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LTD.

公開說明書

(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 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 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三) 發行股數：700,000仟股。

(四) 發行金額：新臺幣7,000,000仟元。

(五) 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15元，共可募集資金總額為10,500,000仟元，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5%，計105,000仟股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10%，計70,000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計525,000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併湊，剩餘之畸零股或增資繳款截止日止，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逾期未併湊者，及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股份相同。

(六) 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10%。

(七) 承銷及配售方式：公開申購方式對外銷售。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7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二) 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參拾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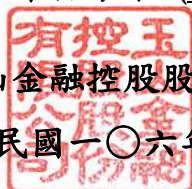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至18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fhc.com>)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股本	22,900	26.13
股份轉換	354	0.40
現金增資	14,000	15.97
盈餘公積轉增資(含員工紅利)	39,159	44.67
海外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1,241	12.83
合計	87,654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1.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行政管理組(股務)。
- 2.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 3.索取方式：請親洽或附回郵向本公司索取或透過網際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3-6888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四、金融債券或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金融債券或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金融債券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組(股務) 電話：(02)2719-1313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15號1樓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22-5800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名稱：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電話：+1-212-553-1653
地址：7 World Trade Center, 250 Greenwich Street, New York, NY 10007, U.S.A. 網址：<https://www.moodys.com>
名稱：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電話：+852-2533-3500
地址：Unit 1, Level 69,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網址：<http://www.standardandpoors.com>

九、金融債券或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盈州、黃瑞展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黃沛聲律師
事務所名稱：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00-6120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17樓 網址：<http://www.TaipeiLaw.com>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黃男州 電話：(02)2175-1313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joseph@email.esunbank.com.tw
代理發言人：陳美滿 電話：(02)2175-1313
職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magi@email.esunbank.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87,654 百萬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1 樓、117 號 14 樓		電話：(02)2175-1313
設立日期：91 年 1 月 28 日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上市日期：91 年 1 月 28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黃永仁 總經理 黃男州		發言人：黃男州 代理發言人：陳美滿		職稱：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組(股務)		電話：(02)2719-1313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1 樓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股票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3-6888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7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代收股款銀行：玉山商業銀行營業部		電話：(02)2175-1313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7 號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盈州、賴冠仲		電話：(02)2545-9988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黃沛聲 律師		電話：(02)2700-6120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 17 樓		網址：http://www.TaipeiLaw.com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電話	(02)8722-5800	+1-212-553-1653	+852-2533-3500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7 World Trade Center,250 Greenwich Street,New York,NY 10007,U.S.A.	Unit 1, Level 69,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網址	http://www.taiwanratings.com	https://www.moody's.com	https://www.standardandpoors.com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105.07.19	105.12.09	105.07.19	
評等標的	玉山金控	玉山金控	玉山金控	
評等結果	twA+/正向/twA-1	Baa1/穩定/P-2	BBB-/穩定/A-3	
董事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2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49%(106 年 03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詳次頁				
主要營業項目：一、投資金融控股公司法所規範之事業；二、對投資事業之管理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7 至 18 頁
營業概況	本(106)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註)	去(105)年度(註)		參閱本文之頁次
資產總額(仟元)	1,918,501,036	1,884,300,190		第 90 頁
負債總額(仟元)	1,786,072,465	1,755,118,832		第 91 頁
收益(仟元)	10,497,262	41,064,832		第 95 頁
稅前純益(仟元)	4,257,725	15,205,672		第 95 頁
每股盈餘(元)	0.43	1.50		第 9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7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6 年 4 月 17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註：105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6年截至3月31日之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董事及其持股比例資料

106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 黃永仁	0.294%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 黃男州	0.294%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 曾國烈	0.166%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代表人 麥寬成	0.542%
獨立董事	柯承恩	0.000%
獨立董事	李吉仁	0.000%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0.000%
獨立董事	林信義	0.000%
董事	福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榮秋	0.340%
董事	上立汽車(股)公司 代表人 吳建立	0.456%
董事	山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美滿	0.220%
董事	山立通運(股)公司 代表人 陳炳良	0.472%

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105 年 8 月 5 日

順序	姓名	持股比例
1	德銀託管國際西敏斯特銀行託管 FS 太平洋領導基金投資專戶	4.66%
2	榮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4%
3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60%
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18%
5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76%
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3%
7	渣打託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49%
8	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41%
9	渣打託管瑞士嘉盛——新加坡分行之客戶	1.40%
10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6%
11	玉山銀行受託保管康威資產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1.15%
12	遠東國際商銀受託保管全能國際投資公司專戶	1.11%
13	歐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
14	信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
15	中信保管中合香港公司專戶	1.06%
1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5%
17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1%
18	大通託管 A B P 退休基金投資專戶	0.92%
19	臺銀保管富達投資信託富達系列新興市場戶	0.87%
20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5%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摘要表

項目 \ 公司名稱		玉山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玉山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地址：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5、117 號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58 號 6 樓
電話：		(02)2175-1313	(02)5556-1313
主要產品：		銀行法規定之商業銀行業務 及主管機關核准之信託及票 券業務。	經紀、承銷業務、自營、股 務代理及融資融券等業務。
市場結構：		傳統存放款業務競爭激烈， 銀行衝刺財富管理及消費性 貸款業務。	經濟成長以及股市榮枯與產 業景氣息息相關，營業據點 多寡係影響經紀業務之關鍵 因素。
金融控股公司之持股比率(%)		100%	100%
收益及獲利狀況：			
104 年 度	收益(仟元)	35,951,602	1,207,494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93.41	3.14
	稅前純益(仟元)	13,762,938	197,025
	每股盈餘(稅後)(元)	1.80	0.38
105 年 度	收益(仟元)	40,277,062	1,040,803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98.08	2.70
	稅前純益(仟元)	15,431,475	83,368
	每股盈餘(稅後)(元)	1.85	0.14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摘要表

項目 \ 公司名稱		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註)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17號6樓
電話：		—	(02)2715-1313
主要產品：		保險經紀業務	創業投資業務
市場結構：		隨經濟成長及國民所得增加，民眾對保險更加重視，也讓保險業務發展迅速。	全球景氣逐步復甦、資本支出增加，金控同業為建構更為完整之金融產品線，紛紛創立創投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之持股比率(%)		100%	100%
收益及獲利狀況：			
104 年度	收益(仟元)	4,005,267	188,189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10.41%	0.49%
	稅前純益(仟元)	914,337	173,192
	每股盈餘(稅後)(元)	67.14	0.74
105 年度	收益(仟元)	(註)	25,198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註)	0.06
	稅前純益(仟元)	(註)	11,438
	每股盈餘(稅後)(元)	(註)	0.02

註：本公司子公司「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已申請(105年05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501098610號)合併解散核准。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5
二、風險事項	7
(一)風險因素	7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8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
(四)其他重要事項	18
三、公司組織	19
(一)組織系統	19
(二)關係企業圖	21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22
(四)董事及監察人	24
(五)發起人	28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之酬金	29
四、資本及股份	35
(一)股份種類	35
(二)股本形成經過	3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1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1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1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2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2
五、金融債券(含海外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42
六、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七、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八、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4
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十、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十一、併購辦理情形	45
十二、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貳、營運概況	46
一、公司之經營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5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2
(四)勞資關係	63
二、不動產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64
(一)自有資產	64
(二)租賃資產	64
三、轉投資事業	6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5
(二)綜合持股比例	6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移轉子公司者，應	

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 百分之一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6
(五)投資金額超過被投資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與改善情形	66
四、重要契約.....	67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8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發行金融債券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8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金融債券、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 事項	77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9
肆、財務概況.....	9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9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0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業等其發生對當 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9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97
(四)財務分析	98
(五)適法性分析	101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03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0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 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0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3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 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10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0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 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3
(二)匯率變動對公司收益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0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相關資 訊	104
(四)期後事項	104
(五)其他	104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104
(一)財務狀況	104
(二)財務績效	106
(三)現金流量	1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10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7
(六)其他重要事項	107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8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8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工作，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0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8
八、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依下列原則揭露，如為金融控股公司者，包括其 子公司	108
九、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 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9

十、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	109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9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對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9
十三、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9
十四、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或金融債券，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9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0
十六、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10
十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10

陸、重要決議..... 130

附件一、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信用評等報告

附件四、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1 年 1 月 28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1 樓、117 號 14 樓

電話：(02)2175-1313

2.分公司：無。

3.金融控股主要子公司

(1)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1	營業部	(02)2175-1313	10546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7 號
2	基隆分行	(02)2427-1313	20241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122 號
3	南京東路分行	(02)2760-1313	10571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89 號
4	中崙分行	(02)2731-1313	10506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 2 之 1 號
5	城中分行	(02)2389-1313	10042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77 號
6	古亭分行	(02)2364-1313	10084 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220 號
7	城東分行	(02)2504-1313	10486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11 號
8	民生分行	(02)2509-1313	1047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49 號
9	長春分行	(02)2546-1313	10487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78 號
10	中山分行	(02)2537-1313	10446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一段 145 號
11	民權分行	(02)2568-1313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48 號
12	松江分行	(02)2562-1313	10459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62 號之 1
13	基隆路分行	(02)2378-1313	11052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41 號
14	松山分行	(02)3765-1313	11068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356 號
15	信義分行	(02)8789-1313	11059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00 之 2 號
16	天母分行	(02)2835-1313	11148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一段 99 號
17	士林分行	(02)2834-1313	11162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266 號
18	復興分行	(02)2771-1313	1066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127 號
19	敦南分行	(02)2754-1313	1068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 339 號
20	和平分行	(02)2362-1313	10644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216 號
21	大安分行	(02)2755-1313	10667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237 號 1 樓
22	東門分行	(02)2321-1313	10650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二段 134 號
23	仁愛分行	(02)2708-1313	1069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376 號之 1
24	內湖分行	(02)2659-1313	11493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60 巷 8 號
25	東湖分行	(02)2632-1313	11490 台北市內湖區金湖路 368 號
26	新湖分行	(02)8791-6613	11466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27 號 1 樓
27	成功分行	(02)2791-8813	11457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 99 號
28	瑞光分行	(02)2797-8813	11494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15 號
29	北投分行	(02)2895-1313	11263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一段 191 號之 1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30	木柵分行	(02)2936-1313	11648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129 號
31	忠孝分行	(02)8772-1313	1069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4 段 319 號
32	建成分行	(02)2556-1313	10356 台北市大同區太原路 117 號
33	南港分行	(02)2789-1313	11560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66 之 1 號
34	台北分行	(02)2507-1313	10489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68 號
35	新莊分行	(02)2202-1313	24243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393 號
36	北新莊分行	(02)2997-1313	24250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336 號
37	新樹分行	(02)2203-1313	24264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西路 113 號
38	雙和分行	(02)2923-1313	23444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 320 號
39	永和分行	(02)2949-1313	23454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 145 號
40	永安分行	(02)8921-1313	23447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 445 號
41	中和分行	(02)2222-1313	23558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89 號
42	連城分行	(02)8228-1313	23552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02 號
43	泰和分行	(02)2242-1313	23575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42 號
44	南勢角分行	(02)2942-8813	23569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 336 號
45	埔墘分行	(02)2963-1313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 188 號
46	板新分行	(02)8952-1313	22063 新北市板橋區遠東路 5 號 1 樓
47	光復分行	(02)2957-1313	22067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二段 101 號
48	板橋分行	(02)8257-1313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90 號
49	新板特區分行	(02)2954-1313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82 號
50	三重分行	(02)2280-1313	24154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 380 號
51	重新分行	(02)2984-1313	2416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四段 65 號
52	東三重分行	(02)2971-1313	24174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 132 號
53	二重分行	(02)2278-1313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 85 之 1 號
54	土城分行	(02)2274-1313	23663 新北市土城區裕民路 116 號
55	南土城分行	(02)2267-1313	23678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2 號
56	樹林分行	(02)8675-1313	23844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 103 號
57	迴龍分行	(02)2689-1313	23865 新北市樹林區三俊街 114 號
58	五股分行	(02)2290-1313	24886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路 1 號
59	新店分行	(02)2916-1313	23141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69 號
60	北新分行	(02)8911-1313	23147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10 號
61	三峽分行	(02)8970-6613	23854 新北市樹林區學成路 526 號
62	蘆洲分行	(02)2848-1313	24765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 26 號
63	泰山分行	(02)2297-1313	24349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二段 55 號
64	汐止分行	(02)2647-6613	2216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37 號
65	集賢分行	(02)8283-1313	24747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219 號
66	桃園分行	(03)332-1313	33049 桃園市三民路二段 300 號
67	南桃園分行	(03)337-1313	33059 桃園市中山路 551 號
68	桃鶯分行	(03)375-1313	33068 桃園縣桃園市桃鶯路 445 之 1 號
69	藝文分行	(03)357-1313	33375 桃園縣新埔六街 99 號 1 樓
70	林口分行	(03)396-1313	33375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一路 230 號
71	南崁分行	(03)352-1313	33859 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 346 號
72	八德分行	(03)367-1313	33442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一段 870 號
73	中壢分行	(03)427-1313	32041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路 126 號
74	壠新分行	(03)492-1313	32447 桃園市平鎮區民族路二段 33 號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75	中原分行	(03)428-1313	32087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二段 239 號
76	楊梅分行	(03)488-1313	32641 桃園市楊梅區中山路 140 號
77	新竹分行	(03)523-1313	30043 新竹市東區民族路 34 號
78	光華分行	(03)533-1313	30050 新竹市光華街 64 之 2 號
79	竹科分行	(03)564-1313	30080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569 號
80	竹北分行	(03)554-1313	30259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一路 145 號
81	新豐分行	(03)557-1313	30443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85 之 1 號
82	六家分行	(03)658--9013	30264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31 號
83	竹南分行	(03)746-1313	35041 苗栗縣竹南鎮民族街 87 號
84	頭份分行	(03)766-3571	35143 苗栗縣頭份鎮中正路 116 號
85	後龍分行	(03)773-1313	35641 苗栗縣後龍鎮中山路 2 號
86	文心分行	(04)2291-1313	40667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三段 1023 號
87	大墩分行	(04)2320-1313	40848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768 號
88	南屯分行	(04)2380-1313	40869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7 號
89	台中分行	(04)2254-1313	40757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386 號
90	西屯分行	(04)2461-1313	40762 台中市西屯區永福路 138 號
91	中工分行	(04)2350-8913	4076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60 之 1 號
92	北屯分行	(04)2241-6813	40654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四段 809 號
93	太平分行	(04)2270-8813	41142 台中市太平區中興路 115 之 1 號
94	烏日分行	(04)2260-8813	40256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一段 201 號
95	五權分行	(04)2377-1313	40355 台中市西區五權路 2 之 106 號
96	豐原分行	(04)2512-1313	42056 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 543 號
97	大里分行	(04)2418-1313	41266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407 號
98	大雅分行	(04)2568-1313	42861 台中市大雅區民興街 35 號
99	沙鹿分行	(04)2662-1813	43344 台中市沙鹿區中山路 522 號
100	彰化分行	(04)728-1313	50063 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 162 號
101	員林分行	(04)836-1313	51050 彰化縣員林市大同路二段 57 號
102	草屯分行	(049)238-1313	54254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767 號
103	斗六分行	(05)532-1313	64043 雲林縣斗六市中正路 18 號
104	嘉義分行	(05)223-1313	60050 嘉義市西區新榮路 242 號
105	東嘉義分行	(05)216-1313	60043 嘉義市東區垂楊路 111 號
106	朴子分行	(05)379-1313	61341 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 37 號
107	台南分行	(06)241-1313	70054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76 號
108	東台南分行	(06)289-1313	70156 台南市東區崇學路 108 號
109	金華分行	(06)291-1313	70247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 58 號
110	安南分行	(06)357-1313	70969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三段 159 號
111	永康分行	(06)201-1313	71080 台南市永康區永大路二段 1518 號
112	鹽行分行	(06)253-1313	71072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56 號
113	佳里分行	(06)721-1313	72241 台南市佳里區延平路 351 號
114	仁德分行	(06)270-6613	71742 台南市仁德區中山路 295 號
115	南永康分行	(06)313-1313	71069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98 號
116	新營分行	(06)656-8813	73047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36 號
117	高雄分行	(07)336-1313	80247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 3 號
118	大順分行	(07)727-1313	80292 高雄市苓雅區大順三路 88 號
119	苓雅分行	(07)716-1313	80263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二路 305 號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120	前鎮分行	(07)761-1313	80645 高雄市前鎮區瑞隆路 474 號
121	七賢分行	(07)235-1313	80042 高雄市新興區林森一路 233 號
122	北高雄分行	(07)350-1313	80794 高雄市三民區明誠二路 118 號
123	大昌分行	(07)341-1313	80792 高雄市三民區鼎中路 343 號
124	澄清分行	(07)386-1313	80771 高雄市三民區陽明路 457 號
125	左營分行	(07)559-1313	81358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578 號
126	楠梓分行	(07)364-1313	81150 高雄市楠梓區軍校路 980 號
127	小港分行	(07)807-1313	81254 高雄市小港區康莊路 47 號
128	鳳山分行	(07)743-1313	83061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一路 100 號
129	岡山分行	(07)621-1313	82041 高雄市岡山區壽天路 99 號
130	林園分行	(07)643-1313	83252 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 343 號
131	後庄分行	(07)702-1313	83143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476 號
132	屏東分行	(08)733-1313	90075 屏東縣屏東市永福路 9 號
133	東港分行	(08)835-1313	92849 屏東縣東港鎮中山路 75 號
134	羅東分行	(03)957-1313	26550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 154 號
135	花蓮分行	(03)831-1313	97048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161 號
136	台東分行	(08)936-1313	95046 台東縣台東市中正路 239 號
137	澎湖分行	(06)927-1313	88042 澎湖縣馬公市民生路 2 號
13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	(02)2175-1313	10546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5 樓
139	洛杉磯分行	1-626-810-2400	17700 Castleton street Suite 50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
140	香港分行	+852-3405-6168	香港九龍尖沙咀港威大廈第 6 座 28 樓 2805 室
141	新加坡分行	+65-6533-1313	新加坡濱海景 8 號亞洲廣場第一大廈 41 樓之 6
142	同奈分行	+84-61-367-1313	越南同奈省邊河市隆平坊 Amata 商業區 Amata 服務中心大樓 1-2 樓 101 及 209 室
143	仰光分行	+95-1-9345186~190	Unit 01~06, Level 21, Myanmar Centre Tower 1, No.192, Kabar Aye Pagoda Road, Baha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144	雪梨分行	+61-2-9295-1399	Suite 1, Level 35, 259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145	越南河內代表人辦事處	+84-4-35551313	Suite 1802, 18 F, East Tower, Lotte Center, 54 Lieu Giai Street, Cong Vi Ward, Hanoi, Vietnam
146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86-755-8898-1313	51800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 63 號前海企業公館 29 棟 A 單元
147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莞分行	+86-769-2868-1313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南城區勝和路華凱大廈 102-103 號
148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6-755-8360-1313	51800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 6001 號太平金融大廈 1 樓
149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莞長安支行	+86-769-2330-8813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錦廈東門中路 121 號百匯金融大廈 1 樓 06、07、08 號
150	柬埔寨子行聯合商業銀行	+855-23-427-995	No. 61 130 Road Sangkat Phsar Chas Khan Daun Penh Phnom Penh Cambodia

(2)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1	經紀本部	(02)2713-1313	10596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2 樓
2	南京東路分公司	(02)2765-1313	10571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89 號 B1
3	松江分公司	(02)2562-1313	10459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62-1 號 B1
4	仁愛分公司	(02)3393-1313	10060 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 2 號 3 樓
5	台大分公司	(02)8369-1313	1009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四段 60 號 2 樓
6	城中分公司	(02)2382-1313	10042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77 號 3 樓
7	士林分公司	(02)2833-1313	11162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266 號 3 樓
8	雙和分公司	(02)8923-1313	23444 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 1 號 16 樓之 1
9	新莊分公司	(02)2998-1313	24250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332 巷 1 號 3 樓
10	土城分公司	(02)2265-1313	23663 新北市土城區裕民路 116 號 2 樓
11	桃園分公司	(03)336-6813	33047 桃園縣桃園市信光路 125 號 3、4 樓
12	新竹分公司	(03)666-9913	30080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569 號 3、4 樓
13	台中分公司	(04)2258-9913	40757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386 號 17 樓之 6
14	大里分公司	(04)2407-9813	41266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407 號 3 樓
15	嘉義分公司	(05)216-9913	60041 嘉義市西區中山路 294 號 2 樓
16	台南分公司	(06)269-9913	70156 台南市東區崇學路 108 號 3 樓
17	高雄分公司	(07)397-1313	80766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156 號 1、2 樓
18	左營分公司	(07)558-6613	81358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576 號 B1

(3)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	名稱	電話	地址
1	總公司	(02)2715-1313	10546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3 段 117 號 6 樓

(三)公司沿革

1.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金控或本公司)

在經營團隊用心擘劃及全體玉山人共同打拼下，玉山金控已發展成為一個擁有銀行、證券及創投的完整金融事業群體系，不論在公司治理、經營績效、服務品質、風險管理及企業社會責任等領域，都有傑出的表現。我們一定會更用心、更努力，堅持全面品質管理，以快速靈活的應變策略及團隊執行力，因應未來的國際變局與金融情勢，致力提供更好的金融服務與更大的顧客價值。

為整合產品業務與發展，發揮整合行銷效能，降低營運成本，並追求經營綜效，玉山金控於 2002 年 1 月成立，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銀行)結合玉山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票券)及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證券)，以股份轉換方式，之後於 2002 年 10 月轉投資設立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創投)、2003 年 7 月轉投資設立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保經)，並於 2003 年 9 月以股份轉換方式納入玉山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投信)。

衡酌金控整體資源之最佳配置及謀求經營效益之增進，子公司玉山銀行於 2004 年 9 月概括承受高雄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及營業之事項，並在玉山票券階段性任務已完成後，於 2006 年 12 月將該子公司併入玉山銀行；嗣於 2008 年 9 月將原玉山投信子公司 100% 股權讓予英商施羅德投資管理集團(Schroders)簽署投信股權買賣契約；考量租賃業務市場環境，將原玉山銀行轉投

資之玉山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8 年 9 月清算完結；基於有效擴展通路經營價值，在 2011 年 7 月由子公司玉山銀行概括承受有限責任竹南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竹南信合社)之資產、負債及營業，及於 2012 年 11 月子公司玉山銀行概括承受嘉義第四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四信)之資產、負債及營業。為擴展海外業務，於 2013 年 8 月 28 日子公司玉山銀行轉投資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以下簡稱聯合商業銀行)，到 2016 年底持有 75% 股權；另外於 2016 年 1 月完成中國深圳子行開業，是台資銀行由分行改制子行的首例，成為中國華南地區第一家台資法人銀行。

為擴大規模經濟及發揮綜合績效，增進整合行銷及降低營運成本，於 2016 年 3 月 25 日起子公司玉山銀行完成吸收合併玉山保經，以玉山銀行為存續公司。

2. 子公司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成立於 1992 年，由玉山銀行創辦人、現任玉山金控董事長黃永仁先生結合一群志同道合的金融專業菁英共同設立，為一家不具財團、官方背景之銀行家的銀行。長期以來，秉持「心清如玉，義重如山」的高標準自我要求，致力要讓玉山成為「金融業的模範生、服務業的標竿」。

通路是金融業發展的重要關鍵，玉山國內分行 137 家，整合 24 小時客服中心、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等虛擬通路，不斷創新精進，提供顧客虛實整合的全方位金融服務網。

在海外通路方面，已在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洛杉磯、越南、柬埔寨、緬甸及澳洲等 8 個國家及地區設有 24 個海外據點，並積極拓展新據點，布局亞洲金融平台，整合國內外服務網絡，提供顧客更全面與便利的金融服務。

另為發展數位金融，玉山銀行於 2015 年 11 月決議通過申請轉投資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財通)，並於 2016 年 1 月完成股權轉讓，到 2016 年底本公司合計持股 64.07%。

3. 子公司玉山證券

玉山證券於 2000 年 11 月 20 日開業，在 2002 年 1 月 28 日成為玉山金控百分之百轉投資的子公司。長期以來，玉山證券以「清新的玉山、專業的證券」自我要求，目標要成為顧客最信賴的證券商，並建立「投資下單、首選玉山」的品牌形象。

以經紀業務為主要基礎，發展電子交易平台，並結合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投顧)專業的研究資源，積極發展期貨、海外複委託及 ETF 業務。自營、承銷業務均衡發展，並於 2014 年 12 月開辦國際證券分公司(OSU)業務，為玉山證券帶來發展海外市場的契機，未來隨著金控布局亞洲的策略，拓展海外證券市場商機。

4. 子公司玉山創投

2002 年成立，資本額逐步擴增至 30 億元，投資領域由電子業延伸至光通訊、節能，以及生物科技之新藥與醫材研發等領域，並積極耕耘具創新能力之新興產業，期能結合玉山金控整體資源，協助產業轉型，扶植新創企業，為國內產業升級與發展盡一份心力。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外在環境風險因素

(1)國內外政府重要政策及法律暨財務會計準則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制度之執行

(A)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我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機制，經重新檢視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FATF)發布之四十項建議，並參酌 FATF 2014 年 10 月發布之「銀行業風險基礎方法指引」、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 2014 年 1 月發布之「健全有關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風險管理」文件及美國、紐西蘭、香港等國際立法例，業於 2016 年 7 月 27 日訂定「資恐防制法」，復於同年 12 月 2 日修正發布「銀行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B)為積極落實並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子公司玉山銀行已於 2017 年 1 月 6 日依法令修訂「玉山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玉山證券業已著手修訂相關內部規範，確實以風險基礎方法執行確認顧客身分措施與持續審查機制，並覈實法人或信託顧客股權結構及其實質受益人，依據內部控制三道防線之架構，確保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之有效性。

B.內部控制三道防線之落實

(A)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16 年 9 月 23 日核備「銀行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實務守則」，明確釐清三道防線架構及權責，加強三道防線協同合作，推動內部控制三道防線理念之落實，期盼有效協助銀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及強建企業體質。

(B)現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悉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各業別內部控制規範辦理，均符合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所闡述之理念及角色功能，為使玉山銀行各單位確實體認各自在銀行整體風險及控制架構所扮演之角色功能，現已著手修訂「玉山銀行內部控制制度」，將三道防線之理念與精神明確納入玉山銀行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

C.公平待客原則之深化

(A)為使金融消費者保護落實執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15 年 12 月 31 日要求各金融服務業建立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各子公司已於 2016 年訂定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並落實執行，期將此原則融入玉山企業文化之核心內涵，增進顧客對玉山之信心，並助益玉山永續發展。

(B)為提升金融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各子公司均已訂定消費爭議處理制度，期盼公平、合理並有效處理各子公司與顧客間所生之金融消費爭議，並確實遵循金融消費者保護相關法令。

D.《陶德-法蘭克法案》後續執行

(A)《清理計畫案》

緣美國於 2010 年 7 月通過 DFA 法案，其中清理計畫(RP)所依循之法規 DFA165(d)Rule 之最終版本已於 2011 年 11 月 30 日生效，法案要求全球合併總資產逾 500 億美元且於美國當地有分行之外國金融機構，需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出清理計畫。

若本公司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成為受規範公司，則依據 165(d)Rule 規範，需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經董事會通過後，向美國聯邦儲備銀行(FRB)及聯邦儲蓄保險公司(FDIC)申報清理計畫，為遵循相關規範並依時完成申報清理計畫，現已委請外部顧問協助執行清理計畫相關作業。

(B)強化審慎監理規範

《陶德-法蘭克法案》第 165 條為此規範之法源依據，主要內容包括資本要求及槓桿限制、債務股本比率限制、內部流動性及資本壓力測試及設立美國風險管理委員會等事項，本公司已委請外部顧問協助訂定相關流程控管及合規計畫，預計 2017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並落實執行。

E.《共同申報準則》(Common Reporting Standard, CRS)

(A)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於 2014 年 7 月 21 日發佈了《Standard for Automatic Exchange of Financial Information in Tax Matters》「AEOI 標準模式」。藉由全球金融資訊自動交換制度，防止離岸避稅，並維護稅收體系的完整性。參加國家/地區透過簽署稅務互助公約，同意依照 CRS 進行稅務資訊交換。

(B)玉山銀行海外分支機構其中香港、新加坡、中國及澳洲等所在國均已簽署稅務互助公約，現已委請外部顧問協助訂定相關流程控管及合規計畫，將依海外分、子行所在國締約進度依序導入相關流程。

(2)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經營環境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經濟金融及經營環境變化往往不只影響社會資源分配結構、資金運作方式及財務管理工具等技術層次的問題，更會連帶產生與財務運作息息相關的績效管理、放款策略及風險管理乃至策略管理等根本觀念之變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隨時掌握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經營環境變化動向，力求使整體經營知識技能與世界水準接軌，提供顧客最適合的產品及最完善的資料保障。

(3)國內外市場競爭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金融機構在主管機關法規日趨嚴格下，加上出口連續兩年負成長，企業資金需求減少，衝擊整體獲利成長動能。就國際市場而言，中國經濟成長趨緩，且政策扶植產業，如面板、石化、半導體等族群，企業營運風險高。未來金融業必須以高效率的無斷點服務來提升成長率。

面對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本金控以「建立制度、培育人才、發展資訊」三大支柱，奠定永續發展基礎。隨著顧客需求不斷變化，提升金控及子公司內部專業能力，以更有效率的方式提供顧客完整服務方案成為組織的首要任務。

玉山長期秉持「心清如玉，義重如山」深耕顧客關係，並以正確快速的風險管理為基礎，發揮業務及顧客關係成長的綜效。面對海外市場拓展，除明確定位顧客需求及玉山優勢外，積極進行國際人才的養成及招聘。未來無論是滿足顧客跨產品線或跨國的整合需求，以顧客導向的角度全方位地回應顧客需求將成

為金融機構能否在區域市場甚至是全球市場中勝出的關鍵。

(4)不動產市場景氣變化對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總體經濟、市場供需及景氣循環等變化為決定不動產市場景氣之主要因素，為降低景氣變化影響，本公司之銀行子公司採不動產估價及授信決策獨立作業。在不動產估價方面，設有專職的估價中心，累積不動產資訊及估價經驗，以超然獨立之客觀立場從事鑑價工作，提供相關部門作為決策授信之參考依據。

授信方面，主要以自住型及優質顧客為目標客群，除檢視顧客資金用途合理性，並管控貸放成數、管制區域內之授信承作比重及擔保品類型，以降低不動產價格波動及承作區域過度集中之風險，長期以來都維持良好的授信品質。

(5)國內外法令差異對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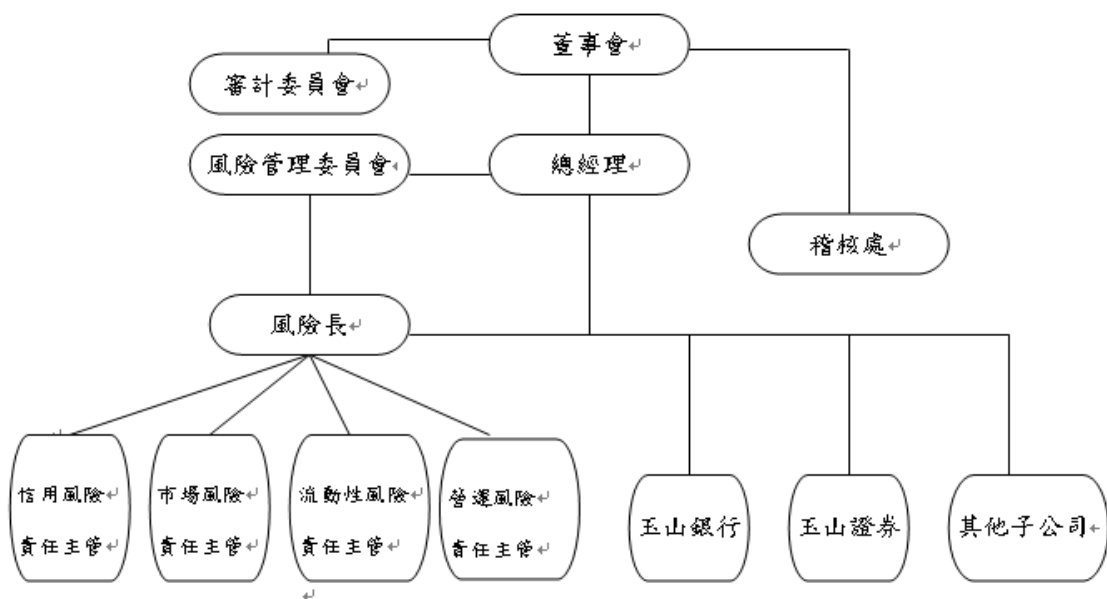
2.營運風險因素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本公司設有獨立超然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並推動玉山風險管理文化及監督各項業務遵從國際規範，對於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風險及其他風險等皆予妥善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同時依據「玉山金控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原則」之規範，本公司及子公司皆訂定相關作業規範，針對各項風險進行有效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全面提升風險管理品質。

同時本公司亦積極配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國際規範，除致力於提升第一支柱各類風險資本計提之精確性，使資本與資產風險配置更趨一致外，並積極遵循第二支柱各項風險質化與量化指標及第三支柱相關資訊的揭露，從而建置更具風險敏感度的管理架構。金控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

玉山金控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



(2)衡量與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本公司均依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制度訂定內部遵循規範，同時以新巴塞爾協定之風險管理架構，作為有效控管風險之依據，以提升全面風險監控之能力。

A.策略及流程

(A)信用風險管理

-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均依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制度與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信用風險管理準則」而定，並作為日常風險管理之依循並持續觀察及衡量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適時調整內部規範。此外，配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積極導入內部信用評等工具，並持續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流程。
- b.依據主管機關規定之相關規範，及將信用評等及經營狀況一併考量，限定持有單一金融機構之風險部位。
- c.遵循主管機關規定，於從事授信業務時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企業、同一關係企業訂定相關規範進行控管。
- d.對各類行業之授信比率訂定內部規範，以避免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並達到適度的分散效果。

(B)市場風險管理

- a.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管理需求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機制，應包括辨識、衡量、監督、控制及相關的例外處理程序。
- b.訂定市場風險各種限額及核定層級以及超限之處理方案。
- c.定期評估整體金融商品交易部位，並向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部位風險狀況，以掌握價格波動風險，並作為操作決策之參考。

(C)作業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作業風險定義為「起因於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本行損失之風險，包含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除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作為金控及各子公司管理作業風險的依循外，並訂有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制度，透過建立良好的作業制度、持續培養全員作業風險意識、推動守法守紀的企業文化，並輔以完善的內控內稽制度，達到作業風險之控管。除持續舉辦在職教育訓練外，亦訂有各項準則及作業規範，包括員工行為規範、顧客服務(含KYC)、產品設計、作業細則、運作要點、資料安全、系統備援、緊急應變等，以防範作業風險之發生。對於外部事件風險方面，亦持續保持對市場環境、顧客行為、技術變革、法令變更等之敏感性，以掌握應變之先機，並持續檢視內部規範合宜性。

B.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適用於各子公司

依據「玉山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原則」之規定，各子公司應規畫建置可將資本配置到相關風險，且符合各該風險程度的作業程序。針對所屬業務須訂定其風險管理之作業規範，及執行日常部位評價、涉險程度計測及異常事件監督提報風險管理部門與稽核部門等。於顧客價值、風險分析技術及內部管理制度須持續精進，進而加強本公司辨識風險精確度，保持與國際接軌之管理能力。

C.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適用於各子公司

(A)信用風險

依國家別、單一企業、單一產業或同一集團之曝險及風險集中程度等訂定控管條件。針對授信額度、風險性資產額度、同一企業風險總額、交易對手限額、金融商品交易限額等項目進行控管。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控制環境，包括信用核准流程、信用管理、衡量及監督流程等，並定期將各項控管情形陳報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B)市場風險

針對各式金融商品辨識其風險因子，並於在金融商品評價系統中建置該風險因子之資訊，進而對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及交易損益進行評價與控管其暴險程度，同時評估風險管理之允當性，提供相關報告供管理階層決策參考之用，並定時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C)作業風險

除定期稽查業務執行是否符合作業要點之規定，亦針對各項缺失持續追蹤內稽內控意見之改善情形，以落實風險回應。有關重大作業風險議題及暴險概況，亦定期彙總並向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報告，以持續掌握作業風險管理情形。

D.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適用於各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徵求擔保品、第三人保證、買賣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以交易對手之存款抵銷其負債或運用資產證券化方式進行風險移轉等方式，並依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制度與內部風險控管機制而定，衡量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進行適時調整，以確保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

(3)資產品質：列明最近二年度逾期授信金額、授信風險集中情形、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與市場風險敏感性等資訊

A.授信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月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額(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率(註 2)	備抵單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 3)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率(註 2)	備抵單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 3)
企業 金融	擔保		266,386	221,321,993	0.12	2,503,664	939.86	411,832	258,887,774	0.16	2,847,198	691.35
	無擔保		298,980	291,569,057	0.10	3,570,578	1,194.25	219,654	297,017,890	0.07	3,459,253	1,574.86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285,813	267,915,888	0.11	3,857,602	1,349.69	489,821	276,059,502	0.18	3,969,853	810.47
	現金卡		139	5,214	2.67	2,074	1,492.09	188	3,767	4.99	1,596	848.94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446,685	79,921,836	0.56	968,052	216.72	601,347	91,293,797	0.66	1,098,611	182.69
	其他 (註 6)	擔保	44,531	155,768,150	0.03	1,586,815	3,563.39	362,778	181,905,038	0.20	1,859,213	512.49
		無擔保	7,914	7,247,832	0.11	74,430	940.49	26,871	6,785,699	0.40	69,561	258.87
放款業務合計			1,350,448	1,023,749,970	0.13	12,563,215	930.30	2,112,491	1,111,953,467	0.19	13,305,285	629.84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 款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 款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
信用卡業務			106,804	45,537,607	0.23	1,422,107	1,331.51	147,276	55,698,347	0.26	1,232,146	836.6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17,750,474	-	246,795	-	177	12,186,866	-	148,566	83,935.59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 8)			32,783					23,148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 8)			118,316					88,01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新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 9)			906,398					996,008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新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 9)			1,186,792					1,190,354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金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註 9：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揭露。

B.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排名 (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 別(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1	集團 A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7,611,950	6.54	集團 A 海洋水運業	6,919,876	5.48
2	集團 B 海洋水運業	7,200,676	6.19	集團 B 鋼鐵冶鍊業	6,092,623	4.82
3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6,423,566	5.52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5,851,503	4.63
4	集團 D 鋼鐵冶鍊業	6,111,810	5.25	集團 D 有線電信業	5,776,779	4.57
5	集團 E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714,232	4.05	集團 E 電腦製造業	4,822,651	3.82
6	集團 F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402,324	3.78	集團 F 企業總管理機構	4,657,864	3.69
7	集團 G 企業總管理機構	4,227,595	3.63	集團 G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 批發業	4,469,393	3.54
8	集團 H 不動產開發業	4,176,737	3.59	集團 H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 零售業	4,291,393	3.40
9	集團 I 電腦製造業	4,159,073	3.57	集團 I 不動產開發業	4,173,044	3.30
10	集團 J 電腦製造業	3,980,545	3.42	集團 J 商品經紀業	3,781,547	2.99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C.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A)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1,375,235,152	342,737,230	94,998,135	112,474,351	127,590,469	213,912,796	483,522,171
主要到期資金 流出	1,682,794,356	48,744,094	77,766,697	176,943,619	195,732,688	322,087,528	861,519,730
期距缺口	(307,559,204)	293,993,136	17,231,438	(64,469,268)	(68,142,219)	(108,174,732)	(377,997,559)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86,184,432	332,323,100	89,891,073	127,067,152	142,140,794	234,795,288	559,967,02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817,730,144	63,556,835	90,787,921	179,322,020	199,375,758	307,637,311	977,050,299
期距缺口	(331,545,712)	268,766,265	(896,848)	(52,254,868)	(57,234,964)	(72,842,023)	(417,083,274)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A)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245,107	4,941,326	1,669,966	1,832,840	1,658,023	4,142,9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603,114	3,811,464	3,983,642	2,923,342	3,329,884	1,554,782
期距缺口	(1,358,007)	(1,129,862)	(2,313,676)	(1,090,502)	(1,671,861)	2,588,170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935,131	5,183,464	2,373,940	2,205,021	1,679,379	5,493,32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1,030,407	4,171,298	5,242,162	4,184,679	5,406,242	2,026,026
期距缺口	(4,095,276)	1,012,166	(2,868,222)	(1,979,658)	(3,726,863)	3,467,301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4)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策略大師 Gary Hamel 曾說：「創新，是創造長期價值的唯一有效策略。」。面對充滿競爭與挑戰的金融環境，要在快速、多變、複雜、不確定的環境中屹立不搖、持續進步，玉山深知創新是提供優質金融服務的核心能力之一。

為更有系統地深耕創新基礎建設，除各子公司對於市場商情掌握、新產品上市評估及創新推廣之外，透過創新小組主動集合玉山各單位同仁的經驗、智慧、創新力，在流程、產品與服務、生態系統、商業模式、管理等創新領域及其它特定領域共同集思廣益，並於創新會議評估審核，以作為金控研發創新之重要參考，持續累積全玉山創新的智慧，成為灌溉各項業務發展的最佳養分。

資訊能力是玉山創新的核心，除了面對面實際接觸的服務層面之外，玉山更持續精進空中銀行、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等非實體通路服務，包含先進的 Call center、企業網路銀行、個人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等，並透過顧客管理資訊系統瞭解顧客需求，提供各種金融專業之整合解決方案，有效率、有效能地滿

足顧客需求，進而超越顧客的預期。

為了滿足台灣廠商拓展大陸市場的需求，「兩岸支付通」服務提供知名 MIT 產品快速前進中國市場的最佳選擇，未來更加持續發展多元的跨境支付工具，以作為顧客海外佈局的最佳夥伴。時下最流行的智慧型手機 App 目前也成為了提供金融服務的平台，除了基本的金融交易與查詢服務之外，更提供便利的帳務推撥通知功能，充份掌握科技潮流與顧客需求，以最便利的金融服務創造顧客服務最大價值。

子公司玉山證券持續精進電子交易平台，拓展 Outbound 服務、開發多元雲端服務、擴展異業結盟合作(O2O)，提升電子交易及服務品質等，以提升整體電子市占率。此外，持續投入權證交易系統之開發，以增進交易速度，快速反應市場資訊，並提升造市品質，提供市場投資人流動性足夠、波動度穩定的權證商品。在管理方面，規劃開發營運管理系統提增管理效能，並就服務流程之差異化開發 VIP 客群經營服務平台，以厚植競爭基礎。

(5)公司投資活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長期發展策略兼顧整體獲利、股東權益，以及集團競爭力。在投資活動及資金配置規畫上，除考量整體收益性外，也一併考量業務適合性與法令遵循，俾使轉投資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包括合併後雙重槓桿比率不得超過 125%、負債淨值比不得超過一定比率與集團資本適足性比率須達 100%之規定。同時注重公司財務健全性、流動性、資金成本等因素，在法令遵循前提下，創造最大的收益。

(6)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 2016 年底，子公司玉山銀行在 8 個國家或地區設有 24 個營業據點，架構跨境的金融服務平台，滿足顧客全方面的金融需求。

本公司經營各項業務發展，秉持「一切業務發展不得凌駕於風險之上」之精神，對整個集團及海外分支機構之風險管理作法，主要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國家風險及金融機構風險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準則」、「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業風險管理準則」、「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以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範來控管。海外分支機構(含分行及子行)之風險管理相關規範，若當地主管機關另有相關規範者，須依當地主管機關之規範辦理。同時海外分支機構應依子公司玉山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訂定其風險管理規範與風險限額進行控管，並依據分支機構分層負責規範之授權層級，核定風險管理規範與相關限額後，送陳總行核備。針對各項風險，除每季皆由金控風險管理單位彙整資料後陳報各級管理階層、銀行董事會及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RMC)，使其充分掌握暴險程度外，海外分支機構須每月回報流動性風險的資訊。此外，為促進本公司及子公司大陸地區業務長期穩健發展，建立對大陸地區之總量暴險管理機制以保障資產安全，本公司於 2016 年 3 月訂定「玉山金控大陸地區暴險管理辦法」，進而強化對於大陸地區暴險之管理。

本公司海外分支機構之整體投資與交易金融商品部位每日皆會上傳至本公司評價系統，以利本公司相關投資與交易限額之控管，同時，也會定期針對海外分行之投資與交易金融商品部位計算風險值(VaR)，以掌握其投資與交易金融商品之整體風險概況。

(7)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A.業務項目之集中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持續關注金融產業環境之變化，針對掌握總體經濟、產業動態及價格情勢等重大訊息，均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策略。

B.交易對手之集中

針對授信及投資對象之行業、集團等項目，訂定風險承擔之上限並嚴格控管。確實執行期中管理之規定，定期檢討授信條件之合宜性以監控發生系統性風險之可能性。

(8)預期未來主要業務(含業務類別、交易量及收益情形)可能產生重大變化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玉山核心價值出發，致力短、中、長期策略擘畫，在「有機成長、策略聯盟、審慎 M&A」的三大成長策略發展中，穩健成長。用前瞻的新觀念、新思維、新組織、新策略、新方法，展現強大的行動力，建構更完整的金融服務網，以提供顧客更多元化的服務。

未來除了積極提升各主力產品市占率外，更重視風險管理，不斷精進風險控管技術與能力，並將風險管理文化內化為對於紀律流程及風險控管之重視與遵循，並積極培養人才及發展金融科技，面對未來發展，本公司將進一步活用自身成長優勢，開發顧客價值，讓各子公司質量兼具的強勁成長轉化為手續費與利潤貢獻，強化永續發展之利基。

(9)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 2016 年底，本公司經營權無重大改變。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 2016 年底，玉山金控之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子公司玉山銀行概括承受竹南信合社及嘉義四信，預期效益除擴大營業據點外，亦能結合雙方之優勢發揮綜效。可能風險包含員工及企業文化調適、資訊系統整合等方面，除鼓勵原有員工留任並融入玉山文化外，亦將積極進行資訊平台的整合，期於最短時間內發揮綜效，用專業及服務，一起創造顧客的價值。

另外，為顧客創造更好的國際金融服務，2013 年投資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UCB)70%股權成為玉山銀行子行，增加玉山海外的版圖。

(12)員工舞弊或疏失可能造成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避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內部控制疏失、人為管理舞弊等疏失致使本公司面臨潛在損失，本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內外部稽核及法令遵循等機制，以及教育訓練與測驗，及誠信企業文化之建立，將影響層面降至最低

(13)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子公司玉山銀行對於資訊系統實體環境有關之門禁、消防、動力乃至網路安全、資料保護、亂碼化作業程序、系統及資料備份等均以符合銀行公會金融機構資訊系統安全基準為最低要求。至於業務持續運作措施方面，則除系統同地備援外，並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系統異地備援復原程序，每半年一次確實演練，以確保備援程序與資料之有效性，可有效將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財務業務降至最低。同時也會針對所有同仁進行電子郵件病毒及駭客測試，以增加同仁資安警覺及觀念。

(14)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經營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金融控股公司將業務性質相同或相異之金融業者，統合在同一金融企業集團之下，制度上提供金融機構擴大經營規模及跨足其他金融業務的機會，提供顧客多元化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透過統合控管，不僅整合內部資源，有效分散風險，並能靈活進行資本調度，故就財務業務面影響屬正面有益。

3.其他風險因素

(1)信用評等現況及過去二年度之變化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委請中華信評、標準普爾、穆迪信評及惠譽信評辦理信用評等作業，近二年長短期信用評等及展望方面結果如下：

玉山金控公司

104 年度	國際長期評等	國際短期評等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穆迪(Moody's)	Baa1	P-2	-	-	穩定	2015.9.29
中華信評	-	-	twA+	twA-1	穩定	2015.7.22
標準普爾(S&P)	BBB-	A-3	-	-	穩定	2015.7.22

105 年度	國際長期評等	國際短期評等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穆迪(Moody's)	Baa1	P-2	-	-	穩定	2016.12.9
中華信評	-	-	twA+	twA-1	正向	2016.7.19
標準普爾(S&P)	BBB-	A-3	-	-	正向	2016.7.19

玉山銀行

104 年度		國際短期評等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穆迪(Moody's)	A3	P-2	-	-	穩定	2016.1.04
中華信評	-	-	twAA-	twA-1+	穩定	2015.7.22
標準普爾(S&P)	BBB	A-2	-	-	穩定	2015.7.22

105 年度	國際長期評等	國際短期評等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穆迪(Moody's)	A3	P-2	-	-	穩定	2016.12.9
中華信評	-	-	twAA-	twA-1+	正向	2016.7.19
標準普爾(S&P)	BBB	A-2	-	-	正向	2016.7.19

玉山證券

104 年度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惠譽信評(Fitch)	AA- (twn)	F1+ (twn)	穩定	2015.10.6

105 年度	國內長期評等	國內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生效日期
惠譽信評(Fitch)	AA- (twn)	F1+ (twn)	穩定	2016.9.21

(2)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平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屬各單位設有緊急聯絡人機制，由子公司玉山銀行個金處統籌管理，可因應突發、緊急或異常事件之即時處理。另本公司設置有發言人制度，當公司在業務財務上遇有緊急或異常事件時，均由發言人或其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除能避免對外訊息發佈的混淆及差誤外，並可有效及直接和媒體溝通，了解外界及媒體的觀感和資訊，以進一步採行因應措施。本公司有健全之企業文化，同仁皆能珍惜及愛護企業品牌，且能樹立及宣達企業的良好形象，亦可在面臨重大問題時有效控管損失及化解危機。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防範及處理緊急或異常事件，由相關單位主管組成「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小組」，當發生重大災害情事，如火災、水災、震災、風災或資訊設備災害等；或面臨有可能損及本公司品牌、聲譽、或對人員及財產有可能遭受破壞、安全威脅等、或其他需進行危機處理之異常事件時，將適時啟動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機制，對緊急或異常事件進行處理及因應。

由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建立上述危機處理機制並研訂相關的 SOP，平日即加強督導各單位及人員注意提高安全警覺、危機意識，強化應變能力，做好潛在異常事件之防範與回應工作，故若面臨可能發生對企業品牌形象有所損害時，亦能有效控管及降低可能的風險與損失。

(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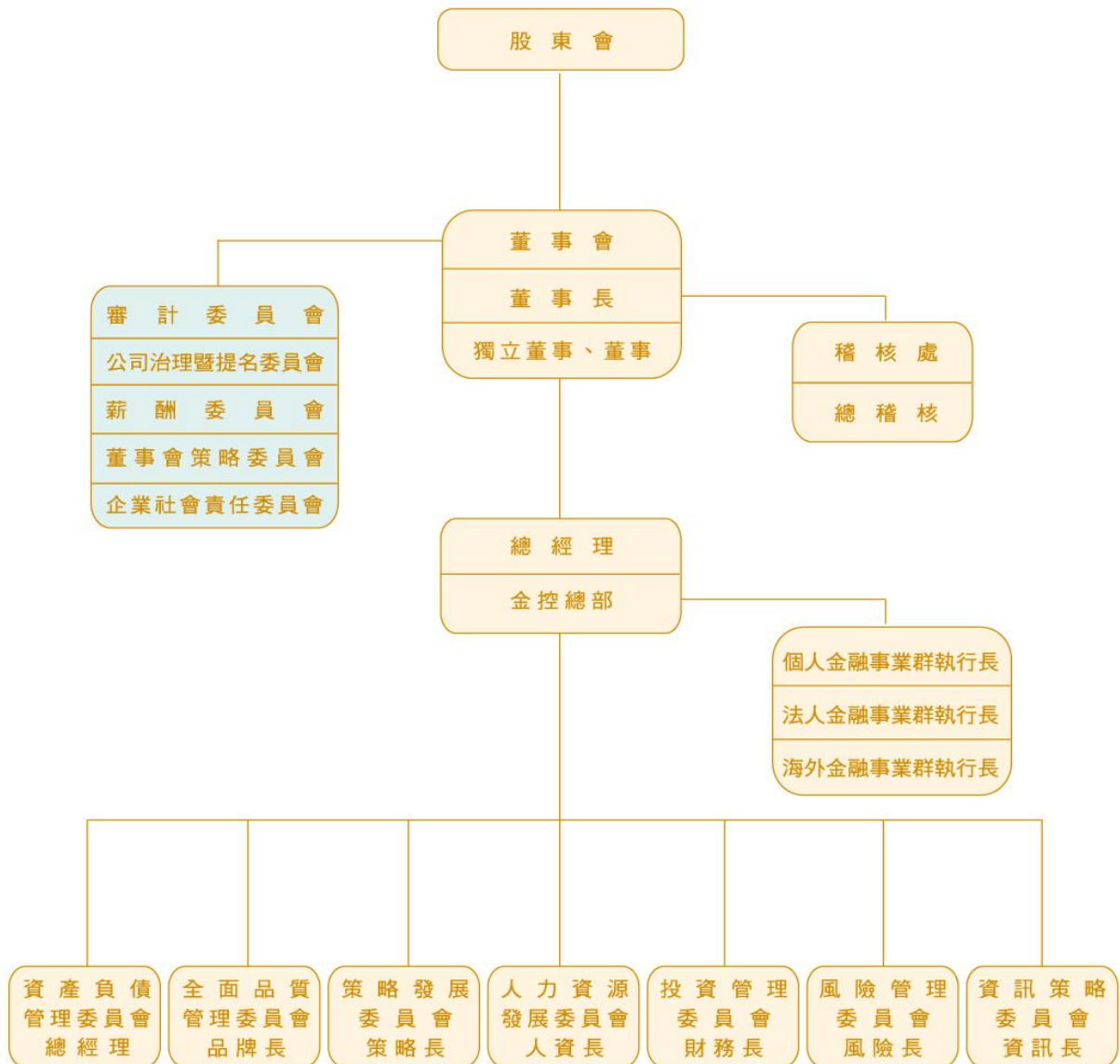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金控總部

秉持董事長、總經理指示，執行董事會各項事宜及對各委員會、子公司之有關溝通、協調及管理事宜，並掌理本公司總體策略之擬訂、財務會計作業、行政管理事務、股務等事項。

(2)稽核處

查核及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掌理稽核制度之執行，業務、財務、帳務與契約之查核等事項，直接隸屬於董事會。

(3)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掌理本公司資產負債配置與風險限額之研訂、各子公司財務管理及效益之追蹤考核及其他有關重要資產負債之管理事項。

(4)全面品質管理委員會

掌理本公司品質管理政策之擬定、指導與協調各子公司品質管理策略與目標、策劃、組織與協調本公司品質管理系統之建立與運作、促進與協助各子公司品質管理活動及考核獎懲各子公司品質管理績效及其他品質管理重大決策等事項。

(5)策略發展委員會

掌理本公司短、中、長期策略發展及總體目標之策劃、經營管理之組織運作架構、金融產品創新及發展策略、廣告行銷策略、宣導與推廣本公司各項策略發展計畫及其他重大策略發展事項之策劃事宜。

(6)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

掌理員工甄選、任用、調派、輪調制度、培育訓練制度、薪資與獎金制度、晉升與考核制度、獎懲制度、福利、保險、假勤、差旅制度及其他人力資源相關規章之審議，並負責員工和諧關係之建立、員工申訴處理與滿意度調查等事項。

(7)投資管理委員會

掌理本公司投資業務之評估、分析及因應對策之研訂、本公司投資配置之檢討、督導與檢視各子公司之投資配置及效益分析及其他有關重要投資管理事項。

(8)風險管理委員會

掌理本公司風險管理、風險衡量、風險監督等事項、審議各風險單位風險管理與執行情形、曝險狀況、風險決策、各風險單位對於風險管理政策遵循情形之追蹤及風險管理文化之推動等事項。

(9)資訊策略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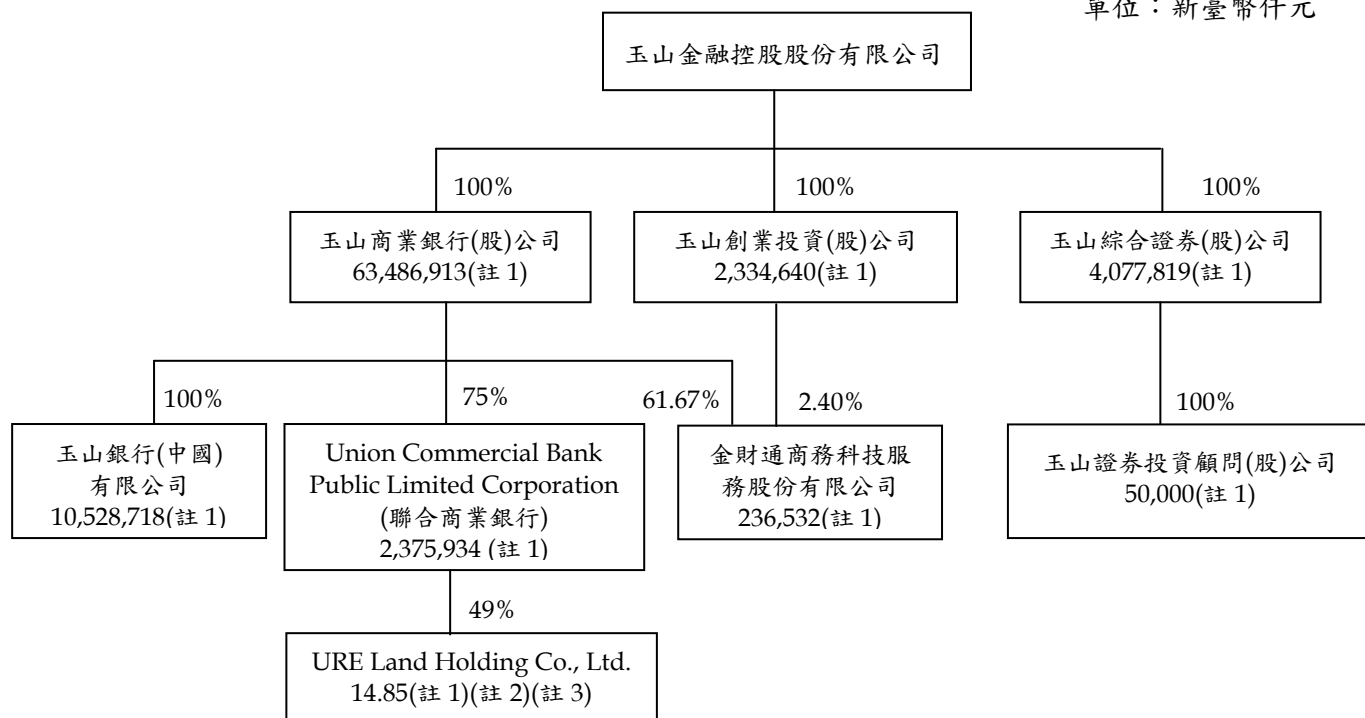
掌理資訊整合業務之推動、各項資訊資源運用策略、重大資訊投資計畫之審議、業務應用構想或作業系統改進之追蹤檢討、科技新知之介紹等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基準日：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註 1：為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投資金額。

註 2：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持股為 49%，惟依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公司章程，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可控制 URE Land Holding Co., Ltd.董事會之組成，且 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擁有至少 90% 之經濟利益，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 3：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原始投資金額為美金 490 元。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仟元)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子公司	7,262,883	100.00%	63,486,913	-	-	-
玉山綜合證券(股)公司	子公司	400,000	100.00%	4,077,819	-	-	-
玉山創業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300,000	100.00%	2,334,640	-	-	-
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孫公司	5,000	100.00%	50,000	-	-	-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公司	孫公司	8,650	64.07%	236,532	-	-	-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註)	孫公司	-	100.00%	10,528,718	-	-	-
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孫公司	28	75.00%	2,375,934	-	-	-
URE Land Holding Co., Ltd.	曾孫公司	0.49	49.00%	14.85	-	-	-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2)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男州	男	中華民國	97.07.16	8,811	0.101	279	0.003	-	-	紐約市立大學企研所 金融服務年資 24 年	玉山金控董事 玉山銀行總經理 玉山銀行常務董事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醴基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陳美滿	女	中華民國	93.02.13	1,400	0.016	-	-	-	-	田納西州立大學企研所 金融服務年資 39 年	玉山金控董事 玉山銀行董事 玉山銀行財務金融事業處財務長/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陳炳良	男	中華民國	103.01.24	3,305	0.038	1,050	0.012	-	-	東吳大學企管系 金融服務年資 27 年	玉山金控董事 玉山銀行董事 玉山銀行個金執行長	無	無	無	無
人資長	王志成	男	中華民國	91.01.28	3,027	0.035	915	0.010	-	-	中興大學農經所 金融服務年資 28 年	玉山銀行人力資源處人資長/資深副總經理 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經理	王珮華	妹	無
策略長	陳茂欽	男	中華民國	105.01.29	1,144	0.013	965	0.011	-	-	台灣大學經研所 金融服務年資 25 年	玉山銀行董事 玉山銀行策略長/法金執行長 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沈水金	男	中華民國	101.01.07	1,169	0.013	122	0.001	-	-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 金融服務年資 39 年	玉山證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隆政	男	中華民國	101.01.07	431	0.005	651	0.007	-	-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 金融服務年資 28 年	玉山銀行法人金融事業處副總經理 玉山創投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武明	男	中華民國	103.01.24	591	0.007	617	0.007	-	-	銘傳大學企管系 金融服務年資 25 年	玉山銀行個人金融事業處副總經理 玉山證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榮華	男	中華民國	103.01.24	876	0.010	330	0.004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金融服務年資 25 年	玉山銀行信用卡暨支付金融事業處副總經理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2)		主要經(學)歷(註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張綸宇	男	中華民國	104.02.06	1,560	0.018	307	0.003	-	-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系金融服務年資 21 年	玉山銀行董事 玉山銀財富管理事業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郭怡鶯	女	中華民國	106.01.20	1,247	0.014	-	-	-	-	台灣大學經研所金融服務年資 24 年	玉山銀行法人金融事業處副總經理 東埔寨聯合商業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李正國	男	中華民國	106.01.20	1,043	0.012	87	0.001	-	-	淡江大學企管系金融服務年資 22 年	玉山銀行數位金融事業處數位金融長/副總經理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稽核	鄭建華	男	中華民國	102.09.13	298	0.003	708	0.008	-	-	政大附設行政專科學校行政管理科金融服務年資 46 年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長	吳寬和	男	中華民國	91.01.28	414	0.005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金融服務年資 41 年	玉山銀行會計處會計長/資深協理 玉山創投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資訊長	謝萬禮	男	中華民國	101.03.23	785	0.009	56	0.001	-	-	中原大學資工系金融服務年資 23 年	玉山銀行資訊處資訊長/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風險長	謝冠仁	男	中華民國	100.03.18	1,080	0.012	-	-	-	-	澳洲參考瑞大學應用財務所金融服務年資 23 年	玉山銀行風險管理處風險長/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行銷長	溫學華	男	中華民國	101.01.07	628	0.007	56	0.001	-	-	東吳大學經研所金融服務年資 21 年	玉山銀行行銷長/協理 玉山證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品牌長	蔡政達	男	中華民國	103.06.26	483	0.006	118	0.001	-	-	台灣大學國企所金融服務年資 14 年	玉山投顧董事	無	無	無	無
法遵長	歐陽鳳	女	中華民國	105.01.22	196	0.002	-	-	-	-	政治大學法律系金融服務年資 19 年	玉山銀行法遵長/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 1：除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外，亦應包括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均應予揭露。

註 2：「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係指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之要件者。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四)董事及監察人

1.姓名、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與其他主管、董事、監察人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06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註)		現在 持有股數(註)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財團法人玉山志 工社會福利慈善 事業基金會	男	中 華 民 國	94.06.10	103.06.20	3 年	17,387	0.302	25,774	0.294	-	-	-	-	-	無	-	-	-
	代表人：黃永仁		中 華 民 國	90.12.10	103.06.20		5,532	0.096	6,900	0.079	-	-	-	-	中興大學 合作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 工社會福利慈善 事業基金會	男	中 華 民 國	94.06.10	103.06.20	3 年	17,387	0.302	25,774	0.294	-	-	-	-	-	本公司總經理 玉山銀行常務董事暨總經理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醴基生醫(股)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黃男州		中 華 民 國	97.06.13	103.06.20		4,124	0.072	8,811	0.101	279	0.003	-	-	紐約市立大學企研所 金融服務年資 24 年		無	無	無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文 教基金會	男	中 華 民 國	90.12.10	103.06.20	3 年	10,227	0.177	14,531	0.166	-	-	-	-	-	玉山銀行董事長	-	-	-
	代表人：曾國烈		中 華 民 國	99.05.14	103.06.20		963	0.017	1,889	0.022	-	-	-	-	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 士 金管會銀行局局長		無	無	無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男	中 華 民 國	90.12.10	103.06.20	3 年	33,599	0.583	47,501	0.542	-	-	-	-	-	新東陽(股)公司董事長 上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鼎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成陽投資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新東陽房屋仲介(股)公司董事長 新東陽營造(股)公司董事 元上(股)公司董事長 華陽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桃園飯店(股)公司董事 昇陽置地(股)公司董事 昇陽國際置地(股)公司董事 昇陽建設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興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玉山銀行常務董事	-	-	-
	代表人：麥寬成		中 華 民 國	90.12.10	103.06.20		30,060	0.522	4,146	0.047	19,444	0.222	-	-	開南高商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註)		現在 持有股數(註)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 事	柯承恩	男	中 華 民 國	93.06.11	103.06.20	3 年	-	-	-	-	-	-	-	-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會 計學博士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院 長	臺灣大學會計系名譽教授 玉山銀行獨立董事 鋁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 酬委員會委員 聯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 酬委員會委員 醣基生醫(股)公司董事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宏正自動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會委員 臻鼎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 員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協和新藥(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 事	李吉仁	男	中 華 民 國	95.06.09	103.06.20	3 年	-	-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業 管理博士	臺大國際企業學系教授 玉山銀行獨立董事 宏基(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 員會委員 王品餐飲(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 酬委員會委員 年興紡織(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聯發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予新創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 事	張林真真	女	中 華 民 國	96.06.15	103.06.20	3 年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 數理統計碩士	玉山銀行獨立董事(常務董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 事	林信義	男	中 華 民 國	97.06.13	103.06.20	3 年	-	-	-	-	-	-	-	-	成功大學機械系	裕隆汽車製造(股)公司董事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董事 嚴慶齡工業發展基金會董事 宏基(股)公司董事 宏基金會董事 廣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協祥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 玉山銀行獨立董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士林電機廠(股)公司薪酬委員會 委員 裕隆經營企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註)		現在 持有股數(註)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福園投資(股)公 司	男	中 華 民 國	103.06.20	103.06.20	3 年	1,030	0.018	29,771	0.340	-	-	-	-	-	陳清波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榮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代表人：陳榮秋		中 華 民 國	93.06.11	103.06.20		-	-	-	-	59	0.001	-	-	竹南初中	福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佳天下投資(股)公司董事 玉山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上立汽車(股)公 司	男	中 華 民 國	94.06.10	103.06.20	3 年	28,000	0.486	40,000	0.456	-	-	-	-	-	上立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潤立通運(股)公司董事長 山立投資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廣源投資(股)公司董事 尚立通運(股)公司董事長 佶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山立通運(股)公司董事長 咸瑞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吳建立		中 華 民 國	94.06.10	103.06.20		-	-	-	-	-	-	-	-	長榮中學	山本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東立物流(股)公司董事 三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東峻(股)公司董事 玉山銀行董事 紳立通運(股)公司董事長 永豐順建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山盟投資(股)公 司	女	中 華 民 國	90.12.10	103.06.20	3 年	13,565	0.235	19,274	0.220	-	-	-	-	-	本公司、玉山銀行執行副總經 理、財務長	-	-	-
	代表人：陳美滿		中 華 民 國	103.06.20	103.06.20		820	0.014	1,400	0.016	-	-	-	-	田納西大學企管所 金融服務年資 39 年	玉山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山立通運(股)公 司	男	中 華 民 國	94.06.10	103.06.20	3 年	28,000	0.486	41,349	0.472	-	-	-	-	-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玉山銀行董事	-	-	-
	代表人：陳炳良		中 華 民 國	103.06.20	103.06.20		2,235	0.039	3,305	0.038	1,050	0.012	-	-	東吳大學企管系 金融服務年資 27 年	玉山銀行個人金融事業處執行長	無	無	無

註：持有股份含持股信託股數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團法人不適用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不適用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麥石來(20.14%)/ 麥寬成(20.20%)/ 興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6%)/ 鼎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75%)/ 華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7.46%)/ 麥升陽(7.9%)/ 惠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4.79%)/ 麥鎮倉(4.42%)/ 麥凱雁(2.42%)/ 李叔琬(2.20%)
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名淵投資有限公司(99.982%)/ 陳洪雲(0.006%)/ 王厲新(0.006%)/ 鍾宜珊(0.006%)
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三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1%)/ 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3%)/ 吳建立(2.1%)/ 廖玉華(1.5%)/ 洪堯堂(1%)/ 林歐陽翠琴(0.9%)/ 羅廖來有(0.9%)/ 林振龍(0.5%)/ 邱博信(0.3%)/ 山立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4.6%)/ 山本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6.8%)
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淑惠(23.00%)/ 傅堅一(24.05%)/ 黃昱凱(9.95%)/ 郭宸巖(9.95%)/ 葉鴻美(9.95%)/ 黃男州(6.85%)/ 王志成(6.30%)/ 傅容惠(9.95%)
山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三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5%)/ 山立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28.2%)/ 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 洪堯堂(4.0%)/ 吳建立(2.9%)/ 廖玉華(1.2%)/ 林振龍(1.9%)/ 邱博信(1.2%)/ 莊金德(1.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興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麥寬成(68.74%)/ 新東陽仲介股份有限公司(18%)/ 鼎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18%)/ 麥修瑋(4.08%)
鼎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麥寬成(54.81%)/ 實陽建設(19.70%)/ 林秀英(19.08%)/ 麥嘉容(0.25%)/ 麥修瑋(1.51%)/ 麥修仁(1.96%)/ 興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69%)
名淵投資有限公司	陳洪雲(0.34%)/ 王厲新(0.33%)/ 鍾宜珊(0.33%)
三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建立(49.25%)/ 廖玉華(31.48%)/ SUNLIT&SUNNY COMPANY LIMITED(12.5%)/ 吳珮甄(3.42%)/ 吳佩儒(3.35%)
山本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建立(63%)/ 廖玉華(13.8%)/ 吳珮甄(11.6%)/ 吳佩儒(11.6%)
山立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建立(45%)/ SUNLIT&SUNNY COMPANY LIMITED(30%)/ 廖玉華(24.96%)
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葦芸(38%)/ 楊葦欣(41%)/ 陳淑惠(21%)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黃永仁	-	V	V	V	-	V	-	V	V	V	V	V	-	-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黃男州	-	-	V	-	-	V	V	V	V	V	V	V	-	-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曾國烈	V	V	V	V	-	V	V	V	V	V	V	V	-	-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代表人：麥寬成	-	-	V	V	-	V	V	V	V	V	V	V	-	-
獨立董事	柯承恩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獨立董事	李吉仁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
獨立董事	林信義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董事	福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榮秋	-	-	V	V	-	V	V	V	V	V	V	V	-	-
董事	上立汽車(股)公司 代表人：吳建立	-	-	V	V	-	V	V	V	V	V	V	V	-	-
董事	山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美滿	-	-	V	-	-	V	V	V	V	V	V	V	-	-
董事	山立運通(股)公司 代表人：陳炳良	-	-	V	-	-	V	V	V	V	V	V	V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7)
(名單如下列)		8,747	17,458	-	-	99,000	115,981	1,245	2,625	0.83%	1.04%	18,412	35,452	-	-	2,200	-	4,000	-	0.99%	1.34%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名單：董事長 黃永仁(所代表法人：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 黃男州)、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代表人 曾國烈)、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參寬成)、柯承恩、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榮秋)、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建立)、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美滿)、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炳良)。

※董事酬勞係分派予 105 年在職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I
低於 2,000,000 元	-	-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男州)、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代表人：曾國烈)、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柯承恩、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美滿)、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炳良)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男州)、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代表人：曾國烈)、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柯承恩、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美滿)、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炳良)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代表人：曾國烈)、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柯承恩、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美滿)、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炳良)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代表人：曾國烈)、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柯承恩、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炳良)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永仁)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永仁)、銀行董事長曾國烈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永仁)、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男州)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永仁)、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黃男州)、銀行董事長曾國烈、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美滿)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8,992	136,064	129,604	175,516

※本公司董事全體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章程第 36 條規定辦理；董事長、董事之報酬及其比例與調整，按章程第 27 條之 1 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

與之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會依其職權提出建議後，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十。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制，無監察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男州	9,471	38,883	-	-	13,788	35,858	2,350	-	6,610	-	0.19%	0.62%	無
策略長	陳茂欽													
財務長	陳美滿													
執行副總經理	陳炳良													
人資長	王志成													
副總經理	沈水金													
副總經理	林隆政													
副總經理	謝武明													
副總經理	林榮華													
副總經理	張綸宇													
法遵長	歐陽鳳													
總稽核	鄭建華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陳茂欽、陳美滿、陳炳良、王志成、 沈水金、林隆政、謝武明、林榮華、 張綸宇、歐陽鳳	沈水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鄭建華	謝武明、林榮華、歐陽鳳、鄭建華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陳茂欽、陳炳良、王志成、 林隆政、張綸宇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陳美滿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黃男州	黃男州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5,609	81,351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男州	220	8,429	8,649	0.07%
	策略長	陳茂欽				
	財務長	陳美滿				
	執行副總經理	陳炳良				
	人資長	王志成				
	副總經理	沈水金				
	副總經理	林隆政				
	副總經理	謝武明				
	副總經理	林榮華				
	副總經理	張綸宇				
	資訊長	謝萬禮				
	風險長	謝冠仁				
	總稽核	鄭建華				
	會計長	吳寬和				
	行銷長	溫學華				
	品牌長	蔡政達				
	法遵長	歐陽鳳				

-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4 年						105 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人數	金額	稅後純益比例(%)	人數	金額	稅後純益比例(%)	人數	金額	稅後純益比例(%)	人數	金額	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3	127,731	1.00%	13	172,666	1.35%	12	129,604	0.99%	12	175,516	1.3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	25,974	0.20%	12	79,276	0.62%	12	25,609	0.19%	12	81,351	0.62%

註：104 年金控稅後純益 12,816,347 仟元；105 年金控稅後純益 13,135,212 仟元。

- (1)本公司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章程第 36 條規定辦理；董事長、董事之報酬及其比例與調整，按章程第 27 條之 1 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 (2)本公司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其專業資歷，暨參考本公司及同業、市場薪資水準，並依「玉山金控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核給，為激勵經理人達成並超越公司目標、創造獲利、提升經營績效，並考量與未來風險之合理關連性，以定期評估經理人薪資報酬及實施獎酬遞延機制，使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公司經營績效密切相關，惟若有重大風險事件足以影響公司商譽、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之發生，將影響經理人獎金之核發，同時本公司會以壓力測試，情境模擬來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風險，並透過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季將涉險程度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情形。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6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765,400,000	1,234,600,000	10,000,000,000	無

註：皆屬上市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經過

106 年 3 月 31 日；單位：佰萬股、佰萬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1.28	10	5,000	50,000	2,290	22,900	股份轉換	-	-
91.10.21(註1)	10	5,000	50,000	2,470	24,700	盈餘轉增資	-	-
92.9.16	10	5,000	50,000	2,505	25,054	股份轉換	-	-
93.3.15(註2)	10	5,000	50,000	2,506	25,064	ECB 轉換	-	-
93.5.20(註3)	10	5,000	50,000	2,584	25,842	ECB 轉換	-	-
93.9.8(註4)	10	5,000	50,000	2,596	25,964	ECB 轉換	-	-
93.10.11(註5)	10	5,000	50,000	2,690	26,897	盈餘轉增資	-	-
93.11.26(註6)	10	5,000	50,000	2,768	27,679	ECB 轉換	-	-
94.3.4(註7)	10	5,000	50,000	2,931	29,306	ECB 轉換	-	-
94.9.14(註8)	10	5,000	50,000	3,027	30,270	盈餘轉增資	-	-
95.5.9(註9)	10	5,000	50,000	3,230	32,304	ECB 轉換	-	-
95.8.18(註10)	10	5,000	50,000	3,303	33,033	盈餘轉增資	-	-
97.8.29	10	5,000	50,000	3,311	33,113	ECB 轉換	-	-
97.9.4(註11)	10	5,000	50,000	3,451	34,514	盈餘轉增資	-	-
98.1.8(註12)	10	5,000	50,000	3,544	35,444	ECB 轉換	-	-
98.9.7(註13)	10	5,000	50,000	3,653	36,528	盈餘轉增資	-	-
99.9.9(註14)	10	5,000	50,000	3,803	38,033	盈餘轉增資	-	-
100.9.15(註15)	10	5,000	50,000	4,075	40,750	盈餘轉增資	-	-
100.11.11(註16)	10	5,000	50,000	4,575	45,750	現金增資	-	-
101.9.18(註17)	10	10,000	100,000	4,811	48,107	盈餘轉增資	-	-
101.11.6(註18)	10	10,000	100,000	5,011	50,107	現金增資	-	-
102.7.16(註19)	10	10,000	100,000	5,524	55,243	盈餘轉增資	-	-
103.2.20(註20)	10	10,000	100,000	5,763	57,634	ECB 轉換	-	-
103.5.19(註21)	15	10,000	100,000	6,463	64,634	現金增資	-	-
103.9.12(註22)	10	10,000	100,000	7,053	70,530	盈餘轉增資	-	-
104.5.21(註23)	10	10,000	100,000	7,302	73,017	ECB 轉換	-	-
104.8.24(註24)	10	10,000	100,000	7,952	79,517	盈餘轉增資	-	-
105.8.16(註25)	10	10,000	100,000	8,765	87,654	盈餘轉增資	-	-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8 月 13 日臺財證一字第 0910144848 號函核准發行，並奉經濟部 91 年 10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284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2：93 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3.3.15 經授商字第 0930104061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5,064 佰萬元。

註3：93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3.5.20 經授商字第 0930108512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5,842 佰萬元。

註4：93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3.9.8 經授商字第 0930116751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5,964 佰萬元。

註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3 年 7 月 2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3045 函核准發行，並奉經濟部 93 年 10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933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6：93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3.12.14 經授商字第 0930123786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7,679 佰萬元。

註7：94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4.3.4 經授商字第 0940103456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9,306 佰萬元。

註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4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807 號函核准發行，並奉經濟部 94 年 9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770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9：95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5.5.9 經授商字第 0950108009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32,304 佰萬元。

註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554 號函核准發行，並奉經濟部 95 年 8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826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7 月 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910 號函核准發行，及奉經濟部 97 年 9 月 4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261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2：98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98.1.8 經授商字第 0970132761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35,444 佰萬元。

註1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762 號函核准發行，及奉經濟部 98 年 9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050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7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6370 號函核准發行，及奉經濟部 99 年 9 月 9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017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5：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7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3362 號函核准發行，及奉經濟部 100 年 9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161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6：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758 號函核准生效，另本公司 100 年 7 月 29 日第 4 屆第 4 次董事會決議定本次每股發行價格為 15 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股數為 500,000,000 股。

註1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9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0640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1 年 9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915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11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5676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1 年 11 月 6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235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1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708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2 年 9 月 4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804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20：103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103.2.20 經授商字第 1030103009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390,794,320 元。

註2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03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7372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3 年 05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896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2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07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6909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3 年 09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883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23：104年度經經濟部商業司 104 年 05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85930 號函核准 ECB 轉換 2,486,504,240 元。

註24：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07 月 0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4819 號函核准生效，及奉經濟部 104 年 08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7148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註25：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07 月 06 日申報生效在案，及奉經濟部 105 年 08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1996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3	13	379	133,058	906	134,359
持有股數	35	275,968	1,506,538	2,130,222	4,852,637	8,765,400
持股比例	0.00	3.15	17.19	24.30	55.36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7,884	9,608	0.11
1,000 至 10,000	59,747	204,844	2.33
10,001 至 20,000	10,556	149,545	1.71
20,001 至 30,000	4,145	101,238	1.15
30,001 至 50,000	4,990	190,233	2.17
50,001 至 100,000	3,101	217,812	2.48
100,001 至 200,000	1,747	243,019	2.77
200,001 至 400,000	926	261,314	2.98
400,001 至 600,000	371	181,214	2.07
600,001 至 800,000	161	111,837	1.28
800,001 至 1,000,000	96	86,388	0.99
1,000,001 至 1,200,000	86	94,213	1.07
1,200,001 至 1,400,000	58	74,504	0.85
1,400,001 至 1,600,000	41	61,051	0.70
1,600,001 至 1,800,000	43	73,138	0.83
1,800,001 至 2,000,000	33	62,172	0.71
2,000,001 以上	374	6,643,270	75.80
合計	134,359	8,765,400	100.00

註：係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另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德銀託管國際西敏斯特銀行託管 F S 太平洋領導基金投資專戶		408,308	4.66
榮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3,650	3.24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41,229	2.7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91,386	2.18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56,334	1.78
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50,208	1.71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42,019	1.62
渣打託管瑞士嘉盛——新加坡分行之客戶		122,534	1.40
渣打託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22,263	1.39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8,583	1.35

註：本表中所列係為持股前十名之股東。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96	-	2,716	-	300	-
法人代表人	董事長 黃永仁	322	-	305	-	(300)	-
法人代表人	黃男州	641	-	801	-	-	-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1,057	-	1,321	-	-	-
法人代表人	曾國烈	137	-	172	-	-	-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3,254	-	4,318	-	-	-
法人代表人	麥寬成	2,846	-	3,559	-	(35,000)	-
獨立董事	柯承恩	-	-	-	-	-	-
獨立董事	李吉仁	-	-	-	-	-	-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	-	-	-	-	-
獨立董事	林信義	-	-	-	-	-	-
董事	福園投資(股)公司	2,165	-	2,706	-	-	-
法人代表人	陳榮秋	-	-	-	-	-	-
董事	上立汽車(股)公司	2,898	-	3,772	-	-	-
法人代表人	吳建立	-	-	-	-	-	-
董事	山盟投資(股)公司	1,401	-	1,752	-	-	-
法人代表人	陳美滿	102	-	127	-	-	-
董事	山立通運(股)公司	2,930	-	4,759	-	-	-
法人代表人	陳炳良	240	-	300	-	-	-
總經理	黃男州	641	-	801	-	-	-
財務長	陳美滿	102	-	127	-	-	-
執行副總經理	陳炳良	240	-	300	-	-	-
人資長	王志成	220	-	275	-	-	-
策略長	陳茂欽(註 1)	(717)	-	104	-	-	-
副總經理	沈水金	94	-	(3)	-	-	-
副總經理	林隆政	31	-	39	-	-	-
副總經理	謝武明	43	-	54	-	-	-
副總經理	林榮華	(321)	-	80	-	-	-
副總經理	張綸宇	113	-	142	-	-	-
副總經理	郭怡薦(註 2)	94	-	165	-	-	-
副總經理	李正國(註 2)	77	-	152	-	-	-
總稽核	鄭建華	(278)	-	27	-	-	-
會計長	吳寬和	-	-	-	-	-	-
資訊長	謝萬禮	63	-	71	-	-	-
風險長	謝冠仁	74	-	86	-	(6)	-
行銷長	溫學華	6	-	63	-	-	-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品牌長	蔡政達	4	-	13	-	-	-
法遵長	歐陽鳳	19	-	18	-	-	-
大股東	德銀託管國際西敏斯特 銀行託管 F S 太平洋領 導基金投資專戶	124,255	-	88,327	-	-	-
大股東	榮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984	-	25,786	-	-	-
大股東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信託 財產專戶	22,743	-	36,117	-	-	-
大股東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180	-	110,406	-	-	-
大股東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 政府投資專戶	57,633	-	51,455	-	-	-
大股東	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 投資局投資專戶	1,893	-	(21,743)	-	-	-
大股東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 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6,228	-	(1,110)	-	-	-
大股東	渣打託管瑞士嘉盛—— 新加坡分行之客戶	54,260	-	16,587	-	-	-
大股東	渣打託管富達基金投資 專戶	9,174	-	88,909	-	-	-
大股東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 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4,338)	-	(113,288)	-	-	-
大股東	玉山銀行受託保管康威 資產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19,483	(8,000)	9,169	2,000	-	-
大股東	遠東國際商銀受託保管 全能國際投資公司專戶	15,433	1,000	13,712	3,000	-	-
大股東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 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3,045	-	30,060	-	-	-
大股東	歐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57	-	6,638	-	-	18,600
大股東	信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74	(8,959)	8,594	-	-	17,700
大股東	中信保管中合香港公司 專戶	8,529	-	8,415	9,500	-	-

註 1：係 105 年 1 月 29 日就任。

註 2：係 106 年 1 月 20 日就任。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106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 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 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 格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 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取得 (贈與)	104.11.6	黃永仁	本公司董事長	250	無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 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取得 (贈與)	105.7.21	黃永仁	本公司董事長	350	無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 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取得 (贈與)	106.1.10	黃永仁	本公司董事長	300	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德銀託管國際西敏斯特銀行託管 F S 太平洋領導基金投資專戶	408,308	4.66	-	-	-	-	無	無	無
榮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榮秋	283,650	3.24	-	-	-	-	無	無	無
	-	-	59	0.001	-	-	無	無	無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41,229	2.75	-	-	-	-	無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191,386	2.18	-	-	-	-	無	無	無
	-	-	-	-	-	-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56,334	1.78	-	-	-	-	無	無	無
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50,208	1.71	-	-	-	-	無	無	無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42,019	1.62	-	-	-	-	無	無	無
渣打託管瑞士嘉盛——新加坡分行之客戶	122,534	1.40	-	-	-	-	無	無	無
渣打託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22,263	1.39	-	-	-	-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8,583	1.35	-	-	-	-	無	無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22.15	19.90	19.25
	最低		17.95	15.85	18.00
	平均		19.80	17.99	18.44
每股淨值(註 2)	分配前		15.21	14.66	15.11
	分配後		13.41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886,617	8,761,502	8,765,400
	調整前每股盈餘		1.63	1.50	0.43
	調整後每股盈餘		1.48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3	0.53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1.00	0.8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12.15	11.99	-
	本利比(註 4)		46.05	33.9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5)		2.17	2.95	-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連同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為主，若股利所屬年度決算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本年度擬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1 日擬議配發股東股票股利每股新臺幣(以下同)0.80 元，計 7,012,320,000 元，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3 元，計 4,645,662,000 元，合計發放股利每股 1.33 元，總計發放金額為 11,657,982,000 元，佔本期可供分配盈餘之 99.9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及「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預測之認定標準」之規定，本公司因未公開 106 年度完整式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揭露預

測性財務資訊之影響。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應預先保留累積虧損彌補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2.70%，董事酬勞不逾 0.9%。

員工酬勞發放時，其分配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按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依章程之成數估列。

(2)本公司員工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1 月 30 日號令(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900 號)，係依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計算。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係屬估計變動，將列為 106 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1,202,960 元、員工股票酬勞 351,888,200 元及董事現金酬勞 99,000,000 元，員工酬勞較估列減少 55,662 元，該差異係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 106 年度損益。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2.68%及占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為 99.66%。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酬勞分派案尚未報告於股東會。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現金酬勞 71,623 元、員工股票酬勞 342,805,000 元及董事現金酬勞 97,000,000 元，董事現金酬勞較估列減少 12,000,000 元，該差異係會計估計變動，已列為 105 年度損益。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金融債券(含海外金融債券)發行情形：無。

六、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99 年第一期無擔保次 順位公司債	101 年第一期無擔保 次順位公司債	105 年第一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105 年第二期無擔保 普通公司債
發行日期		99.4.28	101.6.29	105.9.22	106.1.20
面額		新臺幣 1,000 萬元整	新臺幣 1,000 萬元整	新臺幣 1,000 萬元整	新臺幣 1,000 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台北	台北
發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總額		新臺幣 20 億元整	新臺幣 38 億元整	新臺幣 9 億元整	新臺幣 11 億元整
利率		固定年利率 2.7% 計息	固定年利率 1.75% 計 息	固定年利率 0.75% 計 息	固定年利率 1.10% 計 息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106.4.28	7 年期 到期日：108.6.29	5 年期 到期日：110.9.22	5 年期 到期日：111.1.20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華南銀行信託部	華南銀行信託部	華南銀行信託部	華南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無	無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徐志明	徐志明	郭惠吉	郭惠吉
簽證會計師		陳麗琦、張日炎	陳麗琦、張日炎	黃瑞展、賴冠仲	陳盈州、黃瑞展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償還	到期一次償還	到期一次償還	到期一次償還
未償還金額		新臺幣 20 億元	新臺幣 38 億元	新臺幣 9 億元	新臺幣 11 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 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 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 限公司 評等日期：104.7.13 評等結果：twA-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 限公司 評等日期：104.7.13 評等結果：twA-	無	無
附其他 權利	已轉換(交換 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 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 之金額	無	無	無	無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 股)辦法	無	無	無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 名稱		無	無	無	無

七、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八、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項目 \ 發行日期	93 年 9 月 27 日(初次發行)	101年10月17日(再發行)
發 行 日 期	93 年 9 月 27 日	101年10月17日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以外地區發行(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中華民國以外地區發行(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發 行 總 金 額	美金 98,600,000 元	美金105,840,000元
單 位 發 行 價 格	美金 14.50 元	美金13.23元
發 行 單 位 總 數	6,800,000 單位	8,000,000單位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來 源	玉山銀行持有之玉山金控普通股股份	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票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數 額	170,000,000 股	200,000,000股
存 託 憑 證 持 有 人 之 權 利 與 義 務	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義務，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及存託契約規範之。存託契約主要約定事項如下： (一)表決權之行使： 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依據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律之相關規定行使其海外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之表決權。 (二)股利分配、新股認購權及其他權益： 玉山金控未來發放股票股利或辦理其它配股事宜時，存託機構得依存託契約之規定，按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之原持股比例增發相對數額之海外存託憑證予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或於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提高每單位存託憑證所表彰之普通股股數；或代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出售該等股票股利，並將出售所得之金額扣除相關費用及稅捐後按比例分配予存託憑證持有人。 當玉山金控辦理現金增資或類似事宜時，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之規定，提供相關權利予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或代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出售此等權利，並將出售所得之價金扣除相關費用及稅捐後，按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原持有海外存託憑證比例分配予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惟如上述方式實際不可行時，存託機構得按存託契約之規定，放棄行使優先認購權。	
受 託 人	不適用	
存 託 機 構	美商花旗銀行	
保 管 機 構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未 兌 回 餘 額	738,071 單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發 行 及 存 續 期 間 相 關 費 用 之 分 攤 方 式	(一)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成本： 除玉山金控、玉山銀行、主辦承銷商、及存託機構另行協議外，所有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成本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上市代理人、財務顧問的費用及其他費用)均由玉山銀行負擔。 (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之後續費用： 除玉山金控及存託機構另行協議外，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後存續期間之費用(包括交易所上市年費、資訊揭露及其他相關費用)原則上由發行公司負擔。	(一)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成本： 除玉山金控、主辦承銷商、及存託機構另行協議外，所有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成本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上市代理人、財務顧問的費用及其他費用)均由玉山金控負擔。 (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之後續費用： 除玉山金控及存託機構另行協議外，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後存續期間之費用(包括交易所上市年費、資訊揭露及其他相關費用)原則上由發行公司負擔。

發行日期		93 年 9 月 27 日(初次發行)		101年10月17日(再發行)	
項目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無			
每單位市價	103 年度	最高	美金16.925元		
		最低	美金13.524元		
		平均	美金 14.973 元		
	104 年度	最高	美金16.501元		
		最低	美金13.584元		
		平均	美金 14.860 元		
	105 年度	最高	美金 15.525 元		
		最低	美金 10.718 元		
		平均	美金 13.211 元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美金 15.45 元		
		最低	美金 14.205 元		
		平均	美金 14.856 元		

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一、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二、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玉山金控以玉山銀行為主體，結合證券及創投等子公司，提供顧客全方位的金融服務，朝穩健均衡的方向發展，以下謹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業務範圍、經營計畫、產業概況、研究發展，及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分述如下：

1.業務範圍

(1)玉山金控

A.主要營業項目

玉山金控的業務為投資及管理被投資事業，各子公司營業項目範圍包括：銀行、信用卡、信託、保險、證券、期貨、創業投資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相關之事業，以及對上述被投資事業之管理與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B.營業比重(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入	29,981,181	56.98%	29,823,991	55.11%
手續費收入	15,498,707	29.46%	17,360,305	32.08%
其他收入	7,137,526	13.56%	6,931,592	12.81%
合計	52,617,414	100.00%	54,115,888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收入為淨收益，不包含利息費用及手續費費用。

C.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

(A)深耕台灣，綜合績效持續成長

聚焦永續發展，重視企業經營長期價值，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金融本業，積極提升整體綜合績效。

(B)布局亞洲，積極拓展海外據點

積極拓展亞洲據點，並布局跨境金融平台，延伸台灣優勢，發展海外據點在地特色，提供顧客完整的金融服務。

(C)金融創新，科技領軍加速成長

順應金融科技的發展趨勢，透過內部培育、投資併購、策略聯盟與顧問合作，有計畫的壯大玉山金融科技團隊，開發運用區塊鏈、AI 人工智慧、App 開發、大數據分析等科技的新金融商品及服務，讓科技成為玉山成長的加速器。

(2)玉山銀行

A.主要營業項目

(A)商業銀行業務：收受各種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國內匯兌、承兌

商業匯票、簽發國內信用狀、國內保證業務、保管及倉庫業務、出租保管箱業務、信用卡業務。

(B)外匯銀行業務：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C)投資及理財業務：投資有價證券、短期票券經紀、自營業務、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富管理業務、依法准許辦理之信託業務。

(D)業務代理及其他：發行金融債券、代理收付款項、承銷有價證券、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公庫業務、提供企業財務諮詢、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營業務。

B.營業比重(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入		29,636,188	59.43%	29,530,082	55.60%
手續費收入		13,385,178	26.84%	16,667,049	31.38%
其他收入		6,844,854	13.73%	6,918,754	13.02%
合計		49,866,220	100.00%	53,115,885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收入為淨收益，不包含利息費用及手續費費用。

C.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

(A)法人金融業務

在「玉山專業團隊，企業成功靠山」的願景下，持續擴大顧客基礎，爭取跨境貿易客群，配合政府政策扶植中小企業及文創產業，持續結合信保基金及國際級保險公司，並強化海外風控機制，以維持優良資產品質。以資訊、專業為基礎，品牌、團隊為核心，持續開發亞洲市場提升跨境貿易及海外金融服務平台，以創新滿足顧客多元需求，致力成為「中小企業首選品牌」。

(B)個人金融業務

因應 Bank 3.0 的趨勢，積極投入大數據分析技術發展與應用，提供客製化產品設計，打造顧客服務新體驗，並提升營運的績效，結合自助金融及虛擬通路的全面升級，提供顧客完整與便利的金融服務網。

存款業務以活期性存款及外幣存款為主要成長動能，房貸業務聚焦首購、自住及優質客群，以數位房貸平台延伸家庭整合行銷往來，創造客我共同價值；信貸業務透過良好的風險管理能力為核心，並持續發展副擔保授信業務，帶動業務快速且穩健成長；小型事業重視長期在地深耕，輔以總行主動出及洽談協銷，並以數位平台延伸公司金流等多元往來，成為事業經營的最佳夥伴。

(C)財富管理業務

秉持「心清如玉、義重如山」的核心價值，以顧客需求出發，不斷追求

產品及服務的創新，並且精進風險管理與作業流程等基礎工程，用心守護顧客的資產。玉山並持續擴大財富管理專家團隊，建構完整在職訓練及職涯發展規劃，提升理財專員專業、行銷及顧客開發能力，不斷強化玉山的服務、專業、團隊，致力贏得顧客的信賴與託付。

積極發展數位理財，透過虛實整合提供無縫的理財服務，協助顧客創造更多無價的財富。面對市場波動，玉山隨時關注國際經濟與市場脈動，協助顧客訂定適合的投資與資產配置策略，更搭配重大事件因應機制，即時調整投資組合，期能成為顧客心中最信賴的財富管理領導品牌。

(D)數位金融業務

聚焦支付、平台、行銷等三大面向發展數位金融，其中支付業務聚焦發展新興支付、跨境支付與行動支付，與國內外優質策略夥伴共同打造新興支付生活圈；數位平台以「顧客體驗」為核心打造多通路整合平台，逐步完備數位金融產品，提供顧客便利的數位金融服務；數位行銷以大數據為核心，致力為顧客提供簡單、量身訂作的服務，進而協助顧客透過數位金融打造美好生活。

(E)信用卡暨支付業務

積極拓展業務規模、開發聯名通路、提高市場聲量，並聚焦重點客群，包含世界卡客群、商務客群、女性客群、電子票證及交通族群。玉山在頂級卡市占率第 1 名，結合財富管理提供顧客完整銀行服務；在電子票證及交通族群，悠遊聯名卡及 icash 聯名卡市占率第 1 名、ETC 聯名卡市占率第 1 名，致力提供顧客最多元便利的支付服務；推出幸運 PLUS 鈦金卡深化經營女性客群。積極開發優惠特店及活動經營滿足顧客多元需求及創造顧客價值，期許成為顧客心目中「最愛的信用卡」。

(3)玉山證券

A.主要營業項目

- (A)經紀業務：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期貨與選擇權、海外有價證券複委託、辦理交割結算、並提供信用交易、電子/行動下單等服務。
- (B)自營業務：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店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精進選股策略，多空操作，追求絕對正報酬。
- (C)承銷業務：輔導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暨各類有價證券之 IPO、SPO；擔任公司財務顧問，協助評估、規畫財務操作、M&A...等作業。
- (D)債券業務：承作公債、公司債等買賣斷、附條件交易，並提供相關債券資訊及諮詢服務。
- (E)自營新金：發行認購(售)權證及其他新種金融商品研發。
- (F)國際證券業務(OSU):銷售總公司發行之外幣公司債及其他債務憑證、外幣有價證券之經紀業務、因證券業務之借貸款項及外幣有價證券之買賣、境外之有價證券承銷業務、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與證券相關外匯業務。
- (G)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B.營業比重(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入	325,392	26.95%	288,080	27.68%
手續費收入	785,336	65.04%	699,183	67.18%
金融商品損益	87,665	7.26%	44,123	4.24%
其他營業收入	9,101	0.75%	9,417	0.90%
合計	1,207,494	100.00%	1,040,803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

證券以經紀、自營、承銷為三大業務，以「多元成長、整合行銷」之策略，發展跨境相關金融產品，結合金控子公司資源，致力滿足企業及財富管理顧客多元金融需求。其中經紀業務，聚焦經營 VIP 顧客，並擴大發展複委託、ETF 等跨境相關業務。自營業務發展多元交易策略及多元市場配置，追求高品質穩健報酬。承銷業務結合銀行、創投等集團資源，透過 IPO 輔導、SPO 籌資等服務，共同提供中小企業資本市場所需之服務。OSU 經紀業務，在複委託業務基礎上，發展受託買賣海外債券，未來配合法令開放，逐步發展更多元商品與服務。

(4)玉山創投

A.主要營業項目

(A)投資國內外具核心競爭力與成長潛力之未上市櫃企業。

(B)協助具競爭力之企業轉型或組織再造，重返營運正軌。

(C)提供資訊平台，協助企業籌資、併購與策略聯盟。

B.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投資收入	188,305	100.06%	22,971	90.15%
利息及其他營業外收入	(116)	(0.06)%	2,511	9.85%
合計	188,189	100.00%	25,482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

持續布局優質且具成長潛力之未上市櫃企業，結合金控資源與專業投資團隊，培育與輔導被投資企業進入資本市場，建立永續經營機制，以提昇國內產業技術層次與競爭力，同時配合政府政策與法令，擴大業務範圍，創造股東最大價值，提升金控整體經營績效。

2. 產業概況

(1) 金控與銀行

台灣產業近年挑戰大，川普當選後，TPP 前景未明以及製造業重回美國等議題，讓台灣更需考慮美國政策變動對台灣產業展望與布局等影響，而台灣仍有強項產業可望受惠。台灣半導體處於全球領先地位，而智慧型手機與零組件可望受惠於 iPhone8 突破性改款與中國高性價比品牌的下單，網通則有 Pre 5G、IOT 的實現，以及資料處理中心建置等商機。至於製造業回流美國，以及各國推動工業 4.0 等產業升級，有利於自動化設備、機器人、工業電腦等產業。

油價自低檔回升至今逾一倍，台灣石化業者受惠，惟全球氣候異常、霧霾嚴重等現象已引起諸多關注，不僅綠能相關產業受惠，且因歐美品牌多提倡綠色供應鏈，中國亦陸續提升工廠環保標準，台商製造業亦陸續往節能、創能等趨勢發展。

(2) 玉山證券

以集中市場來看，2016 年日平均量為 775 億元，相較於 2015 年大減 16%，主要是因為選舉、脫歐、升息資金觀望等所造成。市場發展方向轉往連動海外國際股市與原物料的 ETF 商品，以 2016 年 ETF 日平均成交佔比從 2015 年的 7% 提升至 12%，但仍難抵抗證券大環境不佳，導致券商獲利明顯衰退。

展望 2017 年，台股上半年須面臨升息啟動、A 股可能納入 MSCI 與歐洲政局動盪影響，難擋資金撤出的修正壓力，以及在 Q2~Q3 交接期經濟成長率下滑較難有大行情，所以指數也較有機會呈現波段修正，須等到 Q3 後資金面的衝擊告一段落，指數將有機會回到過去慣性，迎接新機補貨帶動的旺季效應，企業獲利成長提升，多方將重新往上挑戰啟動景氣基本面行情。此外，可期待當沖證交稅減半立法通過以及 7 大配套措施政策利多，加上景氣回升帶動的買盤回籠，券商獲利應有機會改善。

(3) 玉山創投

隨著我國產業轉型，近二年文創、生技產業、機器人、工業 4.0、物聯網與電商、雲端、大數據等產業之發展前景均吸引欲投資之國內金控業者及企業，創設創投公司，跨足創業投資領域，尤其金控創投子公司在具備資金優勢及客群優勢之下，規模快速擴張，再加上政府政策鼓勵民間資金，積極成立 5-10 億元的中小型生技創投以發展生技產業，成為推升我國創投產業家數與總實收資本額增加的主要成長來源。而在業務方面，創投業者除電子科技產業外，新設創投多轉向投資文化創意產業、生技製藥、雲端與大數據、電子商務相關產業，投資標的更為廣泛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於 104 年 5 月訂定「台灣矽谷科技基金投資計畫」，配合科技部推動台灣矽谷科技基金專案，透過民間與政府的力量，投資台灣與美國矽谷相關新創事業，盡早投資以建立台灣與矽谷長期夥伴關係，以促進台灣與矽谷之人才、技術及資金鏈結。此外，行政院再於 104 年底推出「跨部會挺創新產業」之政策，促使 105 年新創業者有持續增加之趨勢，加上業者加強與國際投資機構合作，且整體新創產業蓬勃發展之下，創投業業務量持續擴大。

3.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及其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非為生產事業，故未設立產品研究部門，亦無研發費用產生，其主要業務為轉投資及管理金控下之子公司，關於商品及金融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來自子公司玉山銀行。

(2)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本公司認為創新是創造企業長期價值的唯一有效策略，因此子公司玉山銀行順應 Bank 3.0 與亞洲崛起的趨勢，積極發展數位金融與亞洲布局，透過培育創新人才、引進國際級顧問資源、結合策略合作夥伴、投資與併購等多元方式，有系統地強化玉山整體的研發與創新能力，並優先發展跨國境、跨產業界與跨虛實通路的整合應用，致力創造金融新藍海。

A. 法人金融業務：

玉山長期投入中小企業業務發展，不斷精進金融服務流程與效率，發展客製化產品與服務，並持續拓展海外聯貸及專案融資等業務，提供企業安全、便利的金流服務。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A)「玉山全球智匯網」：全新改版升級企業網路銀行，提供顧客更佳的視覺體驗及快速、安全又便利的現金管理與貿易服務，協助公司隨時掌握資金動態，提升效率及競爭力。

(B)「行動 CEO」：行動版全球智匯網結合手機、平板等載具，協助企業主管隨時隨地執行貨款或薪資支付，即時完成資金調度。此外搭配行動推播，即時掌握帳務進出資訊。

(C)外匯業務：發展「玉山全球通」PayPal 外幣提領、夜間換匯、外幣 ATM 跨行提領現鈔、外幣代收付平台等多項創新便利服務，透過異業結盟及同業合作展現外匯業務新價值。

B.個人金融業務：

玉山長期重視顧客服務體驗，持續精進服務流程，搭配便捷金融區、行動銀行、網路銀行、官方網站、客服中心等多元通路，使分行的作業更具效率，並發展為提供複雜交易與高價值金融服務的據點、諮詢與行銷中心以及線上線下連結的樞紐，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A)分行轉型加值：在分行通路管理上，營運模式導入數據資料分析，更智慧地提升分行效率，並依據各分行顧客特性設置多元櫃檯與區域，例如一站式開戶、企業櫃檯、便捷金融區、預約服務區等。同時自助金融設備亦持續結合新科技創新功能，導入便捷金融分流的概念，以完整且無縫的金融服務創造顧客價值，滿足不同客群的多元需求。

(B)玉山 e 客服：玉山客服中心結合數位通路創新發展玉山 e 客服，透過電話語音、手機 APP、網路留言、網路電話等各式通路，提供顧客專業貼心、24 小時不中斷的暖心服務。

(C)科技消金平台：在消費金融發展上，玉山以顧客體驗為核心持續創新，並科技為加速器，精進服務流程，致力提供民眾及小型商家能輕鬆、迅

速獲得量身訂做的數位貸款服務，陸續推出信貸、房貸線上申請、線上對保、線上核貸、房貸估價與貸款額度利率評估等數位服務，將持續拓展消金業務數位平台運用，打造消費金融生活圈。

C. 財富管理業務：

玉山培育專業理財團隊協助顧客即時因應市場波動，持續強化市場研究能力，擴充產品平台，並為顧客量身打造理財組合與投資策略，矢志成為顧客最信賴的財富管理銀行。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 (A) 持續精進市場研究廣度及深度，並搭配重大事件即時因應機制，掌握關鍵時刻，提供顧客最即時的市場資訊與投資建議，協助動態調整投資組合，強化風險管理，用心守護顧客資產。
- (B) 領先同業推出多項 OBU 理財產品，包含人民幣計價 RQFII 額度基金、避險基金、結構型商品及各類 ETF 等，透過嚴謹的產品審查流程與遴選機制，持續擴充產品平台，滿足顧客多元需求。
- (C) 玉山為國內第一家推出「行動理專 APP」的銀行，透過專屬 APP，提供顧客數位化理財諮詢服務。未來會持續地精進及開發數位理財服務，以科技力提供顧客更即時、更便利的理財服務。

D. 數位金融業務：

玉山數位金融結合跨組織資源，優先投入研發平台與新興支付應用，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 (A) e 指可貸：以大數據為核心能力，提供顧客便利快速的線上貸款服務，顧客只需三分鐘即可完成申貸，並陸續完成線上申請、額度利率評估、對保、核貸等流程數位化，提升流程效率。
- (B) e 指辦卡：透過數位化服務，提供顧客於網路、手機等載具上可以快速完成申請程序。
- (C) 買淘寶網服務：提供台灣顧客多元便利的線上購物管道，玉山結合跨境合作夥伴淘寶網，獨家推出多元支付方式，包含信用卡、WebATM、超商繳款等，致力提供顧客最方便的跨境購物支付服務。
- (D) 跨境掃碼支付：玉山為首家提供陸客來台自由行使用支付寶 APP 消費的服務，可讓陸客用最習慣的方式在台灣消費，並擴大台灣商家陸客消費商機。
- (E) 打造新行動銀行：打造兼具創新、差異化及最符合滑世代用戶體驗的行動服務。

E. 信用卡暨支付金融業務：

聚焦發展支付金融創新，包含手機行動支付、多元收單等創新應用，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 (A) 首家發行「HCE 手機信用卡」，將真實卡號儲存雲端並運用代碼化技術模擬替代卡號進行 NFC 交易，無需更換 SIM 卡且不限電信公司，讓行動用卡更方便及安全，同時提供掃碼付功能，讓顧客除了感應式刷卡特店外，可於全台灣超過 1 萬家超商，使用 Bar Code 或 QR Code 用信用

卡付款，另外更提供顧客積點、商品券兌換等加值服務。

(B)掌握行動收付商機，除了傳統信用卡收單，更開發「多元併機」提供合作商家整合更多收付工具，包含電子票證、跨境金流、電子錢包等，亦導入掃碼付功能，提供一站式便利且多元的收付方案，提升整個交易流程效率及消費體驗，擴大信用卡支付場域。

(C)信用卡成為電子發票載具：提供顧客於可儲存電子發票之收單商店消費，不僅免印發票，更能收到玉山銀行的中獎通知，讓信用卡更貼近顧客生活。

F. 證券業務

積極發展資訊，發展多元載具的電子下單服務，拓展交易市場，精進顧客體驗，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A)「A+網路下單」系統:致力提供全方位的電子下單服務，擴展 A+網路下單系統多元交易市場，包含現貨、期貨、複委託等。並開發行動推播、指紋辨識登入/下單、線上開戶等多項便利服務，期打造全功能證券投資平台。

(B)自營業務:建構多交易標的跨市場計量策略平台，精進風險控制技術，提升報酬/風險比，追求穩健報酬。

G.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玉山銀行	120,547	246,469
玉山證券	59,567	33,190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進行中主要研發計畫與進度

進行中專案	預計完成時間
顧客資訊整合平台專案	106年
新一代資料倉儲改造案	106年
行動版網路銀行專案	106年
即時資料匯流與分析建置專案	106年
海外分行GBS+系統(新加坡、洛杉磯)	107年
開放式平台虛擬化升級專案	107年
財管系統精進專案	107年
資訊服務開放平台架構計畫	107年
區塊鏈合作專案	107年
Metadata管理精進專案	107年
全球網銀系統	108年

A. 進行中研發計畫預計應再投入新臺幣 312,649 仟元，並分年攤提。

B. 研發計畫成功主要影響因素包含法令規範調整、市場趨勢變化、顧問及專案。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玉山金控整體發展計畫

A.深耕台灣，綜合績效持續成長

聚焦永續發展，重視企業經營長期價值，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金融本業，積極創新提升綜合績效，致力為台灣金融發展寫下新里程。

B.布局亞洲，積極拓展海外據點

積極拓展亞洲據點，並延伸台灣優勢，發展海外據點在地特色，布局跨境金融平台，期許成為亞洲有特色的銀行。

C.金融創新，科技領軍加速成長

順應金融科技的發展趨勢，透過內部培育、投資併購、策略聯盟與顧問合作，有計畫的壯大玉山金融科技團隊，讓科技成為玉山成長的加速器。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法人金融業務：

(A)深耕中小企業經營，延伸台灣經驗，協助海外支持中小企業發展，期許成為「中小企業首選品牌」。

(B)布局亞洲，拓展海外據點，並且依據海外據點特性進行在地化、特色化發展，串聯跨境平台並精進產品整合能力，提供顧客多元化的金融服務，致力成為「跨境企業首選平台」。

B.個人金融業務：

(A)發展新世代分行，創新營運管理，維持優質的顧客服務，提升分行效率，使分行價值倍增。結合自助金融及各式數位通路，提供虛實通路無縫的服務，打造無時無刻、最精緻的顧客體驗與服務。

(B)消費金融因應 Bank 3.0 的趨勢，打造顧客服務新體驗，持續開發信貸、房貸等消費者貸款數位服務，並建構普惠金融平台，協助小型商家創造新商機。

C.財富管理業務：

(A)秉持「心清如玉 義重如山」的核心價值，矢志成為顧客最信賴的財富管理領導品牌，結合金控與子公司資源，發揮團隊的力量，提供顧客全方位投資諮詢服務。

(B)精進科技通路、發展數位理財平台，提供顧客更快速及便利之交易管道，藉由科技力提供差異化服務，提升顧客滿意度。

(C)聚焦經營理財會員並開發跨境高資產客群，深入瞭解顧客需求，為顧客量身打造整體資產配置，並規劃多元理財專案及活動，為顧客創造更多價值。

D.數位金融業務：

(A)多元通路虛實整合：運用 Fintech 的趨勢，積極發展數位金融，整合網路銀行、行動銀行、官方網站、客服中心、自動化服務設備、分行等多

元通路，提供顧客優質的金融服務體驗。

- (B)打造便利支付生活圈：隨著金管會推動電子支付比例倍增的政策，玉山積極整合發展信用卡、電子票券、行動支付及各式新興支付，致力提供顧客便利的支付方式，並協助店家創新價值。

E.信用卡暨支付金融業務：

- (A)積極創新，擴大玉山支付工具普及度，拓展多元支付工具，滿足顧客用卡需求並透過點數、附加權益等差異化經營方式加深往來，讓顧客就愛刷玉山卡。
- (B)透過策略夥伴及聯名團體合作，不斷拓展顧客規模，同時提升經營效益，並運用雙方資源深化合作關係，發揮通路價值創造雙贏。

F.證券業務：

- (A)經紀業務強化數位交易自主開發及設計能力，深化行動平台開發團隊競爭優勢，整合各項數位平台資訊，持續創新，打造優質的數位券商。
- (B)自營業務以獲利支持成長，運用 IT 技術及深化交易策略研究能力，強化自營團隊，建構多交易策略平台，追求穩健的報酬。
- (C)承銷業務配合金控「深耕台灣」與「布局亞洲」之步伐，積極跨足海內外資本市場籌資案件，並推動台商回台上市業務，整合銀行、創投與證券資源，提供境內與跨境顧客完整的直接金融與間接金融服務。
- (D)投顧業務深化研究實力，厚實產業基礎，並積極建構數位平台，引進大數據選股，提供法人/通路全方位服務，不論股票、期貨、ETF 等需求，皆能提供顧客便捷以及隨身的投資顧問需求。

G.創業投資業務：

- (A) 優化投資組合，以維持良好資產配置與品質，降低投資風險。
- (B) 深耕具技術利基與市場發展性之優質企業，協助產業轉型與升級。
- (C) 建立產業與人脈網絡，開發潛在策略合作與併購商機。
- (D) 配合金控整體發展規劃，布局海外與中國市場投資商機。

(3)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法人金融業務：

- (A)針對優質企業客群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持續拓展顧客範疇，並協助企業穩健經營，成為企業成功的靠山。
- (B)精進風險控管機制，強化海外授信風控，善用科技提升資本使用效率與資產品質。

B.個人金融業務：

- (A)分行作業將透過流程精進與再造，結合全新分行作業系統，簡化複雜交易，強化集中作業平台，大幅提升作業效率，並結合行銷商機，打造最佳顧客臨櫃服務體驗。
- (B)通路人員將透過更多元專長的培養，完整的職涯規劃，增加分行行銷

力，使人員漸進轉型，聚焦於顧客諮詢與行銷，創造顧客與員工雙贏。

- (C)授信業務將透過良好的風險管理能力創造價值，帶動業務快速且穩健的成長。透過數位平台的應用，包括信貸、房貸線上申請、線上對保、線上撥款及房、信貸額度利率試算等創新功能，提供顧客量身打造、方便取得的貸款服務。

C.財富管理業務：

- (A)壯大財富管理團隊，透過完整訓練及職涯發展規劃，提升理財專員專業能力。持續強化風險控管、精進作業流程、資訊流程，並定期檢視調整顧客資產部位，以創造顧客滿意與信賴。
- (B)建構理財產品地圖，持續豐富產品內容，提供客製化及特色產品，並開發創新投資方法，滿足顧客多元需求。
- (C)發展全方位信託服務，包含子女教育、退休安養、保險金、遺囑信託等，以及提供法人顧客如預收款(禮券)信託、員工持股/儲蓄、限制型股票、不動產開發等信託服務，此外亦提供慈善公益、保障交易安全、有價證券(運用、管理)，以及其它客製化信託服務。

D.數位金融業務：

- (A)行動化、智慧化的平台：玉山將提供顧客更多數位化、行動化的應用，提供顧客將可不受地點、時間的限制，更便利的取得金融服務，更讓顧客在數位世界裡也能藉由簡單、個人化的服務，感受玉山有溫度的服務。
- (B)發展支付生活圈：玉山銀行在新興支付的領域不斷創新之外，我們將結合重要商戶應用場景，從商圈、夜市、三大超商，未來我們將更聚焦在現金市場將佈建便利的支付生活圈。
- (C)積極布局金融科技(Fintech)：打造科技的玉山一直是我們的使命，而我們堅信，科技的運用能夠驅動現有的金融服務升級，提供顧客更智慧更貼心的服務，以及讓顧客可以進行更可靠更安心的交易服務，一切都是為了要協助打造更好的顧客體驗，運用 AI、大數據、區塊鏈、IOT 物聯網、AR/VR 等，我們會持續運用這些科技來支持各項業務發展，讓玉山更進一步邁向卓越的境界。

E.信用卡暨支付金融業務：

- (A)產品地圖經營不同客群，並持續針對世界卡、商務卡及女性卡、悠遊聯名卡、icash 聯名卡進行推廣，拓展卡量並擴大市占。並規劃跨產品線整合行銷活動，增加顧客、商店與本行往來深度，共同創造最大價值。
- (B)掌握行動支付趨勢，鼓勵下載玉山 Wallet，推廣 HCE 手機信用卡、掃碼付收單等服務，結合行動載具，擴大信用卡交易範圍，發展更多金流商機。
- (C)開發多元收單，整合信用卡、電子票證及電子錢包，及結合第三方支付與跨境服務，快速爭取商店收單與金流，深化通路經營並擴大跨境商機。

F.證券業務：

- (A)經紀業務成立 ETF 金融專職小組，致力於研究海內外市場 ETF，並建立研究平台與機制，結合玉山投顧的研究團隊提供深入的分析和投資見解，為 VIP 顧客和法人投資者創造雙贏。
- (B)自營業務持續增加多元投資範圍，增補並培訓交易員，進行全球市場操作，以提升獲利機會。另透過權證行銷活動，提高玉山證券顧客對玉山權證之交易意願，並參加媒體權證行銷專案，以增加玉山權證曝光率，同時提升玉山品牌形象。
- (C)承銷業務透過自行開發，與銀行、投顧、創投等進行多面向的合作，穩中求進，逐步壯大，積極提高資本市場參與度。
- (D)OSU 資訊系統，現已完成自營投資業務操作國外股票、期貨，將開始發展外幣計價之債券複委託業務，擴大業務範圍，以增加更多的獲利機會。

G.創業投資業務：

- (A) 加強具競爭力之公發與興櫃企業投資評估，以活絡資金並提升績效。
- (B) 深耕既有優質顧客，開發投資商機，以提升獲利並強化顧客關係。
- (C) 強化期中管理，持續優化資產品質。
- (D) 因應組織成長需求，計劃增補投資人員。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1.市場分析

(1)玉山金控

A.市場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國際政經環境多變，金融市場波動大

2016 年經歷英國脫歐公投及美國總統大選的黑天鵝事件後，反全球化浪潮持續蔓延，使全球經濟復甦力道疲弱，並呈現不均衡的成長。IMF 預估 2016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 3.1%，2017 年小幅增加至 3.4%。

美國在出口及庫存回補帶動下，整體經濟溫和復甦，仍須留意 FED 升息步調以及貿易保護主義帶來的衝擊；中國經濟在產業轉型中，步入中高速、優結構、多挑戰的新常態，仰賴基礎建設等投資來保持增長，惟景氣 L 型成長可能維持至少 3-5 年，並潛在房市泡沫的問題；台灣在出口及消費帶動下，國內景氣有落底反彈的現象，2016 年第 2 季起經濟開始轉正成長，出口也自第 3 季起轉負為正，主計處預計 2016 年及 2017 年 GDP 成長率分別為 1.35%及 1.87%，未來需持續觀察美、中經濟情勢變化的影響。

(B)亞洲崛起與區域經濟整合

隨著亞洲國家崛起成長與區域經貿聯盟整合發展，亞洲發展中國家如緬甸、柬埔寨等逐漸開放外資銀行加入，以強化國家金融體質與經濟發展，如何參與亞洲國家經濟發展的過程將是台灣銀行業邁向國際化發展

的方向。經濟成長同時伴隨家庭財富快速累積，創造潛在財富管理需要，亞洲財富管理商機的掌握亦將是金融業成長的契機。

(C)數位金融與金融科技發展

隨著科技發展與民眾使用行為習慣改變，金融科技公司呈指數型成長，包含美國矽谷、中國電商競相跨足支付、借貸、理財等金融服務，許多金融業亦積極強化資訊科技能力，傳統金融產業正處於跨界競合的動態調整過程，未來金融產業將充滿許多挑戰，同時也是考驗企業能否蛻變與成長的關鍵時刻。

B.市場區域及目標市場

主要產品(服務)	銷售(提供)地區
法人金融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為滿足台商跨境金融需要，提供兩岸三地與東協地區跨境金融服務。同時積極布局海外據點，在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越南、柬埔寨、緬甸、洛杉磯、澳洲等8個國家及地區共計有24個據點，服務台商及當地顧客。
個人金融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國內共137家分行通路。同時為滿足海外顧客需要，積極於海外營業據點發展個人金融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並為滿足跨境顧客需要，發展海外分支機構財富管理服務。
信用卡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同時柬埔寨子行亦於當地發展信用卡業務。
數位金融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並與阿里巴巴、騰訊、PayPal等跨國合作夥伴提供顧客跨境金融服務需要。
證券業務	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建置有18個分公司及銀行分行88家證券共同行銷辦公處，計106個服務據點。

C.營運目標與競爭策略

主要業務	目標與策略
法人金融業務	1.深耕台灣，持續強化中小企業經營能力，邁向最佳品牌。 2.布局亞洲，拓展海外據點，發展有特色的跨境金融平台，期許成為跨境台商經營專家。
個人金融業務	1.展開分行通路轉型，提升營運效率，創造分行價值倍增。 2.聚焦顧客導向，整合消費金融服務，打造科技消金平台。
財富管理業務	1.壯大理財專家團隊，建構跨境理財平台，開發具特色的理財產品，服務跨境高資產顧客，成為最信賴的財富管理領導品牌。 2.發展數位理財，強化資訊系統，落實風險、紀律、流程，提供虛實整合的理財服務。
信用卡業務	1.聚焦重要客群，維持玉山在頂級卡、悠遊聯名卡、icash聯卡、女性卡、國民旅遊卡等客群的領先地位。 2.積極發展支付金融，結合作業夥伴，提供消費者多元支付工具與商家多元收單服務，共同打造支付生活圈。
數位金融業務	1.以顧客體驗為核心，建構多元便利的數位金融平台，發展多通路虛實整合，提供顧客優質金融服務體驗。 2.加速金融科技發展，壯大金融科技團隊，成為科技的領軍者。
證券業務	1.聚焦VIP顧客，擴大發展跨境相關業務與強化投顧團隊，致力成為最信賴的券商。 2.自營業務發展多元交易，追求穩健絕對報酬；承銷業務結合金控資源，共同服務中小企業，滿足資本市場需要，並主辦IPO承銷輔導。

D.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玉山金控及玉山銀行

a.競爭利基

本公司聚焦永續發展，重視企業經營長期價值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金融本業，並積極拓展亞洲據點，延伸台灣優勢，發展海外據點在地特色。積極創新提升綜合績效，布局跨境金融平台並順應金融科技的發展趨勢，透過內部培育專業人才、策略聯盟與顧問合作，積極發展支付金融，子公司玉山銀行更於 105 年 8 月取得國內銀行第 1 張電子支付機構之營業許可函，在行動支付業務上不斷創新，不論是在國內電子錢包、網路收單、第三方支付，或是與支付寶及 Paypal 合作跨境金流服務，都帶給商家及消費者創新且便捷的數位支付服務。在金控體系下積極藉助銀行通路進行整合行銷並深耕客源，也運用大數據進行客戶需求分析，有助數位金融行銷，精準掌握客戶需求，共同打造便利的支付生活圈，並整合多元虛實通路，提供顧客優質的金融服務體驗，加速金融科技發展，讓科技成為本公司成長的加速器。

另外為落實長期穩健的風險管理，打造本公司邁向百年基業的厚實基礎。本公司連續七年榮獲香港財資雜誌頒發「亞洲公司治理傑出管理獎」最高榮譽白金獎，再創國內金融業紀錄；也連續三年入選 DJSI「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象徵本公司邁向永續經營的實踐獲得各界的肯定。

b.有利因素

玉山從 1992 年銀行成立即確立由專業經理人經營之模式，為台灣少數不具財團或官方背景之金融業，員工一直以來都是最大持股團體之一。始終以「誠信正直、清新專業」的經營風格，堅持培育最專業的金融人才，落實長期穩健的風險管理，打造玉山邁向百年基業的厚實基礎。

(a) 持續精進公司治理制度與資訊揭露

(b) 長期培育志同道合的專業金融人才

(c) 穩健的風險管理與優異的資產品質

(d) 優質品牌、服務、團隊的競爭優勢

c.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面對未來，玉山以「深耕台灣、布局亞洲」為策略主軸，過程中面臨的主要挑戰，包含需要加速培養更多具宏觀國際金融實務的專業人才，並爭取外國主管機關法令監理開放的契機，積極拓展亞洲據點。同時在國內因長期銀行過度競爭，利差環境偏低，以致台灣的銀行資產報酬率低於亞洲鄰國水準。玉山一定會用智慧與執行力，超越挑戰，持續成長。

(a) 宏觀國際金融實務人才

(b) 海外法令監理開放政策

(c) 台灣金融市場長期低利差

d.營運與獲利情形

(a) 玉山金控(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利息收入		29,981,181	56.98%	29,823,991	55.11%
手續費收入		15,498,707	29.46%	17,360,305	32.08%
其他收入		7,137,526	13.56%	6,931,592	12.81%
合計		52,617,414	100.00%	54,115,888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收入為淨收益，不包含利息費用及手續費費用。

(b) 玉山銀行(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利息收入		29,636,188	59.43%	29,530,082	55.60%
手續費收入		13,385,178	26.84%	16,667,049	31.38%
其他收入		6,844,854	13.73%	6,918,754	13.02%
合計		49,866,220	100.00%	53,115,885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收入為淨收益，不包含利息費用及手續費費用。

(B)玉山證券

a. 競爭利基

- (a)經紀業務強化數位交易自主開發及設計能力，深化行動平台開發團隊競爭優勢，整合各項數位平台資訊，持續創新，打造優質的數位券商。
- (b)自營業務以獲利支持成長，運用 IT 技術及深化交易策略研究能力，強化自營團隊，建構多交易策略平台，追求穩健的報酬。
- (c)承銷業務透過自行開發，與銀行、投顧、創投等進行多面向的合作，穩中求進，逐步壯大，積極提高資本市場參與度。
- (d)「A+網路下單」系統：致力提供全方位的電子下單服務，擴展 A+網路下單系統多元交易市場，包含現貨、期貨、複委託等。並開發行動推播、指紋辨識登入/下單、線上開戶等多項便利服務，期打造全功能證券投資平台。

b.有利因素

玉山證券結合金控集團資源，長期重視人才培育，致力提升顧客服務滿意度及忠誠度。在金融創新上，積極發展多元便利下單工具，曾榮獲天下雜誌數位生活大調查「網路券商第五名」、財訊雜誌「網路券商優質獎」的肯定，展現玉山努力發展數位金融創新的成果。

- (a) 資源整合，發揮團隊執行力
- (b) 用心投入人才培育
- (c) 拓展數位與創新服務

c.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近幾年國內證券整體獲利規模遠較銀行業及保險業小，加上證券家數過多，競爭激烈態勢仍將持續，各家券商紛紛朝財富管理、跨境券商等領域跨入。而玉山證券在邁向國際化的過程中，亦面臨國際券商的高度競爭，需加速培養國際證券專業人才並積極開拓國際證券業務。玉證結合金控資源，共同提供顧客優質的財富管理服務，擴大發展複委託、ETF、海外債等跨境相關業務，並成立國際證券分公司(OSU)，積極培養國際證券相關業務經驗，滿足顧客在國際市場如美、歐、港、中等股市投資需求。

- (a) 整體證券商獲利規模萎縮
- (b) 證券同業高度競爭
- (c) 國際化證券人才養成

d.營運與獲利情形(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入	325,392	26.95%	288,080	27.68%
手續費收入	785,336	65.04%	699,183	67.18%
金融商品損益	87,665	7.26%	44,123	4.24%
其他營業收入	9,101	0.75%	9,417	0.90%
合計	1,207,494	100.00%	1,040,803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玉山創投

a. 競爭利基

藉由專業投資團隊透過產業研究分析及金控集團的支援提供銀行、證券及保險等業務上的合作，持續發掘具有潛力之投資公司。

b.有利因素

集團資源有效整合，深耕既有優質顧客，開發投資商機，以提升獲利並強化顧客關係。

c.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國內創投基金多數投資於高科技事業，因此在高科技產業之景氣發展與績效表現息息相關。且近年來政府產業發展政策及法令將直接影響創投投資者的投資意願。故本公司加強內部訓練培訓實力堅強與市場分析能力強團隊以拉高投資報酬率，提升投資人挹注新資金之意願。

d.營運與獲利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投資收入	188,305	100.06%	22,971	90.15%
利息及其他營業外收入	(116)	(0.06)%	2,511	9.85%
合計	188,189	100.00%	25,482	100.0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最近二年度主要部門別稅前純益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 104 及 105 年度稅前純益率分別為 38.41%及 37.03%變動比率為 3.59%，未達前一年度變動比率 20%，故無須分析此項目。

3.主要授信客戶名單：不適用。

4.與關係人受(授)信用說明：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存款(信託資金)數額：不適用。

6.最近二年度授信數額：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買賣票券及承銷商業本票數額：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人數/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3 月底
1.期初員工人數(前年度人數)		7,352	8,457	8,788
2.新進人數		2,225	1,408	238
3.離職人數		1,120	1,077	259
4.離職人數中屬於資遣及退休之人數		11	7	8
5.離職率%(註)		11.7	10.9	2.9
6.期末人數		8,457	8,788	8,767
7.期末之員工平均服務年資		6.5	6.8	7
8.期末之員工平均年齡		31.4	31.8	32
9.期末員工之學歷分布比率	碩士、博士	21.5	22.8	22.9
	大專院校	77.7	76.5	76.4
	高中(含)以下	0.8	0.7	0.7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名稱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測驗	1,936	2,034	2,047
	進階授信人員測驗	71	71	70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測驗	1,100	1,058	1,058
	信託業務人員專業測驗	4,358	4,466	4,502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4,278	4,533	4,849
	初階外匯人員	1,696	1,740	1,736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62	57	58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	3	2	8
	國際專案管理師	62	92	94
	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CFA)Level 3	4	4	4

人數/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3 月底
	美國財務風險管理師(FRM)	21	24	24
	美國內部稽核師(CIA)	3	2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1	1	1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160	167	170
	證券商業務員	1,553	1,569	1,572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1,074	1,060	1,065
	證券商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90	91	91
	證券商投信投顧業務員	792	776	777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44	46	47
	期貨經紀業務員	18	18	17
	期貨業務員	1,126	1,098	1,097
	期貨交易分析員	7	8	8
	股務專業能力測驗	58	58	58
	債券專業能力測驗	71	65	65
	人身保險業務員	4,071	4,186	4,245
	人身保險代理人	5	7	7
	人身保險經紀人	4	4	4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294	1,366	1,379
	財產保險經紀人	2	1	1
	財產保險代理人	3	4	4
	財產保險業務員	1,939	2,046	2,070
	財產保險核保人員	3	3	3
	人身保險核保人員	1	1	1
	精算師	3	3	3
	律師	7	9	12
	會計師	13	15	16
	CAMS 公認反洗錢師	-	14	19

註：離職率=離職人員/(期初員工人數+本期新進人數)

(四)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 A.勞保：保費由公司負擔 70%、員工負擔 20%。
- B.健保：保費由公司負擔 60%、員工負擔 30%。
- C.團保：員工享有團體意外險、壽險、住院、意外醫療保險，如於海外發生緊急事故，可享有國際支援服務，保費由公司負擔。
- D.商務出差團體保險：凡派駐於海外及因公出差海外之員工，可享有商務出差團體保險，包含意外險、意外傷害醫療險、海外突發疾病住院、海外突發門診及急診。
- E.酬勞：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章程規定分派員工酬勞。

F.特別休假：優於勞基法規定，服務年資滿三個月以上者，享有依比例之休假日數。

G.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推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與計劃。

H.員工持股信託。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相當重視員工身心均衡發展，除上列福利措施外，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積極、主動關懷員工，致力營造優質的工作環境。

(2)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依員工訓練實施要點，統籌規劃辦理，依年度計劃按步實施。

2.本公司依員工進修、研習及考察要點，由各單位主管推薦，經有關單位遴選後，派國內及海外進修、考察及研習。

3.人才是玉山永續發展的關鍵，本公司為厚植人才資本，自建人力發展中心，結合整體性的訓練發展架構，以培育優秀的金融專業人才。

4.2016 年間，本公司及子公司舉辦各項內部訓練班計 302 班次，遴選人員派外參加專門機構訓練研習 926 班次，總計參訓 62,330 人次。

5.本公司教育訓練經費佔 2016 年營收的 0.9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依勞基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法令規定，訂有完善退休制度，並依法按月提存勞工舊制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適用勞退新制員工，則按月提繳每月工資百分之六至勞工保險局。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關勞資間之權益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且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頒布員工申訴公告事項，溝通管道順暢，重視員工意見，勞資關係圓融和諧。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並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二、不動產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金融個體財報)

(一)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及設備：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融資租賃：無。

2. 每年租金達一仟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敘明轉投資事業名稱、所營事業、公司對該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成本、帳面價值、持有股份、持股比例、股權淨值、會計處理方法、最近一年度帳列投資損益、配發之現金股利及該轉投資事業持有公司之股份數額。

本公司轉投資之事業包括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URE Land Holding Co., Ltd 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其概況如下表所示：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註 2)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銀行業	63,486,913	126,370,891	7,262,883	100.00%	126,370,891	—	權益法	13,411,351 (註 4)	8,201,268	—
玉山綜合證券(股)公司	有價證券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兼營期貨經紀業務	4,077,819	4,710,795	400,000	100.00%	4,710,795	—	權益法	56,375	108,400	—
玉山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2,334,640	3,593,284	300,000	100.00%	3,593,284	—	權益法	8,049	150,000	—
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50,000	58,343	5,000	100.00%	58,343	—	權益法	2,729	—	—
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銀行業	2,375,934	2,310,299	28	75.00%	1,209,135	—	權益法	(492,704)	—	—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銀行業	10,528,718	9,566,047	—	100.00%	9,566,047	—	權益法	(68,079)	—	—
URE Land Holding Co., Ltd.	不動產出租及管理	14.85	9,039	0.49	49.00%	9,039	—	權益法	—	—	—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零售之服務	236,532	238,701	8,650	64.07%	346,276	—	權益法	20,217	21,195 (註 3)	—

註1：係本公司以權益法之轉投資事業

註2：分配股利係指105年領得 104年分配之股利。

註3：玉山銀行於105年1月11日收購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58.34%流通在外普通股，並取得控制。

註4：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玉山保險經紀人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5 日之財務績效。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7,262,883	100.00%	—	—	7,262,883	100.00%
玉山綜合證券(股)公司	400,000	100.00%	—	—	400,000	100.00%
玉山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5,000	100.00%	—	—	5,000	100.00%
Union Commercial Bank Public Limited Corporation	28	75.00%	—	—	28	75.00%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URE Land Holding Co., Ltd.	0.49	49.00%	—	—	0.49	49.00%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8,650	64.07%	—	—	8,650	64.0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一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五)投資金額超過被投資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與改善情形：

1.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子公司玉山保經於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時，電銷人員有與保險業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不符，並於辦理內部稽核業務未落實執行內部稽核制度，違反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第 49 條第 5、27 款及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第 9、19 條規定，經主管機關核處新臺幣 120 萬元罰鍰。子公司玉山保經已加強抽聽比率及密度，確保第一線能落實立即發現並妥適處理之要求，目前相關缺失皆已改正。

2.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子公司玉山證券土城分公司營業員有未依盤中受託買賣金額分層負責額度權限，報經權責主管簽核；接受客戶電話委託買賣有價證券未同步錄音，受理客戶對買賣有價證券之數量之全權委託；於非屬法人之客戶指定漲跌幅範圍之價格區間內，代為決定價格及下單時間等情事，違反相關證券管理法令，遭金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規定處分，停止 1 個月業務之執行，自 104 年 7 月 16 日起至 104 年 8 月 15 日止。子公司玉山證券完成修訂後臺作業相關規範，並落實執行，亦將顧客交割風險之控管納入每日稽核項目，目前相關缺失均已改正。

3.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五十四條或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處分事項：

(1)子公司玉山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核有未妥適執行銷售作業、業務管理及法令遵循作業，以及未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等缺失，經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子公司玉山銀行將重新檢視上開缺失，配合修訂相關作業程序及要點，及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並落實執行。

(2)子公司玉山銀行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核有未落實執行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與價金信託業務應行注意事項第 8 條規定，經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子公司玉山銀行業重新檢視上開缺失，配合修訂實務手冊，強化管理作業依據，並加強專案控管及法令遵循，目前相關缺失皆已改正。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併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4.08.21 簽訂 105.03.25 合併	玉山銀行吸收合併玉山保經	無
承攬契約	新東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06.26 簽訂	新建信用卡大樓工程	無
股權交易契約	A 公司、B 公司	104.12.10 簽訂	轉投資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公司	無
收購契約	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聯合商業銀行)	104.09.03 簽訂	玉山商業銀行收購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聯合商業銀行) 5%股權	無
收購契約	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聯合商業銀行)	105.06.29 簽訂	玉山商業銀行收購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聯合商業銀行) 25%股權	無

註：公司與 A 公司、B 公司簽訂保密協議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發行金融債券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尚未完成者計有 105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另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計有 97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及 103 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茲將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及產生效益說明如下：

(一)97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A.中央銀行外匯局：97 年 3 月 24 日臺央外伍字第 0970019403 號。

B.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 年 5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23094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081,2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 97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 200,000 仟元，約折合新臺幣 6,081,200 仟元(以 97 年發行時新臺幣兌美金匯率 30.406：1 元計算)。

2.變更前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變更前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併購/投資國內 金融事業	102 年第三季	6,081,200	1,520,300	1,520,300	1,520,300	1,520,300
合 計		6,081,200	1,520,300	1,520,300	1,520,300	1,520,300

(2)變更前預計產生之效益

擴大營運規模，整合整體資源及玉山品牌，以達成玉山綜效，並提升競爭力。

3.變更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變更之原因及程序

玉山金控在經營團隊及全體玉山人共同努力下，已發展成為一個擁有銀行、證券、保經、創投的金融事業群體系，在堅持全面品質的自我要求下，以「自我

成長、策略聯盟、M&A」三大發展策略，持續穩健成長，致力於提供顧客全方位的金融服務並創造顧客價值。因此為尋求更完整之金融版圖以滿足顧客需求，故申請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以因應本公司購併/投資國內金融事業資金之需。

惟 97 年下半年受到全球金融海嘯之衝擊，本公司於短期內尚無合適之購併標的，且適值 98 年底本公司之子公司玉山銀行為因應未來資產規模之穩定成長，強化財務業務之健全度與發展，辦理現金增資 2,520,000 仟元，故本公司以美金 50,200 仟元(以 ECB 發行時新臺幣兌美元匯率 30.406 計算為新臺幣 1,526,382 仟元，若以轉換時新臺幣兌美元匯率 32.24 計算為新臺幣 1,618,448 仟元)，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餘數 901,552 仟元以自有資金支應，一方面強化玉山銀行之資本結構，更可增加各項業務之承作空間，藉著業務規模擴大，提升本公司市場地位及競爭力，以提升股東權益。

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7 日接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來函(金管發字第 1000007243 號函)，函示本公司 97 年度發行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 200,000 仟元，原募集資金用途為併購/投資國內金融事業，但實際運用於參與子公司玉山銀行現金增資，要求本公司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計畫變更，因此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計畫變更，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當日辦理公告，於 100 年 4 月 7 日取得中央銀行外匯局變更資金用途(台央外伍字第 1000017647 號)核准函，並提報 100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追認，已完成計畫變更之相關法定程序。

另因金管會要求資本對稱性因素，在可轉債持有人執行轉換前，仍屬於負債性質，故其未轉換數額無法轉投資子公司，而以定存形式存放於玉山銀行，僅能待尋求合適購併標的或未來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進行轉換時，再依變更後之計畫項目做有效之運用。本公司基於當時經濟局勢尚未回穩以及併購對象不易尋找等因素，為因應金融情勢變化與更有效運用資金，故於 101 年 8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董事會日止尚未轉換為普通股之美金 149,800 仟元，將其預計完成日期由原先 102 年第三季延後至 107 年第三季，然其計畫項目、總額以及計畫項目金額均未變動，故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應注意事項」所稱之「募集資金計畫變更」，因此無須辦理計畫變更，惟本公司就上述計畫延後時程亦已於 102 年 6 月 21 日提報股東會追認。

綜上所述，本公司基於整體經濟環境與資金運用有效性之考量，變更該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以達成原計畫之目標，應有其必要性，變更原因尚屬合理。

(2)變更後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8 年度(註)	107 年度
			第四季	第三季
併購/投資國內金融事業及/或增資子公司	107 年第三季	6,081,200	1,526,382	4,554,818
合 計		6,081,200	1,526,382	4,554,818

註：為美金 50,200 仟元，以 97 年發行時新臺幣兌美金匯率 30.406：1 元計算。

(3)變更後預計產生之效益

擴大營運規模，整合整體資源及玉山品牌，以達成玉山綜效，並提升競爭力。
活化資金運用，適時增資子公司，健全其財務業務發展，提升股東權益。

4.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4 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併購/投資國內金融事業及/或增資子公司	支用金額 (註)	預計	6,081,200	本公司為擴大其子公司營運規模，分別於 98 年 12 月、103 年 3 月及 104 年 6 月轉投資玉山銀行，於 104 年第二季提前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 本次計畫進度提前主要係因海外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4 年 3 月全數轉換完畢，本公司考量為增加其子公司玉山銀行之競爭力以及改善其財務結構，故於 104 年第二季即完成資金運用，經評估，本公司資金運用進度尚屬合理。
		實際	6,081,200	
	執行進度 (%)	預計	100%	
		實際	100%	
合 計	支用金額 (註)	預計	6,081,200	本公司為擴大其子公司營運規模，分別於 98 年 12 月、103 年 3 月及 104 年 6 月轉投資玉山銀行，於 104 年第二季提前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 本次計畫進度提前主要係因海外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4 年 3 月全數轉換完畢，本公司考量為增加其子公司玉山銀行之競爭力以及改善其財務結構，故於 104 年第二季即完成資金運用，經評估，本公司資金運用進度尚屬合理。
		實際	6,081,200	
	執行進度 (%)	預計	100%	
		實際	100%	

註：為美金 200,000 仟元，以 97 年發行時新臺幣兌美元匯率 30.406 計算。

5.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 97 年度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分別於 98 年 12 月、103 年 3 月及 104 年 6 月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1)玉山金控

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由 97 年度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前之 104.67%，提升至 120.49%，其資本適足率已有顯著提升，效益應已顯現。

(2)玉山銀行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臺幣放款餘額	501,355,000	539,841,000	662,893,502	650,050,274	706,770,150	778,768,071	862,032,164	948,059,415
新增放款金額	—	16,184,480	18,531,230	21,498,781	23,648,659	33,222,235	49,732,816	57,734,629
新增放款金額 淨利息收入	—	234,675	281,675	333,231	364,189	528,234	780,805	883,348
對金控每股盈 餘之影響(元)	—	0.05	0.01	0.06	0.05	0.06	0.08	0.08

本公司轉投資玉山銀行後，已有效提升玉山銀行資產品質及健全財務結構，使玉山銀行之放款量提升，並創造更大收益，其資本適足率亦由 97 年 12 月之 10.56%，提高至 105 年底之 13.71%。另試算轉投資玉山銀行可增加之放款餘額，99 年~105 年度之放款淨利息收入分別為 234,675 仟元、281,675 仟元、333,231 仟元、364,189 仟元、528,234 仟元、780,805 仟元及 883,348 仟元，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故本公司發行 97 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轉投資玉山銀行，其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二)103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7372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第二季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	103 年第二季	9,560,000	9,560,000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證券	103 年第二季	940,000	940,000
合 計		10,500,000	10,500,000

(2)預計產生之效益

A.玉山金控

充實玉山金控之合格自有資本及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預計其集團資本適足率將由 102 年底之 132.43% 上升至 146.26%。

B.玉山銀行

(A)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以充實其營運資金，並提升其資本適足率及銀行第一類資本適足率，資本適足率預計將由 102 年底之 12.27% 上升至 13.57%，銀行第一類資本適足率則預計將從 8.48% 上升至 9.78%。

(B)預期玉山銀行新增授信資產可提高收益，103 年度稅後淨利將可增加 612,360 仟元，對玉山金控之每股盈餘貢獻度為 0.09 元。

C.玉山證券

預期玉山證券可新增國際證券業務並提升既有業務之經營規模，103 年稅後淨利可增加 30,120 仟元，對玉山金控每股盈餘貢獻度為 0.005 元。

3.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3 年 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 改進計畫
轉投資子公司 玉山銀行	支用金額	預計	9,560,000	本公司本次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及玉山證券，已依預計進度於 103 年第二季支用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9,560,000	
	執行進度 (%)	預計	100%	
		實際	100%	
轉投資子公司 玉山證券	支用金額	預計	940,000	
		實際	940,000	
	執行進度 (%)	預計	100%	
		實際	1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計	10,500,000	
		實際	10,500,000	
	執行進度 (%)	預計	100%	
		實際	1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 103 年 5 月收足股款，並於 103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1)玉山金控

單位：%

項目	102 年底	103 年第二季	
	籌資前	籌資後(預計)	籌資後(實際數)
玉山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	132.43%	146.26%	141.36%

本公司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總金額 10,500,000 仟元以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玉山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由增資前 132.43% 提升至 141.36%，該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屬顯現；而實際效益較原先預計略低，主要係因為本公司本次計畫係用於轉投資子公司，於 103 年第二季資金投入後，子公司玉山銀行之放款業務成長使得集團法定資本需求增加所致，惟其達成率為 96.65%，

達成情況尚屬良好。

(2)玉山銀行

A.資本適足率及銀行第一類資本比率

項目	102 年底	103 年第二季	
	籌資前	籌資後(預計)	籌資後(實際數)
資本適足率	12.27%	13.57%	13.15%
銀行第一類資本(Tier I)比率	8.48%	9.78%	9.48%

本公司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總金額為 10,500,000 仟元，其中 9,560,000 仟元係用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本公司對玉山銀行增資後，使銀行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分別由 12.27%及 8.48%提升至 13.15%及 9.48%，該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屬顯現；而實際效益較原先預計略低，主要係因為玉山銀行於 103 年第二季因放款業務成長，使得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隨之增加，連帶影響玉山銀行之資本適足率與第一類資本比率較預計效益略低，惟達成率分別達 96.90%及 96.93%，達成情況尚屬良好。

B.營運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合計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達成率
放款餘額	95,600,000	104,211,614	105,160,000	116,881,507	115,676,000	129,547,529	316,436,000	350,640,650	111%
放款成長金額	95,600,000	104,211,614	9,560,000	12,669,893	10,516,000	12,666,022	115,676,000	129,547,529	112%
放款成長淨利息收入	1,693,783	1,531,911	1,863,162	1,788,287	2,049,478	1,969,122	5,606,423	5,289,320	94%
呆帳費用	956,000	1,042,116	95,600	126,699	105,160	126,660	1,156,760	1,295,475	112%
金控可認列之投資收益(稅後)	612,360	406,530	1,467,076	1,379,118	1,613,784	1,529,244	3,693,220	3,314,892	90%
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元)	0.09	0.06	0.23	0.17	0.25	0.17	0.57	0.40	70%

本公司轉投資玉山銀行後，提升玉山銀行資產品質及健全財務結構，使得玉山銀行之 103 年度之放款量提升，稅後淨利增加 406,530 仟元，對玉山金控之每股盈餘貢獻度為 0.06 元，已創造更大收益，故該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屬顯現。另針對 103~105 年度累積實際效益未達預計效益之差異，放款淨利息收入達成率為 94%，主要係實際存放利差因市場變化較原先預估略低所致，再加上隨著放款餘額較預期成長致使呆帳費用需提列之金額亦隨之增加，使 103~105 年度實際為本公司所帶來之累計投資收益未達預計效益，另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則受到本公司歷年盈餘轉增資等因素之影響，使得本公司股本增長而稀釋每股獲利，其原因尚屬合理，且除了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之外，其餘達成率均有九成以上，亦呈現穩定成長之趨勢，故本公司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總金額 10,500,000 仟元，其中 9,560,000 仟元係用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其效益之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3) 玉山證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合計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達成率
收入	37,888	65,483	84,504	60,109	95,484	20,654	217,876	146,246	67%
費用	5,852	28,476	14,084	45,568	15,914	32,901	35,850	106,944	298%
稅前淨利	32,036	37,007	70,420	14,541	79,570	(12,246)	182,026	39,301	22%
稅後淨利	30,120	25,604	67,462	6,918	76,340	(15,787)	173,922	16,735	10%
金控可認列之投資收益(稅後)	30,120	25,604	67,462	6,918	76,340	(15,787)	173,922	16,735	10%
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元)	0.005	0.004	0.01	0.001	0.01	(0.002)	0.026	0.003	11%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之 940,000 仟元係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證券，供其充實營運資金並因應未來發展需求，本公司已於 103 年 5 月將該筆款項用於轉投資玉山證券。玉山證券除於 103 年 6 月新增經營期貨自營業務，並拓展國內原證券融資、自營、承銷及新金融商品等業務經營規模之外，且因其淨值已達 40 億元以上，故依計畫於 103 年 12 月著手進行國際證券業務，由上表得知，玉山證券增資後 103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 25,604 仟元，對玉山金控每股盈餘貢獻度為 0.004 元，故該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屬顯現。另針對 103~105 年度累積實際效益未達預計效益之差異，累計實際收入與費用分別為 146,246 仟元及 106,944 仟元，達成率分別為 67%及 298%，主要係因 104 年度受到希臘債務危機引爆全球股市風暴，再加上陸股崩盤與美股重挫等國際情勢之影響，不僅國際資本市場動盪，台股加權指數也由 4 月底攻上萬點後又下跌至 7,200 點左右，且因持續受到美國聯準會是否升息等不確定因素之影響，多空方向難以捕捉，使得市場觀望氣氛濃厚而交易量縮，直至 105 年度，國際及國內政經情勢仍持續出現不安定因素，從台灣總統大選、英國脫歐、美國總統大選前至川普當選與美國聯準會升息等，令許多散戶投資人望之卻步，雖然在國際股市持續攀高的帶動下，台股加權指數一路震盪走高，惟整體交易量卻創下自 91 年度以來單一年度的最低水準，也就是網路泡沫時代之後的最低量，在分別受到股市走跌與交易量萎縮之影響，致使玉山證券 104 及 105 年度之收入不如預期，再加上其他營業費用如稅捐、租金及廣告費等之增加，使得費用較預估數大幅成長，導致實際累計稅後淨利與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之達成率分別僅有 10%及 11%，惟本公司之經營策略主要係運用集團內關係企業共同行銷業務，銀行提供各式金融服務及商品，證券則提供承銷、自營、期貨及融資等業務，透過集團整合行銷帶來整體之綜效，故長期而言，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提升之助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前次資金募集 10,500,000 仟元，除有助於本公司充實合格自有資本及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之外，並將所募資金用以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及玉山證券，雖受到子公司業務成長之影響，致使玉山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玉山銀行資本適足率以及第一類資本比率較原預期下降，惟各子公司經增資後之營運

情形或獲利狀況均有明顯之增長，顯見本公司前次募資對整體集團營運發展之效益應已顯現，尚屬合理。

(三)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9 月 13 日證櫃債字第 10500259281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9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 10,000 仟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900,000 仟元。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第二季
償還債務	106 年第二季	900,000	900,000
合 計		900,000	900,000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00,000 仟元用以償還 106 年 4 月 28 日到期之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因考量目前中長期利率處於低檔，採用固定利率(0.75%)發行五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籌措資金，除可鎖住中長期相對低廉之資金成本、降低利率波動風險之外，以預計償還之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之利率 2.70%試算，預估 106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為 11,876 仟元，以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為 17,550 仟元，亦可強化償債能力並增加長期資金來源，因此，藉由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 106 年度到期之債務，將有助於公司降低營運風險及因應未來產業激烈競爭。

3.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共計新臺幣 900,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9 月 22 日募集完畢，本次計畫預計於 106 年第二季用以償還債務，故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該筆款項，並無執行進度落後之情形。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共計新臺幣 900,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9 月 22 日募集完畢，本次計畫預計於 106 年第二季用以償還債務，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尚未償還債務，故其效益尚未顯現，應屬合理。

(四)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6 年 1 月 11 日證櫃債字第 10500367971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1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 10,000 仟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1,100,000 仟元。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第二季
償還債務	106 年第二季	1,100,000	1,100,000
合 計		1,100,000	1,100,000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0,000 仟元用以償還 106 年 4 月 28 日到期之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因考量目前中長期利率處於低檔，採用固定利率(1.10%)發行五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籌措資金，除可鎖住中長期相對低廉之資金成本、降低利率波動風險之外，以預計償還之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之利率 2.70%試算，預估 106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為 11,910 仟元，以後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為 17,600 仟元，亦可強化償債能力並增加長期資金來源，因此，藉由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 106 年度到期之債務，將有助於公司降低營運風險及因應未來產業激烈競爭。

3.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共計新臺幣 1,100,000 仟元，已於 106 年 1 月 20 日募集完畢，本次計畫預計於 106 年第二季用以償還債務，故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該筆款項，並無執行進度落後之情形。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本次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共計新臺幣 1,100,000 仟元，已於 106 年 1 月 20 日募集完畢，本次計畫預計於 106 年第二季用以償還債務，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尚未償還債務，故其效益尚未顯現，應屬合理。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金融債券、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二季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	106 年第二季	10,500,000	10,500,000
合 計		10,500,000	10,5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及降低雙重槓桿比率

充實玉山金控之集團資本適足率，預計由 105 年底之 137.29% 上升至 146.50%，雙重槓桿比率由 104.80% 降低為 104.43%，將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及提升與同業間之競爭力。

(2)提升子公司玉山銀行資本強度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用以充實其自有資本，進而提升其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其中資本適足率預計由 105 年底之 13.71% 上升至 14.53%，第一類資本比率預計由 105 年底之 10.28% 上升至 11.11%，預期將有助於強化玉山銀行財務結構，以利其未來業務拓展，包括積極投入各項新興支付工具 FinTech 及電子支付(玉山 wallet、Apple Pay、Android Pay)等，數位金融方面則推出 Bank 3.0，財富管理則結合大數據資訊推出「i-Instant 智能理財試算服務」，透過「i-Instant」以「數據分析、風險分析、市場分析」，客製化投資組合配置，提高金融服務的範圍及效益，提升玉山銀行之同業競爭力。

(二)本次發行金融債券者，應揭露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面額、發行地、幣別、價格、總額、利率、期限、承銷機構、簽證金融機構、其償還金融債券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前已募集金融債券者之其未償還餘額、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及決算後淨值、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等有關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

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股數、目的及資金用途、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贖回特別股對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五)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六)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八)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九)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經核閱本公司本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內容符合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本次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7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以每股 15 元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0,50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保留 15%，計 105,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70,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75%，計 525,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可認購股數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認股基準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

性。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玉山銀行為本公司 100%子公司，根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第 1 項「金融控股公司應確保其子公司業務之健全經營，其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將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除可提高玉山金控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並可提高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之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經考量本次現金增資申報案件與證券主管機關審核、辦理承銷及資金募集完成等所需時間後，預計於 106 年第二季資金募集完成後，隨即向銀行局申請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考量法定程序及時程，應可依預定運用進度於 106 年第二季完成對子公司玉山銀行之增資，可立即強化玉山金控及玉山銀行資本財務結構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提升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

按「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第 6 條規定：金融控股公司依本辦法計算及填報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 100%。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未達前項之標準者，除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60 條規定處罰外，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主管機關並得視情節輕重為下列之處分：

- A.命令限期提出資本重建或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
- B.限制新增或命其減少法定資本需求、風險性資產總額、經營風險之約當金額及風險資本。
- C.限制給付董事、監察人酬勞、紅利、報酬、車馬費及其他給付。
- D.限制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第 37 條之投資。
- E.限制申設或命令限期裁撤子公司之分支機構或部門。
- F.命令其於一定期間內處分所持有被投資事業之股份。
- G.解任董事及監察人。必要時，得限期選任新董事及監察人。
- H.撤換經理人。

依據銀行局金融業務統計輯要，全體金控公司截至 105 年 6 月底集團資本適足率平均為 133.14%(詳下表)，本公司為 139.10%，雖於國內現有 16 家金控中排名第 4，並符合法令 100%之要求，惟集團資本適足率比率僅略高於全體金控公司之平均數，面對未來整體金融風險逐漸升高，低標的集團資本適足率反映出，未來有金融波動承受力不足之疑慮，因此本公司透過對外募集資金充實核心資本，以因應未來可能產生之風險，故本公司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提升資本適足率，實有其必要性。

國內金控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

單位：%

排行	金融控股公司名稱	集團資本適足率 105 年 6 月底
1	日盛金融控股公司	184.51
2	國票金融控股公司	164.90
3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151.96
4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	139.10
5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134.66
6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	131.84
7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129.90
8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127.53
9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127.29
10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127.00
11	華南金控控股公司	123.28
12	台灣金控控股公司	122.66
13	元大金控控股公司	122.62
14	永豐金控控股公司	121.42
15	台新金控控股公司	111.69
16	新光金控控股公司	109.84
簡單算數平均數		133.14

資料來源：銀行局金融業務統計輯要 105 年 12 月版

註：集團資本適足率係採半年申報資料。

(2)降低金控集團雙重槓桿比率

金控公司欲轉投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第 2 項及第 37 條所列事業，主管機關係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投資管理辦法」第 2 條規定審查，除資本適足率外，雙重槓桿比率亦為重要審查指標，若該比率超過 125%，將無法申請投資，對本公司長期經營之布局及規劃將會產生影響。

本公司透過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可充實自有資本因應未來可能產生之風險及維持與同業間之競爭力，故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藉以降低集團雙重槓桿比率，應有其必要性。

單位：%

項目	105 年底	預計增資後	
		增資後	增資後並轉投資玉山銀行
集團資本適足率	137.29	146.50	146.50
雙重槓桿比率	104.80	96.88	104.43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可募得之總金額計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用以充實玉山金控合格資本，並對子公司玉山銀行進行增資，藉以可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由增資前、增資後轉投資玉山銀行後之集團資本適足率及雙重槓桿比率變化觀之，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由增資前之 137.29% 上升至轉投資銀行後之 146.50%，此外，亦可降低雙重槓桿比率，由增資前之 104.80% 降低為轉投資銀行後之 104.43%。綜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及提升與同業間之競爭力，並降低未來營運風險，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確有其必要性。

(3)轉投資子玉山銀行，提升資本強度

依據「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國銀行合併及銀行本行各年度之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均不得低於以下比率：

單位：%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起
資本適足率	8.625	9.250	9.875	10.500
第一類資本比率	6.625	7.250	7.875	8.500

資料來源：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

依「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審核標準」、「銀行發行金融債券辦法」等法規定，銀行若要參加存款保險、申請發行金融債、申請兼營信託業務，其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亦皆必須符合標準。而參考銀行局本國銀行體系資本適足率資料，本國銀行體系 105 年第三季平均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分別為 13.25% 及 10.80%，而玉山銀行 105 年第三季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分別為 13.96% 及 10.17%，105 年底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分別為 13.71% 及 10.28%，資本適足率僅略高於國內銀行平均水準，第一類資本比率則低於國內銀行平均水準，實有適時提高玉山銀行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之必要性。

此外，因應新巴塞爾協定(Basel III)及國際間逐年提高銀行資本適足率之最低要求，及依據「金融機構國內分支機構管理辦法」、「本國銀行設立國外分支機構應注意事項」、「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中央銀行委託金融機構辦理國庫事務要點」等相關法令規定，及實施相關措施以加速降低本國銀行逾期放款率，對玉山銀行未來業務成長空間將會受限，且影響其拓展市場契機，另其資本適足率僅略高於國內銀行平均水準，

第一類資本比率則低於國內銀行平均水準，將弱化其財務結構及影響未來金融市場變動風險承擔能力，不利於銀行整體營運之發展及永續經營之最終目標。故本公司本次增資用以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強化子公司玉山銀行財務及資本結構，提升本公司競爭力，確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考量未來產業前景、長期經營發展策略，故辦理現金增資用以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除提升金控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除可符合法令最低要求，並可降低金控負債淨值比率及雙重槓桿比率，以及提升玉山銀行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以因應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業務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之需求，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二季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	106 年第二季	10,500,000	10,500,000
合 計		10,500,000	10,500,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通過，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考量主管機關審核、辦理承銷及資金募集完成等所需時間後，預計本次現金增資可於 106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後，向銀行局申請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考量法定程序及時程，應可依預定運用進度於 106 年第二季完成對子公司玉山銀行之增資，故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 提升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及降低雙槓桿比率

金融控股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係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而雙重槓桿比率係指長期股權投資占淨值比率。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總金額為 10,500,000 仟元，將可提高集團合格資本淨額，依 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數字設算，集團資本適足率可由 137.29% 提高為 146.50%，雙重槓桿比率可由 104.80% 降低為 104.43%，將可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以及提升本公司在金融市場之競爭力。

B. 提升子公司玉山銀行資本強度

銀行資本適足率係指第一類資本淨額及第二類資本淨額之合計數額/風險性資產總額，第一類資本比率係指第一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總金額為 10,5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待資金挹注後，將可提高普通股權益之第一類資本淨額，玉山

銀行資本適足率將可由 13.71%提高為 14.53%，第一類資本比率則由 10.28% 提升至 11.11%，將有助於強化玉山銀行之財務結構，以利其未來業務拓展，包括積極投入各項新興支付工具 FinTech 及電子支付(玉山 wallet、Apple Pay、Android Pay)等，數位金融方面則推出 Bank 3.0，財富管理則結合大數據資訊推出「i-Instant 智能理財試算服務」，透過「i-Instant」以「數據分析、風險分析、市場分析」，客製化投資組合配置，提高金融服務的範圍及效益，提升玉山銀行之同業競爭力。

綜合上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應具合理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15% 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3,000萬美元以上。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各項籌資工具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募集額度不宜過低，故本公司暫不予考慮。若以負債性質籌資工具募資，因所募得資金非屬合格之自有資本，將無法有效提升資本，且有到期還本壓力，徒增營運上之風險，加上本次所需資金龐大，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本公司之獲利，有違穩健經營原則。經考量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之目的，不宜採行銀行借款等單純負債型籌資工具。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暫不予考慮，而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轉換公司債因發行當下無法增加合格之自有資本，亦暫不考慮，故僅就現金增資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影響、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予以說明。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次所需資金採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盈餘卻產生立即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700,000 仟股，雖會造成每股盈餘 7.40%的稀釋效果，卻可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且可提高集團資本適足率、降低雙重槓桿比率及提升子公司玉山銀行資本適足率等，有助於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進而降低其財務風險，故以現金增資籌資為最佳籌資工具。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不致增加負債比率，且無須負擔利息支出，可降低本公司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使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且無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短期內雖造成本公司每股盈餘的稀釋，惟長期而言確有健全財務之正面助益，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取得長期營運之金為本公司較佳的籌措資金方式。綜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在財務結構穩健或資金成本考量下，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作為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當屬合理。

C.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現金增資股數}} \\
 &= 1 - \frac{8,765,400 \text{ 仟股}}{8,765,400 \text{ 仟股} + 700,000 \text{ 仟股}} \\
 &= 1 - 92.60\% \\
 &= 7.40\%
 \end{aligned}$$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若以 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權益總計為 128,524,475 仟元，在外流通股數為 8,765,400 仟股為設算基礎，則：

a.募資前每股淨值：

$$128,524,475 \text{ 仟元} \div 8,765,400 \text{ 仟股} = 14.66 \text{ 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

$$139,024,475 \text{ 仟元} \div 9,465,400 \text{ 仟股} = 14.69 \text{ 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每股淨值將由 14.66 元提升至每股 14.69 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之提升有正面影響。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十)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十一)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金融機構、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不動產及設備、收益、費用及損失與稅前純益之預計變動情形暨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相關事項：

-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A.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

玉山銀行 104 及 105 年度稅後淨利分別為 11,908,600 仟元及 13,411,351 仟元。

B.轉投資之目的及資金計畫用途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計畫業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將本次募集金額 10,500,000 仟元全數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以供充實自有資本，藉以提高子公司玉山銀行之資本適足率及第一類資本比率，將有助於強化子公司財務結構，以利其業務拓展。

C.轉投資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

根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第 1 項「金融控股公司應確保子公司業務之健全經營，其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其得投資之事業包括經主管機關認定及金融相關之事業，並獲取轉投資業務之收益。玉山銀行為

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辦理銀行相關業務，亦是目前玉山金控主要之營業收入來源，故與本公司業務具高度之關聯性。

D.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本次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為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若將募集資金用於承作放款，透過倍數效果可創造 84,000,000 仟元之放款餘額，以存放利差 1.52%設算本公司本次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累計至資金回收年度可認之投資損益 10,924,236 仟元，預計投資回收年數約為 8 年。此外，本次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可使其資本適足率由 105 年底之 13.71%提升至 14.53%，第一類資本比率由 10.28%提升至 11.11%，故本次增資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對其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影響係屬正面。

E.如持有該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A)轉投資事業之資金運用進度

子公司玉山銀行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二季	10,500,000	10,500,000
合 計		10,500,000	10,500,000
預計產生效益		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提升其資本適足率預計由 13.71% 提升至 14.53%，第一類自本比率由 10.28% 提升至 11.11%。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於募集完成後，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轉投資案，考量法定程序及時程，預計將於 106 年第二季依照資金運用計畫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作為子公司充實自有資本，並提升資本適足率及同業競爭力。

(B) 資金回收年限及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放款餘額	84,000,000	90,720,000	97,977,600	105,815,808	114,281,073	123,423,558	133,297,443	143,961,239
放款成長率(%)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放款成長金額	84,000,000	6,720,000	7,257,600	7,838,208	8,465,265	9,142,486	9,873,885	10,663,795
存放利差(%)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1.52
放款成長淨利息收入	1,276,800	1,404,480	1,544,928	1,699,421	1,869,363	2,056,299	2,261,929	2,488,122
呆帳費用	840,000	67,200	72,576	78,382	84,653	91,425	98,739	106,638
金控可認列之投資收益	362,544	1,109,942	1,222,052	1,345,462	1,481,309	1,630,846	1,795,448	1,976,632
金控累計可認列之投資收益	362,544	1,472,486	2,694,539	4,040,001	5,521,310	7,152,156	8,947,604	10,924,236
對金控每股盈餘之影響(元)	0.04	0.12	0.13	0.14	0.16	0.17	0.19	0.21

註：每股盈餘以預計增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本次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為新臺幣 10,500,000 仟元，若將募集資金用於承作放款，透過倍數效果可創造 84,000,000 仟元之放款餘額，以存放利差 1.52% 設算本公司本次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累計至資金回收年度可認之投資損益 10,924,236 仟元，預計投資回收年數約為 8 年。此外，本次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可使其資本適足率由 105 年底之 13.71% 提升至 14.53%，第一類資本比率由 10.28% 提升至 11.11%，故本次增資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之效益尚屬合理。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資金用於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對其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影響係屬正面。

(2) 如為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係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所規範之特許事業，本公司預計募集資完成後，將隨即向主管機關銀行局申請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案，考量法定程序及時程，預計可依資金運用計畫於 106 年第二季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應不致影響本次增資計畫之可行性。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4.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興建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

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採 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編製財 務報告)		79,251,859	89,637,708	104,112,647	99,544,9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646,429	292,870,111	349,603,244	366,689,3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72,049,774	86,030,495	131,281,637	141,645,92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152,758	896,844	173,470
應收款項－淨額			62,895,383	73,087,654	78,562,234	83,935,869
本期所得稅資產			563,776	335,260	104	33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828,238,170	934,613,524	1,021,994,720	1,118,148,669
再保險合約資產			-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8,593,699	5,915,792	5,289,839	3,616,960
採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
受限制資產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7,578,354	52,810,267	43,697,797	31,009,26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9,373,142	21,106,105	26,792,354	26,439,66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44,587	421,270	461,799	2,033,334
無形資產－淨額			5,513,344	5,683,483	5,953,922	6,241,8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3,935	123,932	500,739	438,264
其他資產－淨額			2,444,147	3,631,499	6,136,051	4,382,542
資產總額			1,381,036,599	1,566,419,858	1,775,283,931	1,884,300,19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47,645,621	58,199,621	71,170,130	52,516,006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264,067	26,081,873	35,875,595	42,145,09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254,291	13,117,523	8,034,391	8,881,72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981,970	2,828,518	2,279,200	2,557,414
應付款項			19,045,582	21,740,276	21,441,650	27,503,039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5,654	853,016	1,144,949	1,636,966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存款及匯款			1,150,790,905	1,280,691,771	1,456,393,949	1,557,116,388
應付債券			53,800,000	49,600,000	50,750,000	48,950,000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392,644	2,583,420	1,319,959	6,903,561
負債準備			400,265	337,069	499,097	442,2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5,760	816,112	1,288,004	925,546
其他負債			1,854,517	1,909,313	3,426,109	5,540,8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97,681,276	1,458,758,512	1,653,623,033	1,755,118,832
	分配後		1,299,467,923	1,461,932,362	1,657,042,26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2,650,959	106,876,393	120,927,106	128,524,475
股本	分配前		55,243,000	70,530,000	79,517,000	87,654,000
	分配後		61,006,380	76,877,700	87,468,700	(註 2)
資本公積			14,497,390	19,375,697	20,501,164	20,658,6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093,934	15,139,336	18,253,944	19,802,447
	分配後		4,543,907	5,617,786	6,883,013	(註 2)
其他權益			816,635	1,831,360	2,654,998	409,35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704,364	784,953	733,792	656,88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3,355,323	107,661,346	121,660,898	129,181,358
	分配後		81,568,676	104,487,496	118,241,667	(註 2)

註 1：上列之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9,269,556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61,300,3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10,8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76,668,039				
貼現及放款－淨額		735,406,720				
應收款項－淨額		48,564,03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11,168,56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固定資產－淨額		16,669,914				
無形資產－淨額		4,188,90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137,744				
其他資產－淨額		4,511,882				
資產總計		1,244,096,583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46,652,824				
存款及匯款		1,023,820,1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2,418,22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957,725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				
應付債券		53,300,000				
特別股負債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營業及負債準備		-				
其他金融負債		2,185,508				
其他負債		25,588,16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68,922,574				
	分配後	1,170,425,784				
股本	分配前	50,107,000				
	分配後	55,117,700				
資本公積		14,420,3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584,717				
	分配後	4,070,80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1,96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少數股權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5,174,009				
	分配後	73,670,799				

註：101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3)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9,420	1,251,331	998,213	467,7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84	118,712	156,18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應收款項			76,791	86,870	83,532	80,694
本期所得稅資產			902,717	1,179,056	926,099	1,141,297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	-	-	-
再保險合約資產			-	-	-	-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448,829	113,400,396	126,105,688	134,674,970
受限制資產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760,021	1,463,176	12,690	912,69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5,718	25,047	26,210	33,09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無形資產			9,065	3,729	14,868	11,7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261	434	457	5,206
其他資產			13,272	18,785	27,281	24,759
資產總額			96,329,378	117,547,536	128,351,218	137,352,223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採 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編製財 務報告)	-	-	-	-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404,491	3,491,619	-	27,944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應付商業本票			-	-	-	-
應付款項			412,799	477,461	564,753	560,107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5,309	849,396	1,009,917	1,518,813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存款及匯款			-	-	-	-
應付公司債			6,300,000	5,800,000	5,800,000	6,700,000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	-	-	-
負債準備			15,820	19,103	22,420	20,5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3,564	27,022	318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678,419	10,671,143	7,424,112	8,827,748
	分配後		15,465,066	13,844,993	10,843,343	(註 2)
股本	分配前		55,243,000	70,530,000	79,517,000	87,654,000
	分配後		61,006,380	76,877,700	87,468,700	(註 2)
資本公積			14,497,390	19,375,697	20,501,164	20,658,6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093,934	15,139,336	18,253,944	19,802,447
	分配後		4,543,907	5,617,786	6,883,013	(註 2)
其他權益			816,635	1,831,360	2,654,998	409,359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庫藏股票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2,650,959	106,876,393	120,927,106	128,524,475
	分配後		80,864,312	103,702,543	117,507,875	(註 2)

註 1：上列之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4)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14,101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78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貼現及放款		-				
應收款項		1,476,25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81,135,789				
固定資產－淨額		1,907				
無形資產		16,568				
其他金融資產		12,690				
其他資產－淨額		170,762				
資產總計		88,335,85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存款及匯款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447,115				
應付款項		1,408,974				
應付公司債		6,300,000				
特別股負債		-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52				
營業及負債準備		-				
其他金融負債		-				
其他負債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161,841				
	分配後	14,665,051				
股本	分配前	50,107,000				
	分配後	55,117,700				
資本公積		14,420,3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584,717				
	分配後	4,070,80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95,03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42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64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5,174,009				
	分配後	73,670,799				

註：101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 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 編製財務報 告)	22,573,791	27,147,256	29,981,181	29,823,991
減：利息費用		9,539,118	11,662,630	12,507,553	11,239,320
利息淨收益		13,034,673	15,484,626	17,473,628	18,584,67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712,753	17,269,893	21,015,701	22,480,161
淨收益		26,747,426	32,754,519	38,489,329	41,064,83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706,522)	(2,033,689)	(3,566,430)	(3,463,088)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	-	-
營業費用		(14,826,607)	(17,949,763)	(20,137,768)	(22,396,0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14,297	12,771,067	14,785,131	15,205,672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98,246)	(2,165,739)	(1,906,172)	(2,222,49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8,416,051	10,605,328	12,878,959	12,983,182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淨損)		8,416,051	10,605,328	12,878,959	12,983,1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9,198	1,127,093	783,746	(2,476,3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35,249	11,732,421	13,662,705	10,506,83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416,145	10,528,552	12,816,347	13,135,2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4)	76,776	62,612	(152,030)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239,127	11,610,154	13,567,419	10,673,795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878)	122,267	95,286	(166,956)	
每股盈餘(元)		1.53	1.56	1.63	1.50

註：上列之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淨收益		14,089,561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002,317					
呆帳費用		(2,019,962)					
營業費用		(13,717,99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353,91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7,058,236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合併總損益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7,058,236					
	歸屬予少數股權	-					
每股盈餘(元)		1.46					

註：101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3)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 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 編製財務報 告)		9,468,703	11,118,783	12,988,233	13,475,775
其他收益			215,629	284,903	196,447	74,666
營業費用			202,093	245,589	270,026	238,043
其他費用及損失			1,046,020	443,797	188,782	159,860
稅前淨利			8,436,219	10,714,300	12,725,872	13,152,5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20,074)	(185,748)	90,475	(17,326)
本期淨利			8,416,145	10,528,552	12,816,347	13,135,2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2,982	1,081,602	751,072	(2,461,4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39,127	11,610,154	13,567,419	10,673,795
每股盈餘(元)			1.53	1.56	1.63	1.50

註：上列之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4)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677,165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其他收益		114,789				
營業費用		181,580				
其他費用及損失		684,731				
稅前損益		6,925,643				
稅後損益		7,058,236				
每股盈餘(稅後)		1.46				

註：101 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當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業等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會計變動

本公司於 104 年度起開始適用 2013 年版 IFRSs、相關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其中因採用「IAS19 員工福利」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對 104 年度財務報告產生影響數，惟其金額不重大，故對 104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之影響。

2 公司合併

(1)本公司為擴大規模經濟、增進整合行銷、降低營運成本、發揮經營綜效，玉山銀行及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4 年 8 月 21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以 105 年 3 月 25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玉山銀行為合併

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保險經紀人為消滅公司。

(2)玉山銀行為拓展電子商務業務，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計 7,875 仟股。是項收購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於 105 年 1 月 11 日完成交割，並自取得控制日起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盈州、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麗琦、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102 年度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自 10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起，簽證會計師由陳麗琦會計師及賴冠仲會計師，更換為黃瑞展會計師及賴冠仲會計師。

(2)105 年度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自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起，簽證會計師由黃瑞展及賴冠仲會計師，更換為陳盈州會計師及黃瑞展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 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 編製財務報 告)	0.02	0.02	0.02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5	0.73	0.78	0.72	
	權益報酬率(%)			10.70	11.11	11.25	10.53	
	純益率(%)			31.46	32.38	33.46	31.62	
	每股盈餘(元)			1.53	1.56	1.63	1.50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96	93.13	93.15	93.14	
	負債占淨值比率			1,556.81	1,354.95	1,359.21	1,358.65	
	雙重槓桿比率			108.24	106.12	104.29	104.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68.33	441.39	478.80	511.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6.08	14.02	0.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97.79	106.18	178.85	86.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	1.24	2.88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7	1.16	1.24	1.23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1	
資本適足性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仟元)	玉山銀行		112,353,658	135,002,479	154,838,582	174,936,955	
		玉山證券		2,787,055	3,846,516	3,921,842	3,908,927	
		玉山創投		2,414,934	3,189,199	3,819,566	3,589,935	
		玉山保險經紀人	620,434	717,777	1,133,244	—(註 3)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仟元)		100,530,688	124,594,422	140,989,432	156,549,604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仟元)	玉山銀行	73,232,988	84,875,568	95,640,422	110,066,610		
		玉山證券	970,311	1,349,952	986,316	1,095,615		
		玉山創投	1,222,563	1,612,505	1,919,557	1,828,567		
		玉山保險經紀人	338,298	425,778	640,531	—(註 3)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仟元)		75,912,225	88,513,217	99,480,031	114,029,344		
集團資本適足率		132.43	140.76	141.73	137.29			

最近二期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1.現金流量：因 105 年度存款及匯款增加幅度較 104 年度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04 年度降低。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則不予計算。

註 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則不予計算

註 3：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併入玉山銀行。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總資產週轉率＝收益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2.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收益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權益淨額。
 (3) 雙重槓桿比率 = 對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 淨值。
 4. 償債能力：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及設備毛額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其他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2) 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7. 資本適足性：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本法第四十條規定之應扣除項目。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不適用 (本公司自 102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資產報酬率(%)		0.61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3				
	純益率(%)		29.30				
	每股盈餘(元)		1.46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3.96				
	負債占淨值比率		1,554.96				
	雙重槓桿比率		107.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2.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0.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4				
	財務槓桿度		1.03				
資本適足性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仟元)	玉山銀行	103,424,675				
		玉山證券	2,676,825				
		玉山創投	1,580,005				
		玉山保險經紀人	724,644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仟元)		93,421,814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仟元)	玉山銀行	62,646,252				
		玉山證券	697,949				
		玉山創投	793,076				
		玉山保險經紀人	416,65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仟元)		64,652,237				
	集團資本適足率		144.5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總資產週轉率 = 收益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left[\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right]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收益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 \text{資產總額}$ 。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 \text{股東權益淨額}$ 。
- (3) 雙重槓桿比率 = $\text{對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 \text{淨值}$ 。
4. 償債能力：流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流動負債}$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text{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text{其他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收益淨額} - \text{變動費損}) / \text{稅前損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稅前損益} / (\text{稅前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
7. 資本適足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text{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text{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times \text{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text{依本法第四十條規定之應扣除項目}$ 。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 $\text{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times \text{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text{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text{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五)適法性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法定比率 (法定金額)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		150%	10.45%	12.10%	10.99%	9.92%	9.59%
(3)金融控股公司之保險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保險子公司淨值		150%	無	無	無	無	無
(4)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單一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之比率		10%	—	—	—	—	—
(5)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之比率		20%	0.39%	2.55%	4.08%	1.88%	3.11%
(6)金融控股公司對非金融相關事業之長期股權投資總額占實收資本總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7)普通股權益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8)第一類資本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9)資本適足率		NA	NA	NA	NA	NA	NA
(10)集團資本適足率		100%	144.50%	132.43%	140.76%	141.73%	137.29%
(11)中期放款占定期存款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2)自用不動產投資額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3)營業用倉庫投資額占存款總餘額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4)各種有價證券餘額占存款總餘額及金融債券發售額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5)中小企業放款占放款總餘額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6)中小企業中長期放款占定期存款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17)債票券附賣回條件交易餘額占淨值倍數		NA	NA	NA	NA	NA	NA
(18)自行保證及背書餘額占淨值倍數		NA	NA	NA	NA	NA	NA
(19)投資債券股權相關商品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0)持有特定企業發行之短期票券及債券總額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1)對利害關係人辦理保證總餘額占淨值倍數		NA	NA	NA	NA	NA	NA
(22)代為確定用途信託資金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3)保證款項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4)無擔保保證餘額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25)自有資金投資上市股票占淨值比率		NA	NA	NA	NA	NA	NA

分析項目之計算方式如下：

(1)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淨值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淨值。

(2)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銀行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銀行子公司淨值。

(3)金融控股公司之保險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保險子公司淨值＝保險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保險子公司淨值。

(4)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單一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之比率＝銀行子公司與單一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銀行子公司淨值。

(5)金融控股公司之銀行子公司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占銀行子公司淨值之比率＝銀行子公司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總額／銀行子公司淨值。

(6)金融控股公司對非金融相關事業之長期股權投資總額占實收資本總額＝對非金融相關事業之長期股權投資總額／實收資本。

(7)普通股權益比率＝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8)第一類資本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 (9)集團資本適足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10)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 (11)中期放款占定期存款比率=中期放款總餘額／定期存款餘額。
- (12)自用不動產投資額占淨值比率=自用不動產投資額(不包括營業用倉庫)／淨值。
- (13)營業用倉庫投資額占存款總餘額比率=對營業用倉庫投資額／存款總餘額。
- (14)各種有價證券餘額占存款總餘額及金融債券發售額比率=各種有價證券餘額／(存款總餘額+金融債券發售額)。
- (15)中小企業放款占放款總餘額比率=中小企業放款／放款總餘額。
- (16)中長期放款占定期存款比率=中長期放款／定期存款。
- (17)債票券附賣回條件交易餘額占淨值比率=附賣回條件交易餘額／淨值。
- (18)自行保證及背書餘額占淨值比率=(自行保證+背書餘額)／淨值。
- (19)投資股權商品及非由政府或銀行發行債券總額占淨值比率=投資債券股權相關商品(不含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總額／淨值。
- (20)持有特定企業發行之短期票券及債券總額占淨值比率=持有特定企業發行之短期票券及債券總額／淨值。
- (21)對利害關係人辦理保證總餘額占淨值倍數=對利害關係人辦理保證總餘額／淨值。
- (22)代為確定用途信託資金占淨值比率=信託資金／淨值。
- (23)保證款項占淨值比率=保證款項／淨值。
- (24)無擔保保證餘額占淨值比率=無擔保保證餘額／淨值。
- (25)自有資金投資上市股票占淨值比率=自有資金投資上市股票／淨值。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無。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普通股股本	87,654,000	63.82	79,517,000	61.95	8,137,000	10.23	主係發放股票股利及員工酬勞轉增資所致。
其他權益	409,359	0.30	2,654,998	2.07	(2,245,639)	(84.58)	主係因 105 年度新臺幣兌美元匯率由貶值轉為升值，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由正轉負，及 105 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未實現評價損失，使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註1：%係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係指以前一年度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4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105 年第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不適用。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匯率變動對公司收益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包含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及各種外幣債券等，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惟仍會因持有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部位產生匯兌損

益，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收益及獲利具有影響。公司利用結匯或避險等交易拋補調整外匯部位，並設定部位限額或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收益獲利所造成之影響。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相關資訊：無

(四)期後事項：無。

(五)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說明 (註)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99,544,974	104,112,647	(4,567,673)	(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689,364	349,603,244	17,086,120	4.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41,645,924	131,281,637	10,364,287	7.8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73,470	896,844	(723,374)	(80.66)	(1)
應收款項-淨額		83,935,869	78,562,234	5,373,635	6.84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	104	(71)	(68.27)	
貼現及放款-淨額		1,118,148,669	1,021,994,720	96,153,949	9.4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3,616,960	5,289,839	(1,672,879)	(31.62)	(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1,009,269	43,697,797	(12,688,528)	(29.04)	(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6,439,666	26,792,354	(352,688)	(1.3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033,334	461,799	1,571,535	340.31	(4)
無形資產-淨額		6,241,852	5,953,922	287,930	4.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264	500,739	(62,475)	(12.48)	
其他資產-淨額		4,382,542	6,136,051	(1,753,509)	(28.58)	(5)
資產總額		1,884,300,190	1,775,283,931	109,016,259	6.14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52,516,006	71,170,130	(18,654,124)	(26.21)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2,145,098	35,875,595	6,269,503	17.4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881,723	8,034,391	847,332	10.55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2,557,414	2,279,200	278,214	12.21	
應付款項		27,503,039	21,441,650	6,061,389	28.27	(7)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36,966	1,144,949	492,017	42.97	(8)
存款及匯款		1,557,116,388	1,456,393,949	100,722,439	6.92	
應付債券		48,950,000	50,750,000	(1,800,000)	(3.55)	
其他金融負債		6,903,561	1,319,959	5,583,602	423.01	(9)
其他借款		3,592,271	1,269,940	2,322,331	182.87	(10)
負債準備		442,271	499,097	(56,826)	(11.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5,546	1,288,004	(362,458)	(28.14)	(11)
其他負債		1,948,549	2,156,169	(207,620)	(9.63)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說明 (註)
				金額	%	
負債總額		1,755,118,832	1,653,623,033	101,495,799	6.1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524,475	120,927,106	7,597,369	6.28	
股本		87,654,000	79,517,000	8,137,000	10.23	
資本公積		20,658,669	20,501,164	157,505	0.77	
保留盈餘		19,802,447	18,253,944	1,548,503	8.48	
其他權益		409,359	2,654,998	(2,245,639)	(84.58)	(12)
非控制權益		656,883	733,792	(76,909)	(10.48)	
權益總額		129,181,358	121,660,898	7,520,460	6.18	

註：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者)之主要原因。

1.增減變動比率分析說明：

- (1)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主係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部位減少。
- (2)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主係因部分債券陸續到期使得投資金額減少。
- (3)其他金融資產-淨額：主係存放金融同業部位減少。
- (4)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主係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增加。
- (5)其他資產-淨額：主係存出保證金減少。
- (6)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主係銀行同業拆放減少。
- (7)應付款項：主係應付待交換票據增加。
- (8)本期所得稅負債：主係應付所得稅增加。
- (9)其他金融負債：主係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增加。
- (10)其他借款：主係長期借款增加。
- (11)遞延所得稅負債：主係暫時性差異減少。
- (12)其他權益：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減少。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說明 (註)
				金額	%	
利息收入		29,823,991	29,981,181	(157,190)	(0.52)	
減：利息費用		11,239,320	12,507,553	(1,268,233)	(10.14)	
利息淨收益		18,584,671	17,473,628	1,111,043	6.36	
利息以外淨收益		22,480,161	21,015,701	1,464,460	6.97	
淨收益		41,064,832	38,489,329	2,575,503	6.6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463,088	3,566,430	(103,342)	(2.90)	
營業費用		22,396,072	20,137,768	2,258,304	11.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5,205,672	14,785,131	420,541	2.84	
所得稅(費用)利益		(2,222,490)	(1,906,172)	(316,318)	16.59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12,983,182	12,878,959	104,223	0.81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2,983,182	12,878,959	104,223	0.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76,343)	783,746	(3,260,089)	(415.9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06,839	13,662,705	(3,155,866)	(23.10)	(1)

註：最近二年度損益及綜合損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者)之主要原因。

1.增減變動比率分析說明：

(1)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18	14.02	(98.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80	178.85	(51.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88	(註)
註：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比率。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5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04 年度低，主要係 105 年存款及匯款現金流入較 104 年度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大幅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投資及籌資 活動淨現金 流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67,794	5,461,402	(5,563,882)	365,314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 5,461,402 仟元。					
(2)投資活動：預計當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10,518,220 仟元。					
(3)融資活動：預計現金增資 10,500,000 仟元、償還公司債淨流出 900,000 仟元及發放現金股利 4,645,662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玉山金控轉投資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所為之投資，並積極配合主管機關之規範與要求，同時考量各投資之預計報酬率，與玉山金控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利益、規模經濟與範疇經濟創造、新市場與新產品開發等長期性策略投資價值。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之銀行、證券及創投子公司整體獲利狀況良好。相關主要原因及經營計畫請參閱「貳、營運概況\一、業務內容及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

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稽核及會計師建議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103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04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105	無重大缺失	不適用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42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工作，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46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47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依下列原則揭露，如為金融控股公司者，包括其子公司：

(一)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二)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子公司玉山保經於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時，電銷人員有與保險業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不符，並於辦理內部稽核業務未落實執行內部稽核制度，違反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第 49 條第 5、27 款及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第 9、19 條規定，經主管機關核處新臺幣 120 萬元罰鍰。子公司玉山保經已加強抽聽比率及密度，確保第一線能落實立即發現並妥適處理之要求，目前相關缺失皆已改正。

(三)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子公司玉山證券土城分公司營業員有未依盤中受託買賣金額分層負責額度權限，報經權責主管簽核；接受客戶電話委託買賣有價證券未同步錄音，受理客戶對買賣有

價證券之數量之全權委託；於非屬法人之客戶指定漲跌幅範圍之價格區間內，代為決定價格及下單時間等情事，違反相關證券管理法令，遭金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規定處分，停止 1 個月業務之執行，自 104 年 7 月 16 日起至 104 年 8 月 15 日止。子公司玉山證券完成修訂後臺作業相關規範，並落實執行，亦將顧客交割風險之控管納入每日稽核項目，目前相關缺失均已改正。

(四)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五十四條或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處分事項

- 1.子公司玉山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核有未妥適執行銷售作業、業務管理及法令遵循作業，以及未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等缺失，經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子公司玉山銀行將重新檢視上開缺失，配合修訂相關作業程序及要點，及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並落實執行。
- 2.子公司玉山銀行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核有未落實執行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與價金信託業務應行注意事項第 8 條規定，經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子公司玉山銀行業重新檢視上開缺失，配合修訂實務手冊，強化管理作業依據，並加強專案控管及法令遵循，目前相關缺失皆已改正。

(五)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新臺幣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六)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九、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十、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對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第 148~189 頁。

十四、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或金融債券，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六、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A)，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基金會 代表人 黃永仁	11	0	100	連任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志工基金會 代表人 黃男州	11	0	100	連任
董事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 曾國烈	11	0	100	連任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代表人 麥寬成	10	1	91	連任
獨立董事	柯承恩	11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李吉仁	11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10	1	91	連任
獨立董事	林信義	11	0	100	連任
董事	福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榮秋	11	0	100	連任
董事	上立汽車(股)公司 代表人 吳建立	11	0	100	連任
董事	山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美滿	11	0	100	連任
董事	山立通運(股)公司 代表人 陳炳良	11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黃男州 陳美滿 陳炳良	高階經理人 104 年度年終獎金分配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黃男州於報告副總經理級以下高階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後迴避。 陳美滿及陳炳良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男州 陳美滿 陳炳良	高階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黃男州於報告副總經理級以下薪資調整後迴避。 陳美滿及陳炳良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男州 陳美滿 陳炳良	高階經理人 104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男州 陳美滿 陳炳良	高階經理人 105 年度年終獎金暨長期激勵獎勵分配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黃男州於報告副總經理級以下高階經理人年終獎金暨長期激勵獎勵分配後迴避。 陳美滿及陳炳良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永仁 黃男州 曾國烈 麥寬成 陳榮秋 吳建立 陳美滿	提名本公司第 6 屆董事 8 名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柯承恩 李吉仁 張林真真 林信義	提名本公司第 6 屆獨立董事 5 名案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黃男州 陳美滿 陳炳良	本公司暨子公司高階經理人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	黃男州於報告高階經理人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後迴避。 陳美滿及陳炳良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增進公司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於 2008 年 6 月股東會改選董事後，正式採行審計委員會制。

2006 年設置薪酬委員會，並於 2011 年提前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調整委員成員符合前開規定；後於 2012 年為落實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之企業社會責任，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藉各功能委員會分工合作，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2016 年董事會績效評量新增「定期檢視企業永續執行情形」指標項目，以積極發揮公司短、中、長期價值，追求企業永續發展。2017 年計畫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量。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柯承恩	8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李吉仁	8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8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信義	8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2016.03.18	第 5 屆第 15 次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審計委員會：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辦理盈餘暨員工酬勞轉增資	
2016.08.12	第 5 屆第 18 次	105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案	
		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規範」案	
		認購玉山創投現金增資股份案	
2017.03.01	第 5 屆第 21 次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辦理盈餘暨員工酬勞轉增資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 億股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017.03.24	第 5 屆第 22 次	繼續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規範」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結果
2016.01.07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師	報告 2015 年度財報查核計畫。	洽悉
		本公司總稽核	陳報 2015 年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2016.03.17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師	報告 201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形。	洽悉
2016.04.26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總稽核	陳報 2016 年第 1 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2016.08.11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師	報告 2016 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形。	洽悉
		本公司總稽核	陳報 2016 年第 2 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2016.11.02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總稽核	陳報 2016 年第 3 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陳報 2017 年度稽核計畫。	提請董事會審議
2016.11.04	稽核	本公司總稽核	內部稽核相關事宜溝通。	依建議事

	座談會	及稽核同仁		項辦理
2016.12.16	會議	本公司會計師	擬定財報查核計畫前置會議。	依規辦理
2017.01.04	審計 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師	報告 2016 年度財報查核計畫。	洽悉
		本公司總稽核	陳報 2016 年第 4 季稽核工作報告。	洽悉
2017.03.01	審計 委員會	本公司會計師	報告 2016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形。	洽悉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但已揭露於公司網站者，得僅揭露參閱之網址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應揭露之項目，均已置於本公司網站，請詳
<https://www.esunfhc.com/>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部門及專責股務單位，並於本公司網頁充分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或訪客留言版等方式反應意見，並依相關作業程序處理，俾獲妥善處理。 (二)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之大股東，均依法向本公司申報持股情形。本公司並於公司網頁揭露相關法令宣導及其表單。 (三)為發展及督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執行，本公司設有專責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並督導風險管理政策及建立風險管理文化，並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原則」，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並整合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制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及建立與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與交易、資訊交互運用等建立資訊安全防衛機制。為健全資產品質及強化集中度風險管理，訂定「玉山金控及子公司往來集團企業限額管理要點」，以控管集團授信戶信用風險，另訂有「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利害關係人作業管理要點」、「玉山金控對子公司管理要點」及「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五條內部作業規範」等規範作為集團內部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方式。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本公司另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董事會策略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二)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準則第 29 條規定，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實施查核。本公司每年定期於第一季及第三季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該事務所之適任性、獨立性及公費合理性。該事務所並出具獨立性聲明(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撫養親屬與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及未違反獨立性情事)。本公司每年於第一季檢視簽證會計師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5 條關係人、與子公司玉山銀行之授信業務往來與存放款利率未優於一般顧客，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以確保利益迴避原則。	無差異
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提	V		本公司金控行政管理組(法務)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並由品牌長負責督導。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下列內容： 一、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二、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三、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四、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五、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四、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等)溝通管道?	V		本公司建立發言人、投資人關係部門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另股東與顧客可經專責股務單位與顧客服務單位充分反應意見；員工之問題亦可透過人力資源單位妥善處理，溝通管道順暢。 本公司網頁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專區，除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外，並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 1.本公司架設網站 (http://www.esunfhc.com.tw/ir/ir.aspx)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情形。 2.揭露資料包含財務、業務、董事會決議、法人說明會簡報、內部控制、投資人聯繫窗口等資訊。 (二) 1.本公司架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2.指定全盤瞭解金融控股公司各項財務、業務且能協調各部門者擔任發言人，充分落實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充分揭露發言人之聯繫方式。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黃男州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886-2-2175-1313 Email：joseph@email.esunban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美滿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886-2-2175-1313 Email：magi@email.esunbank.com.tw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玉山金控行政管理組(股務)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15號1樓 聯絡電話：+886-2-2719-1313 3.法人說明會之簡報及錄音檔已放置本公司網站上，並指定專人維護。	無差異
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	V		(一)為增進董事會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內容包含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等等，以之為董事會會議遵循依據。 (二)不定期請董事參加相關課程之進修。 (三)本公司設置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確實執行相關風險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控管政策，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如下： 1.信用風險 建立系統方法以管理來自借款人、交易對手或資產組合之信用風險，包含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控制環境、對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納入控管、建立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及對單一產品、單一產業或同一集團之暴險及風險集中程度之控管條件。 2.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應對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項目建立其因價格、匯率、利率等波動之風險評估及控制機制。 3.流動性風險 評估主要資產組合及其所面臨的流動性風險，並依據個別行業特性及主管機關之規定管理其流動性風險，另訂定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計畫。 4.作業風險 積極建立包括各項業務之作業程序、作業權限、文件及憑證保管等控管及稽核程序。 5.法律及其他風險 針對法律及其他風險透過風險情境壓力測試、風險胃納量以及資本適足性評估等機制進行管理。 (四)本公司向來重視各子公司之顧客服務品質與落實消費者保護政策，子公司網站提供消費者多種溝通管道，包含24小時客服中心專線及線上訪客留言版等溝通機制。 (五)為完善公司治理機制，並降低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承擔之風險，本公司業已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被保險人包括玉山金控及其從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具有管理監督職務之受僱人，承保範圍包括金控及其從屬公司對因公司有價證券、僱傭行為賠償請求所致之損害賠償及訴訟費用；對董事或外派董事因不當管理行為、不當僱傭行為賠償請求所致之損害賠償及訴訟費用；董事及外派董事對於因勞工安全與健康賠償請求所致的訴訟費用等。 (六)本公司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所有問題皆能妥善處理，溝通管道暢通。本公司每年分區舉行知識分享，讓全體員工明瞭公司願景、政策及其他與員工相關之事項，並不定期舉行視訊會議與員工進行溝通。基於照顧、關懷員工本公司亦設有職工福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委員會。 (七)為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除設有發言人制度外，並設置專責股務處理單位，讓股東可充分反應意見，均有專人妥善處理，溝通管道暢通，且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均詳實揭露於公司年報與網站中。 (八)為落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訂有「捐贈處理辦法」，最近年度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列示如下：無。 (九)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及承認事項均依法辦理。討論事項部分，其中有關修訂「章程」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係依法辦理，盈餘轉增資案依規申報主管機關並完成相關發行程序。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積極推動公司治理理念，自 2015 年連續兩年獲評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在所有上市櫃公司中脫穎而出，肯定玉山金控重視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權益，致力建構公司治理制度之決心與成果。 2016 年已依評鑑結果編製 2015 年年報揭露具體明確股利政策，並安排董事及獨立董事依循「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擬俟第三屆評鑑完成評核公布評鑑結果後，針對未得分指標將列為公司治理優先加強計畫，未來仍將持續精進公司治理，接軌國際，聚焦永續發展，致力為台灣金融發展寫下新里程。				

105 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永仁	105/11/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8/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男州	105/11/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8/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曾國烈	105/11/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8/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7/28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	公司治理	2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麥寬成	105/12/2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監事的法令遵循義務及其法律效果	3
		105/11/0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獨立董事	柯承恩	105/10/0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
		105/03/0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財報責任之重大爭議案例	3
		105/01/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歐美的推展經驗，瞭解機構投資人在公司治理的角色與功能	1
獨立董事	李吉仁	105/10/2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興網路威脅及發展趨勢	3
		105/07/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及舞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105/11/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10/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業督導人員(含在職)研習班(第481期)	6
		105/08/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林信義	105/07/0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之法律責任暨鑑識會計探討 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	6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榮秋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 宣導說明會	3
		105/04/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 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建立	105/07/0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之法律責任暨鑑識會計探討 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	6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美滿	105/08/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6/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 題講座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炳良	105/11/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與董監事在證券交易法下之義務與相關案例解析	3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 宣導說明會	3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律師 或會計師 與公證及 國家考試 領有專門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柯承恩	✓		✓	✓	✓	✓	✓	✓	✓	✓	✓	5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交易所買賣公司營業處所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之規定。
獨立董事	李吉仁	✓		✓	✓	✓	✓	✓	✓	✓	✓	✓	4	
獨立董事	張林真真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林信義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14年6月26日至2017年6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林真真	7	0	100	舊任
委員	柯承恩	7	0	100	舊任
委員	李吉仁	7	0	100	舊任
委員	林信義	7	0	100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V		(一)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遵循法令並健全內部管理，強化董事會職能，保障股東權益及尊重利益相關者權益。除重視資本適足性、資產品質、經營管理能力、獲利能力、資產流動性及風險敏感性外，長期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致力社會責任投資，經由經營理念的延伸，展現永續經營的決心，追求社會群體受益的長遠目標，在公司治理、顧客權益、員工關懷、社會公益、節能減碳等方面，也從人文、藝術、環保等各領域積極投入CSR，發揮更大的影響力。 (二)本公司透過課程、宣達與測驗將企業社會責任深植與落實。 (三)玉山金控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要點，為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積極推動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四)玉山金控經董事會議定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薪資報酬考量經營績效、未來風險關連性及重大風險事件之發生，並依工作規則中明訂之獎懲規則實施獎勵及懲戒。玉山員工績效考核指標連結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包含公司治理、社會公益、永續環境等面向： 1.認同企業文化，高標準自我品德及操守要求，落實專業、服務、責任的經營理念。 2.主動積極與團隊合作，營造良好工作環境，培育提攜同仁，創造團隊績效。 3.對於環境管理相關職責人員，將環境永續相關活動及執行成效納入績效考量。	本公司秉持穩健踏實的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建立法令遵循制度及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以專業經營推動與執行公司治理，並積極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在落實推動公司治理上，尚無實質上之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	V		(一)本公司優先採購及使用取得綠建材標章、環保標章同時符合法規要求之各項建材及設備、器具；並多使用再生材質、可回收、低	以循序漸進方式發展永續環境，並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在落實推動環境永續發展上，尚無實質上之差異，相關說明如下：

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污染、省能源產品。拒絕包裝過多、傷害生存環境、無法自行分解的產品及高耗能機器設備。 (二)本公司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依循「玉山環保節能白皮書」，建立環境/能源管理架構，有效執行減碳、節電、節水及事業廢棄物管理。 (三)本公司進行玉山總部大樓及全省分行ISO14064-1:2006溫室氣體盤查，透過盤查掌握本公司的碳排放量，進而規劃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 (四)「ISO14046組織型水足跡」，本公司領先金融同業自主檢視在營運過程中水足跡使用量，盤查玉山總部大樓水資源消耗情形，掌握內部用水之分布，做出適度的管理與節約，減少用水量。 (五)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有環境永續小組，負責推動環境/能源管理相關政策之落實，發揮企業與個人的力量，並由管理事務處實際負責執行工作。 (六)本公司針對授信往來企業戶對於環保政策之落實、環境污染程度等，納入授信參考評估，以期引導外部企業響應環保；致力推廣各項e化服務，努力減少紙張使用並降低各項耗能。	(一)本公司在1996年首次訂定「環境保護及管理須知」並在2007年頒布「玉山環保節能白皮書- E.SUN Green Policy」，主要內容為制定政策、建立文化與執行措施，以發展永續環境經營為最終目標及理念。 (二)自2013年起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制定節能目標，並針對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減量、節約用水、用電及公務車用油等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定期檢討和意見交流，共同達成環保節能之政策落實。 (三)自2014年起導入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透過能源審查，分析影響玉山使用能源的關鍵因素建立起能源基線、能源管理績效指標、能源目標、能源管理行動計畫以及能源管理程序文件，以達成持續改善能源績效、減少能源費用、有效執行減碳及落實節電管控的成效。 (四)連續3年完成玉山總部大樓及全省分行ISO14064-1:2006溫室氣體盤查，透過盤查掌握本公司的碳排放量，進而規劃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減緩全球暖化對地球之環境衝擊。 (五)針對本公司「e指辦卡」申辦信用卡服務進行ISO 14067服務碳足跡驗證，透過ISO 14067驗證分析顯示，使用玉山「e指辦卡」相較臨櫃申辦可大幅減少一半以上碳排放量，節約能源之成效顯著。 (六)針對玉山世界卡、玉山ETC悠遊聯名卡進行「信用卡碳足跡PAS2050：2011&EPA」、「產品水足跡」之查證及取得行政院環保署「碳標籤」，透過碳足跡之查證，瞭解產品產生之碳排放，進而規劃減量計畫，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 (七)參與由國際主流法人投資機構發起的「碳揭露調查計畫」(CDP)，並成為CDP的簽署支持企業。 (八)正式簽署「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成為全球簽署赤道原則82家金融機構的一員，2016年已承作1案。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	V	(一)本公司重視以人為本，有關員工權益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遵守勞動法規，保障和維護員工合法權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營造和諧共好的勞資關係。 (二)暢通多元的溝通管道，用心傾聽同仁建議，永遠是我們最重視的，我們相信關注同仁的聲音就是疼惜同仁與同仁互動的基礎。我們設置多種問題反應管道，包含平日口頭反應、網路意見交流區、Notes意見交流、e-HR玉山人園地、問卷調查、心得報告建議，藉由多管道蒐集相關意見，發掘同仁的需要，並不斷精進相關制度。 (三)建置系統專區、提供同仁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本公司於各單位設置勞工安全業務主管，定期對同仁施行各項勞安訓練與講習，並訂定「員工健康檢查要點」，定期實施同仁健康檢查。此外，系統專區提供同仁各項勞工安全及健康新知，主要包括新進人員勞安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勞安教育訓練、定期健康檢查、急救人員緊急救護及每處營業場所均設置保全系統與保全人員，以維護工作場所、員工及顧客人身安全等。 (四)建立暢通的雙向溝通管道，舉辦知識分享、人力資源精進工程、全行視訊會議等多重方式，員工可向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創造和諧快樂的工作環境。 (五)玉山依據組織策略、目標與個人需求規劃完整的訓練發展體系與職涯發展的藍圖。訓練發展體系包含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管理領導訓練及自我發展等四大主軸，從新進人員至經營團隊，皆依照各階段所需具備之能力安排培育課程，除包含專業、領導、管理課程外，另有自我管理與成長的議題，員工可藉由課程參與或是講座分享，持續成長與發展。除深耕專業外，玉山致力	無差異

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於培育T型人才，透過跨部處輪調，培育第二專長，使人才供應鏈更有彈性，也使玉山人的職涯發展更寬廣。 (六)制定及實施消費者權益，運作情形如下： 1.消費者權益政策制定與公開： (1)循消保法規及定型化契約範本，訂立妥適制度、設計合宜產品服務消費者。 (2)落實與推廣消保觀念，針對同仁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教育訓練，重視顧客權益，提供貼心的服務。 (3)揭露正確與完整的消費資訊，如消費者貸款(房、信貸借款)契約書皆清楚載明利率訂價及各項費用收取約定。另以「房屋貸款特別提醒事項」及「權利義務確認書」作說明，讓消費者透過舉例而有清楚的產品認識，並再次提醒顧客相關條件以及雙方權利義務關係。 2.消費者申訴程序：消費爭議處理皆依「玉山銀行消費爭議處理標準流程」辦理，並設置24小時申訴專線及玉山網路銀行訪客留言版提供消費者進行申訴程序。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在所有表單皆會註明相關費用、風險告知等注意事項，且產品資訊皆完整揭露於產品說明書及公開說明書。另於網站、各項申請書、帳單、DM、EDM、權益手冊、約定條款及各項廣宣皆充分揭露法金、個金、財富、信用卡...等，相關產品資訊、費用計算及活動內容，讓顧客瞭解使用方式及優惠內容，並依顧客屬性進行多樣化廣宣活動，創造顧客價值。 (八)對新、舊供應商進行能力評估及審核，並特別制定「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內容包含了環安衛風險、勞工管理、基本人權、道德準則等面向，邀請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共同簽訂，為環境永續盡最大心力。	

		(九)與合作夥伴簽訂之契約包含「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條款」，內容第三項明訂「合約雙方應遵守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任何一方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社區環境及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他方得以書面通知終止本合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一直是玉山邁向永續經營重要的使命與承諾，本公司於網站、《玉見》季刊及《Smile玉山》雙月刊不定期揭露於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展現永續經營的決心。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玉山金控依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秉持一步一腳印的踏實精神，誠信經營，以經營理念、企業文化、共同願景為核心，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在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方面，尚無實質上之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在環保節能、社區參與、社會貢獻與服務、人權保護等其他方面，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下為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具體成果： (一)環保： 1.正式簽署「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成為全球簽署赤道原則82家金融機構的一員，並已於2016年承作1案。 2.繼2014年成為台灣首家獲選「DJSI道瓊新興市場永續指數」之金融業，2015、2016年連續三年入選，創台灣金融業最佳紀錄。 3.參與由國際主流法人投資機構發起的「碳揭露調查計畫」(CDP)，並成為CDP的簽署支持企業，期望達成企業與自然環境的永續共生。 4.「ISO14046組織型水足跡」，本公司領先金融同業自主檢視在營運過程中水足跡使用量，盤查玉山總部大樓水資源消耗情形，掌握內部用水之分布，做出適度的管理與節約，減少用水量。 5.自發性導入且通過國際標準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透過國際標準的導入，建立環境/能源管理的架構，訂定環境/能源政策、規劃環境/能源改善目標、標的及持續改善方案，並落實與執行。 6.連續3年完成玉山總部大樓及全省分行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透過盤查掌握本公司的碳排放量，並於2016年率金融業首度盤查溫室氣體範疇三(員工差旅)，透過盤查了解排碳量產生最多的地方，進而規劃未來的減碳計畫及長期減量目標 7.針對「e指辦卡」申辦信用卡服務進行ISO 14067服務碳足跡驗證，經驗證分析顯示，「e指辦卡」相較臨櫃申辦可大幅減少一半以上碳排放量，節約能源之成效顯著。 8.對玉山世界卡、玉山ETC悠遊聯名卡進行「信用卡碳足跡PAS2050：2011&EPA」、「產品水足跡」之查證及取得行政院環保署「產品碳足跡標籤」，透過碳足跡之查證，了解產品產生之碳排放，進而規劃減量計畫，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 9.制定「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邀請合作夥伴及供應商簽訂，共同承諾維護基本人權及環境永續發展。 10.落實「玉山環保節能白皮書」，從環保節能出發，推動授信環保、e化節能、採購節能等政策，逐步			

讓環保概念響應於個人。

- 11.響應經濟部能源局「自願性節約能源簽署」，致力環境永續與節能減碳，創造優質的生活環境。
- 12.響應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服務業愛節電活動」，共同發揮一己之力，凝聚節電意識，讓地球更美好。
- 13.持續與台北市政府及捷安特攜手啟動台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服務計畫，響應全球節能減碳風潮，透過自身與業務運作的影響力，跨業合作，積極推動「玉山Ubike微笑123」，提升都市生活文化，共營永續美好的生活環境。
- 14.環境永續是玉山長期的承諾與堅持，為愛護我們的地球，「玉山ETC悠遊聯名卡」設立環境永續帳戶，為金融業首創，卡友每筆刷卡的同時，玉山另提撥eTag自動儲值金額0.1%至環境永續帳戶，投入環保節能與台灣原生態保育，讓我們台灣更美麗。
- 15.與臺北市立動物園合作發行國內第1張兼具保育與環境共生概念的公益信用卡～「台灣黑熊認同卡」，每筆消費提撥0.2%作為動物保育基金，首年捐助臺北市立動物園300萬元，作為台灣黑熊保育、棲地保護、台灣原生動物復育、環境教育等，期望藉此提升大眾環保公益觀念，讓消費者在刷卡也能為動物保育盡一份心力。
- 16.連續兩年與黑熊保育協會合作舉辦30場北區「熊愛玉山黑熊保育」巡迴講座，自9/27~12/20為期三個多月的期間，前進南投縣、台中地區的泰雅族、賽德克族以及布農族部落，建立在地居民對於台灣黑熊相關保育議題及保育行為的認知，打造友善美好的生活環境。
- 17.贊助人文生態紀錄片「黑熊森林」，從「黑熊森林」2010年開拍之初即提供資金支持，協助李香秀導演完成整部電影的製作。也在電影上映前於台北、台中、高雄合計包場13場，邀請將近3,000位玉山員工及眷屬一同欣賞電影，以實際行動支持社會公益。。
- 18.連續4年與陽明山國家公園共同舉辦「陽明山蝴蝶季」，推廣國家公園蝴蝶棲地保育與環境教育，以生態體驗及多樣化的宣導方式邀請民眾一起參加蝴蝶季系列活動，包括了生態展示、戶外導覽課程、音樂會表演及一系列的講座，透過活潑生動的宣導方式，傳遞蝴蝶相關知識，讓民眾充分了解蝴蝶生態，培養民眾對蝴蝶的認識，進而愛護蝴蝶，以實際行動參與生態保育相關活動。
- 19.連續7年投入玉山國家公園步道認養，宣導自然生態保育與環境保護教育，同時也鼓勵玉山人實際參與，共同為環境保護而努力。
- 20.連續4年舉辦「資源流通愛心義賣活動」，為了實踐玉山人重視環保、有效達成資源共享的目的，同時能夠發揮個人愛心，寒冬送暖關懷學童，由玉山金融大樓及登峰園區主管同仁們主動發起，將身邊用不到的物品透過捐獻義賣，讓有需要的同仁能夠接手使用，進而達到物盡其用的環保效益。
- 21.本公司為台灣美化協會第65個分會，連續6年，由經理人帶領約45位玉山環保志工，共同參與其社區清掃活動。
- 22.響應「夏至關燈」、「世界地球日-暗燈一小時」、「Clean up the world清潔地球環保台灣」、「中秋夜-燈不亮月亮」及「國際無車日」，與國際共同提倡節能、減碳的環保活動。
- 23.每月13日於各單位進行環保教育，宣導日常生活及辦公場所各項節能減碳觀念及作法，身體力行做環保。

(二)社區參與：

- 1.2016年9月至11月間，2,458位玉山人與眷屬在全國各地分區參與「環保淨山・淨灘」活動，包括：桃園區虎頭山公園、台南市後壁區小南海自然生態公園、澎湖隘門沙灘至林投沙灘及新竹縣竹北市新月沙灘等地
- 2.全國各分行於日常自發性進行敦親睦鄰晨間清掃活動，利用每日8：30上班前，分組清掃行舍騎樓及周圍環境，以實際行動讓周遭的生活環境更美好。

(三)社會貢獻與服務：

- 1.提供優秀學子公平、完整、無憂的教育資源，至今，已頒發第12屆「培育傑出管理人才」獎學金共累積90位優秀學生。
- 2.獎勵世界頂尖管理期刊發表，與臺大、政大、清大、交大締約成立「玉山學術獎」，至今已頒發22位得主，協助提升國內管理領域研究水準。
- 3.為培育優秀金融專業人才，與臺大、政大、清大、交大、台北、台科大、中央、中正、成大、中山國內10所頂尖名校共同推出「玉山產學合作計畫」，以厚植學生職場關鍵能力，有助於學生提升就業前的競爭力。

- 4.本公司與商業分析軟體及專業服務領導廠商SAS台灣連續5年舉辦資料科學家系列之「大數據數位行銷應用大賽」，希望將企業社會責任概念向下延伸，培育更多優秀學子們，用創意與專業的行動力來實踐成為巨量資料分析的明日之星！
- 5.為培育專業優質的數位行銷人才，再度與Google合作投入「Google數位火星計畫」，以更全面、深入的數位行銷實務課程與企業職缺媒合，讓非本科系、沒有受過專業行銷訓練的社會新鮮人擁有數位實戰能力，協助台灣青年與企業運用網路實力開創新局。
- 6.連續6年邀請「維也納少年合唱團」訪台，在屏東演藝廳、台南市文化中心、台北市國家音樂廳、及台中市市興堂巡迴演出，期望藉由音樂的力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7.於母親節前夕，在新竹市舉辦場「For Mother-獻給母親的音樂會」，由玉山合唱團、普羅藝術家樂團、新竹教育大學附設小學合唱團共同演出、透過音樂會表達玉山關愛母親、關懷台灣的熱情。
- 8.受邀進行顧客服務的經驗分享，藉由服務理念與經驗之交流，精進服務品質，開啟非商業性之溝通管道，裨益提昇社會整體對品質的重視與水準。

(四)社會公益：

- 1.「玉山黃金種子計畫」以長期關懷與永續經營的精神為全國偏遠地區國小學童打造玉山圖書館，改善偏遠地區學童的閱讀環境與資源，截至2016年底，於全台各縣市偏遠地區國小共打造110所玉山圖書館。
- 2.「玉山關懷學童專案」以協助經濟弱勢或突遭變故的學童、適時減輕家庭教育支出的壓力，讓學童安心就學、快樂成長，2016年捐助534家學校、10,289人次學童受惠。
- 3.連續4年舉行「玉山單車環島·千里傳愛」活動，由來自全國30位玉山志工們組成單車騎隊，從玉山總部大樓出發進行環島，騎士們每騎1公里，玉山提撥1萬元共同響應「關懷學童專案」，千里環島總計捐贈1,000萬元，幫助5,000人次弱勢學童安心就學、無憂的成長。
- 4.發行「玉山志工護照」，鼓勵玉山人在工作之餘，拋磚引玉，以實際行動參與行內部及外部單位舉辦之各項公益活動。
- 5.為深耕國內青棒運動，投注資源支持青棒發展，設置「玉山青棒發展基金專戶」，依計劃將基金投入「玉山盃全國青棒錦標賽」、「玉山青棒防護營」、「玉山青棒投捕營」及「玉山偏遠球隊關懷系列」，另一方面，截至2016年底，已補助中道中學、台東體大附中、華德工家、玉里高中、台南海事、美和中學、麥寮高中...等24所學校棒球隊棒球球具，並邀請擔任大聯盟級教練來台擔任客座講師，傳授技術、體能、與心理等各方面訓練相關的最新知識，讓國內的青棒教練汲取最新訓練方式，為台灣青棒奠定更好的基礎。
- 6.每年2、8月，於全國發起「一份愛可以牽引更多的愛」愛與關懷捐血活動，2016年共捐輸了4,284袋熱血。以具體行動號召員工、鄰居、顧客共襄盛舉，匯集熱情、捐出熱血，協助儲備醫療用血。
- 7.持續舉辦「陪他一段成長的路」關懷活動，2016年共舉辦9場，由玉山志工陪伴伯大尼、勝利之家、約納家園及南區兒童之家...等育幼院院童觀賞職棒球賽、薩克斯風音樂表演、參觀展覽等，並一同前往養老院進行打掃、關懷長者，將愛送到每個需要的角落。
- 8.連續3年與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合作，贊助花蓮南安部落轉型有機稻作，以實際行動支持台灣農業、照顧農民。
- 9.結合「兩廳院藝術零距離-圓夢計畫」邀請新北市偏遠地區國中，包括三峽有木國小、石門老梅國小、三芝橫山國小、平溪十分國小共計370名師生蒞臨國家音樂廳，聆聽管風琴《小星星奇幻之旅》關懷音樂會。

(五)消費者權益：

提供各項產品或服務時，如有顧客應注意事項或需提供顧客參考應用之說明時，皆按照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將顧客得以享有的權益載明於往來契約、產品、DM及其他相關協助顧客瞭解的書面文件上，或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公開讓顧客瞭解，保障客我雙方權益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

(六)人權：

- 1.員工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亦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雙方迄今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勞資關係圓融和諧。提供勞保、健保、團保相關保險照護，並依勞基法規定訂定相關休假制度及員工退休辦法。並配合「兩性工作平等法」制訂「玉山金控及其子公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

- 2.玉山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制定「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100%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同時禁止聘雇16歲以下童工，並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情事。
- 3.邀請合作夥伴及重要供應商共同簽訂「人權及環境永續發展條款承諾書」，拋磚引玉，發揮社會責任更大的影響力。

(七)安全衛生：

- 1.除硬體之防護裝置外，各單位亦依總公司之規劃，進行安全防護演練，並不定期安排主管及同仁參加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所舉辦的「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班」及「急救人員訓練課程」，受訓後同步進行內部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工作職場保護，達到職場零災害之目標。
- 2.訂定「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作業要點」及標準作業流程，平時確實提高安全警覺，預防危機發生，並定期演練及檢驗措施之有效性。
- 3.各單位每季實地演練「安全防護演習」，針對消防(火警)、防制爆炸物、防制竊盜、防制搶劫、防制詐騙、補鈔安全、自動化設備遭破壞、防制跑檯子、防制冒領、可疑人物、防制恐嚇破壞、防制擠兌等或配合警政單位當時的宣導，進行交叉演練的安排。
- 4.為致力推動職場菸害防制，積極落實職場無菸措施，建立無二手菸害之工作環境，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菸害防制標章」。
- 5.為建立職場員工健康之工作環境，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
- 6.為提升員工急救技能及顧客安全的友善環境，經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評定核發「AED安心場所」認證。
- 7.為提供媽媽一個舒適的空間哺乳，所提供的哺乳室更得到「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
- 8.為促進同仁的安全與身心健康，凝聚向心力，玉山持續與專業醫療機構合作，進行同仁年度健康檢查，維護同仁的健康。另規劃健康課程訓練，包含「現代生活環境與個人健康」、「長期照護險」、「睡眠與現代人健康」等提升同仁保健觀念與落實健康管理。
- 9.每處營業場所均設置保全系統與保全人員，以維護工作場所、員工及顧客人身安全。
- 10.為增進員工飲食安全與衛生，以玉山總部大樓及登峰大樓之餐務為例，亦不預警地前往餐務供應廠商進行實地查核，以確保員工之健康。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玉山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玉山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取得全球永續性報告綱領(GRI G4)及AA1000國際雙認證，並有英文版報告書供閱覽。關於玉山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請至下列網址下載：

<https://www.esunfhc.com/zh-tw/csr/overview/csr>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本公司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下簡稱行為指南)，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並於網站、對外文件及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宣示誠信經營政策。此外，更明訂全體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二)本公司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穩健正派經營，不從事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且本公司秉持政治中立之立場不從事政治獻金。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	V		(一)於前述守則及行為指南中明訂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本公司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本公司以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為專責單位，負責辦理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以及辦理行為指南守則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執行結果並定期彙報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三)於前述守則及行為指南中明訂利害衝突之迴避政策，並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與申訴制度，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 (四)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單位，且至少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服務守則與行為規範之教育訓練，員工均須參加課程並通過測驗。	無差異

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及提供暢通便利之檢舉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再依本公司相關作業程序轉由專責單位處理。本公司指派金控行政管理組(法務)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 (二)本公司受理同仁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依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及相關作業流程進行調查，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確實保密並提供保護措施，使檢舉人不因此受不利處分或遭受報復。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之內容，以及本公司之誠信經營相關具體作為。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訂定之守則、行為指南及本公司具體誠信經營作為將與時俱進，隨時因應誠信經營之需求加以檢討、修訂，本著「心清如玉，義重如山」的精神，本公司矢志成為「金融業的模範生，服務業的標竿」。長期以來，玉山積極以行動力落實對社會的關懷，努力實踐對台灣這塊土地的承諾，矢志為綜合績效最好、也最被尊敬的企業。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下列網址 <https://www.esunfhc.com/>。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下列網址 <https://www.esunfhc.com/>。

陸、重要決議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1 頁。
- 二、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9 頁。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41 頁。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 第 5 屆 第 21 次 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03 月 01 日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總部大樓 5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永仁、黃男州、曾國烈、麥寬成、柯承恩、
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陳榮秋、吳建立、
陳美滿、陳炳良。(計 12 人)

列席人員：總稽核鄭建華、人資長王志成、策略長陳茂欽、
副總經理張綸宇、法遵長歐陽鳳、會計長吳寬和、
風險長謝冠仁。

子公司玉山銀行總稽核孫仲成。

主 席：黃永仁



記 錄：朱玫錚



一、開會如儀。

二、主席致詞（略）。

第 五 案

財務管理組 提

案 由：為裨益本公司長期發展與經營，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 億股，敬請 公決。

說 明：

- 一、 本案提經本公司 2017.03.01 第 3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
- 二、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 億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之決定依據，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規範，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即基準價格）之七成。發行價格暫定每股以新臺幣 15 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105 億元。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由董事會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洽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
- 三、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5%，計 105,000,000 股供員工認購；本次現金增資案「員工認股辦法」如附件一，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70,000,000 股對外公開發行；其餘 75%計 525,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之，暫定每仟股認購新股 59.89458553 股，惟實際認股率以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數為準。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併湊，剩餘之畸零股

或增資繳款截止日止，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逾期未併湊者，及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四、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所發行新股將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辦理上市掛牌買賣，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五、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資金用途為：轉投資子公司玉山銀行供拓展業務之用。
- 六、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資金運用計畫（含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詳如附件二所示。未來如經主管機關核定、基於營運評估、因資本市場狀況需要、或為因應客觀環境改變而須修正，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全權處理之。
- 七、 為配合前揭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之相關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八、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於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繳款期間、增資基準日及其他募集相關事宜。
- 九、 本次現金增資之現金增資基準日早於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基準日，故現金增資之股份認購人，得參與本公司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
- 十、 如蒙 通過，擬即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 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臨時提案：無。

六、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55 分）。

主 席 黃 永 仁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 第 5 屆 第 23 次 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04 月 07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總部大樓 5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永仁、黃男州、曾國烈、麥寬成、柯承恩、
李吉仁、張林真真、林信義、陳榮秋、吳建立、
陳美滿、陳炳良。(計 12 人)

列席人員：總稽核鄭建華、策略長陳茂欽、副總經理王志成、
副總經理張綸宇、法遵長歐陽鳳、會計長吳寬和、
風險長謝冠仁、資訊長謝萬禮、副總經理林榮華、
副總經理林隆政、副總經理謝武明、副總經理李
正國、副總經理許誠洲、副總經理曹中仁、副總
經理郭怡鶯、資深協理許珀瑄、品牌長蔡政達。
子公司玉山銀行總稽核孫仲成。
臺灣大學教授黃俊堯(僅報告事項列席)。

主 席：黃永仁



記 錄：朱玫錚



一、開會如儀。

二、主席致詞(略)。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財務管理組 提

案由：擬訂定本公司 106 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敬請公決。

說明：

一、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 億股案，業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 日第 5 屆第 2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3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7598 號函准予申報生效在案。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業經董事長核定事項如下：

(一) 除權交易日：106 年 4 月 14 日。

(二) 最後過戶日：106 年 4 月 17 日。

(三) 停止過戶期間：106 年 4 月 18 日至 106 年 4 月 22 日。

(四) 認股基準日：106 年 4 月 22 日。

(五) 股款繳納期間：

1. 原股東暨員工繳款期間：

106 年 4 月 25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2 日止。

2. 認購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特定人繳款期間：

106 年 5 月 3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4 日止。

(六) 現金增資基準日：106 年 5 月 8 日。

惟因應現金增資作業實際發行情形，如有需要調整異動時，由董事長全權處理。

三、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相關規定，本次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之訂定，皆不得低於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即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四、擬以民國 106 年 4 月 7 日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之訂價基準日，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價格分別為 18.55 元、18.52 元及 18.44 元，並以訂價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之平均股價 18.55 元且不低于七成為之，故本次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訂為新臺幣 15.00 元(約 80.86%)。106 年 4 月 7 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格如下：

日期	106.03.29	106.03.30	106.03.31	106.04.05	106.04.06
收盤價	18.30 元	18.35 元	18.45 元	18.55 元	18.55 元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擬委託玉山銀行營業部擔任代收價款機構，並委託玉山銀行長春分行擔任存儲價款機構，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之相關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六、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採無實體發行，相關發行及上市買賣日期，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七、如蒙通過，擬即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 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臨時提案：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 1 時）。

主 席 黃 永 仁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十六條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應預先保留累積虧損彌補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2.70%，董事酬勞不逾 0.9%。 員工酬勞發放時，其分配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第三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u>連同累積盈餘</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為主，若股利所屬年度決算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股利之分派，以發放股利基準日時記載於股東名簿內之股東所持股份為準。	第三十六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u>據以提列董事酬勞</u>不逾 1%，員工紅利 3%，剩餘部分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為主，若股利所屬年度決算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股利之分派，以發放股利基準日時記載於股東名簿內之股東所持股份為準。 <u>員工紅利以股票紅利發放時，其分配對象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u>	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規定及相關函釋新增第三十六條，並將原第三十六條調整為第三十六條之一。
第四十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 90 年 12 月 10 日。於民國 91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第一次修正。 於民國 93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第二次修正。 於民國 94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第三次修正。 於民國 95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第四次修正。	第四十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 90 年 12 月 10 日。於民國 91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第一次修正。 於民國 93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第二次修正。 於民國 94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第三次修正。 於民國 95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第四次修正。	填列修正日期。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第五次修正。 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第六次修正。 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第七次修正。 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第八次修正。 <u>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第九次修正。</u>	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第五次修正。 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第六次修正。 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第七次修正。 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第八次修正。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5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40,828,953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579,954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216,358,13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74,949,232)
本年度稅後淨利	13,135,212,063
彌補虧損後本期淨利	12,960,262,831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296,026,28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1,664,236,548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股票0.80元)	(7,012,320,000)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0.53元)	(4,645,662,000)
股東紅利合計數	(11,657,982,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6,254,548

註：股利分派優先使用當年度稅後盈餘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玉山金融控股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吳平仁

總經理：黃男州

總稽核：鄭建華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歐陽國



(簽章)



(簽章)



(簽章)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 日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辦理改善事項及改善情形

(基準日：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辦理改善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本公司違反資訊申報規定應改善事項。	1.已補報及更正申報完成。 2.已訂定改善措施並加強宣導申報資訊即時性及正確性。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 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應妥善做好銷售作業及業務管理、落實法令遵循並妥適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	已訂定「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流通餘額上限、風險相關管控措施及調整保證金追繳之損失率與本行有權平倉之損失率門檻，並經董事會通過。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 辦理與預售屋有關之不動產開發信託或價金信託，應符合『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與「價金信託」業務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	1.自 105 年 9 月起按月發函要求公司提供相關資料及查核報告。如有不符或未改善者，將依規辦理。 2.已修訂實務手冊，增訂預售屋信託專章，並納入法遵自評項目，落實法令遵循。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 有關代客保管已簽章空白交易文件應改善事項。	個案已妥處，並加強教育訓練，嗣後將注意辦理。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辦理以銀行擔任受託人之特定金錢信託受益權設定質權擔保之投資理財放款，應注意依照規定辦理，並注意掌握借戶集團營運狀況。	已修訂相關作業流程及約據，並將強化審視借保戶資產、還款能力及額度評估之合理說明。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辦理洗錢防制之交易監控，應建立相關洗錢防制檢視系統，以利辨識疑似洗錢交易。	已建置香港分行防制洗錢系統(GAML)，其交易監控參數係彙集主管機關疑似洗錢態樣規範而設定，以辨識疑似洗錢交易。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對國內分行協助海外分(子)行辦理存款與授信業務所需之客戶資料確認遞送、當事人核對親簽及對保事宜，應建立妥適內部控制作業流程，並納為內部稽核範圍。	已訂定「玉山銀行跨境對保要點」作為內部控制作業規範，並將跨境對保等事項列入內部稽核查核項目。	已完成改善

應辦理改善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建立避免海外分行理財業務人員返臺提供相關金融服務之控管機制。	已修訂相關作業規定，明訂理財業務人員應遵守之規範。並由分行抽查相關作業辦理情形，每季陳報總行。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辦理對中國大陸授信限額管理，應注意依照法令規定辦理，並檢討作業機制，以落實對中國大陸授信曝險之有效控管。	已修訂「大陸地區授信業務應注意事項」，要求應憑買賣雙方商業發票，並徵提相關貿易單據，以確保交易具真實貿易背景；若徵提單據未符合規定者，將計入大陸曝險限額控管。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對客戶承作外匯累計期權(Accumulator)交易，應依規覈實辦理評估分類，並提存損失準備。	已依相關規定辦理資產評估分類，並提足損失準備。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對徵提客戶銷售發票為核貸憑據，建立作業控管機制；審慎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核給、避險目的與交易部分之確認及徵提保證金機制；覈實辦理資產品質之評估分類並提存準備。	1.以「TMU 曝險額度試算表」控管避險額度之核算符合顧客實際外匯需求。並依規範將其他銀行交易額度納入核給曝險額度之評估。 2.已修訂「TMU 配合事項」，審慎評估核給額度並加強徵提保證金機制。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核貸整合理財型授信，應確實檢討整合型授信之核貸作業，並覈實掌握放款資金流向，以確保債權。	1.已修訂整合理財型授信相關作業流程規範，強化核貸作業控管及資金用途查證機制。 2.每半年由總行進行抽查，以覈實掌握放款資金流向。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應落實 TMU 客戶承作人民幣累計期權作業規範，充分告知客戶銷售商品之曝險資訊，並列為內部稽核查核項目；對客戶發生評價損失之部位審慎處理。	1.香港分行已修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注意事項」，落實總行規範；並已修改產品說明書，加強沖抵原損失及部位放大之風險說明。 2.本行已將展期交易列入內稽部門對香港分行查核項目。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檢討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評估及核給作業，並落實保證金追補機制。	本行已訂定相關規定控管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評估及核給、並加強控管保證金追補機制。	已完成改善

應辦理改善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辦理客戶盡職審查，應通盤考量客戶整體洗錢風險，建立客觀分析評估標準以利辦理客戶盡職審查之完整性。	1.本行已建置香港分行防制洗錢系統(GAML)，以客觀的分析標準執行顧客洗錢風險分級。 2.香港分行已完成更新顧客洗錢風險評估 KYC 表，以符合相關指引或法令的要求。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 玉山銀行香港分行 辦理當地法令回報機制，應加強分析對當地國重要法令之後續影響，以減少分行之法律風險。	1.香港分行預計於 106 年第一季前通盤檢討洗錢防制制度及作業流程，修訂相關內部規章。 2.加強督導海外分行對當地國法令之遵循，輔以系統控管，確保規章配合法規適時更新。	預計 106 年第一季
子公司 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 辦理授信業務之大額授信戶占淨值比及同一人與其同一關係戶控管應改善事項。	1.已提出改善計畫經柬埔寨國家銀行同意。 2.已完成授信實務手冊之修訂，並加強報表控管，定期檢視執行狀況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同時已規劃進行系統控管，預計 106 年第四季完成。	預計 106 年第四季

承銷商總結意見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玉山金控」)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7,000,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玉山金控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玉山金控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林火燈



承銷部門主管：林雋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7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為 7,000,000 仟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



黃沛聲律師（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公司：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永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基金會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基金會、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負責人：黃永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黃永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基金會及本人分別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基金會、本人、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負責人暨代表人：曾國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及本人分別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人、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暨代表人：麥寬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昱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山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美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及本人分別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人、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福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暨代表人：陳榮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及本人分別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本人、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上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暨代表人：吳建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財團法人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代表人：黃男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該公司與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建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炳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柯承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李吉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張林真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其他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林信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黃男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王志成(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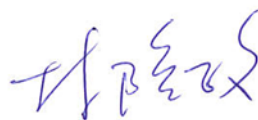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炳良(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林隆政(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沈水金(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陳茂欽(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鄭建華(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林榮華(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謝武明(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張綸宇(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歐陽鳳(副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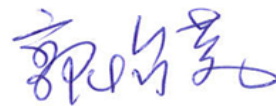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郭怡薦(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李正國(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謝萬禮（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謝冠仁（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主管：陳美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會計主管：吳寬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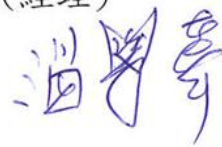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溫學華(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王珮華(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蔡政達(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人、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其他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經理人：邱麟欽(經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金控）委託，擔任玉山金控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玉山金控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火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八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金控公司）委託，擔任玉山金控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玉山金控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晉 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金控公司）委託，擔任玉山金控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玉山金控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武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金控公司）委託，擔任玉山金控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玉山金控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玉山金控公司）委託，擔任玉山金控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六年度現金增資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玉山金控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鴻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附件一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15號一樓及117號

十四樓

電話：(02)2175-131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7~8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2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38, 1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81		六~三六
	(七) 關係人交易	81~86, 126		三七
	(八) 質押之資產	86		三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7~89		三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20		五十
	(十二) 其 他	89~121, 127~138, 148~154, 156		四十~四九、五一~五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1~122, 139~144, 155		五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1~122, 139~144, 155		五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122~123, 145		五四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23, 146~147		五四
	(十四) 部門資訊	123~124		五五
十、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57~180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永 仁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提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黃瑞展



會計師 賴 冠 仲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比較適用後)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6,710,732	2	\$	29,547,360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四及七）		67,401,915	4		60,090,348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八）		349,603,244	20		292,870,111	19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及三八）		131,281,637	7		86,030,495	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		896,844	-		152,758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78,562,234	4		73,087,654	5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四）		104	-		335,26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二、三七及三八）		1,021,994,720	58		934,613,524	60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三八）		5,289,839	-		5,915,79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43,697,797	3		52,810,267	3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461,799	-		421,27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26,792,354	2		21,106,105	1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5,953,922	-		5,683,48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四）		500,739	-		123,93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七）		6,136,051	-		3,631,499	-
19999	資 產 總 計	\$	1,775,283,931	100	\$	1,566,419,85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十九）	\$	71,170,130	4	\$	58,199,621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二四）		35,875,595	2		26,081,873	2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三及二十）		8,034,391	1		13,117,523	1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二一）		2,279,200	-		2,828,518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及二一）		21,441,650	1		21,740,27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四）		1,144,949	-		853,016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三及三七）		1,456,393,949	82		1,280,691,771	82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四）		50,750,000	3		49,600,000	3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二五）		1,269,940	-		380,040	-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二六及二七）		499,097	-		372,656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八）		1,319,959	-		2,583,420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四）		1,288,004	-		816,112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九）		2,156,169	-		1,529,273	-
29999	負債總計		1,653,623,033	93		1,458,794,099	93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79,517,000	5		70,530,000	5
	資本公積						
31501	股本溢價		17,118,680	1		15,993,213	1
31513	庫藏股票交易		3,382,484	-		3,382,484	-
31500	資本公積總計		20,501,164	1		19,375,697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5,409,976	-		4,357,121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64,235	-		164,235	-
32011	未分配盈餘		12,679,733	1		10,582,393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18,253,944	1		15,103,749	1
32500	其他權益		2,654,998	-		1,831,360	-
31000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20,927,106	7		106,840,806	7
39500	非控制權益		733,792	-		784,953	-
39999	權益總計		121,660,898	7		107,625,759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75,283,931	100	\$	1,566,419,8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比較適用後)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十及三七）	\$ 29,981,181	78	\$ 27,147,256	83	10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三十及三七）	(12,507,553)	(33)	(11,662,630)	(36)	7
49600	利息淨收益	17,473,628	45	15,484,626	47	13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四、三一及三七）	13,878,175	36	11,470,184	35	21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四、八及三二）	7,377,757	19	3,140,078	10	135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四）	463,937	1	483,116	2	(4)
498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154)	-	-	-	-
49870	兌換損益（附註四）	(894,473)	(2)	2,058,975	6	(143)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九、十四及十五）	(120,953)	-	(80,277)	-	51
499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70,879	-	120,728	-	(41)
499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42,533	1	77,089	-	215
49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21,015,701	55	17,269,893	53	22
4xxxx	淨 收 益	38,489,329	100	32,754,519	100	18
581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及十二）	(3,566,430)	(9)	(2,033,689)	(6)	7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十六、十七、二七、三三及三七）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9,057,587)	(24)	(8,347,056)	(26)	9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75,259)	(3)	(1,089,802)	(3)	17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9,804,922)	(25)	(8,503,101)	(26)	15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20,137,768)	(52)	(17,939,959)	(55)	12
61000	稅前淨利	14,785,131	39	12,780,871	39	16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三四）	(1,906,172)	(5)	(2,165,739)	(7)	(12)
69005	本年度淨利	12,878,959	34	10,615,132	32	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比較適用後)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二七及三四)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29,803)	(1)	\$ 66,864	-	(294)
69565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75,244)	-	-	-	-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	-	13	-	154
695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205,014)	(1)	66,877	-	(40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及三四)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5,763	2	873,966	3	(28)
695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460,225	1	335,678	1	37
695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7,228)	-	(149,428)	-	(35)
695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988,760	3	1,060,216	4	(7)
69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83,746	2	1,127,093	4	(30)
697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3,662,705	36	\$ 11,742,225	36	16
	淨利歸屬					
69901	母公司業主	\$ 12,816,347	33	\$ 10,538,356	32	22
69903	非控制權益	62,612	-	76,776	-	(18)
69900		\$ 12,878,959	33	\$ 10,615,132	32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69951	母公司業主	\$ 13,567,419	36	\$ 11,619,958	36	17
69953	非控制權益	95,286	-	122,267	-	(22)
69950		\$ 13,662,705	36	\$ 11,742,225	36	16
	每股盈餘 (附註三五)					
70001	基 本	\$ 1.63		\$ 1.43		
71001	稀 釋	\$ 1.61		\$ 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股 本 (附 註 三 六)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三 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三 六)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四 八)	(附 註 四 及 四 八)	(附 註 四)	(附 註 四 、 三 六 及 四 八)	權 益 總 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5,524,300	\$ 55,243,000	\$ 14,497,390	\$ 3,515,723	\$ 555,084	\$ 8,023,127	(\$ 94,049)	\$ 910,684	\$ -	\$ 662,686	\$ 83,313,64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45,391)	-	-	-	-	(45,391)
A5	103 年 1 月 1 日追溯比較適用後餘額	5,524,300	55,243,000	14,497,390	3,515,723	555,084	7,977,736	(94,049)	910,684	-	662,686	83,268,254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0,849)	390,849	-	-	-	-	-
B1	10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1,398	-	(841,398)	-	-	-	-	-
B5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1,786,647)	-	-	-	-	(1,786,647)
B9	股東紅利－股票	576,338	5,763,380	-	-	-	(5,763,380)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3,283	132,826	100,948	-	-	-	-	-	-	-	233,774
E1	現金增資	700,000	7,000,000	3,500,000	-	-	-	-	-	-	-	10,500,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承購	-	-	264,769	-	-	-	-	-	-	-	264,76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39,079	2,390,794	1,012,590	-	-	-	-	-	-	-	3,403,384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10,538,356	-	-	-	76,776	10,615,132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877	688,226	326,499	-	45,491	1,127,093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605,233	688,226	326,499	-	122,267	11,742,22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053,000	70,530,000	19,375,697	4,357,121	164,235	10,582,393	594,177	1,237,183	-	784,953	107,625,759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1,870	-	-	(21,870)	-	-
A5	104 年 1 月 1 日追溯比較適用後餘額	7,053,000	70,530,000	19,375,697	4,357,121	164,235	10,604,263	594,177	1,237,183	(21,870)	784,953	107,625,759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2,855	-	(1,052,855)	-	-	-	-	-
B5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173,850)	-	-	-	-	(3,173,850)
B9	股東紅利－股票	634,770	6,347,700	-	-	-	(6,347,700)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48,650	2,486,504	995,591	-	-	-	-	-	-	-	3,482,09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5,280	152,796	129,876	-	-	-	-	-	-	-	282,672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84,521)	12,267	218	-	(146,447)	(218,483)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12,816,347	-	-	-	62,612	12,878,95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1,951)	489,792	466,294	(123,063)	32,674	783,746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734,396	489,792	466,294	(123,063)	95,286	13,662,705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51,700	\$ 79,517,000	\$ 20,501,164	\$ 5,409,976	\$ 164,235	\$ 12,679,733	\$ 1,096,236	\$ 1,703,695	(\$ 144,933)	\$ 733,792	\$ 121,660,8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比較適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4,785,131	\$ 12,780,87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40,743	837,795
A20200	攤銷費用	334,516	252,007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3,557,881	2,031,91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377,757)	(3,140,078)
A20900	利息費用	12,507,553	11,662,630
A21200	利息收入	(29,981,181)	(27,147,256)
A21300	股利收入	(216,343)	(121,367)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8,549	1,7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43,836	549,23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4,760)	(8,88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2,562)	1,38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16,949)	(482,57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1,133	80,591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80)	(31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5,949	(108,027)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失(利益)	(8,884)	2,9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7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加	(4,590,329)	(1,096,468)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增加	(50,531,473)	(5,553,468)
A71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45,947,317)	(13,626,359)
A711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878,983)	(17,861)
A71160	應收款項增加	(4,743,325)	(8,702,922)
A71170	貼現及放款增加	(91,181,192)	(108,656,664)
A711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628,643	2,639,585
A712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955,422	(35,186,045)
A7199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564,280)	37,6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比較適用後)
A7211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增加	\$ 12,970,509	\$ 10,554,000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增加	10,309,903	13,529,746
A7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減少)	(5,083,132)	6,863,232
A72160	應付款項增加	120,569	2,239,471
A7217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75,702,178	129,900,866
A7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13,639)	(10,940)
A722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1,177,391)	(38,197)
A7299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u>224,885</u>	<u>(25,58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32,277)	(9,957,3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273,681	30,123,5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30,718	198,8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549,995)	(11,444,8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295,583)</u>	<u>(1,454,52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626,544</u>	<u>7,465,66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80,02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6,508,542)	(2,500,1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0,255	60,980
B03300	營業保證金增加	-	(35,000)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0,100)	(3,988)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219	5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25,685)	(1,192,38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75,984)	(239,194)
B04700	處分承受擔保品	8,997	5,21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34,705)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0,665	8,479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u>(8,198)</u>	<u>(4,52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133,078)</u>	<u>(3,980,56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36,621	-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	846,948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549,935)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比較適用後)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8,750,000	\$ 3,5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7,600,000)	(7,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72,823	97,6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28,97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6,07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173,850)	(1,786,647)
C04600	現金增資	-	10,50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附註四八)	(218,48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68,894)	5,686,90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17,132	264,76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741,704	9,436,7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061,680	22,624,90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803,384	\$ 32,061,68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比較適用後)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710,732	\$ 29,547,360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5,092,652	2,379,423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134,8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803,384	\$ 32,061,6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或玉山金控）係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銀行）、玉山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票券）與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證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於 91 年 1 月 28 日成立之金融控股公司。母公司發行之股票並自同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轉換後玉山銀行、玉山票券及玉山證券均為母公司百分之百控制持有之子公司。

母公司業務範圍為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內外金融相關事業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玉山銀行主要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玉山銀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計設有 145 個營業單位，包括營業部、國際事務部、信託部、信用卡暨支付金融事業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5 個國外分行及 135 個國內分行，並設有越南胡志明市及緬甸仰光代表辦事處。

為整合金控資源，發揮經營績效，強化玉山銀行資本結構，並衡酌長期發展需要，玉山銀行及玉山票券於 95 年 8 月 25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以 95 年 12 月 25 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方式進行，以玉山銀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票券為消滅公司。

玉山銀行分別於 101 年 11 月 3 日及 100 年 7 月 9 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嘉義第四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四信）及有限責任竹南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竹南信合社）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 (以下簡稱聯合商業銀行) 於 83 年 3 月設立營運，總行位於柬埔寨金邊，計有 8 家分行，主要營業項目為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玉山銀行於 102 年 8 月 28 日取得對聯合商業銀行之控制，並自取得控制日起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五四。

玉山證券係從事有價證券承銷、自營及經紀等業務，並於 99 年 1 月 28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分別核准經營期貨經紀及期貨自營業務，並分別自 99 年 6 月 7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開始經營期貨經紀業務及期貨自營業務。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創投)主要業務為對國內外科技事業、國內一般製造業及國內外其他創業投資事業從事創業投資。

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保險經紀人)係從事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母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104 及 103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不含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及聯合商業銀行)分別為 7,914 及 7,424 人；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及聯合商業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422 人及 252 人。

本公司係以公司內各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8 日經玉山金控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本公司首次適用修正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相關規定，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簡稱「IFRSs」）及相關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相關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本公司認為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適用前述新發布或修正規定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一。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予揭露 103 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本公司依據金管會 103 年 9 月 19 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問答集，選擇將追溯適用之影響數調整於 104 年 1 月 1 日之期初保留盈餘。故首次適用上述規定之影響數 21,870 仟元業已分別調整增加 104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及減少 104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

綜上所述，適用修正後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

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4年12月31日	說 明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u>\$ 25,783</u>	4.
保留盈餘增加	<u>\$119,150</u>	4.,5.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減少	<u>(\$144,933)</u>	5.
權益減少	<u>(\$ 25,783)</u>	4.,5.

綜合損益項目及每股盈餘之本期影響

	104年度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增加	<u>\$ 75,244</u>	5.
營業費用減少	<u>(\$ 9,804)</u>	4.
本年度淨利增加	<u>\$ 85,048</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減少	<u>(\$ 75,244)</u>	5.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減少	<u>(\$ 75,244)</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u>\$ 9,804</u>	
基本每股盈餘（元）增加	<u>\$ 0.01</u>	

前期影響彙總如下：

	追溯適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追溯適用後金額
<u>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影響	<u>\$ 159,945</u>	<u>\$ 35,587</u>	<u>\$ 195,532</u>
保留盈餘影響	<u>\$ 15,139,336</u>	<u>(\$ 35,587)</u>	<u>\$ 15,103,749</u>
權益影響	<u>\$ 107,661,346</u>	<u>(\$ 35,587)</u>	<u>\$ 107,625,759</u>
<u>103 年 1 月 1 日</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影響	<u>\$ 225,450</u>	<u>\$ 45,391</u>	<u>\$ 270,841</u>
保留盈餘影響	<u>\$ 12,093,934</u>	<u>(\$ 45,391)</u>	<u>\$ 12,048,543</u>
權益影響	<u>\$ 83,313,645</u>	<u>(\$ 45,391)</u>	<u>\$ 83,268,254</u>

（接次頁）

(承前頁)

	追溯適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追溯適用後金額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u>103 年度</u>			
營業費用影響	\$ 17,949,763	(\$ 9,804)	\$ 17,939,959
本年度淨利影響	\$ 10,605,328	\$ 9,804	\$ 10,615,13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影響	\$ 11,732,421	\$ 9,804	\$ 11,742,225
<u>每股盈餘之影響</u>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元)影響	\$ 1.43	\$ -	\$ 1.43

(二) 本公司尚未適用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影響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包括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與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玉山證券及子公司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投顧）、玉山創投及玉山保險經紀人）之財務報告。

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另玉山銀行財務報告包括玉山銀行國內外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及國

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聯行往來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告時互相沖減。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納入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投資公司持股比率及子公司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四) 外 幣

母公司、玉山證券、玉山創投及玉山保險經紀人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功能性貨幣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及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玉山銀行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臺幣損益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月份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依公允價值衡量者，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負債科目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損益科目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因不同計算基礎所產生之兌換差額，經調整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公司除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與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因其行業經營特性，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係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外，餘其他子公司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前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銀行業佔重大之比率，故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資產及負債按其性質分類，並依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序，而未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

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現金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應收款項、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金融資產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則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組合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玉山銀行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就前述正常授信資產最低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金額，應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提足。此外，金管會另規定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及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並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提足。

本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負債。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若本公司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母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母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2)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依下列孰高者衡量：

A.依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金額；及

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催收款項

玉山銀行根據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應於清償期屆滿 6 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九) 證券融資及融券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玉山證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融資人之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分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催收款項；融資人信用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若有需要而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為抵繳轉融券保證金之股票列為轉融通保證品，以備忘分錄處理。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十)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

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一) 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玉山證券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保證金及權利金時，借記「客戶保證金專戶」，貸記「期貨交易人權益」；並每日依市價結算差額調整之。當期貨交易人發生超額損失，致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除同一期貨交易人之相同種類帳戶外，期貨交易人權益不得相互抵銷。

客戶保證金專戶包含銀行存款、有價證券、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及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說明如下：

1. 銀行存款係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2. 有價證券係期貨商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有價證券以抵繳之交易保證金、權利金。
3.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係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淨額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組成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

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五)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帳列無形資產），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以下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

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當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而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八)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帳列其他資產）按承受價格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允價值孰低者衡量，當淨公允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而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淨公允價值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承受擔保品已逾法定處分期限尚未處分者，除申請延長處分期限者外，依金管會函令規定，增加提列備抵損失準備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十九) 負債準備

本公司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二十) 收入之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點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二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員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承購玉山金控保留給本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係以本公司確認員工可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以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

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子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母公司合併調整，並列為母公司之所得稅利益或費用，相互間之撥補金額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或本期所得稅負債項目列帳。

(二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本公司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若本公司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除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 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每月複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方法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型。所有模型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三) 所得稅

本公司估計所得稅時須仰賴重大評估。本公司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四) 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金額。

決定確定福利成本之假設包含折現率。本公司每年年底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公司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其他退職後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部分係根據現行市場狀況決定。

(五)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減損估計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客觀減損證據包括該投資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在決定公允價值是否大幅或持續下跌時需進行判斷。本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時，會考慮歷史市場波動紀錄及該權益投資之歷史價格，以及被投資公司所屬行業表現等其他因素。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1,584,143	\$10,902,008
待交換票據	3,224,135	5,665,826
存放同業	21,892,256	12,945,786
約當現金	-	16,092
運送中現金	10,198	17,648
	<u>\$36,710,732</u>	<u>\$29,547,360</u>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19,503,943	\$ 19,422,069
存款準備金－乙戶	35,927,275	32,110,614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276,360	237,525
存放央行－其他	8,514,237	5,036,850
轉存央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	11,269	15,447
拆放銀行同業	2,847,850	2,029,597
銀行同業透支	26,668	-
銀行同業貿易融資墊款	298,800	1,250,744
	67,406,402	60,102,846
減：備抵呆帳	(4,487)	(12,498)
	<u>\$ 67,401,915</u>	<u>\$ 60,090,348</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指定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轉存央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係玉山銀行依「中央銀行委託金融機構辦理國庫事務要點」規定，將代收受國庫機關專戶存款之百分之六十轉存中央銀行，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13,147,107	\$ 189,550,083
商業本票	31,421,813	18,643,134
外匯選擇權合約	12,214,549	9,867,080
外匯換匯合約	2,749,243	1,362,102
金融債券	1,511,244	1,605,854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1,128,577	1,138,842
利率交換合約	797,194	613,083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735,484	210,911
遠期外匯合約	450,876	488,04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306,723	175,503
上市（櫃）股票	298,598	258,601
營業證券－自營部	156,616	379,471
換匯換利合約	156,181	118,712
營業證券－避險	149,503	431,197

（接次頁）

(承 前 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41,376	\$ 164,204
可轉換公司債	28,950	111,610
營業證券—承銷部	8,049	22,380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4,561	20,806
存託憑證	3,710	2,830
總收益交換合約	-	2,017,287
國庫券	-	1,871,270
或有價值權	-	69
	<u>265,410,354</u>	<u>229,053,077</u>
<u>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金融債券	42,728,954	33,432,363
公司債	41,094,464	29,924,136
國外政府債券	369,472	460,535
	<u>84,192,890</u>	<u>63,817,034</u>
	<u>\$ 349,603,244</u>	<u>\$ 292,870,11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外匯選擇權合約	\$ 11,855,302	\$ 9,802,082
外匯換匯合約	2,103,497	1,537,709
利率交換合約	623,695	514,918
遠期外匯合約	611,540	421,505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530,175	75,096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28,136	96,112
應付借券—避險	11,223	-
資產交換選擇權合約	618	3,668
換匯換利合約	-	13,882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	1,498
	<u>15,764,186</u>	<u>12,466,470</u>
<u>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金融債券(附註二四)	19,769,915	9,794,493
組合式商品	341,494	329,291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四)	-	3,491,619
	<u>20,111,409</u>	<u>13,615,403</u>
	<u>\$ 35,875,595</u>	<u>\$ 26,081,873</u>

母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換匯換利合約	\$ 2,362,220	\$ 2,427,716

玉山銀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玉山銀行之部位、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暨債券投資到期之信用風險等。

玉山銀行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匯選擇權合約	\$ 841,736,971	\$ 1,140,661,020
外匯換匯合約	200,411,338	165,543,230
利率交換合約	72,427,217	95,039,898
遠期外匯合約	41,833,525	38,940,518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16,613,040	5,942,478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74,639	221,933
資產交換選擇權合約	30,000	80,000
總收益交換合約	-	2,013,970
換匯換利合約	-	272,700

玉山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總收益交換合約所連結之標的資產金額為 8,055,880 仟元。

玉山銀行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平倉之期貨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銅	買 方	19	\$ 76,088	\$ 74,047
	銅	賣 方	3	11,606	11,683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銅	買 方	13	\$ 66,801	\$ 65,131
	銅	賣 方	4	20,589	20,072
	鎳	買 方	40	130,421	114,508

玉山證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玉山證券之期貨交易保證金餘額分別為 227,817 仟元及 120,021 仟元。

玉山證券從事股價指數期貨及臺指選擇權交易屬保證金交易，係為規避自營商買賣股票之風險。

玉山證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臺灣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1	\$ 1,614	\$ 1,655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 方	5	\$ 9,271	\$ 9,281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1	2,439	2,424

玉山證券 104 及 103 年度因從事期貨及選擇權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期 貨 契 約 利 益 (損 失)	選 擇 權 交 易 損 失	期 貨 契 約 利 益 (損 失)	選 擇 權 交 易 利 益
非避險已實現	\$ 83,097	(\$ 693)	\$ 18,936	\$ 395
非避險未實現	(25)	-	25	-
避險已實現	(3,850)	-	(592)	-
避險未實現	(41)	-	-	-
	<u>\$ 79,181</u>	<u>(\$ 693)</u>	<u>\$ 18,369</u>	<u>\$ 395</u>

玉山證券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及再買回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1,399,813	\$ 1,116,410
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627,618)	(89,610)
	<u>772,195</u>	<u>1,026,800</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219,132	947,288
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475,073)	(16,600)
	<u>744,059</u>	<u>930,688</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28,136</u>	<u>\$ 96,112</u>

玉山證券發行之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為自上市（櫃）買賣日起算 6 至 7 個月，並採現金結算方式履約。

玉山證券 104 及 103 年度發行認購（售）權證所產生之損益，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 1,298,781	\$ 153,174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1,345,814)	(169,800)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利益	4,639	727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2,218	1,128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u>14,302</u>)	(<u>13,208</u>)
	(\$ <u>54,478</u>)	(\$ <u>27,979</u>)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56,462,559	\$ 29,921,676
金融債券	44,605,100	28,730,334
公司債	23,644,070	23,574,735
上市（櫃）股票	5,126,753	3,372,992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1,427,117	149,000
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	16,038	31,239
基金受益憑證	-	250,519
	<u>\$ 131,281,637</u>	<u>\$ 86,030,495</u>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7,970,663 仟元及 12,624,083 仟元。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部分股票投資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下跌，故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46,233 仟元及 8,500 仟元。

十、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分別為 896,844 及 152,758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期後以 901,122 仟元及 153,164 仟元陸續賣回。

十一、應收款項－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信用卡款項	\$ 45,458,705	\$ 38,503,154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7,750,474	22,406,261
應收證券融資款	5,745,656	5,868,621
應收利息	4,085,630	3,563,402
應收帳款	3,785,026	682,850
應收承兌票款	1,600,646	1,908,653
應收交割帳款	1,026,172	1,465,822
其 他	947,911	557,053
	80,400,220	74,955,816
減：備抵呆帳	(1,837,986)	(1,868,162)
	<u>\$ 78,562,234</u>	<u>\$ 73,087,654</u>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2,517	\$ 7,416	\$ 8,535	\$ 4,994
	組合評估減損	1,815,653	546,828	1,888,515	667,78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76,379,950	1,283,742	71,613,139	1,195,382
合 計		78,238,120	1,837,986	73,510,189	1,868,162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868,162	\$ 1,873,394
本年度沖回	(135,428)	(146,399)
沖銷應收款項	(444,474)	(421,937)
收回已沖銷之應收款項	541,153	553,881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變動	8,573	9,223
年底餘額	<u>\$ 1,837,986</u>	<u>\$ 1,868,162</u>

十二、貼現及放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258,399,651	\$ 226,693,643
中期放款	261,176,649	246,974,493
長期放款	510,987,282	464,934,534
催收款項	647,231	1,448,387
押匯及貼現	<u>3,740,509</u>	<u>5,263,801</u>
	1,034,951,322	945,314,858
減：備抵呆帳	(12,852,020)	(10,541,495)
減：折溢價調整數	(<u>104,582</u>)	(<u>159,839</u>)
	<u>\$ 1,021,994,720</u>	<u>\$ 934,613,524</u>

玉山銀行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 581,578 仟元及 1,341,008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9,470 仟元及 25,891 仟元。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710,249	\$ 1,108,977	\$ 2,290,967	\$ 1,450,810
	組合評估減損	2,939,081	1,686,102	2,448,652	734,49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030,301,992	10,056,941	940,575,239	8,356,188
合 計		1,034,951,322	12,852,020	945,314,858	10,541,495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0,541,495	\$ 9,207,459
本年度提列	3,701,452	2,166,328
轉銷呆帳	(2,042,155)	(1,587,56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583,704	682,043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變動	<u>67,524</u>	<u>73,228</u>
年底餘額	<u>\$ 12,852,020</u>	<u>\$ 10,541,495</u>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拆借金融同業備抵呆帳提列（沖回）數	(\$ 8,243)	\$ 11,986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3,701,452	2,166,328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沖回數	(135,428)	(146,399)
買入匯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100	-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8,549	1,774
	<u>\$ 3,566,430</u>	<u>\$ 2,033,689</u>

玉山銀行為符合金管會對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及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之要求，於 104 年度增提足額備抵呆帳。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玉山銀行對授信資產備抵呆帳提存率已符合前述規定。

十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 3,060,784	\$ 2,799,331
政府公債	1,721,935	2,047,006
公 司 債	441,320	854,660
國外定期存單	65,800	63,340
金融債券	-	130,085
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	-	21,370
	<u>\$ 5,289,839</u>	<u>\$ 5,915,792</u>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53,680 仟元及 524,691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度間，因上述部分債券發行人之信用顯著惡化等原因，陸續處分該等債券投資，且處分金額尚不重大，故不影響其繼續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意圖。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 3 年度之累計處分金額為 21,067 仟元，累計處分損失為 2,154 仟元，累計處分金額佔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金額之百分比為 0.4%。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放金融同業	\$ 39,737,067	\$ 49,046,94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2,386,072	2,184,31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淨額	987,000	950,100
客戶保證金專戶	563,235	623,719
其 他	24,423	5,189
	<u>\$ 43,697,797</u>	<u>\$ 52,810,267</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部分被投資公司營運產生虧損，故對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74,900 仟元及 72,091 仟元。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 司 債	<u>\$987,000</u>	<u>\$950,100</u>

客戶保證金專戶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448,755	\$448,509
期貨結算機構	114,480	175,104
有價證券	-	106
	<u>\$563,235</u>	<u>\$623,719</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	\$563,235	\$623,719
減：手續費收入待轉出	397	383
期交稅待轉出	114	70
暫 收 款	69	24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二八）	<u>\$562,655</u>	<u>\$623,242</u>

本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存放金融同業係不可提前解約及動用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416,512	\$346,171
房屋及建築	<u>45,287</u>	<u>75,099</u>
	<u>\$461,799</u>	<u>\$421,270</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6,183	\$ 114,588	\$ 460,771
增 添	196,799	37,906	234,705
處 分	(7,898)	(577)	(8,475)
重 分 類	(<u>118,565</u>)	(<u>100,415</u>)	(<u>218,98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16,519</u>	<u>\$ 51,502</u>	<u>\$ 468,021</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4,108	\$ 159,983	\$ 584,091
處 分	(9,863)	(753)	(10,616)
重 分 類	(<u>68,062</u>)	(<u>44,642</u>)	(<u>112,704</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46,183</u>	<u>\$ 114,588</u>	<u>\$ 460,77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	(\$ 39,489)	(\$ 39,501)
折舊費用	-	(5,605)	(5,605)
處 分	-	372	372
迴轉減損損失	5	175	180
重 分 類	<u>-</u>	<u>38,332</u>	<u>38,33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u>	<u>(\$ 6,215)</u>	<u>(\$ 6,222)</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82)	(\$ 39,222)	(\$ 39,504)
折舊費用	-	(5,412)	(5,412)
處 分	-	753	753
迴轉減損損失	270	44	314
重 分 類	<u>-</u>	<u>4,348</u>	<u>4,34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u>	<u>(\$ 39,489)</u>	<u>(\$ 39,501)</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含土地）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21,104 仟元及 1,031,463 仟元，係委由外部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非關係人之獨立估價師）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本公司

內部估價中心以比較標的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後推算勘估標的價格之比較法評估之金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459	\$ 4,037
當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065)	(1,539)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6,827</u>)	(<u>7,777</u>)
	(<u>\$ 3,433</u>)	(<u>\$ 5,279</u>)

十六、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土地	\$ 13,258,990	\$ 12,693,545
房屋及建築	5,435,945	5,398,757
電腦設備	1,569,431	1,193,89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0,341	191,798
雜項設備	1,017,020	707,195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5,300,627	920,919
	<u>\$ 26,792,354</u>	<u>\$ 21,106,105</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預 付 房 地 及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2,693,545	\$ 8,100,084	\$ 3,758,734	\$ 640,836	\$ 2,303,142	\$ 920,919	\$28,417,260
增 添	396,793	275,002	640,400	64,394	441,862	4,727,851	6,546,302
處 分	(4,052)	(618)	(213,514)	(42,717)	(46,077)	-	(306,978)
淨兌換差額	10,944	2,947	2,230	1,994	982	4,356	23,453
重分類及其他	161,760	129,938	70,989	1,051	89,419	(352,499)	100,658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3,258,990</u>	<u>\$ 8,507,353</u>	<u>\$ 4,258,839</u>	<u>\$ 665,558</u>	<u>\$ 2,789,328</u>	<u>\$ 5,300,627</u>	<u>\$34,780,695</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2,065,716	\$ 7,484,360	\$ 3,573,971	\$ 598,570	\$ 2,080,586	\$ 425,348	\$26,228,551
增 添	442,029	422,457	454,829	81,794	274,835	840,546	2,516,490
處 分	(28,038)	(27,270)	(285,855)	(42,761)	(58,062)	-	(441,986)
淨兌換差額	16,327	2,817	3,018	3,233	4,748	1,115	31,258
重分類及其他	197,511	217,720	12,771	-	1,035	(346,090)	82,947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2,693,545</u>	<u>\$ 8,100,084</u>	<u>\$ 3,758,734</u>	<u>\$ 640,836</u>	<u>\$ 2,303,142</u>	<u>\$ 920,919</u>	<u>\$28,417,260</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701,327)	(\$ 2,564,843)	(\$ 449,038)	(\$ 1,595,947)	(\$ 7,311,155)
處 分	-	535	213,508	41,383	46,057	301,483
折舊費用	-	(331,597)	(336,583)	(45,981)	(220,977)	(935,138)
淨兌換差額	-	(687)	(1,490)	(1,581)	(1,441)	(5,199)
重分類及其他	-	(<u>38,332</u>)	-	-	-	(<u>38,33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3,071,408)</u>	<u>(\$ 2,689,408)</u>	<u>(\$ 455,217)</u>	<u>(\$ 1,772,308)</u>	<u>(\$ 7,988,34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377,297)	(\$ 2,569,410)	(\$ 440,080)	(\$ 1,468,622)	(\$ 6,855,409)
處分		-	6,411	285,774	39,666	57,930	389,781
折舊費用		-	(325,606)	(278,863)	(46,485)	(181,429)	(832,383)
淨兌換差額		-	(487)	(2,344)	(2,139)	(3,826)	(8,796)
重分類及其他		-	(4,348)	-	-	-	(4,34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701,327)	(\$ 2,564,843)	(\$ 449,038)	(\$ 1,595,947)	(\$ 7,311,155)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至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10至15年
電腦設備	3至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4至10年
雜項設備	1至20年

十七、無形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譽	\$ 4,465,432		\$ 4,440,753	
電腦軟體	765,899		485,354	
銀行執照	524,821		505,200	
核心存款	190,813		244,684	
客戶關係	6,957		7,492	
	<u>\$ 5,953,922</u>		<u>\$ 5,683,483</u>	

	商譽	電腦軟體	核心存款	客戶關係	銀行執照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4,440,753	\$ 485,354	\$ 244,684	\$ 7,492	\$ 505,200	\$ 5,683,483
單獨取得	-	431,066	-	-	-	431,066
攤銷費用	-	(268,980)	(60,234)	(535)	-	(329,749)
自預付房地及設備款轉入	-	118,364	-	-	-	118,364
淨兌換差額	24,679	95	6,363	-	19,621	50,75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465,432</u>	<u>\$ 765,899</u>	<u>\$ 190,813</u>	<u>\$ 6,957</u>	<u>\$ 524,821</u>	<u>\$ 5,953,922</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404,709	\$ 385,795	\$ 277,983	\$ 8,027	\$ 475,178	\$ 5,551,692
單獨取得	-	268,888	-	-	-	268,888
攤銷費用	-	(199,341)	(46,994)	(535)	-	(246,870)
自預付房地及設備款轉入	-	29,903	-	-	-	29,903
淨兌換差額	36,044	109	13,695	-	30,022	79,87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440,753</u>	<u>\$ 485,354</u>	<u>\$ 244,684</u>	<u>\$ 7,492</u>	<u>\$ 505,200</u>	<u>\$ 5,683,483</u>

上述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除銀行執照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得攤銷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至5年
核心存款	5至16年
客戶關係	17年

本公司執行資產減損測試時，除投資性不動產以淨公允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外，係以營運部門為現金產生單位，因玉山銀行取得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概括承受高雄企銀、竹南信合社及嘉義四信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因合併或概括承受而新增之營業單位所屬之營運部門（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根據資本財評價模式（CAPM）估計折現率，將各現金產生單位預估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折現計算出其使用價值。經本公司評估後，並無減損情事發生。

十八、其他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淨額	\$ 4,657,608	\$ 2,631,923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640,912	731,031
代收承銷股款	543,328	-
預付款項	215,714	228,748
其 他	78,489	39,797
	<u>\$ 6,136,051</u>	<u>\$ 3,631,499</u>

十九、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63,883,482	\$ 50,004,942
中華郵政轉存款	3,393,345	3,599,441
銀行同業存款	2,575,087	2,594,799
透支銀行同業	305,120	1,019,808
央行拆放	987,000	950,100
央行存款	26,096	30,531
	<u>\$ 71,170,130</u>	<u>\$ 58,199,621</u>

二十、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 8,034,391 仟元及 13,117,523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期後以 8,069,478 仟元及 13,165,426 仟元陸續買回。

二一、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商業本票面額分別為 2,280,000 仟元及 2,830,000 仟元，年貼現率分別為 0.38%-0.68% 及 0.65%-1.00%。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金融機構擔任保證及承兌機構。

二二、應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3,224,135	\$ 5,665,826
應付費用	3,228,190	2,805,626
應付帳款	3,086,878	1,352,331
應付利息	2,063,429	2,083,706
應付承購帳款	1,800,560	1,801,559
承兌匯票	1,576,654	1,904,700
應付交割帳款	1,155,310	1,388,622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744,719	755,964
融券保證金	728,523	687,874
應付代收款	706,907	664,453
應付信用卡款	559,364	629,735
應付其他稅款	293,708	319,541
其 他	2,273,273	1,680,339
	<u>\$ 21,441,650</u>	<u>\$ 21,740,276</u>

二三、存款及匯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12,446,708	\$ 14,184,521
活期存款	403,804,708	318,518,021
活期儲蓄存款	420,709,502	363,486,698
定期存款	344,160,558	321,909,118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78,600	1,671,500
定期儲蓄存款	264,452,817	252,104,708
公庫存款	8,581,748	8,341,507
匯 款	859,308	475,698
	<u>\$ 1,456,393,949</u>	<u>\$ 1,280,691,771</u>

二四、應付債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44,950,000	\$ 43,800,000
玉山金控 99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玉山金控 101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u>3,800,000</u>	<u>3,800,000</u>
	<u>\$ 50,750,000</u>	<u>\$ 49,600,000</u>

母公司於 99 年 4 月 28 日發行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2.7%，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9 日發行 101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8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玉山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94 年第一期第一次 10 年期金融債券—94 年 6 月 24 日發行，固定年利率為 2.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5,000,000
96 年度第一期第二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7 年 2 月 15 日發行，固定年利率為 3.1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300,000
97 年度第一期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7 年 10 月 24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3.1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3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98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8 年 4 月 3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5 年 6 個月期，票面利率為 2.1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2.5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300,000	\$ 300,000
98 年度第五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8 年 7 月 17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2.5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900,000	900,000
98 年度第六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8 年 10 月 20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2.3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99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9 年 5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2.2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3,000,000	3,000,000
99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99 年 7 月 1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2.2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500,000	2,500,000
100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0 年 5 月 24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73%，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100,000	2,100,000
100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0 年 10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8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900,000	2,900,000
101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1 年 4 月 27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58%，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280,000	2,28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1 年度第二期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1 年 6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68%，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720,000	\$ 2,720,000
101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1 年 8 月 27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5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6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8,000,000	8,000,000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5 月 24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5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7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300,000	2,300,000
102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8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700,000	2,700,000
102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12 月 19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5 年 6 個月期，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8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 年 3 月 7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80%，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95%，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 3,500,000	\$ 3,500,000
104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4 月 30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80%，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2.10%，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5,000,000	-
104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9 月 29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65%，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2.00%，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3,750,000 <u>\$ 44,950,000</u>	- <u>\$ 43,800,000</u>

玉山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 10,623,138	\$ 9,794,493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2,897,425	-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2,789,284	-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2,133,291	-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326,777 <u>\$ 19,769,915</u>	- <u>\$ 9,794,493</u>

玉山銀行於 103 年 8 月 27 日發行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3 億元，發行期限 2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滿二年後玉山銀行得於每年 8 月 27 日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85,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85,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97%，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63,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43,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5.10%，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為規避前述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而承作利率交換合約，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故玉山銀行將前述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240,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24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5.10%，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為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及強化資本結構，業經金管會分別於 104 年 3 月 18 日及 104 年 9 月 10 日核准發行無擔保外幣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與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上限計美金 10 億元及次順位金融債券上限計新臺幣 50 億元。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玉山銀行尚未發行額度為新臺幣 12.5 億元。

玉山銀行為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及強化資本結構，於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申請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上限計新臺幣 100 億元（或等值外幣），可分次發行，是項申請案尚待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

母公司發行之公司債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玉山金控 97 年度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u>\$ 3,491,619</u>

母公司於 97 年 7 月 24 日發行 10 年期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美金 2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美金壹拾萬元或其整數倍，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至發行滿 5 年之日止（含）為年利率 2.30%，每半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滿 5 年之日起（不含）至到期日止為年利率 0%，其餘發行條件如下：

(一)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除依下列情形於到期日前贖回、買回或轉換者外，債券到期時將由母公司以美元按面額償還本金。

1. 母公司提前贖回：

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使母公司增加租稅負擔，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或增加成本，母公司得提前以提前贖回價格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2.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1) 除提前贖回、買回、或轉換為普通股並註銷之情形外，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5年時要求母公司以面額之110%買回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

(2) 債券持有人得於 A. 母公司普通股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或停止交易連續達五個營業日時；或 B. 母公司有受託契約所定義之變動控制權之情事時（包括但不限於超過二分之一董事變動）；或 C. 母公司之信用評等如無法至少維持等於或高於下述之信用評等中之任一者：(a) Standard & Poor's Corp. 評級 BBB-級；(b)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評級 Baa3 級；(c) Fitch, Inc. 評級 BBB-級；(d)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評級 twBBB-級；(e)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BBB-(twn) 級；或 (f) 穆迪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Baa3.tw 級，且該情況持續 60 天以上時；或 D. 母公司或玉山銀行或玉山證券之資本適足率未達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標準，且該情況持續 60 天以上時，要求母公司依提前贖回價格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

(二) 期限：

10 年，發行日為 97 年 7 月 24 日，將於 107 年 7 月 24 日到期。

(三) 擔保情形：無。

(四) 轉換期間及轉換標的：

除法令規定或受託契約約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 97 年 8 月 24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14 日止，向母公司請求轉換為母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前述法令規定之停止過戶期間係指：

1. 依中華民國法令應停止股票過戶之期間，包括股東常會開會前 60 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30 日內，或母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 5 日內；
2. 如母公司辦理無償配股、現金股息或現金增資時，自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至少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配基準日止之期間及；
3. 其他依中華民國法令需停止過戶之期間。

(五) 轉換價格：

1. 原始轉換價格：(1)97 年 8 月 24 日至 9 月 22 日（第一階段轉換期間）為每股新臺幣 16.16 元；(2)97 年 9 月 23 日至 107 年 7 月 14 日（第二階段轉換期間）為每股新臺幣 19.00 元（匯率係固定以新臺幣 30.406 等於 1 美元換算）。本債券發行後，當母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無償配股、員工紅利轉增資等情形），轉換價格將依受託契約調整。
2. 如於發行日後每一週年之日（轉換價格重設日）前連續二十營業日以轉換價格重設日之匯率換算之美元平均收盤價格低於原始美元轉換價格，母公司應重設轉換價格。新設之轉換價格僅可向下調整，且不得低於第二階段轉換期間原始轉換價格（可因母公司普通股股權變動而調整）之 80%。

母公司自本債券發行後，已依受託契約調整轉換價格。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已於 104 年 3 月 27 日全數轉換完畢。

二五、其他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短期借款	\$ 546,140	3.45	\$ -	-
長期借款	<u>723,800</u>	2.51-2.75	<u>380,040</u>	2.32-3.70
	<u>\$ 1,269,940</u>		<u>\$ 380,040</u>	

二六、負債準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12,970	\$195,532
保證責任準備	160,947	152,262
其 他	<u>25,180</u>	<u>24,862</u>
	<u>\$499,097</u>	<u>\$372,656</u>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57,323 仟元及 230,87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與係自員工受僱日起算之工作年資，按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

玉山金控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五．五四提撥職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

玉山銀行每月按精算結果提撥職工退休基金，其中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所提存部分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超過部分則存入金融機構，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保管運用。

玉山證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

本公司並無影響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若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自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對於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每月仍依上述方式提撥職工退休基金。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45,135	\$ 1,572,4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64,257)	(1,403,762)
提撥短絀	280,878	168,723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32,092	26,809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12,970	\$ 195,5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103年1月1日	\$ 1,563,824	(\$ 1,313,107)	\$ 250,7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331	-	22,331
利息費用(收入)	31,276	(26,727)	4,549
認列於損益	53,607	(26,727)	26,88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9,888)	(49,888)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2,056)	-	(12,05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920)	-	(4,9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976)	(49,888)	(66,864)
雇主提撥	-	(42,010)	(42,010)
福利支付	(27,970)	27,970	-
103年12月31日	1,572,485	(1,403,762)	168,72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21,516	(\$ 1,210)	\$ 20,306
利息費用(收入)	<u>31,898</u>	<u>(27,655)</u>	<u>4,243</u>
認列於損益	<u>53,414</u>	<u>(28,865)</u>	<u>24,5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38,333)	(38,333)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16,371	(59)	116,312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51,825</u>	<u>-</u>	<u>51,8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8,196</u>	<u>(38,392)</u>	<u>129,804</u>
雇主提撥	-	(42,198)	(42,198)
福利支付	(48,960)	<u>48,960</u>	<u>-</u>
104年12月31日	<u>\$ 1,745,135</u>	<u>(\$ 1,464,257)</u>	<u>\$ 280,87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1.90%	2.00%-2.4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40%-1.9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2.50%	2.00%-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66,005)
減少 0.25%	<u>\$ 69,2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7,369</u>
減少 0.25%	(<u>\$ 64,56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公司預期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分別為 42,396 仟元及 42,643 仟元。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分別為 12.52 至 20.96 年及 13.54 至 23.98 年。

二八、其他金融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465,090	\$ 1,581,896
期貨交易人權益	562,655	623,242
存入保證金	292,212	378,282
撥入備放款	<u>2</u>	-
	<u>\$ 1,319,959</u>	<u>\$ 2,583,420</u>

二九、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收款項	\$ 1,174,507	\$ 1,127,195
遞延收入	431,137	388,069
代收承銷股款	543,249	-
其 他	<u>7,276</u>	<u>14,009</u>
	<u>\$ 2,156,169</u>	<u>\$ 1,529,273</u>

三十、利息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3,395,736	\$ 20,974,119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2,038,332	1,655,170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2,035,336	2,009,122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872,826	2,024,464
其 他	<u>638,951</u>	<u>484,381</u>
	<u>29,981,181</u>	<u>27,147,256</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0,632,597)	(9,697,193)
發行債券利息費用	(950,242)	(1,070,427)
央行及同業融資利息費用	(651,346)	(556,197)
其 他	<u>(273,368)</u>	<u>(338,813)</u>
	<u>(12,507,553)</u>	<u>(11,662,630)</u>
	<u>\$ 17,473,628</u>	<u>\$ 15,484,626</u>

三一、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4,435,756	\$ 4,036,467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4,002,583	2,591,423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3,121,624	2,660,330
放款手續費收入	1,626,515	1,286,787
經紀手續費收入	774,660	777,534
其 他	<u>1,537,569</u>	<u>1,606,629</u>
	<u>15,498,707</u>	<u>12,959,170</u>
手續費及佣金費用		
代理費用	(632,731)	(616,416)
電腦處理費	(300,492)	(237,440)
跨行手續費	(290,201)	(257,825)
其 他	<u>(397,108)</u>	<u>(377,305)</u>
	<u>(1,620,532)</u>	<u>(1,488,986)</u>
	<u>\$ 13,878,175</u>	<u>\$ 11,470,184</u>

三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4年度				
	股 利 收 入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評 價 利 益 (損 失)	合 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3,641	\$ 1,895,453	\$ 4,704,233	\$ 1,607,891	\$ 8,241,218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225,387	29,568	(119,181)	2,135,77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2,139,718)	(376,976)	(2,516,694)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636,447)	(1,350,379)	1,504,285	(482,541)
	<u>\$ 33,641</u>	<u>\$ 3,484,393</u>	<u>\$ 1,243,704</u>	<u>\$ 2,616,019</u>	<u>\$ 7,377,757</u>

	103年度				
	股 利 收 入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評 價 利 益 (損 失)	合 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8,113	\$ 1,900,626	\$ 1,214,799	\$ 2,329,604	\$ 5,523,142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356,570	41,280	13,350	1,411,2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750,974)	(2,282,731)	(3,033,705)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55,662)	(1,030,780)	425,883	(760,559)
	<u>\$ 78,113</u>	<u>\$ 3,101,534</u>	<u>(\$ 525,675)</u>	<u>\$ 486,106</u>	<u>\$ 3,140,078</u>

三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656,005	\$ 7,085,058
勞健保費用	531,703	482,452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156,741	143,698
退職後福利	281,872	257,750
其 他	431,266	378,098
折舊費用	940,743	837,795
攤銷費用	334,516	252,007

母公司依 103 年 6 月 20 日修正之公司章程，於 103 年度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377,311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予以計算。公司法於 104 年 5 月修正，規範公司應於公司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例分派員工酬勞，母公司配合上述法規已於 105 年 1 月 8 日經董事會擬議修正公司章程，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已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分別以 2.7% 及不逾 0.9%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母公司 104 年度估

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342,877 仟元及 109,000 仟元。母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4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 72
員工酬勞－股票	342,805
董事酬勞－現金	97,000

母公司 104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18,530 仟股，係按董事會決議之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18.5 元計算。前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尚待 105 年度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599	\$ 2,164
員工紅利－股票	282,672	233,774
董事酬勞－現金	90,000	78,646

前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差異，主要係估計變動，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時，員工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有關母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四、所得稅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母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者，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母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其他有關稅務事項，應由母公司及本國子公司分別辦理。

本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10,735	\$ 1,768,6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102	19,3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4,531)	236,796
	<u>1,908,306</u>	<u>2,024,79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61)	271,107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3)	(130,158)
	<u>(2,134)</u>	<u>140,94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6,172</u>	<u>\$ 2,165,739</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4,785,131</u>	<u>\$ 12,780,87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2,513,472	\$ 2,172,74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4,176	360,562
免稅所得	(880,034)	(783,21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00,573	63,8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182	19,302
土地增值稅	493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7,948)	151,832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個體不同 稅率之影響數	\$ 88,257	\$ 74,021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4,999</u>)	<u>106,63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6,172</u>	<u>\$ 2,165,73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重 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u>33</u>)	(\$ <u>1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可能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103,557	140,4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u>6,329</u>)	<u>8,972</u>
	<u>97,228</u>	<u>149,428</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u>\$ 97,195</u>	<u>\$149,41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4</u>	<u>\$ 335,26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44,949</u>	<u>\$ 853,01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54,328	\$ 60,502	\$ -	\$ -	\$ -	\$ -	\$ 114,830
備抵呆帳	3	266,217	-	-	-	-	266,2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0	-	6,808	-	-	-	8,298
其他金融資產	10,064	5,166	-	-	-	-	15,230
投資性不動產	66	(30)	-	-	-	-	36
不動產及設備	3,657	339	-	-	-	-	3,996
承受擔保品	2,133	-	-	-	-	-	2,133
其他資產	107	-	-	-	-	-	107
應付休假給付	37,476	3,967	-	-	-	-	41,443
其他負債	14,009	6,061	-	-	-	-	20,070
遞延收入	347	(334)	-	3	-	-	16
確定福利計畫	252	(91)	33	-	-	-	194
租賃誘因—租金費用							
認列	-	678	-	-	-	-	678
其 他	-	511	-	15	-	-	526
	123,932	342,986	6,841	18	-	-	473,777
虧損扣抵	-	27,339	-	(377)	-	-	26,962
	<u>\$ 123,932</u>	<u>\$ 370,325</u>	<u>\$ 6,841</u>	<u>(\$ 359)</u>	<u>\$ -</u>	<u>\$ -</u>	<u>\$ 500,7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 20,181	\$ 361,417	\$ -	\$ -	\$ -	\$ -	\$ 381,5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95	220	479	43	-	-	8,837
不動產及設備	279	4,105	-	137	-	-	4,521
無形資產	512,550	4,850	-	-	-	-	517,400
未實現兌換損益	33,421	(13,097)	-	2	-	-	20,3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495	(468)	-	-	(517)	-	90,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9,972	-	103,557	-	-	-	223,529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30,119	10,607	-	-	-	-	40,726
發行認購(售)權證利益	-	557	-	-	-	-	557
	<u>\$ 816,112</u>	<u>\$ 368,191</u>	<u>\$ 104,036</u>	<u>\$ 182</u>	<u>(\$ 517)</u>	<u>\$ -</u>	<u>\$1,288,004</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156,603	(\$ 102,275)	\$ -	\$ -	\$ -	\$ -	\$ 54,328
備抵呆帳	104,711	(104,708)	-	-	-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14	-	(4,325)	1	-	-	1,49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37	(37)	-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0,064	-	-	-	-	-	10,064
投資性不動產	74	(8)	-	-	-	-	66
不動產及設備	2,910	747	-	-	-	-	3,65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承受擔保品	\$ 2,133	\$ -	\$ -	\$ -	\$ 2,133
其他資產	107	-	-	-	107
應付休假給付	34,334	3,142	-	-	37,476
其他負債	-	14,009	-	-	14,00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484	-	(20,484)	-	-
發行認購(售)權證損失	859	(859)	-	-	-
遞延收入	389	(63)	-	21	347
確定福利計畫	234	5	13	-	252
未實現兌換損益	<u>5,182</u>	<u>(5,182)</u>	<u>-</u>	<u>-</u>	<u>-</u>
	<u>\$ 343,935</u>	<u>(\$ 195,229)</u>	<u>(\$ 24,796)</u>	<u>\$ 22</u>	<u>\$ 123,93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	\$ 20,181	\$ -	\$ -	\$ 20,1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25	173	4,647	50	8,095
不動產及設備	394	(135)	-	20	279
無形資產	632,232	(119,682)	-	-	512,550
未實現兌換損益	18,232	15,156	-	33	33,421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585	(90)	-	-	91,4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19,972	-	119,972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利益之份額	-	30,119	-	-	30,119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利					
益	<u>92</u>	<u>(92)</u>	<u>-</u>	<u>-</u>	<u>-</u>
	<u>\$ 745,760</u>	<u>(\$ 54,370)</u>	<u>\$ 124,619</u>	<u>\$ 103</u>	<u>\$ 816,112</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155,226</u>	<u>\$ 2,665,673</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玉 山 金 控	玉 山 銀 行	玉 山 證 券	玉 山 保 險 經 紀 人	玉 山 創 投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 42,064	\$ 34,205	\$ 3,894	\$ -	\$ 5,442
103 年 12 月 31 日	4,613	19,166	8,430	-	3,622
分配 104 年度盈餘之	12.57%	0.29%	2.18%	-	3.23%
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分配 103 年度盈餘之	9.33%	0.19%	3.25%	-	1.20%
實際稅額扣抵比率		(現金股利)			
		0.18%			
		(股票股利)			

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七)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八) 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u>玉山金控</u>	<u>玉山銀行</u>	<u>玉山證券</u>	<u>玉山保險經紀人</u>	<u>玉山創投</u>
98 年度	98 年度	98 年度	98 年度	98 年度

(九) 母公司 93 至 9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由於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否可直接合理明確歸屬於投資與被投資事業管理之各項支出金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調增課稅所得額共計 730,232 仟元，並剔除 95 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損失 333,424 仟元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損失 19,230 仟元。母公司認為其非屬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因是並毋須分攤任何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且剔除已實現之投資損失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損失並不合理，業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母公司已與臺北國稅局進行協談，同意放棄認列部分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並於 103 年度將相關所得稅費用估列入帳。臺北國稅局已依前述協談結果，針對 93 至 96 年度之申報案件作成復查決定，並同意認列前述 95 年度已實現之投資損失 333,424 仟元。

(十) 玉山銀行 93 至 97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高雄企銀之商譽攤銷金額合計為 5,301,760 仟元，臺北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並非出價取得等理由，否准認列為費用，玉山銀行不服核定內容，業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玉山銀行已與臺北國稅局進行協談，同意放棄 93 至 98 年度商譽部分攤銷金額，並於 103 年度將相關所得稅費用估列入帳。臺北國稅局已依前述協談結果，針對 93 至 97 年度之申報案件作成復查決定。

(十一) 玉山證券對於 94 至 97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稅額較原申報數增加共計 85,236 仟元，主要係臺北國稅局認定認購權證避險損失係證券交易損失，加計非屬玉山證券持有之債券利息收入，否准認列玉山證券受讓永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營業權攤銷費用及利息支出分攤之認定與玉山證券不同，玉山證券業已分別於 98 年度將認購權證補徵稅額及於 103 年度將營業權攤銷數否准認列之稅額估列入帳。另玉山證券於 103 年 12 月與臺北國稅局協談利息支出分攤之認

定，並依協談結果，將需補徵之稅額差異於 103 年度全數估列入帳。臺北國稅局業已於 104 年 1 月復查決定追減前述非屬玉山證券持有之債券利息收入而補徵稅額計 9,851 仟元，惟玉山證券不服前述認購權證避險損失及營業權攤銷之核定結果，仍依法繼續提出行政救濟。

三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104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12,816,347	7,886,617	\$ <u>1.63</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24,687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78</u>	<u>58,30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816,625</u>	<u>7,969,605</u>	\$ <u>1.61</u>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10,538,356	7,357,885	\$ <u>1.43</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1,143	
稀釋每股盈餘	<u>\$ 10,538,356</u>	<u>7,379,028</u>	\$ <u>1.4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56</u>	\$ <u>1.4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55</u>	\$ <u>1.43</u>

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00</u>	<u>10,0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00</u>	<u>\$ 10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951,700</u>	<u>7,053,000</u>
已發行股本	<u>\$ 79,517,000</u>	<u>\$ 70,53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母公司發行之應付轉換公司債，於 103 年 1 月間轉換新股 239,079 仟股，已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3 月 5 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700,000 仟股。母公司業已決定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自 102 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5,763,380 仟元及員工紅利 233,774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發行新股 589,621 仟股。是項增資案業經金管會函覆申報生效，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發行之應付轉換公司債，104 年第 1 季轉換新股 248,650 仟股，依法得先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母公司係以 104 年 4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自 103 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6,347,700 仟元及員工紅利 282,672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發行新股 650,050 仟股。是項增資案業經金管會函覆申報生效，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為配合子公司玉山銀行處分因股份轉換持有母公司股票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共計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800 仟單位，每單位表彰 25 股普通股股權，相當於普通股 370,000 仟股，該存託憑證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買賣。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得於發行後要求兌回，其股票即在國內證券市場流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依存託契約已兌回 19,808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495,201 仟股），因辦理增資追加發行 433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10,826 仟股），及存託機構依發行辦法再發行存託憑證 5,214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130,358 仟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計 639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15,983 仟股，占母公司發行股數 0.2010%。

（二）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資本，惟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金融控股公司因金融機構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者，依法得分派現金股利，亦得於轉換當年度撥充資本，且其撥充資本比例不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二項及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八條之限制。前述原金融機構之未分配盈餘發放不受限制之部分，係指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或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

91 年 1 月 28 日以股份轉換成立母公司之子公司原帳列之未分配盈餘 2,919,727 仟元，業已於轉換成立日轉作母公司之資本公積。母公司 91 年度股東會決議，將其中 1,800,000 仟元用以轉作資本。

母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公積為庫藏股交易及發行股份之股本溢價，其來源明細及使用情形如下：

來源明細：

子公司之部分

資本公積（主要係屬股本溢價）	\$ 413,733
法定盈餘公積	2,776,834
特別盈餘公積	109,230
未分配盈餘	<u>2,919,727</u>
	6,219,524

子公司股本總額超過本公司發行股份總額	<u>600,000</u>
91 年 1 月 28 日餘額	6,819,524

母公司 92 年納入玉山投信為子公司之部分

法定盈餘公積	4,350
未分配盈餘	<u>7,861</u>
	6,831,735

應付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部分

92 年度	9,005
93 年度	2,613,625
95 年度	2,252,133
97 年度	524,401
103 年度	1,012,590
104 年度	995,591

子公司出售母公司股票之庫藏股交易	3,015,943

子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	483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之現金股利	208,161

母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之庫藏股票交易	157,897

母公司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差額

99 年度	14,377
100 年度	48,674
101 年度	30,232
102 年度	77,059
103 年度	100,948
104 年度	129,876

母公司現金增資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差額

100 年度	2,500,000
101 年度	1,062,422
103 年度	3,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母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股份予員工承購之股份
基礎給付交易

100 年度	\$ 200,132
103 年度	<u>264,769</u>
	25,550,053

使用情形：

子公司依其公司章程分配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而減少金額

(156,458)

母公司 9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金額

(1,800,000)

母公司 92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金額

(3,091,451)

母公司 98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價格
與股票面額間之差額

(980)
\$ 20,501,164

(三)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函令規定，本公司應將截至 99 年底前提列之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或特別盈餘公積逾實收股本，得報經金管會核准，將超過部分迴轉為未分配盈餘者外，不得使用之。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而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164,235 仟元。

(四) 盈餘分配

母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盈餘分配如下：

1. 103 年 6 月 20 日修正前之公司章程：

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得視需要酌予保留，由董事會擬具議案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並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1) 股東紅利 96%。

(2) 董事酬勞 1%。

(3) 員工紅利 3%。

2. 103 年 6 月 20 日修正後之公司章程：

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據以提列董事酬勞不逾 1%，員工紅利 3%，剩餘部分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母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為主，若股利所屬年度決算母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據 104 年 5 月修正之公司法，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母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8 日董事會擬具公司章程修正案，尚待股東會決議。有關員工分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等），自當年度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52,855	\$ 841,398		
現金股利	3,173,850	1,786,647	\$ 0.4346757	\$ 0.27642623
股票股利	6,347,700	5,763,380	0.8693514	0.89169752

母公司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67,973	
現金股利	3,419,231	\$ 0.43
股票股利	7,951,700	1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有關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情形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非控制權益

	104 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784,953	\$662,68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62,612	76,7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0	20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414	45,284
收購聯合商業銀行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八)	(146,447)	-
年底餘額	<u>\$733,792</u>	<u>\$784,953</u>

三七、關係人交易

玉山金控係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附表二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及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玉山志工基金會）	受玉山銀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其 他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及存款

(1) 放 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底 利 率 （ % ）
<u>104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231,036	\$ 197,219	\$ 2,677	
其他關係人	<u>1,771,252</u>	<u>1,600,578</u>	<u>23,273</u>	
	<u>\$ 2,002,288</u>	<u>\$ 1,797,797</u>	<u>\$ 25,950</u>	1.280~2.430
<u>103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175,160	\$ 172,135	\$ 1,984	
其他關係人	<u>1,528,701</u>	<u>1,409,457</u>	<u>18,202</u>	
	<u>\$ 1,703,861</u>	<u>\$ 1,581,592</u>	<u>\$ 20,186</u>	1.330~2.417

(2) 存 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底 利 率 （ % ）
<u>104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531,530	\$ 249,992	\$ 1,794	
其他關係人	<u>1,719,455</u>	<u>912,270</u>	<u>13,716</u>	
	<u>\$ 2,250,985</u>	<u>\$ 1,162,262</u>	<u>\$ 15,510</u>	0.000~6.760
<u>103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949,853	\$ 184,310	\$ 1,727	
其他關係人	<u>1,853,085</u>	<u>703,964</u>	<u>12,212</u>	
	<u>\$ 2,802,938</u>	<u>\$ 888,274</u>	<u>\$ 13,939</u>	0.000~6.900

註：係每戶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2. 董事擔任授信業務保證人

	金 額	年 底 利 率（ % ）	年 底 保 證 費 率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60,000</u>	1.73	-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40,000</u>	1.76	-

	104年度	103年度
3. 捐贈(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其他關係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 -	\$ 15,000
其他關係人－玉山志工基金會	47,149	63,850
	<u>\$ 47,149</u>	<u>\$ 78,850</u>
4. 其他(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825</u>	<u>\$ 1,489</u>

上列捐贈予玉山文教基金會及玉山志工基金會款項，分別係供該基金推廣文化教育活動及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

5. 玉山銀行於 101 年 8 月接受玉山志工基金會將其部分財產信託予玉山銀行信託部，並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收取手續費 64 仟元及 110 仟元（帳列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子公司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1. 玉山銀行

(1) 放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底 利 率 (%)
<u>104 年度</u>				
子 公 司	\$ 2,800,744	\$ 2,800,744	\$ 24,827	
兄弟公司	367,600	-	16	
主要管理階層	231,036	197,219	2,677	
其他關係人	<u>1,735,060</u>	<u>1,565,983</u>	<u>22,771</u>	
	<u>\$ 5,134,440</u>	<u>\$ 4,563,946</u>	<u>\$ 50,291</u>	1.280-2.430
<u>103 年度</u>				
兄弟公司	\$ 204,100	\$ -	\$ 9	
主要管理階層	175,160	172,135	1,984	
其他關係人	<u>1,491,820</u>	<u>1,373,252</u>	<u>17,712</u>	
	<u>\$ 1,871,080</u>	<u>\$ 1,545,387</u>	<u>\$ 19,705</u>	1.330-2.417

(2) 存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底 利 率 (%)
<u>104 年度</u>				
母 公 司	\$ 6,061,714	\$ 1,004,970	\$ 8,348	
兄弟公司	3,784,812	3,219,011	15,965	
主要管理階層	481,514	246,571	1,748	
其他關係人	<u>1,699,254</u>	<u>907,560</u>	<u>13,644</u>	
	<u>\$ 12,027,294</u>	<u>\$ 5,378,112</u>	<u>\$ 39,705</u>	0.000-6.760
<u>103 年度</u>				
母 公 司	\$ 14,299,230	\$ 2,710,290	\$ 16,395	
兄弟公司	3,551,183	2,328,250	17,295	
主要管理階層	925,970	169,603	1,700	
其他關係人	<u>1,826,676</u>	<u>689,165</u>	<u>12,181</u>	
	<u>\$ 20,603,059</u>	<u>\$ 5,897,308</u>	<u>\$ 47,571</u>	0.000-6.900

註：係每戶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3)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子公司	<u>\$ -</u>	<u>\$ 1,900,200</u>
(4)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母公司	<u>\$ -</u>	<u>\$ 138,082</u>
(5) 銀行同業存款		
子公司	<u>\$ 116,987</u>	<u>\$ 704,169</u>
(6) 其他應收款(帳列應收款項)		
子公司	<u>\$ 248,815</u>	<u>\$ -</u>
(7)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母公司	<u>\$ 755,881</u>	<u>\$ 721,810</u>

上述應收(付)連結稅制款係因玉山金控自 92 年度起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所產生。

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玉山銀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

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2. 玉山證券

(1)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於玉山銀行之存款餘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208,921</u>	<u>\$136,621</u>
銀行存款－期貨交易		
保證金	<u>\$249,024</u>	<u>\$264,457</u>
銀行存款－代收承銷		
股款	<u>\$543,328</u>	<u>\$ -</u>
營業保證金	<u>\$510,000</u>	<u>\$610,000</u>
受限制資產－流動	<u>\$194,000</u>	<u>\$ 94,000</u>

(2) 玉山證券因委託玉山銀行辦理客戶買賣證券款項劃撥交割作業，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向玉山銀行申請擔保透支額度均為 3,000,000 仟元。上述透支額度由其他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提供還款保證，並質押定期存單及不動產予玉山銀行作為擔保。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無透支餘額。

(3) 玉山證券因業務需求，向玉山銀行申請短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200,000 仟元，短期借款餘額及利息費用之交易資訊如下：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年 底 利 率	利 息 費 用
104 年度	\$ 30,000	\$ -	1.33%	\$ 17
103 年度	14,000	-	1.33%	9

3. 玉山創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玉山銀行	<u>\$381,558</u>	<u>\$767,765</u>

4. 玉山保險經紀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玉山銀行	<u>\$ 1,026,103</u>	<u>\$ 349,306</u>
	104年度	103年度
業務行銷費－玉山銀行	<u>\$ 2,668,389</u>	<u>\$ 1,727,616</u>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44,779	\$221,004
退職後福利	1,716	1,744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303	284
	<u>\$246,798</u>	<u>\$223,032</u>

三八、質押之資產

(一) 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之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面額）	\$ 23,890,900	\$ 25,632,0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面額）	1,819,602	1,556,89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面額）	<u>2,391,670</u>	<u>1,694,220</u>
	<u>\$ 28,102,172</u>	<u>\$ 28,883,190</u>

上述質押資產中之有價證券，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8,200,000 仟元及 19,770,000 仟元係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RTGS），因是提供有價證券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另玉山銀行向中央銀行拆借外幣資金，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予中央銀行作為擔保之有價證券皆為 5,000,000 仟元，其餘之有價證券則提供作為各項業務準備金及法院假扣押之擔保品。

(二) 玉山銀行洛杉磯分行為擴大資金來源及強化流動性管理，向美國舊金山聯邦準備銀行（Federal Reserve Bank of San Francisco）申請貼現窗口額度（Discount Window Account），並提供下列資產予美國舊金山聯邦準備銀行作為擔保：

單位：仟美元

日	期	放款金額	可貼現之最高金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5,000</u>	<u>\$ 7,571</u>

三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一) 玉山銀行

1. 玉山銀行因租用部分行舍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季或每半年支付一次。玉山銀行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950,709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67,640	\$ 739,81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662,179	1,731,693
超過 5 年	<u>739,582</u>	<u>173,341</u>
	<u>\$ 3,169,401</u>	<u>\$ 2,644,845</u>

玉山銀行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614,151	\$527,942
或有租金	<u>1,324</u>	<u>2,921</u>
	<u>\$615,475</u>	<u>\$530,863</u>

2. 玉山銀行出租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季或每半年收取一次，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玉山銀行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收取保證金 6,329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180	\$ 2,94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220</u>	<u>1,691</u>
	<u>\$ 3,400</u>	<u>\$ 4,636</u>

3.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玉山銀行因購建新行舍、行舍裝修工程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款計 2,530,571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約 869,992 仟元。

(二) 聯合商業銀行

1. 聯合商業銀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104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13,634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9,554	\$ 9,24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4,319	34,969
超過 5 年	<u>111,371</u>	<u>19,929</u>
	<u>\$185,244</u>	<u>\$ 64,138</u>

2.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聯合商業銀行尚未結清之重要工程及採購合約總價款共計 882,389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 672,400 仟元。

(三) 玉山證券

因租用部分行舍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或季支付一次。玉山證券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15,827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0,730	\$ 30,19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64,595	75,741
超過 5 年	<u>-</u>	<u>7,405</u>
	<u>\$225,325</u>	<u>\$113,339</u>

玉山證券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64,059</u>	<u>\$ 35,995</u>

(四) 玉山保險經紀人

玉山保險經紀人與各保險公司訂有合作推廣契約，其合約有效期間主要係簽約後 1 年，若任一方未於期限屆滿前以書面通知他方

不擬續約，則合約自動延長 1 年。與各保險公司佣金計收係按契約規定內容收取。

四十、玉山銀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04年度		103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u>孳息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產－存放銀行同業	\$ 59,511,220	2.93	\$ 52,092,398	3.34
拆借銀行同業	6,681,721	0.35	7,759,632	1.18
存放央行	33,864,826	0.50	31,499,501	0.5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債券	2,767,626	2.95	2,752,067	2.8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票券	231,375,304	0.78	221,819,201	0.82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	76,839,968	2.90	54,370,341	2.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2,384	1.57	72,179	0.82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21,089,250	2.85	18,382,918	2.45
貼現及放款	977,956,492	2.26	887,047,686	2.25
應收信用卡款	21,139,260	8.74	19,234,820	10.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102,689,087	1.85	82,492,622	1.7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453,967	1.81	8,164,698	1.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138,592	3.52	2,648,713	2.74
<u>付息負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6,011,026	1.04	70,907,400	0.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829,905	4.55	3,457,251	4.2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602,101	1.35	13,711,968	1.36
活期存款	355,900,445	0.23	289,487,954	0.23
活期儲蓄存款	392,693,786	0.35	352,314,990	0.35
定期存款	339,279,053	1.35	305,617,304	1.38
定期儲蓄存款	263,520,312	1.34	245,675,035	1.35
可轉讓定期存單	1,277,789	0.53	1,356,329	0.53
應付金融債券	43,825,302	1.89	50,516,238	2.15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955,072	2.98	2,327,081	2.94

四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289,839	\$ 5,324,005	\$ 5,915,792	\$ 5,982,76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87,000	1,014,969	950,100	951,109
<u>金融負債</u>				
應付債券	50,750,000	51,254,289	49,600,000	49,805,051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324,005	\$ 4,981,384	\$ 342,621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14,969	-	1,014,969	-
<u>金融負債</u>				
應付債券	51,254,289	-	51,254,289	-

上述第二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將預估之未來收益採取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模型分析決定。

(二) 本公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外，餘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公允價值，外匯選擇權合約採用 Black Scholes

model、二項式評價或蒙地卡羅模擬法，信用違約交換合約採用加碼折現法、修正 Hull-White 模型評價。期貨交易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期貨交易所之報價資料，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金融商品之折現率新臺幣分別為 0.233% 至 1.960% 及 0.391% 至 2.321%，美金分別為 0.410% 至 2.633% 及 0.175% 至 2.688%。

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若有成交价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成交价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三)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股票投資	\$ 606,582	\$ 606,582	\$ -	\$ -
債券投資	2,676,820	2,676,820	-	-
其 他	244,711,064	142,144	244,568,920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者	84,192,890	8,436,610	75,756,28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5,126,753	5,123,753	-	-
債券投資	126,154,884	113,575,717	12,563,129	16,0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20,111,409	\$ -	\$ 20,111,409	\$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7,415,888	307,800	17,108,088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5,764,186	39,359	15,724,827	-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3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股票投資	\$ 762,558	\$ 762,558	\$ -	\$ -
債券投資	2,873,263	2,873,263	-	-
其 他	210,243,937	179,450	210,064,487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者	63,817,034	10,113,784	53,703,25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372,992	3,372,992	-	-
債券投資	82,406,984	67,835,173	14,540,572	31,239
其 他	250,519	250,519	-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3,615,403	-	13,615,403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5,173,319	475,290	14,698,029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2,466,470	96,112	12,370,358	-

(四)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1,239	\$ -	(\$ 15,201)	\$ -	\$ -	\$ -	\$ -	\$ 16,038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585	\$ -	\$ -	\$ -	\$ -	(\$ 5,58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918	-	2,321	-	-	-	-	31,239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585	-	-	-	-	(5,585)	-	-

(五)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間之差額		
— 公允價值	\$ 20,111,409	\$ 13,615,403
— 到期金額	20,110,080	12,284,160
	<u>\$ 1,329</u>	<u>\$ 1,331,243</u>
當年度變動金額		
— 104 年度		<u>\$135,074</u>
— 103 年度		<u>\$149,321</u>
累積變動金額		
—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44,933</u>
—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21,869</u>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
變動 數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由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

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總變動金額及其僅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間之差額計算而得。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基準殖利率曲線計算而得。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報價之基準殖利率曲線及藉由取得債權人對本公司類似到期日借款之利率報價予以估計信用風險價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六) 財務風險管理資訊

1. 玉山金控

(1) 風險管理

玉山金控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風險長擔任執行祕書，負責擬定玉山金控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與政策，以作為各子公司風險管理之依循，同時協調監督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制運作相關事項，且配合公司發展及環境變化，審議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各風險單位針對個別風險項目所提出之風險管理方案，以及從風險觀點支援重要決策之審議，如資產配置、產品開發及計價、併購、合資及讓售等以確保資本適足之情況下，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2) 市場風險

玉山金控市場風險管理以「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為管理依據，除監督及控管母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之市場風險外，並制訂與檢討分析母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之風險限額，包括風險值限額（VaR-limit）、部位限額（Position-limit）及停損上限（Stop Loss Limit）。同時每季向董事會提出市場風險評估報告，說明風險承受單位之風險暴露程度與現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允當性。

玉山金控所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因此承受外匯風險。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玉山金控非以功

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原幣帳面價值、幣別及兌換為新臺幣之即期匯率如下：

單位：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負	資	產	負
美金	\$ 1,527	\$ -	匯率 32.90	\$ 76,371	\$ 110,250	匯率 31.67

玉山金控因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有互抵效果，故預期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並不重大。

(3) 信用風險

玉山金控各主要子公司皆設置獨立超然之放款審查委員會，建立公正之審核機制及信用核准流程，以維持良好之授信品質，並且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對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違約風險、交割風險及對單一產品、單一產業或同一集團之暴險及風險集中程度等皆有訂定控管條件，以維持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優質之資產品質。

(4) 流動性風險

玉山金控流動性風險管理以「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為管理依據。除監督及控管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維持適當之流動性、確保支付能力及維護金融穩健與加強緊急應變能力外，母公司與各子公司亦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要求，採數量化管理，並定期編製現金流量缺口分析報表，同時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也訂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並對各項指標設立預警點，嚴加控管。

2.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

(1) 風險管理

玉山銀行設置「風險管理處」，負責擬定玉山銀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與政策，以作為各事業處風險管理之依循，同時協調監督各事業處風險管理機制運作相關事項，同時配合玉山銀行發展及環境變化，研議各風險單位針對個別風險項目所提出之風險管理方案是否適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授信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i) 授信與信用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針對消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企業客戶借款人之信用品質區分為強、中、弱三個種類。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ii)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iii)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品質主要是依照外部信評公司（如：穆迪、標準普爾、惠譽及中華信評）給予之信用評等進行區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及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國家別及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系統整合監控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國籍別及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

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95,251,392	\$ 95,276,277
信用卡授信承諾	319,845,197	293,718,648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955,148	12,354,288
各類保證款項	15,280,656	15,005,585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惟佔玉山銀行授信餘額 10% 以上者，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產業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項目%	金額	佔該項目%
自然人	\$ 510,397,703	48	\$ 465,198,756	48
製造業	231,022,272	22	228,159,252	23
批發零售飲食業	100,071,132	9	103,803,637	11

地區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項目%	金額	佔該項目%
國內	\$ 917,441,897	87	\$ 826,126,386	85

擔保品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項目%	金額	佔該項目%
無擔保	\$ 318,280,110	30	\$ 286,172,371	29
有擔保 —不動產	638,251,125	60	579,281,193	60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i)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減損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已有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無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應收款項							
—信用卡業務	\$ 42,604,075	\$ 1,068,400	\$ 1,786,230	\$ 45,458,705	\$ 530,923	\$ 891,227	\$ 44,036,555
—其 他	27,489,258	110,633	71,881	27,671,772	23,262	386,756	27,261,754
貼現及放款	1,022,354,704	7,947,288	4,649,330	1,034,951,322	2,795,079	10,056,941	1,022,099,302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減損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已有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無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應收款項							
—信用卡業務	\$ 35,521,729	\$ 1,120,996	\$ 1,860,429	\$ 38,503,154	\$ 657,858	\$ 906,065	\$ 36,939,231
—其 他	28,684,595	29,539	36,602	28,750,736	14,903	283,558	28,452,275
貼現及放款	933,842,900	6,732,339	4,739,619	945,314,858	2,185,307	8,356,188	934,773,363

(ii)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	金額
	強	中	弱	合計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20,197,264	\$ 138,905,836	\$ 6,643,669	\$ 265,746,769
－小額純信用貸款	37,543,587	34,924,086	5,262,321	77,729,994
－其他	73,177,111	84,567,048	4,202,711	161,946,87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09,495,053	115,126,783	6,424,750	231,046,586
－無擔保	188,247,277	89,526,386	8,110,822	285,884,485
合計	\$ 528,660,292	\$ 463,050,139	\$ 30,644,273	\$ 1,022,354,704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	金額
	強	中	弱	合計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19,304,121	\$ 138,751,567	\$ 6,535,400	\$ 264,591,088
－小額純信用貸款	11,833,102	37,574,055	9,201,570	58,608,727
－其他	62,103,704	72,227,063	3,530,783	137,861,55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05,056,035	89,080,003	11,494,703	205,630,741
－無擔保	175,625,436	88,352,385	3,172,973	267,150,794
合計	\$ 473,922,398	\$ 425,985,073	\$ 33,935,429	\$ 933,842,900

(iii) 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A + 以上	A ~ B B B -	B B + 以下	小計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87,092,745	\$ 38,256,572	\$ 805,567	\$ 126,154,884	\$ -	\$ -	\$ 126,154,884	\$ -	\$ 126,154,884
－股權投資	1,047,052	1,698,105	876,288	3,621,445	-	-	3,621,445	-	3,621,44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4,782,719	164,500	-	4,947,219	-	311,365	5,258,584	34,545	5,224,039
－其他	-	65,800	-	65,800	-	-	65,800	-	65,800
其他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29,000	658,000	-	987,000	-	-	987,000	-	987,000
－股權投資	-	-	524,302	524,302	-	35,006	559,308	16,835	542,473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A + 以上	A ~ B B B -	B B + 以下	小計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52,834,265	\$ 28,369,371	\$ 1,203,348	\$ 82,406,984	\$ -	\$ -	\$ 82,406,984	\$ -	\$ 82,406,984
－股權投資	541,162	1,188,008	679,843	2,409,013	-	-	2,409,013	-	2,409,01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202,590	158,350	21,370	5,382,310	-	525,564	5,907,874	55,422	5,852,452
－其他	63,340	-	-	63,340	-	-	63,340	-	63,340
其他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16,700	316,700	316,700	950,100	-	-	950,100	-	950,100
－股權投資	-	-	524,118	524,118	-	42,155	566,273	19,900	546,373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合 計
應收款項			
— 信用卡業務	\$ 890,103	\$ 178,297	\$ 1,068,400
— 其 他	30,053	80,580	110,633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654,135	224,191	1,878,326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391,173	217,498	1,608,671
— 其 他	1,025,484	159,222	1,184,706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1,072,989	1,327,180	2,400,169
— 無 擔 保	782,800	92,616	875,416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合 計
應收款項			
— 信用卡業務	\$ 881,745	\$ 239,251	\$ 1,120,996
— 其 他	14,450	15,089	29,539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816,764	145,230	1,961,994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252,025	233,653	1,485,678
— 其 他	946,940	55,305	1,002,245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559,879	911,745	1,471,624
— 無 擔 保	475,125	335,673	810,798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及股價指數期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及各種外幣債券等。

玉山銀行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玉山銀行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玉山銀行已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玉山銀行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壓力測試執行及風險值計算等，並於風險管理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作為玉山銀行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投資組合及非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主要係由玉山銀行之風險管理部門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玉山銀行之董事會及各事業之主管核閱。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壓力測試損失、敏感度及風險值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影響狀況。

玉山銀行風管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及權益證券風險值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玉山銀行亦建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管理階層核准。

玉山銀行運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玉山銀行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

損失。玉山銀行之董事會針對風險值設定限額，並由玉山銀行之風險管理部門每日控管。

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統計估計。風險值係指於特定之信賴區間內（99%），玉山銀行可能承受之「最大潛在損失」方式呈現，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風險值模型假設玉山銀行持有之部位於可結清前必須至少維持最低持有期間（10天），且於持有期間10天之市場波動性和過去10天期間內之市場波動性類似。玉山銀行係根據過去2年之歷史資料評估歷史市場波動性。玉山銀行係以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評估自有部位之風險值。實際之計算結果將用來定期監控並測試計算所使用之參數和假設之正確性。使用上述評估方法並無法防止過大之重大市場波動所導致之損失。

玉山銀行之風險值資訊如下：

104 年度

歷史風險值（信賴水準 99%之10日風險值）					104年12月31日
依風險類型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匯 率	\$ 1,624,826		\$ 942,046	\$ 2,629,495	\$ 1,957,360
利 率	1,425,463		773,306	2,105,512	2,105,512
股 權	159,724		126,659	187,988	186,131
風險分散	(1,052,459)		-	-	(1,353,905)
暴險風險值合計	\$ 2,157,554				\$ 2,895,098

103 年度

依風險類型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103年12月31日
匯 率	\$ 1,048,533		\$ 765,781	\$ 1,357,583	\$ 914,462
利 率	490,058		187,219	1,190,236	900,592
股 權	111,062		88,565	137,544	133,785
風險分散	(419,971)		-	-	(635,880)
暴險風險值合計	\$ 1,229,682				\$ 1,312,959

壓力測試係用來衡量風險資產組合在最壞情況下潛在最大損失之方法。玉山銀行之壓力測試包括以下部分，係由風險管理部門執行：(1)風險因子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各風險類型；(2)臨時性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特殊投資部位或

特定投資地區，例如將壓力測試套用於目前匯率大幅變動之地區。壓力測試之結果將呈報高階管理階層。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請詳附表三。

4. 流動性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未能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而可能產生之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玉山銀行之流動性管理程序由資金調度部門進行管理，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程序包括：(1)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2)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3)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4)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各天期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玉山銀行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

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

玉山銀行於 104 及 103 年 12 月份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27.71% 及 23.81%。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9,721,702	\$ 28,852,214	\$ 2,014,940	\$ 581,274	\$ -	\$ 71,170,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	-	-	20,110,080	20,110,0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069,764	811,348	2,160,531	27,835	-	8,069,478
應付款項	16,690,087	290,496	306,291	428,117	66,195	17,781,186
存款及匯款	406,637,633	161,615,380	178,646,340	296,511,728	415,675,024	1,459,086,105
應付金融債券	-	-	300,000	2,400,000	42,250,000	44,9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6,492	-	61,459	1,267,084	329,000	1,864,035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4,724,821	\$ 21,030,294	\$ 1,835,389	\$ 579,111	\$ 30,006	\$ 58,199,6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	-	-	10,010,254	10,010,25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661,528	2,138,901	1,313,389	51,608	-	13,165,426
應付款項	16,561,523	239,640	555,967	438,518	143,773	17,939,421
存款及匯款	702,095,138	106,408,942	148,113,704	140,046,029	188,063,799	1,284,727,612
應付金融債券	-	2,300,000	5,000,000	300,000	36,200,000	43,8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049,419	316,188	-	491,443	492,250	2,349,300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8,644	\$ 73,810	\$ 441,040	\$ 6,812	\$ -	\$ 530,306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	\$ -	\$ 75,096	\$ -	\$ -	\$ 75,096

(2)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63,291,005	\$ 62,600,322	\$ 43,622,601	\$ 68,300,292	\$ 3,428,630	\$ 241,242,850
－現金流入	63,274,996	62,075,974	44,077,033	69,307,419	3,509,585	242,245,007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447	42,393	78,157	13,761	19,626,859	19,763,617
－現金流入	4,598	66,526	46,792	14,678	24,732,024	24,864,618
現金流出小計	63,293,452	62,642,715	43,700,758	68,314,053	23,055,489	261,006,467
現金流入小計	63,279,594	62,142,500	44,123,825	69,322,097	28,241,609	267,109,625
現金流量淨流出（流入）	\$ 13,858	\$ 500,215	(\$ 423,067)	(\$ 1,008,044)	(\$ 5,186,120)	(\$ 6,103,158)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88,336,636	\$ 38,503,109	\$ 30,949,552	\$ 44,521,630	\$ 2,214,978	\$ 204,525,905
－現金流入	88,013,371	38,594,001	30,895,912	44,823,632	2,208,866	204,535,782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48,615	31,100	37,439	167,122	9,922,188	10,206,464
－現金流入	26,703	25,580	41,799	173,607	12,863,504	13,131,193
現金流出小計	88,385,251	38,534,209	30,986,991	44,688,752	12,137,166	214,732,369
現金流入小計	88,040,074	38,619,581	30,937,711	44,997,239	15,072,370	217,666,975
現金流量淨流出（流入）	\$ 345,177	(\$ 85,372)	\$ 49,280	(\$ 308,487)	(\$ 2,935,204)	(\$ 2,934,606)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845,365	\$ 7,222,342	\$ 13,764,273	\$ 28,931,039	\$ 40,488,373	\$ 95,251,392
信用卡授信承諾	5,136,746	835,119	2,722,328	14,630,233	296,520,771	319,845,197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457,254	4,298,412	1,368,176	231,663	599,643	8,955,148
各類保證款項	2,359,279	2,691,466	2,944,889	4,647,652	2,637,370	15,280,656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8,564,819	\$ 7,475,104	\$ 13,682,456	\$ 30,902,272	\$ 34,651,626	\$ 95,276,277
信用卡授信承諾	1,893,325	656,410	1,683,008	5,487,596	283,998,309	293,718,648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006,534	6,703,545	1,238,054	419,698	986,457	12,354,288
各類保證款項	2,597,859	3,805,142	1,378,296	4,630,750	2,593,538	15,005,585

(七)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

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7,970,663	\$ 7,740,106	\$ 7,970,663	\$ 7,740,106	\$ 230,55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53,680	294,285	256,623	294,285	(37,662)

(八)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公司有部分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但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將衍生金融負債總額抵銷衍生金融資產總額後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列報。本公司另自部分交易對手收取現金作為前述衍生金融資產淨額之現金擔保品。該現金擔保品並不符合互抵條件，惟依相關擔保協議，於延滯及無償債能力或破產之情況下，該擔保品可用以抵銷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之淨額。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7,030,813	\$ -	\$ -	\$ 17,030,813	(\$ 3,709,231)	(\$ 2,341,756)	\$ 10,979,826
附賣回協議	898,936	-	-	898,936	(898,936)	-	-
待交割款項	41,573	(28,646)	(28,646)	12,927	-	-	12,927
總計	\$ 17,971,322	(\$ 28,646)	(\$ 28,646)	\$ 17,942,676	(\$ 4,608,167)	(\$ 2,341,756)	\$ 10,992,753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5,724,827	\$ -	\$ -	\$ 15,724,827	(\$ 3,709,231)	(\$ 3,930,234)	\$ 8,085,362
附買回協議	8,049,909	-	-	8,049,909	(8,049,909)	-	-
待交割款項	368,872	(1,762)	(1,762)	367,110	-	-	367,110
總計	\$ 24,143,608	(\$ 1,762)	(\$ 1,762)	\$ 24,141,846	(\$ 11,759,140)	(\$ 3,930,234)	\$ 8,452,472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4,634,799	\$ -	\$ -	\$ 14,634,799	(\$ 5,792,380)	(\$ 3,499,327)	\$ 5,343,092
附賣回協議	153,009	-	-	153,009	(153,009)	-	-
待交割款項	179,429	(81,285)	(81,285)	98,144	(11,971)	-	86,173
總計	\$ 14,967,237	(\$ 81,285)	(\$ 81,285)	\$ 14,885,952	(\$ 5,957,360)	(\$ 3,499,327)	\$ 5,429,265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12,370,358	\$ -	\$ -	\$12,370,358	(\$ 5,792,380)	(\$ 2,134,241)	\$ 4,443,737
附買回協議	13,147,872	-	-	13,147,872	(13,147,872)	-	-
待交割款項	192,030	(15,158)	(15,158)	176,872	(11,971)	-	164,901
總計	\$25,710,260	(15,158)	(15,158)	\$25,695,102	(\$18,952,223)	(\$ 2,134,241)	\$ 4,608,638

四二、金融控股公司與其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之分攤方式及金額

玉山銀行與玉山證券為進行共同行銷，而共用營業設備及場所，其費用分攤方式及金額說明如下：

項 目	玉 山 銀 行	玉 山 證 券	合 計	分 攤 方 式
<u>104 年度</u>				
廣播及保全系統	\$ 72	\$ 71	\$ 143	各分攤 50%
其他費用	742	645	1,387	水電費用採各分攤 50%， 管理費依使用面積分攤
	<u>\$ 814</u>	<u>\$ 716</u>	<u>\$ 1,530</u>	
<u>103 年度</u>				
租 金	\$ 540	\$ 270	\$ 810	依銀行三分之二，證券三分之一之比例分攤
廣播及保全系統	36	36	72	各分攤 50%
其他費用	1,283	1,187	2,470	水電費用採各分攤 50%， 管理費依使用面積分攤
	<u>\$ 1,859</u>	<u>\$ 1,493</u>	<u>\$ 3,352</u>	

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為共同推廣業務、共用營業設備、場所、人員、網路服務系統及提供跨業之綜合性金融商品或服務，其收入及費用之計算方式，係依玉山銀行銷售各保險商品所得之實收保險費，乘以保險公司給付之佣金率後所得金額，再乘以百分之七十予玉山銀行，做為玉山銀行銷售各保險商品之收入，104 及 103 年度玉山保險經紀人應支付玉山銀行總額分別為 2,668,389 仟元及 1,727,616 仟元，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金額為 54,223 仟元。

玉山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與玉山證券間之共同行銷收入及支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 入	<u>\$ 6,001</u>	<u>\$ 6,011</u>
支 出	<u>\$ 75,049</u>	<u>\$ 75,694</u>

四三、資本管理

母公司所控管之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合格資本總額，係以因應法定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為母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為使母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母公司應就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有關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合格資本總額及法定資本需求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母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性風險管理係由財務管理組負責彙總核算及控管，以維持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及內部規範之規定，並每半年申報主管機關。母公司針對內部控管目標訂出預警值，當資本適足率降至預警值時，職責單位將發出預警通知，要求相關單位提出因應改善計畫，執行因應措施。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有關辦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中央主管機關並得視情節輕重為相當處分。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銀行合併及本行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包括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比率要求。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有關辦法規定，為促進證券市場健全發展及提昇證券商競爭力，證券商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應達百分之二百；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主管機關得限制相關業務。玉山證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 596% 及 427%。

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三。

四四、玉山金控及子公司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玉山銀行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四。

(二) 玉山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排 名 (註1)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1	集團 A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7,611,950	6.54	集團 D 鋼鐵冶煉業	7,433,885	7.10
2	集團 B 海洋水運業	7,200,676	6.19	集團 E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7,370,048	7.04
3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6,423,566	5.52	集團 K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555,393	6.26
4	集團 D 鋼鐵冶煉業	6,111,810	5.25	集團 B 海洋水運業	5,985,127	5.72
5	集團 E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714,232	4.05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5,236,049	5.00
6	集團 F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402,324	3.78	集團 G 企業總管理機構	4,430,288	4.23
7	集團 G 企業總管理機構	4,227,595	3.63	集團 L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零售業	4,064,660	3.88
8	集團 H 不動產開發業	4,176,737	3.59	集團 M 企業總管理機構	4,028,075	3.85
9	集團 I 電腦製造業	4,159,073	3.57	集團 H 不動產開發業	3,709,000	3.54
10	集團 J 電腦製造業	3,980,545	3.42	集團 N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3,553,079	3.39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玉山銀行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26,065,020	10,857,942	11,496,673	73,639,510	1,222,059,14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2,370,308	726,128,365	75,652,033	51,926,600	1,146,077,30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33,694,712	(715,270,423)	(64,155,360)	21,712,910	75,981,839
淨 值					106,937,58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1.05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23,692,360	8,776,468	16,689,204	94,685,786	1,143,843,8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319,975,079	631,929,007	78,819,022	85,672,718	1,116,395,826
利率敏感性缺口	703,717,281	(623,152,539)	(62,129,818)	9,013,068	27,447,992
淨 值					96,859,8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4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34

註：1. 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846,493	360,455	81,838	561,532	8,850,3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7,271,985	933,054	741,439	735,619	9,682,0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574,508	(572,599)	(659,601)	(174,087)	(831,779)
淨 值					173,81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4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78.55)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162,979	480,568	433,994	955,731	8,033,272
利率敏感性負債	6,251,693	750,724	710,895	854,374	8,567,68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714)	(270,156)	(276,901)	101,357	(534,414)
淨 值					176,05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3.7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03.56)

註：1. 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1. 玉山金控及子公司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88	0.87
稅 後	0.77	0.7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90	13.39
稅 後	11.23	11.12
純 益 率	33.46	32.41

2. 玉山金控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0.35	10.03
稅 後	10.43	9.86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1.17	11.32
稅 後	11.25	11.13
純 益 率	98.62	96.07

3. 玉山銀行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83	0.82
	稅 後	0.73	0.70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35	12.77
	稅 後	10.77	10.90
純 益	率	33.79	33.70

4. 玉山證券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74	2.81
	稅 後	1.35	2.23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4.13	6.93
	稅 後	3.21	5.51
純 益	率	12.78	19.13

5. 玉山保經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85.75	59.75
	稅 後	71.15	49.54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98.79	68.23
	稅 後	81.97	56.58
純 益	率	18.94	14.57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玉山銀行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75,235,152	342,737,230	94,998,135	112,474,351	127,590,469	213,912,796	483,522,17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82,794,356	48,744,094	77,766,697	176,943,619	195,732,688	322,087,528	861,519,730
期距缺口	(307,559,204)	293,993,136	17,231,438	(64,469,268)	(68,142,219)	(108,174,732)	(377,997,559)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215,639,738	285,543,310	57,698,917	70,288,417	71,746,541	104,385,687	625,976,86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07,157,488	52,668,083	67,248,846	158,952,483	177,383,502	291,467,591	759,436,983
期距缺口	(291,517,750)	232,875,227	(9,549,929)	(88,664,066)	(105,636,961)	(187,081,904)	(133,460,117)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245,107	4,941,326	1,669,966	1,832,840	1,658,023	4,142,9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603,114	3,811,464	3,983,642	2,923,342	3,329,884	1,554,782
期距缺口	(1,358,007)	(1,129,862)	(2,313,676)	(1,090,502)	(1,671,861)	2,588,170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402,096	3,562,969	1,385,424	1,507,114	1,501,293	3,445,29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661,534	3,840,409	2,169,229	2,078,410	2,858,330	715,156
期距缺口	(259,438)	(277,440)	(783,805)	(571,296)	(1,357,037)	2,730,140

註：本表係全行美金之金額。

四五、玉山銀行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一)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下列信託帳係玉山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情形，並未包含於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信 託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 託 負 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3,838,833	\$ 2,886,681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197,938,446	\$ 146,099,293
短期投資	180,770,814	165,987,613	其他負債	2	-
土 地	5,048,499	5,277,307	信託資本		
保管有價證券	<u>197,938,446</u>	<u>146,099,293</u>	金錢信託	208,664,445	179,820,097
			有價證券信託	2,310,942	1,608,405
			不動產信託	5,047,894	5,298,014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29,279,100)	(17,469,250)
			本期損益	<u>2,913,963</u>	<u>4,894,335</u>
信託資產總額	<u>\$387,596,592</u>	<u>\$320,250,894</u>	信託負債總額	<u>\$387,596,592</u>	<u>\$320,250,894</u>

信託財產目錄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金存放本行	\$ 3,838,833	\$ 2,886,681
股票投資	3,667,531	2,601,165
基金投資	159,803,759	153,309,394
債券投資	17,299,524	10,077,054
土 地	5,048,499	5,277,307
保管有價證券	<u>197,938,446</u>	<u>146,099,293</u>
	<u>\$387,596,592</u>	<u>\$320,250,894</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4年度	103年度
<u>信託收益</u>		
本金利息收入	\$ 13,549	\$ 7,821
本金現金股利收入	5,774,467	3,109,258
本金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977	793
本金財產交易收益	2,729,191	3,431,004
本金手續費收入	35	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實現資本利得	\$ 688,725	\$ 118,835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1,301	367
出借股票收入	45	-
信託收益合計	<u>9,208,290</u>	<u>6,668,138</u>
<u>信託費用</u>		
本金管理費	302,433	586,797
本金監察人費	120	120
本金手續費	792	556
本金財產交易損失	5,982,099	1,161,814
本金所得稅費用	959	648
本金其他費用	5,845	16,007
本金贖回手續費	-	4,521
本金稅捐支出	38	38
已實現資本損失	<u>2,041</u>	<u>3,302</u>
信託費用合計	<u>6,294,327</u>	<u>1,773,803</u>
本期損益	<u>\$ 2,913,963</u>	<u>\$ 4,894,335</u>

(二)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請參閱附註一。

四六、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及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請參閱附表五。

四七、業務別財務資訊

請參閱附表六。

四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聯合商業銀行 5%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 增加至 75%。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玉山銀行對聯合商業銀行之控制，玉山銀行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聯合商業銀行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18,483
聯合商業銀行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6,447)

(接次頁)

(承前頁)

聯合商業銀行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2,2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8
權益交易差額(係調整未分配盈餘)	<u>\$ 84,521</u>

四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母公司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債券持有人於 104 年第 1 季執行轉換權，母公司於轉換日將帳面價值 3,482,095 仟元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轉換發行股數合計 248,6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母公司因轉換發行而增加普通股股本 2,486,504 仟元及資本公積 995,591 仟元（參閱附註三六）。

五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玉山銀行為擴大規模經濟、增進整合行銷、降低營運成本、發揮經營綜效，於 104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與玉山保險經紀人辦理合併，以玉山銀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保險經紀人為消滅公司。依據雙方簽署之合併契約，換股比例係以玉山保險經紀人 1 股普通股換發玉山銀行 3.91 股普通股，並得依主管機關核示或合併契約之約定為必要之調整。合併基準日預定為 105 年 3 月 25 日，如因事實需要而有必要調整時，由合併雙方董事長依實際需要調整之。是項合併案尚待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玉山銀行為拓展電子商務業務，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計 7,875 仟股。是項收購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完成交割。

玉山銀行之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2 日取得中國銀行業務監督管理委員會之開業批准，並於 105 年 3 月 11 日開業。

五一、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玉山證券期貨部門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其明細請參閱附表十六。

五二、專屬期貨商業業務之特有風險

(一) 期貨經紀業務

客戶委託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惟期貨交易保證金所引起之槓桿作用，可能使客戶獲得鉅額利益或遭受重大損失，為免客戶之損失連帶影響玉山證券期貨部門之財務安全，玉山證券期貨部門與委託客戶約定，每日依其未平倉期貨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之金額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立即通知客戶補繳保證金，若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得將客戶持有之期貨契約逕予平倉。

(二) 期貨自營業務

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選擇權交易時，若持有賣方部位亦須繳交一定比例作為保證金。玉山證券期貨部門每日依持有未平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金額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立即補繳保證金或反向沖銷。

五三、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規定公告事項

請參閱附表十四。

五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母公司、玉山銀行及聯合商業銀行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母公司、玉山銀行及聯合商業銀行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及玉山證券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母公司、玉山銀行及聯合商業銀行係揭露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資訊）：玉山證券不適用，母公司及轉投資事業請參閱附表八。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金融資產證券化：玉山銀行於 96 年第 2 季與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以下稱受託機構）共同訂定信託契約，依據中華民國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由受託機構發行玉山銀行 2007-1 債券資產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以下簡稱玉山 CBO 2007-1）及玉山銀行 2007-2 債券資產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受益證券，玉山銀行並擔任玉山 CBO 2007-1 之服務機構。玉山銀行於 103 年度因擔任服務機構而收到之服務收益為 300 仟元。
8.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十。
1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十五。
12.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及四一。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玉山銀行業經金管會核准申請在大陸地區設立東莞分行，並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玉山銀行業經金管會核准在大陸地區設立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預計資本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大陸地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於 104 年 3 月核准玉山銀行籌建，玉山銀行於籌建期間應成立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負責籌建事項，預計於籌建工作完成時，再向銀監會提出開業申請，以成立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取得銀監會核發外資銀行批准書及金融許可證並取得營業執照後成立，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玉山銀行已於 104 年 5 月注資人民幣 10 億元，剩餘資本由玉山銀行東莞分行改制為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莞分行之營運資金轉入。

有關大陸投資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十一。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十二。

五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損益。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法人金融事業單位，包含法人金融相關業務、外匯業務及財務金融操作業務；
- (二) 個人金融事業單位，包含房貸、信貸、財富管理及信用卡業務；
- (三) 其他，非屬法人金融事業單位或個人金融事業單位之業務；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相同。本公司係以營運部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部門間之交易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交易條件與第三人相當。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單位：百萬元

104年度				
	法人金融 事業單位	個人金融 事業單位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損失）	\$ 4,725	\$ 13,836	(\$ 1,087)	\$ 17,474
淨收益	\$ 12,925	\$ 23,128	\$ 2,436	\$ 38,48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1,405)	(1,744)	(417)	(3,566)
營業費用	(3,279)	(14,124)	(2,735)	(20,138)
稅前淨利（損）	\$ 8,241	\$ 7,260	(\$ 716)	\$ 14,785

103年度				
	法人金融 事業單位	個人金融 事業單位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損失）	\$ 4,031	\$ 11,916	(\$ 462)	\$ 15,485
淨收益	\$ 10,144	\$ 19,539	\$ 3,072	\$ 32,75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1,365)	(803)	134	(2,034)
營業費用	(2,969)	(12,309)	(2,662)	(17,940)
稅前淨利	\$ 5,810	\$ 6,427	\$ 544	\$ 12,781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年底持股比率（％）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臺北市	銀行業	100.00	100.00	
	玉山證券	臺北市	有價證券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兼營期貨經紀業務	100.00	100.00	
	玉山創投	臺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玉山保險經紀人	臺北市	保險經紀業務	100.00	100.00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	中國大陸	銀行業	100.00	-	註 1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柬埔寨	銀行業	75.00	70.00	
聯合商業銀行	URE Land Holding Co., Ltd.	柬埔寨	不動產出租及管理	90.00	90.00	註 2
玉山證券	玉山投顧	臺北市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00	100.00	

註 1：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五四。

註 2：聯合商業銀行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持股為 49%，惟依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公司章程，聯合商業銀行可控制 URE Land Holding Co., Ltd.董事會之組成，且聯合商業銀行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擁有至少 90%之經濟利益，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交易資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放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註)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23 戶	\$ 75,396	\$ 50,221	\$ 50,221	-	部分放款提供土地及建物為擔保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59 戶	1,073,197	939,958	939,958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其他放款戶	961,606	807,618	807,618	-	土地、建物、廠房及其他不動產	無

103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註)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46 戶	\$ 96,131	\$ 51,885	\$ 51,885	\$ -	部分放款提供土地及建物為擔保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42 戶	963,099	757,331	757,331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其他放款戶	1,013,322	772,376	772,376	-	土地、建物、廠房及其他不動產	無

註：係每帳號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 融 資 產						
美 元	\$ 10,056,432	32.9000	\$ 330,856,613	\$ 9,120,877	31.6700	\$ 288,858,175
人 民 幣	16,084,701	4.9967	80,370,426	15,956,531	5.0998	81,375,117
澳 幣	689,092	23.9970	16,536,141	588,311	26.0170	15,306,087
港 幣	2,694,871	4.2447	11,438,919	2,942,397	4.0824	12,012,042
日 圓	18,787,941	0.2732	5,132,865	44,323,219	0.2656	11,772,247
歐 元	149,750	35.9400	5,382,015	83,660	38.5390	3,224,173
新加坡幣	28,626	23.2575	665,769	25,259	23.9961	606,117
紐西蘭幣	11,645	22.5170	262,210	12,976	24.8510	322,467
英 鎊	5,004	48.7680	244,035	3,471	49.3290	171,221
瑞士法郎	6,797	33.2960	226,313	788	32.0610	25,264
南 非 幣	39,340	2.1161	83,247	34,375	2.7399	94,184
加拿大幣	6,177	23.7310	146,586	19,258	27.3280	526,283
瑞 典 幣	2,206	3.9103	8,626	2,233	4.0922	9,138
泰 銖	80,721	0.9119	73,609	26,054	0.9635	25,103
墨西哥幣	3,997	1.8930	7,566	3,075	2.1495	6,610
馬來西亞幣	77	7.6640	590	77	9.0740	699
越 南 盾	6,672,048	0.0015	10,008	-	-	-
金 融 負 債						
美 元	11,332,667	32.9000	372,844,744	9,248,344	31.6700	292,895,054
人 民 幣	13,617,067	4.9967	68,040,399	11,154,817	5.0998	56,887,336
澳 幣	829,134	23.9970	19,896,729	593,359	26.0170	15,437,421
港 幣	1,786,150	4.2447	7,581,671	1,956,087	4.0824	7,985,530
日 圓	29,652,163	0.2732	8,100,971	41,101,856	0.2656	10,916,653
歐 元	18,088	35.9400	650,083	134,837	38.5390	5,196,483
新加坡幣	22,980	23.2575	534,457	13,910	23.9961	333,786
紐西蘭幣	49,112	22.5170	1,105,855	31,874	24.8510	792,101
英 鎊	28,424	48.7680	1,386,182	119,824	49.3290	5,910,798
瑞士法郎	6,148	33.2960	204,704	6,346	32.0610	203,459
南 非 幣	2,455,014	2.1161	5,195,055	1,882,071	2.7399	5,156,686
加拿大幣	54,600	23.7310	1,295,713	43,278	27.3280	1,182,701
瑞 典 幣	12,394	3.9103	48,464	11,732	4.0922	48,010
泰 銖	18,463	0.9119	16,836	23,156	0.9635	22,311
墨西哥幣	18,687	1.8930	35,374	12,457	2.1495	26,776
馬來西亞幣	-	7.6640	-	-	9.0740	-
越 南 盾	5,879,991	0.0015	8,820	-	-	-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月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註 3）	逾 期 放 款 金 額（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註 3）
企 業 金 融	擔 保		266,386	221,321,993	0.12	2,503,664	939.86	849,697	198,309,465	0.43	2,241,587	263.81
	無 擔 保		298,980	291,569,057	0.10	3,570,578	1,194.25	273,776	271,510,344	0.10	2,862,746	1,045.65
消 費 金 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285,813	267,915,888	0.11	3,857,602	1,349.69	130,930	266,679,386	0.05	3,113,965	2,378.34
	現金卡		139	5,214	2.67	2,074	1,492.09	177	7,293	2.43	124	70.06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446,685	79,921,836	0.56	968,052	216.72	414,370	60,223,711	0.69	735,981	177.61
	其 他	擔 保	44,531	155,768,150	0.03	1,586,815	3,563.39	40,621	132,794,878	0.03	1,328,901	3,271.46
		（註 6）	無 擔 保	7,914	7,247,832	0.11	74,430	940.49	1,717	5,994,442	0.03	60,786
放款業務合計			1,350,448	1,023,749,970	0.13	12,563,215	930.30	1,711,288	935,519,519	0.18	10,344,090	604.46
			逾 期 帳 款 金 額（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註 3）	逾 期 帳 款 金 額（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註 3）
信用卡業務			106,804	45,537,607	0.23	1,422,107	1,331.51	88,047	38,508,335	0.23	1,563,923	1,776.24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17,750,474	-	246,795	-	-	22,406,261	-	228,683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 8）			32,783					45,903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 8）			118,316					158,48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 9）			906,398					624,58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 9）			1,186,792					1,236,058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註 9：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揭露。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及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一、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適用後)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適用後)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8,213	\$ 1,251,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3,491,6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180	118,712	應付款項	564,753	477,461
應收款項	83,532	86,8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09,917	849,396
本期所得稅資產	926,099	1,179,056	應付公司債	5,800,000	5,8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6,105,688	113,364,809	負債準備	22,420	19,103
其他金融資產	12,690	1,463,1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7,022</u>	<u>33,564</u>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6,210	25,047	負債總計	<u>7,424,112</u>	<u>10,671,143</u>
無形資產	14,868	3,7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7	434	業主權益		
其他資產	<u>27,281</u>	<u>18,785</u>	普通股股本	79,517,000	70,530,000
			資本公積	20,501,164	19,375,697
			保留盈餘	18,253,944	15,103,749
			其他權益	<u>2,654,998</u>	<u>1,831,360</u>
			權益總計	<u>120,927,106</u>	<u>106,840,806</u>
資 產 總 計	<u>\$128,351,218</u>	<u>\$117,511,94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28,351,218</u>	<u>\$117,511,949</u>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適用後)
收 益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收益之份額	\$ 12,988,233	\$ 11,128,587
其他收益	<u>196,447</u>	<u>284,903</u>
收益合計	<u>13,184,680</u>	<u>11,413,490</u>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270,026	245,589
其他費用及損失	<u>188,782</u>	<u>443,797</u>
費用及損失合計	<u>458,808</u>	<u>689,386</u>
稅前淨利	12,725,872	10,724,10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90,475</u>	<u>(185,748)</u>
本年度淨利	12,816,347	10,538,356
其他綜合損益	<u>751,072</u>	<u>1,081,602</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3,567,419</u>	<u>\$11,619,958</u>
每股盈餘		
基 本	\$ <u>1.63</u>	\$ <u>1.43</u>
稀 釋	\$ <u>1.61</u>	\$ <u>1.43</u>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之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之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權 益 總 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5,524,300	\$ 55,243,000	\$ 14,497,390	\$ 3,515,723	\$ 555,084	\$ 8,023,127	(\$ 94,049)	\$ 910,684	\$ -	\$ 82,650,959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45,391)	-	-	-	(45,391)
103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5,524,300	55,243,000	14,497,390	3,515,723	555,084	7,977,736	(94,049)	910,684	-	82,605,56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0,849)	390,849	-	-	-	-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1,398	-	(841,398)	-	-	-	-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1,786,647)	-	-	-	(1,786,647)
股東紅利－股票	576,338	5,763,380	-	-	-	(5,763,380)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3,283	132,826	100,948	-	-	-	-	-	-	233,774
現金增資	700,000	7,000,000	3,500,000	-	-	-	-	-	-	10,500,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承購	-	-	264,769	-	-	-	-	-	-	264,76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39,079	2,390,794	1,012,590	-	-	-	-	-	-	3,403,384
103 年度淨利	-	-	-	-	-	10,538,356	-	-	-	10,538,356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877	688,226	326,499	-	1,081,602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605,233	688,226	326,499	-	11,619,95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053,000	70,530,000	19,375,697	4,357,121	164,235	10,582,393	594,177	1,237,183	-	106,840,806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1,870	-	-	(21,870)	-
104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7,053,000	70,530,000	19,375,697	4,357,121	164,235	10,604,263	594,177	1,237,183	(21,870)	106,840,806
103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2,855	-	(1,052,855)	-	-	-	-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173,850)	-	-	-	(3,173,850)
股東紅利－股票	634,770	6,347,700	-	-	-	(6,347,700)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48,650	2,486,504	995,591	-	-	-	-	-	-	3,482,0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5,280	152,796	129,876	-	-	-	-	-	-	282,672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84,521)	12,267	218	-	(72,036)
104 年度淨利	-	-	-	-	-	12,816,347	-	-	-	12,816,347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1,951)	489,792	466,294	(123,063)	751,072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734,396	489,792	466,294	(123,063)	13,567,41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51,700	\$ 79,517,000	\$ 20,501,164	\$ 5,409,976	\$ 164,235	\$ 12,679,733	\$ 1,096,236	\$ 1,703,695	(\$ 144,933)	\$ 120,927,106

董 事 長：黃永仁



經 理 人：黃男州



會 計 主 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適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725,872	\$ 10,724,104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8,589	9,3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97,983)	316,302
利息費用	120,500	127,496
利息收入	(20,457)	(20,572)
股利收入	(835)	(67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19	4,2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12,988,233)	(11,128,587)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5,949	(108,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03,288	87,782
應收款項增加	(6,593)	(11,55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403,946	3,361,922
其他資產增加	(8,496)	(5,513)
應付款項增加	26,128	14,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42,438)	-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1,231)	(1,1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00,525	3,369,445
收取之利息	30,388	22,731
收取之股利	3,643,231	1,958,746
支付之利息	(120,500)	(127,857)
退還之所得稅	497,388	26,3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51,032	5,249,4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80,000)	(13,160,5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790)	(3,348)
取得無形資產	(15,10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0,891)	(13,163,8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公司債	-	(500,000)
現金增資	-	10,5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173,850)	(1,786,6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73,850)	8,213,3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409)	42,950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3,118)	341,911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1,331	909,42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8,213	\$ 1,251,331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二、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適用後)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追溯適用後)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547,423	\$ 28,620,15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9,855,781	\$ 57,462,37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2,084,691	58,128,1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35,836,236	22,494,142
金融資產		348,549,110	291,623,95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034,391	13,117,5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96,844	152,758	應付款項		17,763,734	17,972,885
應收款項－淨額		71,276,123	65,358,5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815,278	795,726
本期所得稅資產		-	138,082	存款及匯款		1,444,866,004	1,275,843,78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11,082,173	925,015,590	應付金融債券		44,950,000	43,8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29,769,543	84,810,507	其他金融負債		761,451	1,966,84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5,289,839	5,915,792	負債準備		471,382	349,1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7,772,615	2,465,1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54,631	780,03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0,061,689	50,748,101	其他負債		1,631,459	1,518,81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1,878,315	19,737,442	負債總計		1,626,240,347	1,436,101,31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28,099	923,833				
無形資產－淨額		4,489,317	4,266,282	股本		66,840,000	61,36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6,760	113,045	資本公積		19,139,073	17,825,058
其他資產－淨額		4,749,116	2,771,256	保留盈餘		29,012,240	24,469,916
				其他權益		1,399,997	1,032,331
				權益總計		116,391,310	104,687,305
資 產 總 計		\$ 1,742,631,657	\$ 1,540,788,6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42,631,657	\$ 1,540,788,624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052,373	\$ 10,158,738	流動負債		\$ 6,481,283	\$ 6,641,7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298	57,8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557	-
不動產及設備		324,501	325,476	非流動負債		3,367	3,323
無形資產		57,882	57,687	負債總計		6,485,207	6,645,0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15	2,3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2,506	813,493	股本		4,000,000	4,000,000
				資本公積		54,100	48,310
				保留盈餘		708,539	719,748
				其他權益		(1,071)	2,470
				權益總計		4,761,568	4,770,528
資 產 總 計		\$ 11,246,775	\$ 11,415,59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246,775	\$ 11,415,596

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76,587	\$ 596,783	流動負債	\$ 146,880	\$ 133,4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0,5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37	363
不動產及設備	660	988	負債總計	<u>147,817</u>	<u>133,77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90	134	股本	113,000	11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724</u>	<u>3,132</u>	資本公積	5,200	4,258
			保留盈餘	1,015,044	598,090
			其他權益	-	<u>2,429</u>
			權益總計	<u>1,133,244</u>	<u>717,777</u>
資 產 總 計	<u>\$ 1,281,061</u>	<u>\$ 851,55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81,061</u>	<u>\$ 851,556</u>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5,410	\$ 581,798	流動負債	\$ 18,207	\$ 33,6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5,308	963,9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6	1,020
其他金融資產	1,815,472	1,671,479	其他負債	<u>1,244</u>	<u>1,116</u>
不動產及設備	68	107	負債總計	<u>19,547</u>	<u>35,81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23	7,513	股本	2,272,000	2,0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32</u>	<u>132</u>	資本公積	3,170	2,600
			保留盈餘	288,324	392,469
			其他權益	<u>1,256,072</u>	<u>794,130</u>
			權益總計	<u>3,819,566</u>	<u>3,189,199</u>
資 產 總 計	<u>\$ 3,839,113</u>	<u>\$ 3,225,00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839,113</u>	<u>\$ 3,225,009</u>

三、子公司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追溯適用後)
利息收入		\$ 28,556,372	\$ 26,084,131
減：利息費用		(11,908,824)	(11,201,430)
利息淨收益		16,647,548	14,882,70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8,591,843	15,428,592
淨 收 益		35,239,391	30,311,293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482,751)	(2,033,204)
營業費用		(18,106,068)	(16,313,723)
稅前淨利		13,650,572	11,964,366
所得稅費用		(1,741,972)	(1,750,242)
本年度淨利		11,908,600	10,214,124
其他綜合損益		289,362	944,98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197,962</u>	<u>\$ 11,159,108</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1.80</u>	<u>\$ 1.63</u>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收 益	\$ 1,197,494	\$ 1,216,518
手續費支出	(90,662)	(82,608)
員工福利費用	(458,337)	(456,304)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190	2,912
營業費用	(542,207)	(466,5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u>89,258</u>	<u>78,366</u>
稅前淨利	196,736	292,336
所得稅費用	(<u>43,746</u>)	(<u>59,831</u>)
本年度淨利	152,990	232,505
其他綜合損益	(<u>2,540</u>)	<u>5,015</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0,450</u>	<u>\$ 237,520</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0.38</u>	<u>\$ 0.64</u>

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4,002,583	\$ 2,591,423
營業費用	(<u>3,090,930</u>)	(<u>2,141,424</u>)
營業利益	911,653	449,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684</u>	<u>6,558</u>
稅前淨利	914,337	456,557
所得稅費用	(<u>155,655</u>)	(<u>78,001</u>)
本年度淨利	758,682	378,556
其他綜合損益	(<u>2,897</u>)	<u>2,60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55,785</u>	<u>\$ 381,162</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67.14</u>	<u>\$ 33.50</u>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309,438	\$ 417,143
營業成本	(121,133)	(81,501)
營業費用	(14,997)	(15,967)
營業利益	173,308	319,6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	11,445
稅前淨利	173,192	331,120
所得稅費用	(5,231)	(27,718)
本年度淨利	167,961	303,402
其他綜合損益	461,836	133,39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29,797</u>	<u>\$ 436,798</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0.74</u>	<u>\$ 1.5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業務別財務資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度				
業務別 項 目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7,275,146	\$ 306,789	(\$ 108,307)	\$ 17,473,628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998,599	800,344	4,216,758	21,015,701
淨收益	33,273,745	1,107,133	4,108,451	38,489,32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565,789)	(641)	-	(3,566,430)
營業費用	(18,457,787)	(975,478)	(704,503)	(20,137,76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益	11,250,169	131,014	3,403,948	14,785,131
所得稅費用	(1,791,726)	(43,746)	(70,700)	(1,906,172)
稅後淨利	9,458,443	87,268	3,333,248	12,878,959

103年度				
業務別 項 目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5,320,145	\$ 287,722	(\$ 123,241)	\$ 15,484,62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628,150	836,469	2,805,274	17,269,893
淨收益	28,948,295	1,124,191	2,682,033	32,754,51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033,689)	-	-	(2,033,689)
營業費用	(16,387,027)	(885,099)	(667,833)	(17,939,9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益	10,527,579	239,092	2,014,200	12,780,871
所得稅費用	(1,813,652)	(59,831)	(292,256)	(2,165,739)
稅後淨利	8,713,927	179,261	1,721,944	10,615,132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玉山創投	股 票								
	力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61	\$ 848	0.13	\$ 848	(1)	
	中裕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78	20,085	0.03	20,085	(1)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90	189,950	0.17	189,950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55	40,371	1.13	40,371	(1)	
	雷笛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	4,048	0.17	4,048	(1)	
	旭源包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26	15,385	3.44	15,385	(1)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85	1,300,192	1.16	1,300,192	(1)	
	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4	32,423	2.71	32,423	(1)	
	寶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5	6,338	0.45	6,338	(1)	
	開曼豐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8	68,139	1.04	68,139	(1)	
	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50	24,820	0.85	24,820	(1)	
	百丹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90	10,773	1.45	10,773	(1)	
	富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	-	0.11	-	(1)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0	2,673	0.10	2,673	(1)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3,250	2.41	4,456	(2)	
	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9	26,264	5.55	56,309	(3)	
	昇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	6.07	-	-	
	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6	23,420	5.26	4,752	(2)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7	22,704	13.07	20,257	(2)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5	26,064	1.29	32,285	(2)	
	有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0	56,000	2.12	21,816	(2)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	-	0.51	-	-	
	茂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8,000	1.90	7,845	(2)	
	驊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	25,600	2.76	26,654	(3)	
	興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4.97	-	-	
	東準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	-	4.72	-	-	
	川石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5.79	-	-	
	冠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0	1,156	9.12	2,139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 -	0.51	\$ -	-
	晶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	-	0.93	-	-
	佰龍機械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1,000	1.16	2,178	(2)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5	31,895	5.04	24,407	(2)
	馥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9	12,013	1.33	4,724	(3)
	宇通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	0.57	-	-
	瑪居禮電波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24,815	12.18	30,948	(3)
	勁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20,250	14.72	11,094	(2)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	5,658	1.49	2,424	(3)
	智盛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4	-	2.75	-	-
	明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	6,500	0.23	1,917	(2)
	達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24,600	3.22	4,540	(2)
	向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7	-	2.93	-	-
	華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2	26,495	8.62	10,874	(3)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	4,012	0.21	7,654	(3)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2	50,474	2.47	17,515	(3)
	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9	16,800	1.18	15,967	(3)
	亞比斯包材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4.00	14,902	(2)
	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0	47,874	2.69	30,075	(3)
	鑫承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0	-	2.72	-	-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5	45,201	2.67	39,798	(2)
	泰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	8.67	-	-
	繁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8	37,139	5.21	15,604	(2)
	德河海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8	28,801	10.24	22,030	(2)
	雲端生活家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5	29,750	9.02	24,914	(2)
	台灣矽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	36,000	16.29	17,922	(2)
	醣基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63	204,501	4.09	139,374	(2)
	瓊司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9,990	2.53	5,964	(2)
	風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	11,800	1.93	5,570	(2)
	精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3	6,780	2.05	3,845	(2)
	銓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2	7,818	7.74	3,242	(2)
	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	30,000	3.30	6,210	(2)
	台灣應用光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	-	2.24	-	-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	9,600	0.39	1,047	(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100,001	5.95	\$ 119,278	(2)
	昇華娛樂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	30,562	2.15	14,958	(3)
	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	31,500	0.39	21,235	(2)
	歐付寶第三方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	6,480	0.76	4,984	(2)
	全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0	9,900	1.41	11,778	(2)
	三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0	4.00	19,776	(2)
	台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3.56	5,847	(2)
	佳得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6	7,588	2.32	6,328	(3)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6	29,408	0.50	5,878	(2)
	穎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3	9,990	3.68	5,478	(2)
	達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9,000	0.78	8,195	(3)
	樂點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8.33	44,291	(2)
	達勝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5.00	25,807	(2)
	F-泰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	6,470	0.03	640	(3)
	士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0,000	2.99	2,859	(2)
	真好玩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	10,000	0.99	3,730	(2)
	亞洲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	4,900	0.39	1,004	(2)
	禾碩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	24,188	2.36	5,365	(2)
	天穎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7	25,828	2.30	17,506	(2)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 (泉聲電子)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30,000	3.40	20,595	(2)
	Arrow Spa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	-	1.36	-	-
	有的放矢行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2	15,021	1.11	2,726	(2)
	BioResource International, Inc. <u>存託憑證</u>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5	46,422	4.22	14,284	(2)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00	3,710	0.01	3,710	(1)
	<u>國外基金</u> Delos Capital Fun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196	11.09	263,366	(2)

備 註：

(1) 上市櫃股票市價，係按 104 年 12 月底收盤價為準；受益憑證市價，係按 104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為準。

(2)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係按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末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3)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係按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轉投資事業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年 初		買 入		出 年				底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無	6,136,000	\$ 104,687,305 (註 1)	548,000	\$ 14,911,977 (註 2 及註 6)	-	\$ -	\$ 3,207,972 (註 3 及註 6)	\$ -	6,684,000	\$ 116,391,310 (註 2 及註 6)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4,915,815 (註 4 及註 6)	-	-	-	-	-	4,915,815 (註 4 及註 6)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Dr. Ratana	—	26	2,465,142	2	391,658 (註 5 及註 6)	-	-	-	-	28	2,856,800 (註 6)

註 1：係已包含追溯適用淨減少 35,587 仟元。

註 2：係包含現金增資 2,380,000 仟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權益增加 334,015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1,908,600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淨增加 289,362 仟元。

註 3：係包含獲配現金股利 3,135,936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權益交易調整 72,036 仟元。

註 4：係包含取得成本 4,930,000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82,017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淨增加 67,832 仟元。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五四。

註 5：係包含取得成本 218,483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44,415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增加 100,796 仟元及實際取得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調整 72,036 仟元。

註 6：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有註明外，
係新臺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 實 發 生 日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 考 依 據	取 得 目 的 及 使 用 之 情 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 有 人	與 之 公 關 係	移 日	轉 期			
玉山銀行	信用卡大樓新建工程	102.06.21	\$ 1,498,000	截至 104.12.31 已 支付 \$ 1,007,931	新東陽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招 標	興建完成後供本 公司信用卡暨 支付金融事業 處使用	無
聯合商業銀行	新總行大樓新建工程	103.12.18	美金 21,835 仟元	截至 104.12.31 尚 未支付價款	LBL INTER- NATIONAL	—	—	—	—	-	議 價	作為聯合商業銀 行總行大樓使 用	無
玉山銀行	藝文分行行舍	104.06.12	410,800	截至 104.12.31 已 支付 82,160	中麓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李○○、 李○○	—	—	—	—	-	鑑價報告	未來行舍搬遷使 用	無
玉山銀行(中國) 有限公司籌備 組	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104.04.23	人民幣 660,000 仟元	人民幣 660,000 仟元	深圳前海卓越匯 康投資有限公 司	—	—	—	—	-	鑑價報告	作為玉山銀行 (中國)有限 公司總行行舍 使用	無
玉山銀行	台北分行行舍	104.07.09	415,000	415,000	東盟開發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鑑價報告	未來分行行舍使 用	無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一及註二)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子公司	\$ 835,881	-	\$ -	—	\$ -	\$ -

註一：係玉山銀行發放董事酬勞及採行連結稅制之相關應收款項。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仟元，除另有註明外，係新臺幣

玉山銀行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年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年底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玉山銀行東莞分行	存款、放款、進出口及匯兌等外匯業務	\$ 4,828,742 (註1)	直接投資大陸分公司	\$ 4,828,742 (註1)	\$ -	\$ -	\$ 4,828,742 (註1)	100%	\$ 30,865	\$ 5,488,844	\$ -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註3）	存款、放款、進出口及匯兌等外匯業務	4,930,000 (註1)	直接投資大陸子公司	-	4,930,000 (註1)	-	4,930,000 (註1)	100%	(82,017)	4,915,815	-

本年度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 9,758,742 (註1)	\$ 9,758,742 (註1)	\$ 70,275,061

玉山創投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年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年底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設立研發機構、從事新型電子元器件的研發開發	\$ 259,57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4）	\$ -	\$ 30,000 （註1）	\$ -	\$ 30,000 （註1）	\$ 75,208	3.40%	\$ -	\$ 30,000	\$ -

本年度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 30,000 (註1)	\$ 30,000 (註1)	\$ 2,291,740

註 1：係外幣依匯出投資金額時點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 2：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為玉山銀行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

註 3：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五四。

註 4：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間接投資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註 5：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為玉山創投淨值之 60%。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8,213	註四	0.06
1	玉山銀行	玉山金控	2	存款及匯款	998,213	註四	0.06
1	玉山銀行	玉山保經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2,668,389	註四	6.93
2	玉山保經	玉山銀行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68,389	註四	6.93
3	玉山創投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381,558	註四	0.02
1	玉山銀行	玉山創投	3	存款及匯款	381,558	註四	0.02
0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1	應收連結稅制款	755,881	註四	0.04
1	玉山銀行	玉山金控	2	應付連結稅制款	755,881	註四	0.04
0	玉山金控	玉山保經	1	應收連結稅制款	122,902	註四	0.01
2	玉山保經	玉山金控	2	應付連結稅制款	122,902	註四	0.01
2	玉山保經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1,026,103	註四	0.06
1	玉山銀行	玉山保經	3	存款及匯款	1,026,103	註四	0.06
4	玉山證券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238,921	註四	0.01
1	玉山銀行	玉山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238,921	註四	0.01
1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3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16,987	註四	0.01
5	聯合商業銀行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6,987	註四	0.01
1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3	貼現及放款	2,800,744	註四	0.16
5	聯合商業銀行	玉山銀行	3	其他金融負債	2,800,744	註四	0.16
1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	3	其他應收款	248,815	註四	0.01
6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	玉山銀行	3	其他應付款	248,815	註四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註五：係新臺幣壹億元以上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本適足性資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三

一、玉山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公 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玉山金控 持股比例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玉山金控 持股比例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玉山金控		\$ 123,591,783	\$ 126,411,583		\$ 110,712,230	\$ 113,662,500
玉山銀行	100	154,838,582	95,640,422	100	135,002,479	84,875,568
玉山證券	100	3,921,842	986,316	100	3,846,516	1,349,952
玉山創投	100	3,819,566	1,919,557	100	3,189,199	1,612,505
玉山保險經紀人	100	1,133,244	640,531	100	717,777	425,778
應扣除項目		(146,315,585)	(126,118,378)		(128,873,779)	(113,413,086)
小 計		140,989,432	99,480,031		124,594,422	88,513,217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141.73%			140.76	

註 1.：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註 2.：集團資本適足比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二、玉山金控合格資本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普 通 股	\$ 79,517,000	\$ 70,530,000
符合銀行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之資本工具	-	-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2,680,000	3,840,000
預收股本	-	-
資本公積	20,501,165	19,375,697
法定盈餘公積	5,409,976	4,357,121
特別盈餘公積	164,235	164,235
累積盈虧	12,679,734	10,617,980
權益調整數	2,654,998	1,831,360
減：資本扣除項目	15,325	4,163
合格資本合計	123,591,783	110,712,230

註：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三、玉山銀行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04年12月31日	
				本 行	合 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09,386,814	\$ 110,664,625
	其他第一類資本			1,894,276	4,037,931
	第二類資本			43,557,492	47,928,415
	自有資本			154,838,582	162,630,971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12,343,800	1,136,426,58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8,025	8,025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0,812,588	51,601,050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2,340,863	32,340,86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195,505,276	1,220,376,527
	資本適足率(%)			12.95	13.3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5	9.0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31	9.40
槓桿比率(%)				5.89	6.01

分析項目		年 度		103年12月31日	
				本 行	合 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99,069,970	\$ 99,485,005
	其他第一類資本			-	69,309
	第二類資本			35,932,509	37,332,551
	自有資本			135,002,479	136,886,865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76,538,114	988,942,372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282,960	282,960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7,955,163	58,324,9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6,168,363	26,168,36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60,944,600	1,073,718,620
	資本適足率(%)			12.72	12.7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34	9.2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34	9.27
槓桿比率(%)				5.86	5.78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及填列。

註 2：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div$ 暴險總額。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6 條規定應公告事項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人		
中央銀行	\$ 213,147,107	176.26%
財政部	57,065,101	47.19%
大陸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	26,439,276	21.8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2,169,656	18.33%
NOMURA HOLDINGS, INC.	7,946,567	6.57%
LIBRETTO CAPITAL PLC	7,548,773	6.24%
LLOYDS TSB BANK PLC	7,489,626	6.19%
THE HONG 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7,046,750	5.83%
JP MORGAN CHASE BANK	6,462,765	5.34%
CITI BANK	5,381,844	4.45%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5,341,297	4.42%
CREDIT AGRICOLE	5,306,872	4.39%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199,998	4.30%
SOCIETE GENERALE	4,736,983	3.9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4,637,769	3.84%
CORSAIR FINANCE JERCEY INTERNATIONAL LTD	4,326,786	3.58%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4,106,219	3.40%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95,000	3.39%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3,987,040	3.3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01,646	3.06%
MORGAN STANLEY	3,341,066	2.76%
和碩股份有限公司	3,296,584	2.73%
台積電股份有限公司	3,185,732	2.63%
DOURO FINANCE B.V.	3,118,299	2.58%
BANK OF AMERICA	3,077,250	2.54%
TREASURY USA	3,018,062	2.50%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015,593	2.49%
二、同一關係人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三、同一關係企業		
大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 26,902,443	22.25%
富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809,757	7.29%
中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690,748	7.19%
匯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685,187	7.18%
野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332,630	6.89%
長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224,526	5.97%
潤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829,249	5.65%
美商摩根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680,747	5.52%
鴻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495,146	5.37%
法商法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201,182	5.13%
美商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788,071	4.79%
高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623,801	4.65%
法商東方匯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561,900	4.60%
友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770,314	3.94%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718,280	3.90%
聯華神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331,122	3.58%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227,595	3.50%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176,737	3.45%
群光藍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015,972	3.32%
台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974,063	3.29%
南亞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61,458	3.19%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01,202	3.14%
廣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61,300	2.94%
永豐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39,878	2.93%
華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24,113	2.91%
金仁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01,728	2.90%
台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97,826	2.89%
台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72,833	2.87%
大聯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360,102	2.7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14,272	2.66%
美商美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077,808	2.55%

103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人		
中央銀行	\$ 189,550,083	177.41%
大陸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38,200,710	35.75%
財政部	32,935,859	30.83%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5,815,301	14.80%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8,293,906	7.76%
THE 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6,985,632	6.54%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832,153	6.39%
CITI BANK	5,911,965	5.53%
NOMURA HOLDINGS, INC.	5,716,943	5.3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99,212	4.77%
JP MORGAN CHASE BANK	5,021,638	4.70%
CREDIT AGRICOLE	4,866,077	4.55%
柬埔寨聯合銀行	4,430,238	4.15%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16,581	4.13%
LIBRETTO CAPITAL PLC	4,107,696	3.84%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3,902,344	3.65%
LLOYDS TSB BANK PLC	3,804,604	3.56%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709,000	3.47%
DOURO FINANCE B.V.	3,305,557	3.09%
SHERLOCK LIMITED	3,221,887	3.02%
二、同一關係人		
無		
三、同一關係企業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9,369,396	8.77%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9,379,727	8.78%
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672,596	8.12%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363,642	6.89%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110,538	5.72%
美商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912,884	5.53%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701,817	5.34%
美商摩根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515,916	5.16%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351,902	5.0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432,401	4.15%
台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223,707	3.95%
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118,170	3.85%
金仁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108,717	3.85%

(接 次 頁)

(承 前 頁)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 3,883,702	3.64%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85,860	3.36%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35,788	3.31%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24,000	3.30%
聯華神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63,808	3.24%
台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95,037	3.08%
統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93,584	3.08%
大聯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27,639	3.02%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年 底 持股比率 (%)	投資帳面金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備 註
							現 股 股 數	擬 制 持 股 股數 (註 2)	合 計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臺北市	銀行業	100.00	\$116,391,310	\$ 11,908,600	6,684,000	-	6,684,000	100.00	註 3
	玉山證券	臺北市	有價證券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兼營期貨經紀業務	100.00	4,761,568	152,990	400,000	-	400,000	100.00	註 3
	玉山創投	臺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3,819,566	167,961	227,200	-	227,200	100.00	註 3
	玉山保險經紀人	臺北市	保險經紀業務	100.00	1,133,244	758,682	11,300	-	11,300	100.00	註 3

註 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註 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公司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及第三十七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 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 定 條 次	計 算 公 式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7	業主權益	1,082,600	36.00	1,013,304	86.92	≥1	符 合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592,725－562,655)		(634,900－623,242)			
17	流動資產	1,369,314	2.39	1,337,038	2.13	≥1	符 合
	流動負債	573,332		627,483			
22	業主權益	1,082,600	115.79%	1,013,304	108%	≥60% ≥40%	符 合
	最低實收資本額	935,000		935,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1,058,896	951.84%	984,359	560%	≥20% ≥15%	符 合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11,247		175,900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584,143
待交換票據	3,224,135
存放同業	21,892,256
運送中現金	<u>10,198</u>
	<u>\$ 36,710,732</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 (仟股)	總 面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讓定期存單 (註一)	105.03.03-106.11.13 到期		212,870,000	0.3850-0.8600	\$ 212,870,000	\$ 213,147,107	
商業本票	105.01.04-105.07.15 到期		31,461,200	0.3700-0.8507	31,422,735	31,421,813	
外匯選擇權合約					6,668,817	12,214,549	
外匯換匯合約					-	2,749,243	
金融債券	105.03.12-105.12.10 到期		1,497,611	2.4500-3.400	1,497,611	1,511,244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註二)	127.05.15-133.05.15 到期		954,100	3.3750-4.500	1,044,621	1,128,577	
利率交換合約					-	797,19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	735,484	
遠期外匯合約					-	450,876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308,841	306,723	
上市 (櫃) 股票		2,688	26,882		195,078	298,598	
營業證券—自營部					159,128	156,616	
換匯換利合約					-	156,181	
營業證券—避險					151,322	149,503	
基金受益憑證					138,711	141,376	
可轉換公司債	108.09.09 到期		30,000	-	30,000	28,950	
營業證券—承銷部					7,800	8,049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	4,561	
存託憑證		200			6,076	3,710	
小 計					<u>254,500,740</u>	<u>265,410,354</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105.01.24-114.12.30 到期		42,770,000	0.7500-9.5500	42,766,710	42,728,954	
公 司 債	105.03.16-114.12.20 到期		41,061,244	0.2500-9.7250	41,038,378	41,094,464	
國外政府債券	105.01.05-105.03.11 到期		369,608	-	368,581	369,472	
小 計					<u>84,173,669</u>	<u>84,192,890</u>	
合 計					<u>\$ 338,674,409</u>	<u>\$ 349,603,244</u>	

註一：其中面額 18,200,000 仟元及 5,000,000 仟元係分別作為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透支之擔保及向中央銀行拆借外幣資金提供之擔保。

註二：其中面額 690,900 仟元係對交易對手之交易部位評價損失超過曝險額度時作為提存之擔保。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 137,964,253
短期擔保放款	112,026,179
擔保透支	4,430,938
應收帳款融資	519,465
透 支	<u>3,458,816</u>
	<u>258,399,651</u>
中期放款	
中期放款	201,811,885
中期擔保放款	<u>59,364,764</u>
	<u>261,176,649</u>
長期放款	
長期放款	52,582,386
長期擔保放款	<u>458,404,896</u>
	<u>510,987,282</u>
催收款項	<u>647,231</u>
押匯及貼現	
出口押匯	3,267,700
進口押匯	438,653
貼 現	<u>34,156</u>
	<u>3,740,509</u>
合 計	1,034,951,322
減：備抵呆帳	(12,852,020)
折溢價調整數	(<u>104,582</u>)
淨 額	<u>\$ 1,021,994,720</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仟 股)	總 面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 攤 銷 後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備 抵 評 價 調 整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註 一)	備 註
政府公債 (註二)	105.01.05-114.09.11 到期		53,658,900	0.6250-6.2500	\$ 56,051,753	\$ -	\$ 410,806		\$ 56,462,559	
金融債券	105.01.15-114.04.07 到期		44,076,598	0.8000-6.2500	44,388,598	-	216,502		44,605,100	
公 司 債	105.09.13-113.10.31 到期		23,563,067	1.0000-4.2500	23,629,386	-	14,684		23,644,070	
上市 (櫃) 股票		95,694	847,607		4,131,470	(48,309)	1,043,592		5,126,753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註三)	105.06.27-114.10.15 到期		1,399,076	1.4000-3.6400	1,411,479	-	15,638		1,427,117	
資產證券化受益憑證	106.06.20 到期		16,050	1.3395	<u>16,051</u>	<u>-</u>	<u>(13)</u>		<u>16,038</u>	
					<u>\$129,628,737</u>	<u>(\$ 48,309)</u>	<u>\$ 1,701,209</u>		<u>\$131,281,637</u>	

註一：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為 7,970,663 仟元。

註二：其中面額 1,319,800 仟元係作為使用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清算帳戶之擔保，面額 100,000 仟元係作為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面額 50,000 仟元係作為信託業賠償準備金及面額 50,000 仟元係作為票券商營業保證金。

註三：其中面額 299,802 仟元係作為香港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及隔夜透支之擔保。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摘 要	張 數	總 面 額	利 率 (%)	累 計 減 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註一)
政府公債(註二)	105.10.19-106.09.21 到期		\$ 1,700,000	2.3750-3.5000	\$ -	\$ 21,935	\$ 1,721,935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註三)	105.08.15-109.11.30 到期		3,016,375	1.6250-4.5000	-	44,409	3,060,784
公 司 債	105.03.19-106.02.15 到期		475,865	0.0000-1.9195	(34,545)	-	441,320
國外定期存單(註四)	105.01.27 到期		<u>65,800</u>	0.7200	<u>-</u>	<u>-</u>	<u>65,800</u>
			<u>\$ 5,258,040</u>		<u>(\$ 34,545)</u>	<u>\$ 66,344</u>	<u>\$ 5,289,839</u>

註一：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為 253,680 仟元。

註二：其中面額 185,900 仟元係作為使用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清算帳戶和信用卡業務之擔保，面額 150,000 仟元係作為信託業賠償準備金，面額 100,000 仟元係作為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面額 66,600 仟元係提存法院及面額 50,000 仟元係作為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註三：其中面額 1,444,370 仟元係作為香港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及隔夜透支之擔保，面額 329,000 仟元係對交易對手之交易部位評價損失超過曝險額度時作為提存之擔保。

註四：係質押加州銀行作為準備金。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存放金融同業（註一）		\$ 39,737,0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6,072		減除累計減損 375,454 仟元後之淨額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87,000			
客戶保證金專戶		563,235			
其他（註二）		<u>24,423</u>			
合 計		<u>\$ 43,697,797</u>			

註一：其中 1,668,033 仟元及 823 仟元分別係依照大陸地區外資銀行管理條例
指定作為外匯及人民幣生息資產以及質押加州銀行作為準備金。

註二：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 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分類增加(減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2,693,545	\$ 396,793	\$ 4,052	\$ 161,760	\$ 10,944	\$ 13,258,990
房屋及建築	8,100,084	275,002	618	129,938	2,947	8,507,353
電腦設備	3,758,734	640,400	213,514	70,989	2,230	4,258,8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836	64,394	42,717	1,051	1,994	665,558
雜項設備	<u>2,303,142</u>	<u>441,862</u>	<u>46,077</u>	<u>89,419</u>	<u>982</u>	<u>2,789,328</u>
成本合計	<u>27,496,341</u>	<u>\$ 1,818,451</u>	<u>\$ 306,978</u>	<u>\$ 453,157</u>	<u>\$ 19,097</u>	<u>29,480,068</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701,327	\$ 331,597	\$ 535	\$ 38,332	\$ 687	3,071,408
電腦設備	2,564,843	336,583	213,508	-	1,490	2,689,40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49,038	45,981	41,383	-	1,581	455,217
雜項設備	<u>1,595,947</u>	<u>220,977</u>	<u>46,057</u>	<u>-</u>	<u>1,441</u>	<u>1,772,308</u>
累計折舊合計	<u>7,311,155</u>	<u>\$ 935,138</u>	<u>\$ 301,483</u>	<u>\$ 38,332</u>	<u>\$ 5,199</u>	<u>7,988,341</u>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920,919</u>	<u>\$ 4,727,851</u>	<u>\$ -</u>	<u>(\$ 352,499)</u>	<u>\$ 4,356</u>	<u>5,300,627</u>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註）	<u>\$ 21,106,105</u>					<u>\$ 26,792,354</u>

註：不動產及設備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付商業本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 司 別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	金 額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玉山證券	中國信託銀行	105.01.06	0.60	\$ 62,000	\$ 6	\$ 61,994
	中國信託銀行	105.01.15	0.68	67,000	19	66,981
	中國信託銀行	105.01.19	0.64	81,000	29	80,971
	中國信託銀行	105.01.27	0.51	112,000	58	111,942
	台新銀行	105.01.13	0.40	100,000	24	99,976
	台新銀行	105.01.28	0.38	100,000	55	99,945
	陽信銀行	105.01.12	0.60	76,000	17	75,983
	陽信銀行	105.01.26	0.60	151,000	76	150,924
	聯邦銀行	105.01.08	0.50	80,000	11	79,989
	聯邦銀行	105.01.12	0.43	100,000	23	99,977
	聯邦銀行	105.01.15	0.51	155,000	44	154,956
	聯邦銀行	105.01.29	0.50	100,000	57	99,943
	國際票券	105.01.14	0.43	65,000	17	64,983
	國際票券	105.01.20	0.43	149,000	57	148,943
	國際票券	105.01.29	0.43	101,000	56	100,944
	中華票券	105.01.29	0.58	62,000	35	61,965
	華南銀行	105.01.05	0.59	200,000	16	199,984
	華南銀行	105.01.07	0.59	50,000	6	49,994
	華南銀行	105.01.21	0.59	112,000	45	111,955
	大慶票券	105.01.15	0.52	101,000	28	100,972
	萬通票券	105.01.22	0.45	123,000	51	122,949
	萬通票券	105.01.27	0.48	56,000	29	55,971
	萬通票券	105.01.28	0.50	<u>77,000</u>	<u>41</u>	<u>76,959</u>
				<u>\$ 2,280,000</u>	<u>\$ 800</u>	<u>\$ 2,279,200</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總 面 額	利 率 (%)	公 允 價 值	歸 屬 於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之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合約				\$ 11,855,302	
外匯換匯合約				2,103,497	
利率交換合約				623,695	
遠期外匯合約				611,54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530,17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28,136	
應付債券—避險				11,223	
資產交換選擇權合約				<u>618</u>	
				<u>15,764,186</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金融債券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103 年 8 月 27 日發行，發行期限 20 年，發行滿二年後玉山銀行得於每年 8 月 27 日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 9,870,000	-	107.6306	10,623,138 (\$ 108,514)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2,796,500	-	103.6090	2,897,425 (32,652)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2,796,500	4.97	99.7420	2,789,285 34,505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2,072,700	-	102.9233	2,133,291 (5,706)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1,414,700	5.10	93.7850	<u>1,326,776</u> <u>23,403</u>
小 計					19,769,915 (88,964)
組合式商品（註）		376,047			<u>341,494</u> <u>3,861</u>
					<u>20,111,409</u> (<u>85,103</u>)
合 計					\$ <u>35,875,595</u> (\$ <u>85,103</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本行支票	\$ 2,448,287
支票存款	<u>9,998,421</u>
	<u>12,446,708</u>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234,598,222
外匯活期存款	169,196,543
其他（註）	<u>9,943</u>
	<u>403,804,708</u>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417,664,522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u>3,044,980</u>
	<u>420,709,502</u>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56,543,558
外匯定期存款	<u>187,617,000</u>
	<u>344,160,558</u>
可轉讓定期存單	<u>1,378,600</u>
定期儲蓄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10,788,815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53,478,866
其他（註）	<u>185,136</u>
	<u>264,452,817</u>
公庫存款	<u>8,581,748</u>
匯 款	
應解匯款	843,756
匯出匯款	<u>15,552</u>
	<u>859,308</u>
	<u>\$ 1,456,393,949</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付債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名 稱	受託機構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票 面 利 率	金 額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公司債											
99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華南商業銀行	99/4/28	每年 4/28	固定利率 2.70%		\$ 2,000,000	\$ -	\$ 2,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華南商業銀行	101/6/29	每年 6/29	固定利率 1.75%		3,800,000	-	3,8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5,800,000	-	5,800,000			
金融債券											
98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8/4/3	每年 4/3	共分為二券，A 券（5 年 6 個月期）固定利率 2.15%；B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2.50%		300,000	-	3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98 年度第五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8/7/17	每年 7/17	固定利率 2.50%		900,000	-	9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98 年度第六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8/10/20	每年 10/20	固定利率 2.35%		1,500,000	-	1,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99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9/5/28	每年 5/28	固定利率 2.20%		3,000,000	-	3,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99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9/7/13	每年 7/13	固定利率 2.20%		2,500,000	-	2,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0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0/5/24	每年 5/24	固定利率 1.73%		2,100,000	-	2,1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0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0/10/28	每年 10/28	固定利率 1.80%		2,900,000	-	2,9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4/27	每年 4/27	固定利率 1.58%		2,280,000	-	2,28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二期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6/28	每年 6/28	固定利率 1.68%		2,720,000	-	2,72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8/27	每年 8/27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50%；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62%		8,000,000	-	8,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5/24	每年 5/24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55%；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70%		2,300,000	-	2,3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8/28	每年 8/28	固定利率 1.75%		2,700,000	-	2,7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12/19	每年 12/19	共分為二券，A 券（5 年 6 個月期）固定利率 1.75%；B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5%		1,500,000	-	1,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受託機構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票 面 利 率	金 額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	無	103/3/07	每年 3/7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0%；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95%	\$ 3,500,000	\$ -	\$ 3,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4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	無	104/4/30	每年 4/30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0%；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2.10%	5,000,000	-	5,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4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	無	104/9/29	每年 9/29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65%；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2.00%	<u>3,750,000</u>	<u>-</u>	<u>3,750,000</u>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u>44,950,000</u>	<u>-</u>	<u>44,950,000</u>			
合 計					<u>\$ 50,750,000</u>	<u>\$ -</u>	<u>\$ 50,750,000</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長期放款息	\$ 10,513,708
中期放款息	7,227,600
短期放款息	5,259,190
其他（註）	<u>395,238</u>
	<u>23,395,736</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息	1,899,4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息	98,828
其他（註）	<u>40,024</u>
	<u>2,038,332</u>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息	1,760,354
存放央行息	170,348
拆放同業息	<u>104,634</u>
	<u>2,035,336</u>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u>1,872,826</u>
其他（註）	<u>638,951</u>
合 計	<u>\$ 29,981,181</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利息費用	
定期存款息	\$ 4,964,889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息	2,798,568
活期儲蓄存款息	1,225,737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息	730,239
活期存款息	821,950
其他（註）	<u>91,214</u>
	<u>10,632,597</u>
發行債券利息費用	
金融債券	829,742
公 司 債	<u>120,500</u>
	<u>950,242</u>
央行及同業融資利息費用	
央行及同業拆放息	651,316
透支同業息	<u>30</u>
	<u>651,346</u>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u>116,426</u>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中華郵政轉存款息	39,929
其他（註）	<u>46,011</u>
	<u>85,940</u>
其他（註）	<u>71,002</u>
合 計	<u>\$ 12,507,553</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4,435,756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4,002,583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3,121,624
放款手續費收入	1,626,515
經紀手續費收入	774,660
其他（註）	<u>1,537,569</u>
小 計	<u>15,498,707</u>
手續費及佣金費用	
代理費用	(632,731)
電腦處理費	(300,492)
跨行手續費	(290,201)
其他（註）	<u>(397,108)</u>
小 計	<u>(1,620,532)</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u>\$ 13,878,175</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475)	\$ 98,403	\$ 97,928
中央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含利息收入)	1,624,952	86,057	1,711,009
商業本票(含利息收入)	172,397	(12,368)	160,029
金融債券(含利息收入)	1,261,576	(85,443)	1,176,133
公司債(含利息收入)	1,034,534	(36,534)	998,000
外匯換匯合約	10,969,815	1,354,797	12,324,612
遠期外匯合約	2,830,642	(51,448)	2,779,194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437,225	509,944	947,169
利率交換合約	737,877	180,220	918,097
外匯選擇權合約	(10,672,177)	(512,340)	(11,184,517)
台指期貨合約	69,594	8,894	78,488
營業證券－避險	104,173	(27,020)	77,153
總收益交換	144,513	(3,343)	141,170
換匯換利合約	105,192	37,468	142,660
其 他	<u>68,444</u>	<u>(58,577)</u>	<u>9,867</u>
小 計	<u>8,888,282</u>	<u>1,488,710</u>	<u>10,376,99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合約	11,857,166	884,510	12,741,676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313,005)	(451,247)	(764,252)
金融債券(含利息費用)	(625,799)	199,310	(426,489)
利率交換合約	(447,203)	(101,283)	(548,486)
遠期外匯合約	(2,777,320)	(173,931)	(2,951,251)
外匯換匯合約	(10,421,379)	(513,281)	(10,934,66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1,307,942)	1,307,607	(335)
其 他	<u>(91,062)</u>	<u>(24,376)</u>	<u>(115,438)</u>
小 計	<u>(4,126,544)</u>	<u>1,127,309</u>	<u>(2,999,235)</u>
合 計	<u>\$ 4,761,738</u>	<u>\$ 2,616,019</u>	<u>\$ 7,377,757</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上市（櫃）股票	\$ 337,617
政府公債	83,883
公 司 債	28,279
其他（註）	<u>14,158</u>
合 計	<u>\$ 463,937</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一般兌換利益	(\$ 900,623)
自有資本兌換利益	<u>6,150</u>
	<u>(\$ 894,473)</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產減損損失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其他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4,9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6,233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180)
	<u>\$120,953</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顧問服務收入	\$221,8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損失	(14,735)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4,302)
其他（註）	<u>47,534</u>
合 計	<u>\$240,379</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二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拆借金融同業備抵呆帳沖回數	(\$ 8,243)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3,701,45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沖回數	(135,428)
買入匯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100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u>8,549</u>
	<u>\$ 3,566,430</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二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7,656,005	
勞健保費用		531,703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156,740	
退職後福利		285,471	
其他（註1）		<u>427,668</u>	
		<u>\$ 9,057,587</u>	

註 1：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為 7,914 人（不含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及聯合商業銀行）；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及聯合商業銀行於 104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為 422 人。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二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935,138
投資性不動產	<u>5,605</u>
	940,743
攤銷費用	<u>334,516</u>
合 計	<u>\$ 1,275,25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二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業務行銷費	\$ 2,481,869
稅 捐	1,851,804
租 金	770,975
電腦軟體服務費	520,584
委託調查研究費	506,928
保 險 費	363,152
其他（註）	<u>3,309,610</u>
合 計	<u><u>\$ 9,804,922</u></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附件二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15號一樓及117號

十四樓

電話：(02)2175-131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18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40, 1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4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1~80		六~三六
	(七) 關係人交易	80~84, 127		三七
	(八) 質押之資產	84~85		三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5~87		三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21		五一
	(十二) 其 他	88~122, 128~138, 147~153, 155		四十~五十、五二~五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3, 139~144, 154		五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3, 139~144, 154		五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24, 145		五六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24, 146		五六
	(十四) 部門資訊	124~125		五七
十、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56~179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永 仁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放款備抵呆帳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放款業務，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之淨額為新臺幣 1,118,148,669 仟元，佔合併財務報表總資產 59%，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係公司管理階層每月複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並且需要符合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放款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呆帳調降其帳面金額，放款備抵呆帳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有關放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二。由於評估放款減損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此列為民國 105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2. 自個別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選取樣本，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假設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3. 對於組合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瞭解及測試減損模型使用之假設與重要參數（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是否反映各放款組合之實際狀況。
4. 測試授信資產之分類，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商譽減損測試

公司管理階層係以每年度為基礎執行商譽減損測試，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需估計商譽所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需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有關商譽減損測試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七。由於商譽減損測試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此列為民國 105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所採用之減損評估方法論及相關假設。
2. 執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關鍵假設變動可能產生減損跡象之風險。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盈 州

陳 盈 州



會計師 黃 瑞 展

黃 瑞 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6 日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6,813,204	2	\$	36,710,732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四及七）		62,731,770	3		67,401,915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八）		366,689,364	20		349,603,244	20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及三八）		141,645,924	8		131,281,637	7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		173,470	-		896,844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三八）		83,935,869	5		78,562,234	4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四）		33	-		104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二、三七及三八）		1,118,148,669	59		1,021,994,720	58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三八）		3,616,960	-		5,289,839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31,009,269	2		43,697,797	3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2,033,334	-		461,79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26,439,666	1		26,792,354	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6,241,852	-		5,953,922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四）		438,264	-		500,739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七）		4,382,542	-		6,136,051	-
19999	資 產 總 計	\$	1,884,300,190	100	\$	1,775,283,93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十九）	\$	52,516,006	3	\$	71,170,130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二四）		42,145,098	2		35,875,595	2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三及二十）		8,881,723	1		8,034,391	1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二一）		2,557,414	-		2,279,200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及二二）		27,503,039	1		21,441,650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四）		1,636,966	-		1,144,949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三及三七）		1,557,116,388	83		1,456,393,949	82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四）		48,950,000	3		50,750,000	3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二五）		3,592,271	-		1,269,940	-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二六及二七）		442,271	-		499,097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八）		6,903,561	-		1,319,959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四）		925,546	-		1,288,004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九）		1,948,549	-		2,156,169	-
29999	負債總計		1,755,118,832	93		1,653,623,033	93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87,654,000	5		79,517,000	5
	資本公積						
31501	股本溢價		17,276,185	1		17,118,680	1
31513	庫藏股票交易		3,382,484	-		3,382,484	-
31500	資本公積總計		20,658,669	1		20,501,164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677,949	-		5,409,976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64,235	-		164,235	-
32011	未分配盈餘		12,960,263	1		12,679,733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19,802,447	1		18,253,944	1
32500	其他權益		409,359	-		2,654,998	-
31000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28,524,475	7		120,927,106	7
39500	非控制權益		656,883	-		733,792	-
39999	權益總計		129,181,358	7		121,660,898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84,300,190	100	\$	1,775,283,9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十及三七）	\$ 29,823,991	72	\$ 29,981,181	78	(1)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三十及三七）	(11,239,320)	(27)	(12,507,553)	(33)	(10)
49600	利息淨收益	18,584,671	45	17,473,628	45	6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四、三一及三七）	15,548,570	38	13,878,175	36	12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四、八及三二）	5,287,454	13	7,377,757	19	(28)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四）	525,402	1	463,937	1	13
49870	兌換損益（附註四）	773,239	2	(894,473)	(2)	186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九、十四及十五）	(7,009)	-	(120,953)	-	(94)
499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附註四）	90,687	-	70,879	-	28
499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1,818	1	240,379	1	9
49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22,480,161	55	21,015,701	55	7
4xxxx	淨 收 益	41,064,832	100	38,489,329	100	7
581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及十二）	(3,463,088)	(8)	(3,566,430)	(9)	(3)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十六、十七、二七、三三及三七）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10,184,405)	(25)	(9,057,587)	(24)	12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34,827)	(4)	(1,275,259)	(3)	20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676,840)	(26)	(9,804,922)	(25)	9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22,396,072)	(55)	(20,137,768)	(52)	11
61000	稅前淨利	15,205,672	37	14,785,131	39	3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三四）	(2,222,490)	(5)	(1,906,172)	(5)	17
69005	本年度淨利	12,983,182	32	12,878,959	3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二七及三四)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8,979	-	(\$ 129,803)	(1)	115
69565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46,523)	-	(75,244)	-	(38)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574</u>	<u>-</u>	<u>33</u>	<u>-</u>	1,639
695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26,970</u>)	<u>-</u>	(<u>205,014</u>)	(<u>1</u>)	(8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及三四)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9,489)	(4)	625,763	2	(341)
695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74,588)	(3)	460,225	1	(355)
695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34,704</u>	<u>1</u>	(<u>97,228</u>)	<u>-</u>	341
695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2,449,373</u>)	(<u>6</u>)	<u>988,760</u>	<u>3</u>	(348)
695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476,343</u>)	(<u>6</u>)	<u>783,746</u>	<u>2</u>	(416)
697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506,839</u>	<u>26</u>	<u>\$ 13,662,705</u>	<u>36</u>	(23)
	淨利歸屬於：					
69901	母公司業主	\$ 13,135,212	32	\$ 12,816,347	34	2
69903	非控制權益	(<u>152,030</u>)	<u>-</u>	<u>62,612</u>	<u>-</u>	(343)
69900		<u>\$ 12,983,182</u>	<u>32</u>	<u>\$ 12,878,959</u>	<u>34</u>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母公司業主	\$ 10,673,795	26	\$ 13,567,419	36	(21)
69953	非控制權益	(<u>166,956</u>)	<u>-</u>	<u>95,286</u>	<u>-</u>	(275)
69950		<u>\$ 10,506,839</u>	<u>26</u>	<u>\$ 13,662,705</u>	<u>36</u>	(23)
	每股盈餘 (附註三五)					
70001	基 本	<u>\$ 1.50</u>		<u>\$ 1.48</u>		
71001	稀 釋	<u>\$ 1.50</u>		<u>\$ 1.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之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四 、 三 六 及 四 八)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附 註 三 六)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三 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 三 六 及 四 八)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四 八)	(附 註 四 及 四 八)	(附 註 四)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053,000	\$ 70,530,000	\$ 19,375,697	\$ 4,357,121	\$ 164,235	\$ 10,604,263	\$ 594,177	\$ 1,237,183	(\$ 21,870)	\$ 784,953	\$ 107,625,759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2,855	-	(1,052,855)	-	-	-	-	-
B9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173,850)	-	-	-	-	(3,173,850)
B9	股東紅利－股票	634,770	6,347,700	-	-	-	(6,347,700)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48,650	2,486,504	995,591	-	-	-	-	-	-	-	3,482,09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5,280	152,796	129,876	-	-	-	-	-	-	-	282,672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84,521)	12,267	218	-	(146,447)	(218,483)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12,816,347	-	-	-	62,612	12,878,95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1,951)	489,792	466,294	(123,063)	32,674	783,746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734,396	489,792	466,294	(123,063)	95,286	13,662,705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951,700	79,517,000	20,501,164	5,409,976	164,235	12,679,733	1,096,236	1,703,695	(144,933)	733,792	121,660,898
B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67,973	-	(1,267,973)	-	-	-	-	-
B5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419,231)	-	-	-	-	(3,419,231)
B9	股東紅利－股票	795,170	7,951,700	-	-	-	(7,951,700)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酬勞轉增資	18,530	185,300	157,505	-	-	-	-	-	-	-	342,805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97,662	97,662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7,615)	(7,61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13,135,212	-	-	-	(152,030)	12,983,182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5,778)	(1,241,472)	(1,193,982)	189,815	(14,926)	(2,476,343)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919,434	(1,241,472)	(1,193,982)	189,815	(166,956)	10,506,83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8,765,400	\$ 87,654,000	\$ 20,658,669	\$ 6,677,949	\$ 164,235	\$ 12,960,263	(\$ 145,236)	\$ 509,713	\$ 44,882	\$ 656,883	\$ 129,181,3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5,205,672	\$ 14,785,13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60,439	940,743
A20200	攤銷費用	474,388	334,51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3,499,818	3,557,8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287,454)	(7,377,757)
A20900	利息費用	11,239,320	12,507,553
A21200	利息收入	(29,823,991)	(29,981,181)
A21300	股利收入	(261,555)	(216,343)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36,730)	8,54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53,146	343,83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利益)	8,564	(4,76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56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94,214)	(316,94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884	121,13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5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8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904	75,949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	(8,8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7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 (增加)	1,910,456	(4,590,329)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增加	(7,058,182)	(50,531,473)
A71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13,847,782)	(45,947,317)
A711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增加)	755,910	(878,983)
A71160	應收款項增加	(6,075,678)	(4,743,325)
A71170	貼現及放款增加	(99,950,321)	(91,181,192)
A7119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1,528,142	628,64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712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2,174,729	\$ 8,955,422
A71990	其他資產減少 (增加)	538,319	(564,280)
A7211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增加 (減少)	(18,654,124)	12,970,509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減少)	(1,723,578)	10,309,903
A7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減少)	847,332	(5,083,132)
A72160	應付款項增加	5,386,304	120,569
A7217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00,722,439	175,702,178
A7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4,915)	(13,639)
A72190	負債準備減少	(859)	-
A722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減少)	5,575,519	(1,177,391)
A72990	其他負債增加	85,249	224,88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1,745,724)	(1,032,2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046,150	34,273,68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2,227	230,7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532,875)	(12,549,9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91,980)	(1,295,5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7,798</u>	<u>19,626,5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四九)	(140,65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670,682)	(6,508,5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51	10,255
B03400	營業保證金減少	15,000	-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710)	(10,100)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13,922	2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12,697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025,68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25,101)	(375,984)
B04700	處分承受擔保品	-	8,99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6,613)	(234,70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10,665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5,480)	(8,1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58,567)</u>	<u>(9,133,07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	\$ 536,62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6,326)	-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278,167	-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549,93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00,000	-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8,75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700,000)	(7,6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82,320	372,82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08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6,0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419,231)	(3,173,85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7,615)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附註四八)	-	(218,48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4,601)	(1,968,89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90,689	1,217,13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24,681)	9,741,7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803,384	32,061,68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178,703	\$ 41,803,384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813,204	\$ 36,710,732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332,963	5,092,652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536	-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178,703	\$ 41,803,3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或玉山金控）係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銀行）、玉山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票券）與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證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於 91 年 1 月 28 日成立之金融控股公司。母公司發行之股票並自同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轉換後玉山銀行、玉山票券及玉山證券均為母公司百分之百控制持有之子公司。

母公司業務範圍為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內外金融相關事業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玉山銀行主要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玉山銀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計設有 148 個營業單位，包括營業部、國際事務部、信託部、信用卡暨支付金融事業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保險代理部、6 個國外分行及 136 個國內分行。

為整合金控資源，發揮經營績效，強化玉山銀行資本結構，並衡酌長期發展需要，玉山銀行及玉山票券於 95 年 8 月 25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以 95 年 12 月 25 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方式進行，以玉山銀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票券為消滅公司。

玉山銀行分別於 101 年 11 月 3 日及 100 年 7 月 9 日概括承受保證責任嘉義第四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嘉義四信）及有限責任竹南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竹南信合社）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柬埔寨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以下簡稱聯合商業銀行）於 83 年 3 月設立營運，總行位於柬埔寨金邊，計有 12 家分行，主要

營業項目為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玉山銀行於 102 年 8 月 28 日取得對聯合商業銀行 70% 股權，並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增加持股比例至 75%（參閱附註四八）。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五六。

玉山證券係綜合證券商，從事有價證券承銷、自營及經紀等業務，並於 99 年 1 月 28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分別核准經營期貨經紀及期貨自營業務，並分別自 99 年 6 月 7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開始經營期貨經紀業務及期貨自營業務。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創投）主要業務為對國內外科技事業、國內一般製造業及國內外其他創業投資事業從事創業投資。

玉山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保險經紀人）係從事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為擴大規模經濟、增進整合行銷、降低營運成本、發揮經營綜效，玉山銀行及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4 年 8 月 21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以 105 年 3 月 25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玉山銀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保險經紀人為消滅公司。

玉山銀行為拓展電子商務業務，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計 7,875 仟股。是項收購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於 105 年 1 月 11 日完成交割，並自取得控制日起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參閱附註四九）。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零售、資訊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電子供應服務及企業經營顧問等業務。

母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105 及 104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不含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 8,337 人及 7,914 人；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分別為 623 人及 422 人。

本公司係以公司內各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 日經玉山金控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本公司尚未適用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暨尚未生效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尚未適用下列業經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之規定，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簡稱「IFRSs」），以及相關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暨修正後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母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本公司 106 年度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商譽減損等項目之揭露。

(二) 本公司尚未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影響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包括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與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玉山證券及子公司玉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投顧）、玉山創投及玉山保險經紀人）之財務報告。

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另玉山銀行財務報告包括玉山銀行國內外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聯行往來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告時互相沖減。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納入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投資公司持股比例及子公司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四) 外 幣

母公司、玉山證券、玉山創投及玉山保險經紀人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功能性貨幣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及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玉山銀行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臺幣損益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月份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依公允價值衡量者，按每月底之即期匯率折算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負債科目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損益科目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因不同計算基礎所產生之兌換差額，經調整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公司除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與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因其行業經營特性，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係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外，餘其他子公司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前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銀行業佔重大之比率，故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資產及負債按其性質分類，並依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序，而未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現金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應收款項、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2) 金融資產發生逾期之情形；
-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則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組合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玉山銀行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此外，金管會另規定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及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第一類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並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提足。

本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負債。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若本公司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母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母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2)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依下列孰高者衡量：

- A. 依 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催收款項

玉山銀行根據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應於清償期屆滿 6 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九) 證券融資及融券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玉山證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融資人之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分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催收款項；融資人信用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玉山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若有需要而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為抵繳轉融券保證金之股票列為轉融通保證品，以備忘分錄處理。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十)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一) 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玉山證券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保證金及權利金時，借記「客戶保證金專戶」，貸記「期貨交易人權益」；並每日依市價結算差額調整之。當期貨交易人發生超額損失，致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除同一期貨交易人之相同種類帳戶外，期貨交易人權益不得相互抵銷。

客戶保證金專戶包含銀行存款、有價證券及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說明如下：

1. 銀行存款係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2. 有價證券係期貨商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有價證券以抵繳之交易保證金、權利金。
3.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係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淨額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不動產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組成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五)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帳列無形資產），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以下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當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而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八)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帳列其他資產）按承受價格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允價值孰低者衡量，當淨公允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而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淨公允價值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承受擔保品已逾法定處分期限尚未處分者，除申請延長處分期限者外，依金管會函令規定，增加提列備抵損失準備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十九) 負債準備

本公司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二十) 收入之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點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二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員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承購玉山金控保留給本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係以本公司確認員工可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以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子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母公司合併調整，並列為母公司之所得稅利益或費用，相互間之撥補金額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或本期所得稅負債項目列帳。

(二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本公司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若本公司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資訊。

(二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除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 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每月複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442,996	\$ 11,584,143
待交換票據	9,731,186	3,224,135
存放同業	15,627,501	21,892,256
運送中現金	11,521	10,198
	<u>\$ 36,813,204</u>	<u>\$ 36,710,732</u>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16,177,847	\$ 19,503,943
存款準備金—乙戶	36,116,280	35,927,275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322,790	276,3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其他	\$ 7,385,911	\$ 8,514,237
轉存央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	7,507	11,269
拆放銀行同業	2,129,228	2,847,850
銀行同業透支	594,056	26,668
銀行同業貿易融資墊款	-	298,800
	62,733,619	67,406,402
減：備抵呆帳	(1,849)	(4,487)
	<u>\$ 62,731,770</u>	<u>\$ 67,401,915</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指定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轉存央行國庫機關專戶存款係玉山銀行依「中央銀行委託金融機構辦理國庫事務要點」規定，將代收受國庫機關專戶存款之百分之六十轉存中央銀行，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32,198,142	\$ 213,147,107
商業本票	20,474,875	31,421,813
外匯換匯合約	4,157,975	2,749,243
外匯選擇權合約	3,145,626	12,214,549
利率交換合約	1,094,587	797,194
遠期外匯合約	630,755	450,876
國庫券	499,064	-
上市（櫃）股票	332,690	298,59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321,314	306,723
營業證券－避險	137,045	149,503
基金受益憑證	109,166	141,376
營業證券－自營部	89,636	156,616
營業證券－承銷部	8,232	8,049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6,045	4,561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4,765	735,48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換匯換利合約	\$ 3,253	\$ 156,181
存託憑證	2,430	3,710
金融債券	-	1,511,244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	1,128,577
可轉換公司債	-	28,950
	<u>263,215,600</u>	<u>265,410,354</u>
<u>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公 司 債	59,813,073	41,094,464
金融債券	42,858,597	42,728,954
國外政府債券	802,094	369,472
	<u>103,473,764</u>	<u>84,192,890</u>
	<u>\$ 366,689,364</u>	<u>\$ 349,603,24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外匯換匯合約	\$ 3,541,819	\$ 2,103,497
外匯選擇權合約	2,709,738	11,855,302
利率交換合約	1,767,733	623,695
遠期外匯合約	631,133	611,540
換匯換利合約	36,574	-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24,067	28,136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4,222	530,175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2,751	-
應付借券－避險	1,384	11,223
資產交換選擇權合約	-	618
	<u>8,719,421</u>	<u>15,764,186</u>
<u>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金融債券（附註二四）	33,111,455	19,769,915
組合式商品	314,222	341,494
	<u>33,425,677</u>	<u>20,111,409</u>
	<u>\$ 42,145,098</u>	<u>\$ 35,875,595</u>

母 公 司 105 年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尚 未 到 期 之 衍 生 性 商 品 合 約 金
額（名目本金）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換匯換利合約	\$ 2,317,632	\$ 2,362,220

玉山銀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玉山銀行之部位、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暨債券投資到期之信用風險等。

玉山銀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 308,819,971	\$ 200,411,338
外匯選擇權合約	294,641,208	841,736,971
利率交換合約	61,584,546	72,427,217
遠期外匯合約	29,544,383	41,833,525
換匯換利合約	1,613,950	-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267,388	16,613,040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182,903	74,639
資產交換選擇權合約	-	30,000

玉山銀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平倉之期貨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銅	買 方	15	\$ 68,647	\$ 66,978
	銅	賣 方	31	135,688	138,381
	鎳	賣 方	36	73,652	69,695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銅	買 方	19	\$ 76,088	\$ 74,047
	銅	賣 方	3	11,606	11,683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玉山證券之期貨交易保證金餘額分別為 264,182 仟元及 227,817 仟元。

玉山證券從事股價指數期貨及臺指選擇權交易屬保證金交易，係為規避自營商買賣股票之風險。

玉山證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類期貨契約	賣 方	41	\$ 75,325	\$ 75,948
	個股期貨類期貨契約	賣 方	1	378	378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類期貨契約	賣 方	1	\$ 1,614	\$ 1,655

玉山證券 105 及 104 年度因從事期貨及選擇權業務交易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列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 貨 契 約 利 益 (損 失)	選 擇 權 交 易 損 失	期 貨 契 約 利 益 (損 失)	選 擇 權 交 易 損 失
非避險已實現	\$ 4,362	(\$ 869)	\$ 83,097	(\$ 693)
非避險未實現	-	-	(25)	-
避險已實現	(13,188)	-	(3,850)	-
避險未實現	(582)	-	(41)	-
	<u>(\$ 9,408)</u>	<u>(\$ 869)</u>	<u>\$ 79,181</u>	<u>(\$ 693)</u>

玉山證券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及再買回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2,543,310	\$ 1,399,813
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1,481,348)	(627,618)
	<u>1,061,962</u>	<u>772,195</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2,208,870	1,219,132
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1,170,975)	(475,073)
	<u>1,037,895</u>	<u>744,059</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24,067</u>	<u>\$ 28,136</u>

玉山證券發行之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為自上市（櫃）買賣日起算 6 至 9 個月，並採現金結算方式履約。

玉山證券 105 及 104 年度發行認購（售）權證所產生之損益，列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	\$ 2,651,067	\$ 1,298,781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	(2,597,982)	(1,345,814)
發行認購（售）權證到期前履約利益（損失）	(135)	4,639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667	2,218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4,987)	(14,302)
	<u>\$ 38,630</u>	<u>(\$ 54,478)</u>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67,241,672	\$ 44,605,100
政府公債	43,455,005	56,462,559
公司債	23,123,097	23,644,070
股票	5,047,018	5,126,753
理財產品	1,850,316	-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928,816	1,427,117
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	-	16,038
	<u>\$ 141,645,924</u>	<u>\$ 131,281,637</u>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9,190,252 仟元及 7,970,663 仟元。

本公司 104 年度因部分股票投資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下跌，故認列減損損失 46,233 仟元。

十、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分別為 173,470 仟元及 896,844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期後以 174,486 仟元及 901,122 仟元陸續賣回。

十一、應收款項－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信用卡款項	\$ 55,735,074	\$ 45,458,705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2,186,866	17,750,474
應收證券融資款	5,454,815	5,745,656
應收利息	3,693,552	4,085,630
應收帳款	3,585,302	3,785,026
應收承兌票款	1,467,246	1,600,646
應收交割帳款	1,059,876	1,026,172
交割代價	827,877	139,598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449,693	-
其他	1,334,813	808,313
	85,795,114	80,400,220
減：備抵呆帳	(1,859,245)	(1,837,986)
	<u>\$ 83,935,869</u>	<u>\$ 78,562,234</u>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	個別評估減損	\$ 495,313	\$ 110,490	\$ 42,517	\$ 7,416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943,729	598,314	1,815,653	546,828
無個別減損	組合評估減損	81,146,637	1,150,441	76,379,950	1,283,742
客觀證據者	減損				
合 計		83,585,679	1,859,245	78,238,120	1,837,986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837,986	\$ 1,868,162
本年度提列（沖回）	349,258	(135,428)
沖銷應收款項	(839,389)	(444,474)
收回已沖銷之應收款項	514,875	541,153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變動	(3,485)	8,573
年底餘額	<u>\$ 1,859,245</u>	<u>\$ 1,837,986</u>

十二、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280,567,425	\$ 258,399,651
中期放款	277,467,837	261,176,649
長期放款	569,144,913	510,987,282
催收款項	2,901,553	647,231
押匯及貼現	<u>2,974,757</u>	<u>3,740,509</u>
	1,133,056,485	1,034,951,322
減：備抵呆帳	(14,730,154)	(12,852,020)
減：折溢價調整數	(<u>177,662</u>)	(<u>104,582</u>)
	<u>\$ 1,118,148,669</u>	<u>\$ 1,021,994,720</u>

玉山銀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 1,394,641 仟元及 581,578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2,947 仟元及 29,470 仟元。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2,491,806	\$ 940,790	\$ 1,710,249	\$ 1,108,977
組合評估減損	6,011,972	2,346,063	2,939,081	1,686,102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1,124,552,707	11,443,301	1,030,301,992	10,056,941
合 計	1,133,056,485	14,730,154	1,034,951,322	12,852,020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2,852,020	\$ 10,541,495
本年度提列	3,153,096	3,701,452
轉銷呆帳	(1,840,187)	(2,042,15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608,561	583,704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變動	(<u>43,336</u>)	<u>67,524</u>
年底餘額	<u>\$ 14,730,154</u>	<u>\$ 12,852,020</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拆借金融同業備抵呆帳沖回數	(\$ 2,544)	(\$ 8,243)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3,153,096	3,701,45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沖回)數	349,258	(135,428)
買入匯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8	100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沖回)數	(36,730)	8,549
	<u>\$ 3,463,088</u>	<u>\$ 3,566,430</u>

玉山銀行為符合金管會對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及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第一類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之要求，於 104 年度增提足額備抵呆帳。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玉山銀行對授信資產備抵呆帳提存率已符合前述規定。

十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 2,072,989	\$ 3,060,784
金融債券	1,141,265	-
公司債	271,596	441,320
國外定期存單	80,697	65,800
政府公債	50,413	1,721,935
	<u>\$ 3,616,960</u>	<u>\$ 5,289,839</u>

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為 253,680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度間，因上述部分債券發行人之信用顯著惡化等原因，陸續處分該等債券投資，且處分金額尚不重大，故不影響其繼續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意圖。本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 3 年度之累計處分金額皆為 21,067 仟元，累計處分損失皆為 2,154 仟元，累計處分金額佔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金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0.58%及 0.40%。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放金融同業	\$ 26,198,722	\$ 39,737,0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2,808,591	2,386,07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淨額	1,291,160	987,000
客戶保證金專戶	707,403	563,235
其 他	3,393	24,423
	<u>\$ 31,009,269</u>	<u>\$ 43,697,797</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因部分被投資公司營運產生虧損，故對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6,884 仟元及 74,900 仟元。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 司 債	\$ 645,580	\$ 658,000
金融債券	645,580	329,000
	<u>\$ 1,291,160</u>	<u>\$ 987,000</u>

客戶保證金專戶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490,254	\$ 448,755
期貨結算機構	217,144	114,480
有價證券	5	-
	<u>\$ 707,403</u>	<u>\$ 563,235</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	\$ 707,403	\$ 563,235
減：手續費收入待轉出	486	397
期交稅待轉出	125	114
暫 收 款	73	69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二八）	<u>\$ 706,719</u>	<u>\$ 562,655</u>

本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存放金融同業係包含作為向其他金融機構融資之擔保品、不可提前解約及動用之活期及定期存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 地	\$ 140,895	\$ 416,512
房屋及建築	<u>1,892,439</u>	<u>45,287</u>
	<u>\$ 2,033,334</u>	<u>\$ 461,799</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16,519	\$ 51,502	\$ 468,021
增 添	-	56,613	56,613
淨兌換差額	(396)	(149,081)	(149,477)
重 分 類	(<u>275,217</u>)	<u>1,950,086</u>	<u>1,674,869</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40,906</u>	<u>\$ 1,909,120</u>	<u>\$ 2,050,026</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6,183	\$ 114,588	\$ 460,771
增 添	196,799	37,906	234,705
處 分	(7,898)	(577)	(8,475)
重 分 類	(<u>118,565</u>)	(<u>100,415</u>)	(<u>218,98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16,519</u>	<u>\$ 51,502</u>	<u>\$ 468,02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	(\$ 6,215)	(\$ 6,222)
折舊費用	-	(16,531)	(16,531)
提列減損損失	(4)	(121)	(125)
淨兌換差額	-	638	638
重 分 類	<u>-</u>	<u>5,548</u>	<u>5,54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u>	<u>(\$ 16,681)</u>	<u>(\$ 16,692)</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	(\$ 39,489)	(\$ 39,501)
折舊費用	-	(5,605)	(5,605)
處 分	-	372	372
迴轉減損損失	5	175	180
重 分 類	<u>-</u>	<u>38,332</u>	<u>38,33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u>	<u>(\$ 6,215)</u>	<u>(\$ 6,222)</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含土地）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800,434 仟元及 721,104 仟元，係委由外部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非關係人之獨立估價師）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外部估價公司與本公司內部估價中心以比較標的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後推算勘估標的價格之比較法評估之金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432	\$ 5,459
當年度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236)	(2,065)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424)	(6,827)
	<u>\$ 772</u>	<u>(\$ 3,433)</u>

十六、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13,611,866	\$ 13,258,990
房屋及建築	7,230,073	5,435,945
電腦設備	1,999,707	1,569,4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3,810	210,341
雜項設備	1,111,012	1,017,020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2,253,198</u>	<u>5,300,627</u>
	<u>\$ 26,439,666</u>	<u>\$ 26,792,354</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預 付 房 地 及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58,990	\$ 8,507,353	\$ 4,258,839	\$ 665,558	\$ 2,789,328	\$ 5,300,627	\$ 34,780,695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四九)	-	-	6,661	-	9,164	-	15,825
增 添	83,184	693,237	831,477	68,942	285,095	753,023	2,714,958
處 分	-	(6,720)	(379,718)	(23,016)	(53,114)	-	(462,568)
淨兌換差額	(5,525)	(1,488)	(13,091)	(2,052)	(19,204)	(101,160)	(142,520)
重分類及其他	<u>275,217</u>	<u>1,417,112</u>	<u>15,613</u>	<u>3,460</u>	<u>107,452</u>	<u>(3,699,292)</u>	<u>(1,880,438)</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11,866</u>	<u>\$ 10,609,494</u>	<u>\$ 4,719,781</u>	<u>\$ 712,892</u>	<u>\$ 3,118,721</u>	<u>\$ 2,253,198</u>	<u>\$ 35,025,952</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693,545	\$ 8,100,084	\$ 3,758,734	\$ 640,836	\$ 2,303,142	\$ 920,919	\$ 28,417,260
增 添	396,793	275,002	640,400	64,394	441,862	4,727,851	6,546,302
處 分	(4,052)	(618)	(213,514)	(42,717)	(46,077)	-	(306,978)
淨兌換差額	10,944	2,947	2,230	1,994	982	4,356	23,453
重分類及其他	<u>161,760</u>	<u>129,938</u>	<u>70,989</u>	<u>1,051</u>	<u>89,419</u>	<u>(352,499)</u>	<u>100,658</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258,990</u>	<u>\$ 8,507,353</u>	<u>\$ 4,258,839</u>	<u>\$ 665,558</u>	<u>\$ 2,789,328</u>	<u>\$ 5,300,627</u>	<u>\$ 34,780,695</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071,408)	(\$ 2,689,408)	(\$ 455,217)	(\$ 1,772,308)	(\$ 7,988,341)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四九)		-	-	(6,116)	-	(7,681)	(13,797)
處分	-	-	306	378,548	22,967	52,133	453,954
折舊費用	-	(303,160)	(406,226)	(47,711)	(286,811)	(1,043,908)	
淨兌換差額	-	-	389	3,128	1,043	6,958	11,518
重分類及其他	-	(5,548)	-	(164)	-	(5,71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3,379,421)	(\$ 2,720,074)	(\$ 479,082)	(\$ 2,007,709)	(\$ 8,586,286)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701,327)	(\$ 2,564,843)	(\$ 449,038)	(\$ 1,595,947)	(\$ 7,311,155)
處分	-	-	535	213,508	41,383	46,057	301,483
折舊費用	-	(331,597)	(336,583)	(45,981)	(220,977)	(935,138)	
淨兌換差額	-	(687)	(1,490)	(1,581)	(1,441)	(5,199)	
重分類及其他	-	(38,332)	-	-	-	(38,33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3,071,408)	(\$ 2,689,408)	(\$ 455,217)	(\$ 1,772,308)	(\$ 7,988,341)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至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10至15年
電腦設備	3至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4至10年
雜項設備	1至20年

十七、無形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譽	\$ 4,518,463					\$ 4,465,432	
電腦軟體	998,648					765,899	
銀行執照	514,915					524,821	
核心存款	126,950					190,813	
既有技術	54,727					-	
客戶關係	28,149					6,957	
	\$ 6,241,852					\$ 5,953,922	
105年1月1日餘額	\$4,465,432	\$ 765,899	\$ 524,821	\$ 190,813	\$ -	\$ 6,957	\$5,953,922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四九)	65,490	467	-	-	60,200	23,900	150,057
單獨取得	-	442,158	-	-	-	-	442,158
攤銷費用	-	(400,076)	-	(60,900)	(5,473)	(2,708)	(469,157)
重分類及其他	-	191,233	-	-	-	-	191,233
淨兌換差額	(12,459)	(1,033)	(9,906)	(2,963)	-	-	(26,36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4,518,463	\$ 998,648	\$ 514,915	\$ 126,950	\$ 54,727	\$ 28,149	\$6,241,852
104年1月1日餘額	\$4,440,753	\$ 485,354	\$ 505,200	\$ 244,684	\$ -	\$ 7,492	\$5,683,483
單獨取得	-	431,066	-	-	-	-	431,066
攤銷費用	-	(268,980)	-	(60,234)	-	(535)	(329,749)
重分類及其他	-	118,364	-	-	-	-	118,364
淨兌換差額	24,679	95	19,621	6,363	-	-	50,75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4,465,432	\$ 765,899	\$ 524,821	\$ 190,813	\$ -	\$ 6,957	\$5,953,922

上述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除銀行執照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得攤銷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至10年
核心存款	5至16年
客戶關係	11至17年
既有技術	11年

本公司執行資產減損測試時，除投資性不動產以淨公允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外，係以營運部門為現金產生單位，因玉山銀行取得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高雄企銀、竹南信合社及嘉義四信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因合併或概括承受而新增之營業單位所屬之營運部門（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根據資本財評價模式（CAPM）估計折現率，將各現金產生單位預估未來5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折現計算出其使用價值。經本公司評估後，並無減損情事發生。

十八、其他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淨額	\$ 3,220,122	\$ 4,657,608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613,700	640,912
預付款項	420,444	215,714
代收承銷股款	13,996	543,328
其 他	114,280	78,489
	<u>\$ 4,382,542</u>	<u>\$ 6,136,051</u>

十九、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46,277,361	\$ 63,883,482
中華郵政轉存款	3,209,433	3,393,345
央行拆放	1,613,950	987,000
銀行同業存款	1,081,042	2,575,087
透支銀行同業	304,446	305,120
央行存款	29,774	26,096
	<u>\$ 52,516,006</u>	<u>\$ 71,170,130</u>

二十、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 8,881,723 仟元及 8,034,391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期後以 8,912,263 仟元及 8,069,478 仟元陸續買回。

二一、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商業本票面額分別為 2,558,000 仟元及 2,280,000 仟元，年貼現率分別為 0.38%-0.74% 及 0.38%-0.68%。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金融機構擔任保證及承兌機構。

二二、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9,731,186	\$ 3,224,135
應付費用	3,923,906	3,228,190
應付承購帳款	2,553,922	1,800,560
應付利息	2,000,947	2,063,429
應付交割帳款	1,837,834	1,155,310
承兌匯票	1,459,995	1,576,654
應付帳款	1,426,021	3,086,87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695,481	744,719
融券保證金	637,616	728,523
應付代收款	565,672	706,907
應付信用卡款	554,322	559,364
應付其他稅款	328,294	293,708
其 他	1,787,843	2,273,273
	<u>\$ 27,503,039</u>	<u>\$ 21,441,650</u>

二三、存款及匯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15,688,524	\$ 12,446,708
活期存款	434,388,452	403,804,708
活期儲蓄存款	465,727,536	420,709,502
定期存款	362,056,870	344,160,558
可轉讓定期存單	6,981,600	1,378,600
定期儲蓄存款	262,825,365	264,452,817
公庫存款	8,753,254	8,581,748
匯 款	694,787	859,308
	<u>\$1,557,116,388</u>	<u>\$1,456,393,949</u>

二四、應付債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42,250,000	\$ 44,950,000
玉山金控 99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玉山金控 101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800,000	3,800,000
玉山金控 105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00,000	-
	<u>\$ 48,950,000</u>	<u>\$ 50,750,000</u>

母公司於 99 年 4 月 28 日發行 99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2.7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9 日發行 101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8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7 年，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5 年 9 月 22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0.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5 年，到期一次還本。

母公司於 106 年 1 月 20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0,000 仟元，每張票面金額為 1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1.1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期限 5 年，到期一次還本。

玉山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8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8 年 4 月 3 日發行，共分為 二券，A 券 5 年 6 個月期，票 面利率為 2.15%，每年單利 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 本；B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2.5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300,000
98 年度第五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98 年 7 月 17 日發行， 票面利率為 2.50%，每年單利 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900,000
98 年度第六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98 年 10 月 20 日發行， 票面利率為 2.35%，每年單利 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1,500,000
99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99 年 5 月 28 日發行， 票面利率為 2.20%，每年單利 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3,000,000	3,000,000
99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 債券—99 年 7 月 13 日發行， 票面利率為 2.20%，每年單利 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500,000	2,500,000
100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 融債券—100 年 5 月 24 日發 行，票面利率為 1.73%，每年 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2,100,000	2,100,000
100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 融債券—100 年 10 月 28 日發 行，票面利率為 1.80%，每年 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2,900,000	2,900,000
101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 融債券—101 年 4 月 27 日發 行，票面利率為 1.58%，每年 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2,280,000	2,28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01 年度第二期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1 年 6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68%，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720,000	\$ 2,720,000
101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1 年 8 月 27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5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6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8,000,000	8,000,000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5 月 24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5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7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300,000	2,300,000
102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8 月 28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700,000	2,700,000
102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102 年 12 月 19 日發行，共分為二券，A 券 5 年 6 個月期，票面利率為 1.7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7 年期，票面利率為 1.85%，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 年 3 月 7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80%，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1.95%，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 3,500,000	\$ 3,500,000
104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4 月 30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80%，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2.10%，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5,000,000	5,000,000
104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9 月 29 日發行，共分 為二券，A 券 7 年期，票面利 率為 1.65%，每年單利計、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B 券 10 年期，票面利率為 2.00%，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還本	<u>3,750,000</u> <u>\$42,250,000</u>	<u>3,750,000</u> <u>\$44,950,000</u>

玉山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 -	\$ 10,623,138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2,937,252	2,897,425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2,552,508	2,789,28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 2,172,550	\$ 2,133,291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326,842	1,326,777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8,207,951	-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7,385,711	-
105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次順位金融債券	2,776,330	-
105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2,816,048	-
105 年度第五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u>2,936,263</u>	<u>-</u>
	<u>\$33,111,455</u>	<u>\$19,769,915</u>

玉山銀行於 103 年 8 月 27 日發行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3 億元，發行期限 2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滿二年後玉山銀行得於每年 8 月 27 日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玉山銀行於 105 年 8 月 29 日依發行要點行使提前贖回 103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3 億元。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85,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85,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97%，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63,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43,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5.10%，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240,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24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5.10%，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6 月 6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95,000 仟元，發行期限 30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6 月 6 日發行 105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95,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41%，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發行 105 年度第五期無擔保美元計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9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85%，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玉山銀行為規避前述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而承作利率交換合約，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故玉山銀行將前述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玉山銀行為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及強化資本結構，業經金管會分別於 105 年 4 月 15 日及 105 年 12 月 9 日核准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與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額度計新臺幣 100 億元（或等值外幣）及一般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3 億元。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玉山銀行尚未發行額度為新臺幣 9.6 億元及美金 3 億元。

二五、其他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短期借款	\$ 299,813	1.15-3.90	\$ 546,140	3.45
長期借款	3,292,458	3.21-3.73	723,800	2.51-2.75
	<u>\$ 3,592,271</u>		<u>\$ 1,269,940</u>	

二六、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92,484	\$ 312,970
保證責任準備	124,146	160,947
其 他	<u>25,641</u>	<u>25,180</u>
	<u>\$ 442,271</u>	<u>\$ 499,097</u>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93,953 仟元及 257,323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與係自員工受僱日起算之工作年資，按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

玉山金控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五・五四提撥職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

玉山銀行每月按精算結果提撥職工退休基金，其中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所提存部分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超過部分則存入金融機構，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保管運用。

玉山證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入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對於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每月仍依上述方式提撥職工退休基金。

本公司並無影響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若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06,164	\$ 1,745,1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48,206)	(1,464,257)
提撥短絀	257,958	280,878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u>34,526</u>	<u>32,092</u>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 292,484</u>	<u>\$ 312,97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u>\$ 1,572,485</u>	<u>(\$ 1,403,762)</u>	<u>\$ 168,72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516	(1,210)	20,306
利息費用(收入)	<u>31,898</u>	<u>(27,655)</u>	<u>4,243</u>
認列於損益	<u>53,414</u>	<u>(28,865)</u>	<u>24,5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8,333)	(38,33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16,371	(59)	116,31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1,825</u>	<u>-</u>	<u>51,8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8,196</u>	<u>(38,392)</u>	<u>129,804</u>
雇主提撥	<u>-</u>	<u>(42,198)</u>	<u>(42,198)</u>
福利支付	<u>(48,960)</u>	<u>48,960</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745,135</u>	<u>(1,464,257)</u>	<u>280,878</u>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四九)	<u>24,414</u>	<u>(19,646)</u>	<u>4,76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857	-	22,857
利息費用(收入)	<u>28,105</u>	<u>(23,964)</u>	<u>4,141</u>
認列於損益	<u>50,962</u>	<u>(23,964)</u>	<u>26,99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257)	(27,25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5,439)	-	(25,43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3,717</u>	<u>-</u>	<u>33,71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278</u>	<u>(27,257)</u>	<u>(18,979)</u>
雇主提撥	<u>-</u>	<u>(35,707)</u>	<u>(35,707)</u>
福利支付	<u>(22,625)</u>	<u>22,625</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806,164</u>	<u>(\$ 1,548,206)</u>	<u>\$ 257,95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1.80%	1.40%-1.9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40%-1.80%	1.40%-1.9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3.00%	2.00%-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64,124)	(\$ 66,005)
減少 0.25%	\$ 67,167	\$ 69,2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5,315	\$ 67,369
減少 0.25%	(\$ 62,724)	(\$ 64,56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公司預期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分別為 36,263 仟元及 42,396 仟元。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分別為 8 至 19.79 年及 12.52 至 20.96 年。

二八、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5,896,546	\$ 465,090
期貨交易人權益	706,719	562,655
存入保證金	300,296	292,212
撥入備放款	-	2
	<u>\$ 6,903,561</u>	<u>\$ 1,319,959</u>

二九、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1,280,089	\$ 1,174,507
遞延收入	630,325	431,137
代收承銷股款	13,996	543,249
其 他	24,139	7,276
	<u>\$ 1,948,549</u>	<u>\$ 2,156,169</u>

三十、利息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3,851,293	\$ 23,395,736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2,626,756	2,038,332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759,801	1,872,826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1,330,817	2,035,336
其 他	255,324	638,951
	<u>29,823,991</u>	<u>29,981,181</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9,188,575)	(10,632,597)
發行債券利息費用	(936,541)	(950,242)
央行及同業融資利息費用	(872,573)	(651,346)
其 他	(241,631)	(273,368)
	<u>(11,239,320)</u>	<u>(12,507,553)</u>
	<u>\$ 18,584,671</u>	<u>\$ 17,473,628</u>

三一、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5,252,193	\$ 4,435,756
保險佣金收入	5,134,541	4,002,583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806,871	3,121,62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放款手續費收入	\$ 1,471,176	\$ 1,626,515
經紀手續費收入	694,147	774,660
其 他	<u>2,001,377</u>	<u>1,537,569</u>
	<u>17,360,305</u>	<u>15,498,707</u>
手續費及佣金費用		
代理費用	(690,523)	(632,731)
電腦處理費	(320,575)	(300,492)
跨行手續費	(317,282)	(290,201)
其 他	(<u>483,355</u>)	(<u>397,108</u>)
	(<u>1,811,735</u>)	(<u>1,620,532</u>)
	<u>\$ 15,548,570</u>	<u>\$ 13,878,175</u>

三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5年度				
	股 利 收 入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評 價 利 益 (損 失)	合 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5,344	\$ 1,530,632	\$14,636,087	(\$ 5,181,928)	\$11,040,135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364,736	37,627	170,115	3,572,47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12,386,738)	3,127,835	(9,258,903)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619,437)	(1,857)	1,555,038	(66,256)
	<u>\$ 55,344</u>	<u>\$ 3,275,931</u>	<u>\$ 2,285,119</u>	<u>(\$ 328,940)</u>	<u>\$ 5,287,454</u>

	104年度				
	股 利 收 入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處 分 利 益 (損 失)	評 價 利 益 (損 失)	合 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3,641	\$ 1,895,453	\$ 4,704,233	\$ 1,607,891	\$ 8,241,218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225,387	29,568	(119,181)	2,135,77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2,139,718)	(376,976)	(2,516,694)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636,447)	(1,350,379)	1,504,285	(482,541)
	<u>\$ 33,641</u>	<u>\$ 3,484,393</u>	<u>\$ 1,243,704</u>	<u>\$ 2,616,019</u>	<u>\$ 7,377,757</u>

三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566,403	\$ 7,656,005
勞健保費用	572,865	531,703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165,084	156,741
退職後福利	320,951	281,872
其 他	559,102	431,266
折舊費用	1,060,439	940,743
攤銷費用	474,388	334,516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正之章程，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已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分別以 2.7% 及不逾 0.9%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母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 353,147 仟元及 342,877 仟元，估列董事酬勞分別為 99,000 仟元及 109,000 仟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 日及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員工酬勞－現金	\$ 1,203	\$ 72
員工酬勞－股票	351,888	342,805
董事酬勞－現金	99,000	97,000

母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分別為 18,868 仟股及 18,530 仟股，係分別按董事會決議之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18.65 元及 18.50 元計算。

前述 105 年董事會決議配發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差異，主要係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5 年度之損益。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母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599
員工紅利－股票	282,672
董事酬勞－現金	90,000

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時，員工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前述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差異，主要係估計改變，已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母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四、所得稅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母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者，得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選擇以母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其他有關稅務事項，應由母公司及本國子公司分別辦理。

本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59,338	\$ 1,910,7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4,117	2,1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5,249	(4,531)
	<u>2,288,704</u>	<u>1,908,30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7,472)	(\$ 1,7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58</u>	<u>(373)</u>
	<u>(66,214)</u>	<u>(2,1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22,490</u>	<u>\$ 1,906,172</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5,205,672</u>	<u>\$ 14,785,13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2,584,964	\$ 2,513,4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71,883	64,176
免稅所得	(853,123)	(880,034)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3,762	200,5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4,117	2,182
土地增值稅	-	49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81,108	(77,948)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個體不同		
稅率之影響數	93,272	88,257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6,507</u>	<u>(4,99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22,490</u>	<u>\$ 1,906,17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重		
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574)	(\$ 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可能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254,116)	103,55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u>19,412</u>	<u>(6,329)</u>
	<u>(234,704)</u>	<u>97,228</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利益)	<u>(\$ 235,278)</u>	<u>\$ 97,19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3	\$ 104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636,966	\$ 1,144,949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114,830	\$ 18,831	\$ -	\$ -	\$ -	\$ 133,661
備抵呆帳	266,220	(241,245)	-	(10)	-	24,9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298	-	(8,298)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230	(8,308)	-	-	-	6,922
投資性不動產	36	21	-	-	-	57
不動產及設備	3,996	209	-	-	-	4,205
承受擔保品	2,133	-	-	-	-	2,133
其他資產	107	-	-	-	-	107
應付休假給付	41,443	7,200	-	-	201	48,844
其他負債	20,070	6,215	-	-	-	26,28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0,587	-	-	30,587
遞延收入	16	3	-	-	-	19
確定福利計畫	194	4	574	-	642	1,414
租賃誘因—租金費用認	678	(489)	-	-	-	189
列 他	526	1,653	-	(11)	382	2,550
	473,777	(215,906)	22,863	(21)	1,225	281,938
虧損扣抵	26,962	132,487	-	(3,123)	-	156,326
	\$ 500,739	(\$ 83,419)	\$ 22,863	(\$ 3,144)	\$ 1,225	\$ 438,264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381,598	(\$ 110,977)	\$ -	\$ -	\$ -	\$ 270,6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37	(18)	11,114	(326)	-	19,607
不動產及設備	4,521	(443)	-	(84)	-	3,994
無形資產	517,400	3,381	-	-	-	520,781
未實現兌換損益	20,326	(645)	-	-	-	19,681
土地增值稅準備	90,510	-	-	-	-	90,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23,529	-	(223,529)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利益之份額	40,726	(40,726)	-	-	-	-
發行認購(售)權證利	557	(205)	-	-	-	352
益	\$1,288,004	(\$ 149,633)	(\$ 212,415)	(\$ 410)	\$ -	\$ 925,546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54,328	\$ 60,502	\$ -	\$ -	\$ -	\$ -	\$ 114,830
備抵呆帳	3	266,217	-	-	-	-	266,2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0	-	6,808	-	-	-	8,298
其他金融資產	10,064	5,166	-	-	-	-	15,230
投資性不動產	66	(30)	-	-	-	-	36
不動產及設備	3,657	339	-	-	-	-	3,996
承受擔保品	2,133	-	-	-	-	-	2,133
其他資產	107	-	-	-	-	-	107
應付休假給付	37,476	3,967	-	-	-	-	41,443
其他負債	14,009	6,061	-	-	-	-	20,070
遞延收入	347	(334)	-	3	-	-	16
確定福利計畫	252	(91)	33	-	-	-	194
租賃誘因－租金費用認							
列	-	678	-	-	-	-	678
其 他	-	511	-	15	-	-	526
	123,932	342,986	6,841	18	-	-	473,777
虧損扣抵	-	27,339	-	(377)	-	-	26,962
	<u>\$ 123,932</u>	<u>\$ 370,325</u>	<u>\$ 6,841</u>	<u>(\$ 359)</u>	<u>\$ -</u>	<u>\$ -</u>	<u>\$ 500,7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 20,181	\$ 361,417	\$ -	\$ -	\$ -	\$ -	\$ 381,5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95	220	479	43	-	-	8,837
不動產及設備	279	4,105	-	137	-	-	4,521
無形資產	512,550	4,850	-	-	-	-	517,400
未實現兌換損益	33,421	(13,097)	-	2	-	-	20,3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495	(468)	-	-	(517)	-	90,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9,972	-	103,557	-	-	-	223,529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利益之份額	30,119	10,607	-	-	-	-	40,726
發行認購（售）權證利							
益	-	557	-	-	-	-	557
	<u>\$ 816,112</u>	<u>\$ 368,191</u>	<u>\$ 104,036</u>	<u>\$ 182</u>	<u>(\$ 517)</u>	<u>\$ -</u>	<u>\$ 1,288,004</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771,785</u>	<u>\$ 2,155,226</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玉山證券	玉山保險經紀人	玉山創投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 37,009	\$ 68,042	\$ 6,527	\$ -	\$ 5,043
104 年 12 月 31 日	42,064	34,205	3,894	-	5,442
分配 105 年度盈餘之					
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14.26%	0.52%	8.27%	-	24.28%
分配 104 年度盈餘之					
實際稅額扣抵比率	11.31%	0.29%	2.44%	-	3.23%

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七)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八) 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玉山證券	玉山保險經紀人	玉山創投
100年度	100年度	100年度	100年度	100年度

(九) 玉山證券對於 94 至 9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稅額較原申報數增加共計 93,596 仟元，主要係臺北國稅局認定認購權證避險損失係證券交易損失、加計非屬玉山證券持有之債券利息收入、否准認列玉山證券受讓永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營業權攤銷費用及利息支出分攤之認定與玉山證券不同。玉山證券不服前述之核定結果，乃依法提出行政救濟。玉山證券已於 103 年 12 月與臺北國稅局協談利息支出分攤之認定方式，臺北國稅局已於 104 年度間依協談結果作成復查決定。臺北國稅局亦於 104 年 1 月復查決定追減前述非屬玉山證券持有之債券利息收入而補徵稅額計 9,851 仟元。另最高行政法院於 105 年 10 月及 11 月間，陸續駁回玉山證券對前述認購權證避險損失及營業權攤銷之上訴，故有關認購權證避險損失及營業權攤銷爭執部分已告確定。玉山證券對於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數已全數估列入帳。

三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股盈餘（元）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13,135,212	8,761,502	\$ <u>1.5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143	
稀釋每股盈餘	<u>\$ 13,135,212</u>	<u>8,784,645</u>	\$ <u>1.5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u>104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12,816,347	8,675,279	\$ <u>1.4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	25,365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78</u>	<u>64,13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816,625</u>	<u>8,764,775</u>	\$ <u>1.46</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元)	\$ <u>1.63</u>	\$ <u>1.48</u>
稀釋每股盈餘 (元)	\$ <u>1.61</u>	\$ <u>1.46</u>

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六、權益

(一) 股本

普 通 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u>10,000,000</u>	<u>10,0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00</u>	<u>\$ 10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765,400</u>	<u>7,951,700</u>
已發行股本	<u>\$ 87,654,000</u>	<u>\$ 79,517,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母公司發行之應付轉換公司債，104 年第 1 季轉換新股 248,650 仟股，依法得先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母公司係以 104 年 4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自 103 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6,347,700 仟元及員工紅利 282,672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發行新股 650,050 仟股。是項增資案業經金管會函覆申報生效，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自 104 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紅利 7,951,700 仟元及員工酬勞 342,805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發行新股 813,700 仟股。是項增資案已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向經濟部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為配合子公司玉山銀行處分因股份轉換持有母公司股票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共計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800 仟單位，每單位表彰 25 股普通股股權，相當於普通股 370,000 仟股，該存託憑證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買賣。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得於發行後要求兌回，其股票即在國內證券市場流通。前述原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800 仟單位，加計因辦理增資追加發行 501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12,513 仟股），及存託機構依發行辦法再發行存託憑證 5,379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134,477 仟股），經減除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依存託契約已兌回 19,955 仟單位（相當於普通股 498,860 仟股）後，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計 725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18,310 仟股，占母公司發行股數 0.2068%。

（二）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

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資本，惟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金融控股公司因金融機構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者，依法得分派現金股利，亦得於轉換當年度撥充資本，且其撥充資本比例不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二項及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八條之限制。前述原金融機構之未分配盈餘發放不受限制之部分，係指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或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

91年1月28日以股份轉換成立母公司之子公司原帳列之未分配盈餘2,919,727仟元，業已於轉換成立日轉作母公司之資本公積。母公司91年度股東會決議，將其中1,800,000仟元用以轉作資本。

母公司105年12月31日之資本公積為庫藏股交易及發行股份之股本溢價，其來源明細及使用情形如下：

來源明細：

子公司之部分

資本公積（主要係屬股本溢價）	\$ 413,733
法定盈餘公積	2,776,834
特別盈餘公積	109,230
未分配盈餘	<u>2,919,727</u>
	6,219,524
子公司股本總額超過本公司發行股份總額	<u>600,000</u>
91年1月28日餘額	6,819,524
母公司92年納入玉山投信為子公司之部分	
法定盈餘公積	4,350
未分配盈餘	<u>7,861</u>
	6,831,735

應付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之部分

92年度	9,005
93年度	2,613,625
95年度	2,252,133
97年度	524,401
103年度	1,012,590
104年度	995,591

（接次頁）

(承前頁)

子公司出售母公司股票之庫藏股交易	\$ 3,015,943
子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	483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之現金股利	208,161
母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之庫藏股票交易	157,897
母公司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差額	
99 年度	14,377
100 年度	48,674
101 年度	30,232
102 年度	77,059
103 年度	100,948
104 年度	129,876
母公司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差額	
105 年度	157,505
母公司現金增資發行價格與面額間之差額	
100 年度	2,500,000
101 年度	1,062,422
103 年度	3,500,000
母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股份予員工承購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0 年度	200,132
103 年度	264,769
	<u>25,707,558</u>
使用情形：	
子公司依其公司章程分配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而減少金額	(156,458)
母公司 9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金額	(1,800,000)
母公司 92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金額	(3,091,451)
母公司 98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價格與股票面額間之差額	(<u>980</u>)
	<u>\$ 20,658,669</u>

(三)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函令規定，本公司應將截至 99 年底前提列之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或特別盈餘公積逾實收股本，得報經金管會核准，將超過部分迴轉為未分配盈

餘者外，不得使用之。母公司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而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164,235 仟元。

(四) 盈餘分配

依據 104 年 5 月修正之公司法，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母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有關員工紅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之說明。

依 105 年 6 月 8 日修正前之公司章程，母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據以提列董事酬勞不逾 1%，員工紅利 3%，剩餘部分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依 105 年 6 月 8 日修正後之公司章程，母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及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連同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經股東會決議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母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為主，若股利所屬年度決算母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部分發放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等），自當年度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

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及 104 年 6 月 12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67,973	\$ 1,052,855		
現金股利	3,419,231	3,173,850	\$ 0.43	\$ 0.4346757
股票股利	7,951,700	6,347,700	1.00	0.8693514

母公司 106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96,026	
現金股利	4,645,662	\$ 0.53
股票股利	7,012,320	0.8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有關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情形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733,792	\$ 784,953
取得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九)	97,662	-
子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	(7,615)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52,030)	62,61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	\$ 2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00)	32,414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008)	-
收購聯合商業銀行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八)	-	(146,447)
年底餘額	<u>\$ 656,883</u>	<u>\$ 733,792</u>

三七、關係人交易

玉山金控係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附表二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及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玉山志工基金會)	受玉山銀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其 他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及存款

(1) 放 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底 利 率 (%)
105 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197,037	\$ 154,195	\$ 2,542	
其他關係人	<u>1,895,580</u>	<u>1,753,167</u>	<u>23,852</u>	
	<u>\$ 2,092,617</u>	<u>\$ 1,907,362</u>	<u>\$ 26,394</u>	1.290-2.235
104 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231,036	\$ 197,219	\$ 2,677	
其他關係人	<u>1,771,252</u>	<u>1,600,578</u>	<u>23,273</u>	
	<u>\$ 2,002,288</u>	<u>\$ 1,797,797</u>	<u>\$ 25,950</u>	1.280-2.430

(2) 存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底利率(%)
<u>105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648,768	\$ 457,607	\$ 2,231	
其他關係人	<u>1,506,948</u>	<u>944,652</u>	<u>13,029</u>	
	<u>\$ 2,155,716</u>	<u>\$ 1,402,259</u>	<u>\$ 15,260</u>	0.000-6.760
<u>104 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531,530	\$ 249,992	\$ 1,794	
其他關係人	<u>1,719,455</u>	<u>912,270</u>	<u>13,716</u>	
	<u>\$ 2,250,985</u>	<u>\$ 1,162,262</u>	<u>\$ 15,510</u>	0.000-6.760

註：係每戶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2. 董事擔任授信業務保證人

	金 額	年底利率(%)	年底保證費率 (%)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11,000</u>	1.38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60,000</u>	1.73	-

	105年度	104年度
3. 捐贈(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其他關係人—玉山志工基金會	<u>\$ 50,362</u>	<u>\$ 47,149</u>
4. 其他(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u>	<u>\$ 1,825</u>

上列捐贈予玉山志工基金會款項係供該基金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

5. 玉山銀行於 101 年 8 月接受玉山志工基金會將其部分財產信託予玉山銀行信託部，並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收取手續費 209 仟元及 64 仟元（帳列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

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子公司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1. 玉山銀行（含玉山保險經紀人）

(1) 放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年 底 利 率 （ % ）
<u>105 年度</u>				
子 公 司	\$ 2,747,879	\$ 1,460,517	\$ 22,225	
兄弟公司	281,400	-	14	
主要管理階層	195,468	153,207	2,524	
其他關係人	<u>1,855,180</u>	<u>1,714,313</u>	<u>23,326</u>	
	<u>\$ 5,079,927</u>	<u>\$ 3,328,037</u>	<u>\$ 48,089</u>	1.290-5.816
<u>104 年度</u>				
子 公 司	\$ 2,800,744	\$ 2,800,744	\$ 24,827	
兄弟公司	367,600	-	16	
主要管理階層	231,036	197,219	2,677	
其他關係人	<u>1,735,060</u>	<u>1,565,983</u>	<u>22,771</u>	
	<u>\$ 5,134,440</u>	<u>\$ 4,563,946</u>	<u>\$ 50,291</u>	1.280-2.430

(2) 存款

	最高餘額（註）	年 底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底 利 率 （ % ）
<u>105 年度</u>				
母 公 司	\$ 4,709,130	\$ 1,378,818	\$ 1,113	
子 公 司	50,723	817	1	
兄弟公司	2,399,596	2,023,318	9,634	
主要管理階層	601,643	410,681	1,982	
其他關係人	<u>1,492,232</u>	<u>937,331</u>	<u>13,009</u>	
	<u>\$ 9,253,324</u>	<u>\$ 4,750,965</u>	<u>\$ 25,739</u>	0.000-6.760
<u>104 年度</u>				
母 公 司	\$ 6,061,714	\$ 1,004,970	\$ 8,348	
兄弟公司	2,589,984	2,192,908	13,592	
主要管理階層	481,514	246,571	1,748	
其他關係人	<u>1,699,254</u>	<u>907,560</u>	<u>13,644</u>	
	<u>\$ 10,832,466</u>	<u>\$ 4,352,009</u>	<u>\$ 37,332</u>	0.000-6.760

註：係每戶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 拆放銀行同業（帳列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 行同業） 子 公 司	<u>\$ 3,712,085</u>	<u>\$ -</u>
(4) 其他應收款（帳列應 收款項） 子 公 司	<u>\$ -</u>	<u>\$ 248,815</u>
(5) 銀行同業存款（帳列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 款） 子 公 司	<u>\$ 692,533</u>	<u>\$ 116,987</u>
(6)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 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母 公 司	<u>\$ 1,117,741</u>	<u>\$ 878,783</u>

上述應收（付）連結稅制款係因玉山金控自 92 年度起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所產生。

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玉山銀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2. 玉山證券

(1)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於玉山銀行之存款餘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期貨交易 保證金	<u>\$175,195</u>	<u>\$249,024</u>
銀行存款－代收承銷 股款	<u>\$ 13,996</u>	<u>\$543,328</u>
營業保證金	<u>\$495,000</u>	<u>\$510,000</u>
銀行存款	<u>\$ 75,272</u>	<u>\$208,921</u>
受限制資產－流動	<u>\$199,000</u>	<u>\$194,000</u>

- (2) 玉山證券因委託玉山銀行辦理客戶買賣證券款項劃撥交割作業，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向玉山銀行申請擔保透支額度均為 3,000,000 仟元。上述透支額度由其他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提供還款保證，並質押定期存單及不動產予玉山銀行作為擔保。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無透支餘額。
- (3) 玉山證券因業務需求，向玉山銀行申請短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200,000 仟元，短期借款餘額及利息費用之交易資訊如下：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年 底 利 率	利 息 費 用
105 年度	\$ 35,000	\$ -	1.20-1.28%	\$ 14
104 年度	30,000	-	1.33%	17

3. 玉山創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玉山銀行	<u>\$ 900,992</u>	<u>\$ 381,558</u>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15,493	\$ 244,779
退職後福利	1,611	1,716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257	303
	<u>\$ 217,361</u>	<u>\$ 246,798</u>

三八、質押之資產

(一) 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之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面額）	\$ 25,000,000	\$ 23,890,9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面額）	2,763,840	1,819,6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面額）	1,537,567	2,391,670
應收款項（面額）	3,200	-
	<u>\$ 29,304,607</u>	<u>\$ 28,102,172</u>

上述質押資產中之有價證券，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20,000,000 仟元及 18,200,000 仟元係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RTGS），因是提供有價證券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另玉山銀行向中央銀行拆借外幣資金，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予中央銀行作為擔保之有價證券皆為 5,000,000 仟元，其餘之有價證券則提供作為各項業務準備金及法院假扣押之擔保品。

- (二) 玉山銀行洛杉磯分行為擴大資金來源及強化流動性管理，向美國舊金山聯邦準備銀行（Federal Reserve Bank of San Francisco）申請貼現窗口額度（Discount Window Account），並提供下列資產予美國舊金山聯邦準備銀行作為擔保：

單位：仟美元

日	期	放款金額	可貼現之最高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33,000</u>	<u>\$ 24,756</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5,000</u>	<u>\$ 7,571</u>

三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

(一) 玉山銀行

- 玉山銀行因租用部分行舍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季或每半年支付一次。玉山銀行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1,059,281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33,099	\$ 767,64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993,659	1,662,179
超過 5 年	<u>758,108</u>	<u>739,582</u>
	<u>\$ 3,584,866</u>	<u>\$ 3,169,401</u>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674,802	\$ 614,151
或有租金	<u>1,243</u>	<u>1,324</u>
	<u>\$ 676,045</u>	<u>\$ 615,475</u>

2. 玉山銀行出租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季或每半年收取一次，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玉山銀行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收取保證金 878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711	\$ 2,18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4,620</u>	<u>1,220</u>
	<u>\$ 7,331</u>	<u>\$ 3,400</u>

3.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玉山銀行因購建新行舍、行舍裝修工程及購置設備而簽訂之合約總價款計 1,053,841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約 608,060 仟元。

(二) 聯合商業銀行

1. 聯合商業銀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12,050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6,835	\$ 19,55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0,065	34,765
超過 5 年	<u>20,950</u>	<u>57,052</u>
	<u>\$ 97,850</u>	<u>\$ 111,371</u>

2.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聯合商業銀行尚未結清之重要工程及採購合約總價款共計 775,159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 470,202 仟元。

(三)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40,465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63,03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90,168
超過 5 年	<u>237,564</u>
	<u>\$ 790,762</u>

(四)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2,835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9,30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102</u>
	<u>\$ 12,409</u>

(五) 玉山證券

因租用部分行舍而與他公司或個人（非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係屬營業租賃，租金係按實際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或季支付一次。玉山證券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約已支付保證金 14,517 仟元。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1,523	\$ 60,73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28,167</u>	<u>164,595</u>
	<u>\$ 189,690</u>	<u>\$ 225,325</u>

玉山證券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62,419</u>	<u>\$ 64,059</u>

四十、玉山銀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05年度		104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u>孳息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				
產－存放銀行同業	\$ 39,844,265	2.36	\$ 59,511,220	2.93
拆借銀行同業	10,171,982	0.74	6,681,721	0.35
存放央行	59,411,896	0.22	33,864,826	0.5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債券	1,674,082	3.35	2,767,626	2.9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票券	273,102,409	0.54	231,375,304	0.78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				
券	99,493,783	3.37	76,839,968	2.9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02,251	1.85	702,384	1.57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11,123,273	1.92	21,089,250	2.85
貼現及放款	1,039,083,500	2.13	977,956,492	2.26
應收信用卡款	23,474,219	7.38	21,139,260	8.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127,152,821	1.93	102,689,087	1.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599,937	1.67	5,453,967	1.8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62,056	4.16	1,138,592	3.52
<u>付息負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3,068,765	1.15	66,011,026	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33,856,974	4.80	13,829,905	4.5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834,695	1.38	8,602,101	1.35
活期存款	411,269,563	0.16	335,900,445	0.23
活期儲蓄存款	448,990,458	0.24	392,693,786	0.35
定期存款	333,509,091	1.17	339,279,053	1.35
定期儲蓄存款	267,524,611	1.17	263,520,312	1.34
可轉讓定期存單	1,824,761	0.46	1,277,789	0.53
應付金融債券	44,001,909	1.85	43,825,302	1.89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3,279,728	0.88	955,072	2.98

四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616,960	\$ 3,616,072	\$ 5,289,839	\$ 5,324,00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1,291,160	1,295,901	987,000	1,014,969
<u>金融負債</u>				
應付債券	48,950,000	49,914,760	50,750,000	51,254,289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616,072	\$ 3,263,778	\$ 352,294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1,295,901	-	1,295,901	-
<u>金融負債</u>				
應付債券	49,914,760	-	49,914,760	-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5,324,005	\$ 4,981,384	\$ 342,621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1,014,969	-	1,014,969	-
<u>金融負債</u>				
應付債券	51,254,289	-	51,254,289	-

上述第二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將預估之未來收益採取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模型分析決定。

(二) 本公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外，餘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公允價值，外匯選擇權合約採用 Black Scholes model、二項式評價或蒙地卡羅模擬法。期貨交易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期貨交易所之報價資料，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金融商品之折現率新臺幣分別為 0.174% 至 1.870% 及 0.233% 至 1.960%，美金分別為 0.670% 至 2.602% 及 0.410% 至 2.633%。

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若有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三)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股票投資	\$ 554,338	\$ 554,338	\$ -	\$ -
債券投資	8,232	8,232	-	-
其 他	253,281,247	109,166	253,172,081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者	103,473,764	11,137,503	92,336,261	-

(接次頁)

(承前頁)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股票投資	\$ 5,047,018	\$ 5,045,164	\$ -	\$ 1,854
債券投資	134,748,590	95,437,414	39,311,176	-
其 他	1,850,316	-	1,850,316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33,427,061	1,384	33,425,677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9,371,783	328,777	9,043,006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8,718,037	24,067	8,693,970	-
以公允價值衡量	104年12月31日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股票投資	\$ 606,582	\$ 606,582	\$ -	\$ -
債券投資	2,676,820	2,676,820	-	-
其 他	244,711,064	142,144	244,568,920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者	84,192,890	8,436,610	75,756,280	-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股票投資	5,126,753	5,126,753	-	-
債券投資	126,154,884	113,575,717	12,563,129	16,038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20,111,409	-	20,111,409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7,415,888	307,800	17,108,088	-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5,764,186	39,359	15,724,827	-

(四)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05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038	\$ -	(\$ 10,936)	\$ -	\$ 12,790	\$ 16,038	\$ -	\$ 1,854

104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1,239	\$ -	(\$ 15,201)	\$ -	\$ -	\$ -	\$ -	\$ 16,038

(五)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間之差額		
— 公允價值	\$ 33,425,677	\$ 20,111,409
— 到期金額	<u>34,931,749</u>	<u>20,110,080</u>
	<u>(\$ 1,506,072)</u>	<u>\$ 1,329</u>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數
當年度變動金額		
— 105 年度		<u>\$ 46,523</u>
— 104 年度		<u>\$ 135,074</u>
累積變動金額		
—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44,882)</u>
—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44,933</u>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由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總變動金額及其僅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間之差額計算而得。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基準殖利率曲線計算而得。金融債券、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資

產負債表日公開報價之基準殖利率曲線及藉由取得債權人對本公司類似到期日借款之利率報價予以估計信用風險價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六) 財務風險管理資訊

1. 玉山金控

(1) 風險管理

玉山金控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風險長擔任執行秘書，負責擬定玉山金控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與政策，以作為各子公司風險管理之依循，同時協調監督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制運作相關事項，且配合公司發展及環境變化，審議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各風險單位針對個別風險項目所提出之風險管理方案，以及從風險觀點支援重要決策之審議，如資產配置、產品開發及計價、併購、合資及讓售等以確保資本適足之情況下，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2) 市場風險

玉山金控市場風險管理以「玉山金融控股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為管理依據，除監督及控管母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之市場風險外，並制訂與檢討分析母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之風險限額，包括風險值限額（VaR-limit）、部位限額（Position-limit）及停損上限（Stop Loss Limit）。同時每季向董事會提出市場風險評估報告，說明風險承受單位之風險暴露程度與現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允當性。

玉山金控所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因此承受外匯風險。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玉山金控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原幣帳面價值、幣別及兌換為新臺幣之即期匯率如下：

單位：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匯 率	資	產	負	債	匯 率
美 金	\$	2,138	\$	-	32.279	\$	1,527	\$	-	32.900

玉山金控因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影響有限，故預期因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並不重大。

(3) 信用風險

玉山金控各主要子公司皆設置獨立超然之放款審查委員會，建立公正之審核機制及信用核准流程，以維持良好之授信品質，並且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對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違約風險、交割風險及對單一產品、單一產業或同一集團之暴險及風險集中程度等皆有訂定控管條件，以維持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優質之資產品質。

(4) 流動性風險

玉山金控流動性風險管理以「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為管理依據。除監督及控管母公司及子公司維持適當之流動性、確保支付能力及維護金融穩健與加強緊急應變能力外，母公司與各子公司亦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要求，採數量化管理，並定期編製現金流量缺口分析報表，同時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也訂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並對各項指標設立預警點，嚴加控管。

2.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

(1) 風險管理

玉山銀行設置「風險管理處」，負責擬定玉山銀行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與政策，以作為各事業處風險管理之依循，同時協調監督各事業處風險管理機制運作相關事項，同時配合玉山銀行發展及環境變化，研議各風險單位針對個別風險項目所提出之風險管理方案是否適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授信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i) 授信與信用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針對消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企業客戶借款人之信用品質區分為強、中、弱三個種類。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ii)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iii)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金融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品質主要是依照外部信評公司（如：穆迪、標準普爾、惠譽及中華信評）給予之信用評等進行區分。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及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國家別及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系統整合監控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國籍別及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08,392,752	\$ 95,251,392
信用卡授信承諾	334,179,541	319,845,197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769,959	8,955,148
各類保證款項	16,258,818	15,280,656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玉山銀行及子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惟佔玉山銀行授信餘額 10% 以上者，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產業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該項目 %	金	額	佔該項目 %
自然人	\$	554,763,993	49	\$	510,397,703	48
製造業		229,067,836	20		231,022,272	22
批發零售飲食業		113,556,830	10		100,071,132	9

地 區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
國 內	\$ 986,540,905	87	\$ 917,441,897	87

擔 保 品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	金 額	佔 該 項 目 %
無 擔 保	\$ 325,011,987	29	\$ 318,280,110	30
有 擔 保				
— 不動產	711,642,885	63	638,251,125	60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減損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已有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無 個 別 減 損 客 觀 證 據 者	
應收款項							
—信用卡業務	\$ 52,386,852	\$ 1,513,193	\$ 1,835,029	\$ 55,735,074	\$ 568,648	\$ 674,668	\$ 54,491,758
—其 他	21,434,076	72,555	603,313	22,109,944	139,456	470,014	21,500,474
貼現及放款	1,117,494,302	7,058,405	8,503,778	1,133,056,485	3,286,853	11,443,301	1,118,326,331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 位 金 額 (B)	已減損部 位 金 額 (C)	總 計 (A) + (B) + (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 額 (A) + (B) + (C) - (D)
					已有個別減損 客 觀 證 據 者	無 個 別 減 損 客 觀 證 據 者	
應收款項							
—信用卡業務	\$ 42,604,075	\$ 1,068,400	\$ 1,786,230	\$ 45,458,705	\$ 530,923	\$ 891,227	\$ 44,036,555
—其 他	27,714,360	110,633	71,881	27,896,874	23,262	386,756	27,486,856
貼現及放款	1,022,354,704	7,947,288	4,649,330	1,034,951,322	2,795,079	10,056,941	1,022,099,302

(2)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24,616,769	\$ 142,470,018	\$ 6,736,042	\$ 273,822,829
－小額純信用貸款	48,047,529	37,241,203	2,070,412	87,359,144
－其他	85,180,608	97,384,027	4,726,489	187,291,124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20,192,251	139,442,726	10,413,459	270,048,436
－無擔保	206,002,064	84,375,246	8,595,459	298,972,769
合計	\$ 584,039,221	\$ 500,913,220	\$ 32,541,861	\$ 1,117,494,302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20,197,264	\$ 138,905,836	\$ 6,643,669	\$ 265,746,769
－小額純信用貸款	37,543,587	34,924,086	5,262,321	77,729,994
－其他	73,177,111	84,567,048	4,202,711	161,946,87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09,495,053	115,126,783	6,424,750	231,046,586
－無擔保	188,247,277	89,526,386	8,110,822	285,884,485
合計	\$ 528,660,292	\$ 463,050,139	\$ 30,644,273	\$ 1,022,354,704

(3) 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A + 以上	A ~ B B B -	B B + 以下	小計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84,824,597	\$ 49,417,642	\$ 506,351	\$ 134,748,590	\$ -	\$ -	\$ 134,748,590	\$ -	\$ 134,748,590
－股權投資	733,040	2,602,960	1,164,377	4,500,377	-	-	4,500,377	-	4,500,377
－其他	1,850,316	-	-	1,850,316	-	-	1,850,316	-	1,850,31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264,668	-	-	3,264,668	-	305,488	3,570,156	33,893	3,536,263
－其他	-	80,697	-	80,697	-	-	80,697	-	80,697
其他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22,790	968,370	-	1,291,160	-	-	1,291,160	-	1,291,160
－股權投資	-	-	519,710	519,710	-	24,071	543,781	5,900	537,881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A + 以上	A ~ B B B -	B B + 以下	小計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87,092,745	\$ 38,256,572	\$ 805,567	\$ 126,154,884	\$ -	\$ -	\$ 126,154,884	\$ -	\$ 126,154,884
－股權投資	1,047,052	1,698,105	876,288	3,621,445	-	-	3,621,445	-	3,621,44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4,782,719	164,500	-	4,947,219	-	311,365	5,258,584	34,545	5,224,039
－其他	-	65,800	-	65,800	-	-	65,800	-	65,800
其他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29,000	658,000	-	987,000	-	-	987,000	-	987,000
－股權投資	-	-	524,302	524,302	-	35,006	559,308	16,835	542,473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合 計
應收款項			
— 信用卡業務	\$ 1,244,532	\$ 268,661	\$ 1,513,193
— 其 他	24,759	47,796	72,555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356,390	421,189	1,777,579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538,085	338,928	1,877,013
— 其 他	894,845	237,333	1,132,178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玉山銀行	709,076	161,422	870,498
子 公 司	-	283,150	283,150
— 無 擔 保			
玉山銀行	1,003,598	114,389	1,117,987
子 公 司	-	-	-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合 計
應收款項			
— 信用卡業務	\$ 890,103	\$ 178,297	\$ 1,068,400
— 其 他	30,053	80,580	110,633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654,135	224,191	1,878,326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391,173	217,498	1,608,671
— 其 他	1,025,484	159,222	1,184,706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玉山銀行	796,457	57,676	854,133
子 公 司	276,532	1,269,504	1,546,036
— 無 擔 保			
玉山銀行	716,637	18,317	734,954
子 公 司	66,163	74,299	140,462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及股價指數期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及各種外幣債券等。

玉山銀行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玉山銀行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玉山銀行已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玉山銀行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壓力測試執行及風險值計算等，並於風險管理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作為玉山銀行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投資組合及非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主要係由玉山銀行之風險管理部門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玉山銀行之董事會及各事業之主管核閱。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壓力測試損失、敏感度及風險值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影響狀況。

玉山銀行風管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及權益證券風險值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玉山銀

行亦建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管理階層核准。

玉山銀行運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玉山銀行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玉山銀行之董事會針對風險值設定限額，並由玉山銀行之風險管理部門每日控管。

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統計估計。風險值係指於特定之信賴區間內（99%），玉山銀行可能承受之「最大潛在損失」方式呈現，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風險值模型假設玉山銀行持有之部位於可結清前必須至少維持最低持有期間（10天），且於持有期間10天之市場波動性和過去10天期間內之市場波動性類似。玉山銀行係根據過去2年之歷史資料評估歷史市場波動性。玉山銀行係以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評估自有部位之風險值。實際之計算結果將用來定期監控並測試計算所使用之參數和假設之正確性。使用上述評估方法並無法防止過大之重大市場波動所導致之損失。

玉山銀行之風險值資訊如下：

105 年度

歷史風險值（信賴水準 99%之10日風險值）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105年12月31日
依風險類型					
匯 率	\$ 2,604,185		\$ 1,677,783	\$ 4,182,141	\$ 2,656,274
利 率	2,096,177		1,510,370	4,143,083	2,381,397
股 權	253,788		184,081	287,871	255,435
風險分散	(1,636,908)		-	-	(2,146,491)
暴險風險值合計	<u>\$ 3,317,242</u>				<u>\$ 3,146,615</u>

104 年度

歷史風險值（信賴水準 99%之10日風險值）	平	均	最	小	值	最	大	值	104年12月31日
依風險類型									
匯 率	\$	1,624,826	\$	942,046		\$	2,629,495		\$ 1,957,360
利 率		1,425,463		773,306			2,105,512		2,105,512
股 權		159,724		126,659			187,988		186,131
風險分散	(	<u>1,052,459</u>)		-		-			(<u>1,353,905</u>)
暴險風險值合計	\$	<u>2,157,554</u>							\$ <u>2,895,098</u>

壓力測試係用來衡量風險資產組合在最壞情況下潛在最大損失之方法。玉山銀行之壓力測試包括以下部分，係由風險管理部門執行：(1)風險因子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各風險類型；(2)臨時性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特殊投資部位或特定投資地區，例如將壓力測試套用於目前匯率大幅變動之地區。壓力測試之結果將呈報高階管理階層。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請詳附表三。

4. 流動性風險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未能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而可能產生之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玉山銀行之流動性管理程序由資金調度部門進行管理，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程序包括：(1)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2)保持適量可容易變

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3)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4)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各天期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玉山銀行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

玉山銀行於 105 及 104 年 12 月份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24.99% 及 27.71%。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1,209,757	\$ 28,444,885	\$ 1,804,692	\$ 1,050,022	\$ 6,650	\$ 52,516,0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22,835	-	369,522	34,539,392	34,931,74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838,396	1,411,493	662,374	-	-	8,912,263
應付款項	22,489,698	327,790	121,072	266,479	90,663	23,295,702
存款及匯款	448,668,686	154,088,003	167,685,515	282,563,601	506,545,242	1,559,551,047
應付金融債券	-	-	3,000,000	2,500,000	36,750,000	42,2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874,586	183,608	-	-	3,596,359	9,654,553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9,721,702	\$ 28,852,214	\$ 2,014,940	\$ 581,274	\$ -	\$ 71,170,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	-	-	-	20,110,080	20,110,0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069,764	811,348	2,160,531	27,835	-	8,069,478
應付款項	16,714,013	290,496	306,291	428,117	66,195	17,805,112
存款及匯款	405,711,530	161,515,380	178,646,340	296,511,728	415,675,024	1,458,060,002
應付金融債券	-	-	300,000	2,400,000	42,250,000	44,95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6,492	-	61,459	1,267,084	328,340	1,863,375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	\$ -	\$ 4,224	\$ -	\$ -	\$ 4,224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8,644	\$ 73,810	\$ 441,040	\$ 6,812	\$ -	\$ 530,306

(2)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07,637,548	\$ 89,441,644	\$ 74,484,014	\$ 62,761,398	\$ 2,710,220	\$ 337,034,824
－現金流入	107,989,523	89,910,907	74,581,216	63,130,544	2,752,164	338,364,354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54,482	85,338	107,267	360,716	10,345,145	11,052,948
－現金流入	330,974	12,073	236,418	207,568	10,170,448	10,957,481
現金流出小計	107,792,030	89,526,982	74,591,281	63,122,114	13,055,365	348,087,772
現金流入小計	108,320,497	89,922,980	74,817,634	63,338,112	12,922,612	349,321,835
現金流量淨流出（流入）	(528,467)	(395,998)	(226,353)	(215,998)	132,753	(1,234,063)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63,291,005	\$ 62,600,322	\$ 43,622,601	\$ 68,300,292	\$ 3,428,630	\$ 241,242,850
－現金流入	63,274,996	62,075,974	44,077,033	69,307,419	3,509,585	242,245,007
利率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2,447	42,393	78,157	13,761	19,626,859	19,763,617
－現金流入	4,598	66,526	46,792	14,678	24,732,024	24,864,618
現金流出小計	63,293,452	62,642,715	43,700,758	68,314,053	23,055,489	261,006,467
現金流入小計	63,279,594	62,142,500	44,123,825	69,322,097	28,241,609	267,109,625
現金流量淨流出（流入）	13,858	500,215	(423,067)	(1,008,044)	(5,186,120)	(6,103,158)

玉山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玉山銀行及子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3,997,690	\$ 8,379,961	\$ 13,811,075	\$ 35,180,819	\$ 47,023,207	\$ 108,392,752
信用卡授信承諾	2,328,163	2,919,419	9,067,451	24,335,280	295,529,228	334,179,541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191,780	4,435,885	932,091	393,550	816,653	9,769,959
各類保證款項	2,441,565	2,541,693	2,110,398	3,642,203	5,522,959	16,258,818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845,365	\$ 7,222,342	\$ 13,764,273	\$ 28,931,039	\$ 40,488,373	\$ 95,251,392
信用卡授信承諾	5,136,746	835,119	2,722,328	14,630,233	296,520,771	319,845,197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457,254	4,298,412	1,368,176	231,663	599,643	8,955,148
各類保證款項	2,359,279	2,691,466	2,944,889	4,647,652	2,637,370	15,280,656

(七)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5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190,252	\$ 8,881,723	\$ 9,190,252	\$ 8,881,723	\$ 308,529

104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7,970,663	\$ 7,740,106	\$ 7,970,663	\$ 7,740,106	\$ 230,55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253,680	294,285	256,623	294,285	(37,662)

(八)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公司有部分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但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將衍生金融負債總額抵銷衍生金融資產總額後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列報。本公司另自部分交易對手收取現金作為前述衍生金融資產淨額之現金擔保品。該現金擔保品並不符合互抵條件，惟依相關擔保協議，於延滯及無償債能力或破產之情況下，該擔保品可用以抵銷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之淨額。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 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負 債總額	已認列金融資 產總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9,100,138	\$ -		\$ 9,100,138	(\$ 4,340,857)	(\$ 2,032,973)	\$ 2,726,308
附賣回協議	174,017	-		174,017	(174,017)	-	-
待交割款項	109,367	(53,891)		55,476	-	-	55,476
總計	<u>\$ 9,383,522</u>	<u>(\$ 53,891)</u>		<u>\$ 9,329,631</u>	<u>(\$ 4,514,874)</u>	<u>(\$ 2,032,973)</u>	<u>\$ 2,781,784</u>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 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資 產總額	已認列金融負 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8,693,970	\$ -		\$ 8,693,970	(\$ 4,340,857)	(\$ 1,345,262)	\$ 3,007,851
附買回協議	8,896,315	-		8,896,315	(8,896,315)	-	-
待交割款項	36,138	(5,099)		31,039	-	-	31,039
總計	<u>\$17,626,423</u>	<u>(\$ 5,099)</u>		<u>\$17,621,324</u>	<u>(\$13,237,172)</u>	<u>(\$ 1,345,262)</u>	<u>\$ 3,038,89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 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負 債總額	已認列金融資 產總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17,030,813	\$ -		\$17,030,813	(\$ 3,709,231)	(\$2,341,756)	\$10,979,826
附賣回協議	898,936	-		898,936	(898,936)	-	-
待交割款項	41,573	(28,646)		12,927	-	-	12,927
總計	<u>\$17,971,322</u>	<u>(\$ 28,646)</u>		<u>\$17,942,676</u>	<u>(\$ 4,608,167)</u>	<u>(\$ 2,341,756)</u>	<u>\$10,992,753</u>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 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資 產總額	已認列金融負 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15,724,827	\$ -		\$15,724,827	(\$ 3,709,231)	(\$ 3,930,234)	\$ 8,085,362
附買回協議	8,049,909	-		8,049,909	(8,049,909)	-	-
待交割款項	368,872	(1,762)		367,110	-	-	367,110
總計	<u>\$24,143,608</u>	<u>(\$ 1,762)</u>		<u>\$24,141,846</u>	<u>(\$11,759,140)</u>	<u>(\$ 3,930,234)</u>	<u>\$ 8,452,472</u>

四二、金融控股公司與其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之分攤方式及金額

玉山銀行與玉山證券為進行共同行銷，而共用營業設備及場所，其費用分攤方式及金額說明如下：

項 目	玉 山 銀 行	玉 山 證 券	合 計	分 攤 方 式
<u>105 年度</u>				
廣播及保全系統	\$ 72	\$ 71	\$ 143	各分攤 50%
其他費用	723	627	1,350	水電費用各分攤 50%，管理費依使用面積分攤
	<u>\$ 795</u>	<u>\$ 698</u>	<u>\$ 1,493</u>	
<u>104 年度</u>				
廣播及保全系統	\$ 72	\$ 71	\$ 143	各分攤 50%
其他費用	742	645	1,387	水電費用各分攤 50%，管理費依使用面積分攤
	<u>\$ 814</u>	<u>\$ 716</u>	<u>\$ 1,530</u>	

玉山銀行 105 及 104 年度與玉山證券間之共同行銷收入及支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 入	<u>\$ 5,907</u>	<u>\$ 6,001</u>
支 出	<u>\$ 86,431</u>	<u>\$ 75,049</u>

四三、資本管理

母公司所控管之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合格資本總額，係以因應法定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為母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為使母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母公司應就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有關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合格資本總額及法定資本需求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母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性風險管理係由財務管理組負責彙總核算及控管，以維持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及內部規範之規定，並每半年申報主管機關。母公司針對內部控管目標訂出預警值，當資本適足率降至預警值時，職責單位將發出預警通知，要求相關單位提出因應改善計畫，執行因應措施。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有關辦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中央主管機關並得視情節輕重為相當處分。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銀行合併及本行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包括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最低比率要求。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有關辦法規定，為促進證券市場健全發展及提昇證券商競爭力，證券商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應達百分之二百；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主管機關得限制相關業務。玉山證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分別為 535% 及 596%。

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三。

四四、玉山金控及子公司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玉山銀行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四。

(二) 玉山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排 名 (註1)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1	集團 A 海洋水運業	\$ 6,919,876	5.48	集團 D 有線電信業	\$ 7,611,950	6.48
2	集團 B 鋼鐵冶鍊業	6,092,623	4.82	集團 A 海洋水運業	7,200,676	6.13
3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5,851,503	4.63	集團 C 企業總管理機構	6,423,566	5.47
4	集團 D 有線電信業	5,776,779	4.57	集團 B 鋼鐵冶鍊業	6,111,810	5.20
5	集團 E 電腦製造業	4,822,651	3.82	集團 K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714,232	4.01
6	集團 F 企業總管理機構	4,657,864	3.69	集團 L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402,324	3.75
7	集團 G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4,469,393	3.54	集團 M 企業總管理機構	4,227,595	3.60
8	集團 H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零售業	4,291,393	3.40	集團 I 不動產開發業	4,176,737	3.55
9	集團 I 不動產開發業	4,173,044	3.30	集團 E 電腦製造業	4,159,073	3.54
10	集團 J 商品經紀業	3,781,547	2.99	集團 N 電腦製造業	3,980,545	3.39

-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玉山銀行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63,048,139	\$ 26,512,574	\$ 39,134,410	\$ 72,854,863	\$ 1,301,549,98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2,585,531	775,342,591	83,214,259	49,823,985	1,180,966,36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90,462,608	(748,830,017)	(44,079,849)	23,030,878	120,583,620
淨 值					118,796,80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1.50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26,065,020	\$ 10,857,942	\$ 11,496,673	\$ 73,639,510	\$ 1,222,059,14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2,370,308	726,128,365	75,652,033	51,926,600	1,146,077,30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33,694,712	(715,270,423)	(64,155,360)	21,712,910	75,981,839
淨 值					106,937,58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1.05

- 註：1. 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8,160,386	\$ 273,841	\$ 157,871	\$ 985,896	\$ 9,577,9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8,554,635	915,992	1,154,962	1,135,953	11,761,542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4,249)	(642,151)	(997,091)	(150,057)	(2,183,548)
淨 值					112,84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1.4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934.93)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7,846,493	\$ 360,455	\$ 81,838	\$ 561,532	\$ 8,850,3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7,271,985	933,054	741,439	735,619	9,682,0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574,508	(572,599)	(659,601)	(174,087)	(831,779)
淨 值					173,81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4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78.55)

註：1. 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1. 玉山金控及子公司

單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83	0.88
	稅 後	0.71	0.77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12	12.90
	稅 後	10.35	11.23
純 益	率	31.62	33.46

2. 玉山金控

單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9.90	10.35
	稅 後	9.89	10.43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0.55	11.17
	稅 後	10.53	11.25
純 益	率	98.09	98.62

3. 玉山銀行（註5）

單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88	0.89
	稅 後	0.75	0.77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89	13.07
	稅 後	11.00	11.36
純 益	率	34.84	34.63

4. 玉山證券

單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73	1.74
	稅 後	0.50	1.35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75	4.13
	稅 後	1.19	3.21
純 益	率	5.44	12.78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105年3月25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計算獲利能力係以重編後之金額計算。

(五) 玉山銀行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486,184,432	\$ 332,323,100	\$ 89,891,073	\$ 127,067,152	\$ 142,140,794	\$ 234,795,288	\$ 559,967,02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817,730,144	63,556,835	90,787,921	179,322,020	199,375,758	307,637,311	977,050,299	
期距缺口	(331,545,712)	268,766,265	(896,848)	(52,254,868)	(57,234,964)	(72,842,023)	(417,083,274)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375,235,152	\$ 342,737,230	\$ 94,998,135	\$ 112,474,351	\$ 127,590,469	\$ 213,912,796	\$ 483,522,17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82,794,356	48,744,094	77,766,697	176,943,619	195,732,688	322,087,528	861,519,730	
期距缺口	(307,559,204)	293,993,136	17,231,438	(64,469,268)	(68,142,219)	(108,174,732)	(377,997,559)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6,935,131	\$ 5,183,464	\$ 2,373,940	\$ 2,205,021	\$ 1,679,379	\$ 5,493,32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1,030,407	4,171,298	5,242,162	4,184,679	5,406,242	2,026,026		
期距缺口	(4,095,276)	1,012,166	(2,868,222)	(1,979,658)	(3,726,863)	3,467,301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4,245,107	\$ 4,941,326	\$ 1,669,966	\$ 1,832,840	\$ 1,658,023	\$ 4,142,95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603,114	3,811,464	3,983,642	2,923,342	3,329,884	1,554,782		
期距缺口	(1,358,007)	1,129,862	(2,313,676)	(1,090,502)	(1,671,861)	2,588,170		

註：本表係全行美金之金額。

四五、玉山銀行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一)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下列信託帳係玉山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情形，並未包含於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信 託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 託 負 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5,706,463	\$ 3,838,83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210,773,685	\$ 197,938,446
短期投資	190,438,106	180,770,814	其他負債	-	2
土 地	4,741,097	5,048,499	信託資本		
保管有價證券	<u>210,773,685</u>	<u>197,938,446</u>	金錢信託	243,490,153	208,664,445
			有價證券信託	2,562,752	2,310,942
			不動產信託	4,836,967	5,047,894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51,777,033)	(29,279,100)
			本期損益	<u>1,772,827</u>	<u>2,913,963</u>
信託資產總額	<u>\$411,659,351</u>	<u>\$387,596,592</u>	信託負債總額	<u>\$411,659,351</u>	<u>\$387,596,592</u>

信託財產目錄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金存放本行	\$ 5,706,426	\$ 3,838,833
本金存放他行	37	-
股票投資	4,747,414	3,667,531
基金投資	161,164,955	159,803,759
債券投資	21,164,127	17,299,524
結構型商品投資	3,100,610	-
待交割受益憑證	261,000	-
土 地	4,741,097	5,048,499
保管有價證券	<u>210,773,685</u>	<u>197,938,446</u>
	<u>\$411,659,351</u>	<u>\$387,596,592</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u>信託收益</u>		
本金利息收入	\$ 18,609	\$ 13,549
本金現金股利收入	5,145,103	5,774,467
本金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807	977
本金已實現資本利得－債券	329	-
本金財產交易收益	1,947,174	2,729,191
本金手續費收入	-	35
已實現資本利得	1,097,067	688,725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2,816	1,301
出借股票收入	943	45
信託收益合計	<u>8,212,848</u>	<u>9,208,290</u>
<u>信託費用</u>		
本金管理費	248,122	302,433
本金監察人費	70	120
本金手續費	1,866	792
本金財產交易損失	5,982,814	5,982,099
本金所得稅費用	1,191	959
本金稅捐支出	1,283	38
本金其他費用	13,875	5,845
已實現資本損失	190,800	2,041
信託費用合計	<u>6,440,021</u>	<u>6,294,327</u>
本期損益	<u>\$ 1,772,827</u>	<u>\$ 2,913,963</u>

(二)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請參閱附註一。

四六、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及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請參閱附表五。

四七、業務別財務資訊

請參閱附表六。

四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玉山銀行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聯合商業銀行 5%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0% 增加至 75%。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玉山銀行對聯合商業銀行之控制，玉山銀行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聯合商業銀行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18,483
聯合商業銀行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46,447)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2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8
權益交易差額(係調整未分配盈餘)	<u>\$ 84,521</u>

四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 活 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零售及服務	105年1月11日	58.34	<u>\$ 224,437</u>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 89 年 10 月設立營運，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零售、資訊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服務。本公司原持有該公司之 5.73% 流通在外普通股。為擴展電子商務業務，玉山銀行於 105 年 1 月 11 日收購該公司之 58.34% 流通在外普通股，並對該公司取得控制。

(二) 移轉對價

玉山銀行依合約業已支付賣方價金 224,437 仟元。

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期之費用。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金財通商務科技 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3,786
應收款項－淨額	184,51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028
無形資產－淨額	84,5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25
其他資產－淨額	31,287
應付款項	(102,82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55)
負債準備	(4,768)
其他負債	(<u>7,710</u>)
	<u>\$271,842</u>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為 184,511 仟元，其合約總額為 184,511 仟元。

(四) 非控制權益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金 額
移轉對價	\$224,437
加：收購日前已持有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15,233
非控制權益	97,66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71,84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65,490</u>

收購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5年度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24,437
減：取得符合 IAS 7 現金及約當 現金定義之餘額	<u>83,786</u>
	<u>\$ 140,651</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本公司因衡量企業合併前所持有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73% 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於 105 年度之利益為 7,483 仟元（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自收購日起，來自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105年1月11日 至12月31日
淨收益	<u>\$ 74,826</u>
本年度淨利	<u>\$ 27,260</u>

五十、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母公司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債券持有人於 104 年第 1 季執行轉換權，母公司於轉換日將帳面價值 3,482,095 仟元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轉換發行股數合計 248,6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母公司因轉換發行而增加普通股股本 2,486,504 仟元及資本公積 995,591 仟元（參閱附註三六）。

五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玉山金控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1 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700,000 仟股，暫訂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是項增資案尚待向金管會申報後生效。

五二、其 他

玉山銀行董事會於 105 年 6 月 29 日決議通過收購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 25% 股權，預計交易價格為美金 39,931 仟元。是項收購案尚待相關主管機關核准，收購後玉山銀行對聯合商業銀行之持股比將由 75% 增加至 100%。

五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玉山證券期貨部門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其明細請參閱附表十六。

五四、專屬期貨商業業務之特有風險

(一) 期貨經紀業務

客戶委託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惟期貨交易保證金所引起之槓桿作用，可能使客戶獲得鉅額利益或遭受重大損失，為免客戶之損失連帶影響玉山證券期貨部門之財務安全，玉山證券期貨部門與委託客戶約定，每日依其未平倉期貨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之金額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立即通知客戶補繳保證金，若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得將客戶持有之期貨契約逕予平倉。

(二) 期貨自營業務

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玉山證券期貨部門從事選擇權交易時，若持有賣方部位亦須繳交一定比例作為保證金。玉山證券期貨部門每日依持有未平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金額時，玉山證券期貨部門立即補繳保證金或反向沖銷。

五五、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規定公告事項

請參閱附表十四。

五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及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及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玉山證券不適用，其他轉投資事業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母公司、玉山銀行、聯合商業銀行及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係揭露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資訊）：玉山證券不適用，母公司及轉投資事業請參閱附表八。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金融資產證券化：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十。
1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十五。
12.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及四一。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一及五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玉山銀行業經金管會核准申請在大陸地區設立東莞分行，並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玉山銀行業經金管會核准在大陸地區設立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預計資本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大陸地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於 104 年 3 月核准玉山銀行籌建，玉山銀行於籌建期間應成立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籌備組負責籌建事項，於籌建工作完成時，再向銀監會提出開業申請，以成立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取得銀監會核發外資銀行批准書及金融許可證並取得營業執照後成立，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玉山銀行已於 104 年 5 月注資人民幣 10 億元，剩餘資本由玉山銀行東莞分行改制為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莞分行之營運資金轉入。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1 日開業。

有關大陸投資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十一。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十二。

五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損益。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法人金融事業單位，包含法人金融相關業務、外匯業務及財務金融操作業務；
- (二) 個人金融事業單位，包含房貸、信貸、財富管理及信用卡業務；
- (三) 其他，非屬法人金融事業單位或個人金融事業單位之業務；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相同。本公司係以營運部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

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部門間之交易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交易條件與第三人相當。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單位：百萬元

105年度				
	法人金融 事業單位	個人金融 事業單位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損失）	\$ 5,124	\$ 15,219	(\$ 1,758)	\$ 18,585
淨收益	\$ 14,451	\$ 25,429	\$ 1,185	\$ 41,06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1,226)	(676)	(1,561)	(3,463)
營業費用	(3,725)	(15,381)	(3,290)	(22,396)
稅前淨利（損）	\$ 9,500	\$ 9,372	(\$ 3,666)	\$ 15,206

104年度				
	法人金融 事業單位	個人金融 事業單位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損失）	\$ 4,725	\$ 13,836	(\$ 1,087)	\$ 17,474
淨收益	\$ 12,925	\$ 23,128	\$ 2,436	\$ 38,48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1,405)	(1,744)	(417)	(3,566)
營業費用	(3,279)	(14,124)	(2,735)	(20,138)
稅前淨利（損）	\$ 8,241	\$ 7,260	(\$ 716)	\$ 14,785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年底持股比率（％）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臺北市	銀行業	100.00	100.00	註 1
	玉山證券	臺北市	有價證券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兼營期貨經紀業務	100.00	100.00	
	玉山創投	臺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玉山保險經紀人	臺北市	保險經紀業務	-	100.00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銀行業	100.00	100.00	註 2
玉山銀行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零售之服務	61.67	3.33	註 3
玉山創投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零售之服務	2.40	2.40	註 3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柬埔寨	銀行業	75.00	75.00	註 4
聯合商業銀行	URE Land Holding Co., Ltd.	柬埔寨	不動產出租及管理	90.00	90.00	
玉山證券	玉山投顧	臺北市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00	100.00	

註 1：玉山銀行及玉山保險經紀人為擴大規模經濟、增進整合行銷、降低營運成本、發揮經營綜效，於 104 年 8 月 21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辦理合併，本合併案係以 105 年 3 月 25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玉山銀行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而以玉山保險經紀人為消滅公司。

註 2：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五六。

註 3：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九。

註 4：聯合商業銀行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持股為 49%，惟依 URE Land Holding Co., Ltd.之公司章程，聯合商業銀行可控制 URE Land Holding Co., Ltd.董事會之組成，且聯合商業銀行對 URE Land Holding Co., Ltd.擁有至少 90%之經濟利益，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交易資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放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註)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15 戶	\$ 54,872	\$ 37,417	\$ 37,417	\$ -	部分放款提供土地及建物為擔保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77 戶	1,311,475	1,096,866	1,096,866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其他放款戶	931,506	773,079	773,079	-	土地、建物、廠房及其他不動產	無

104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註)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123 戶	\$ 75,396	\$ 50,221	\$ 50,221	\$ -	部分放款提供土地及建物為擔保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59 戶	1,073,197	939,958	939,958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其他放款戶	961,606	807,618	807,618	-	土地、建物、廠房及其他不動產	無

註：係每帳號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每日最高餘額之合計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美 元				\$	12,354,538		32.2790	\$	398,792,132		32.9000
人 民 幣					12,695,174		4.6218		58,674,555		4.9967
澳 幣					1,432,714		23.3180		33,408,025		23.9970
港 幣					3,199,479		4.1622		13,316,871		4.2447
日 圓					18,246,547		0.2758		5,032,398		0.2732
歐 元					113,946		33.9250		3,865,618		35.9400
新加坡幣					102,691		22.3150		2,291,550		23.2575
紐西蘭幣					31,420		22.4310		704,782		22.5170
英 鎊					14,141		39.6320		560,436		48.7680
瑞士法郎					7,444		31.5720		235,022		33.2960
南 非 幣					731,694		2.3681		1,732,725		2.1161
加拿大幣					5,143		23.9330		123,087		23.7310
瑞 典 幣					5,704		3.5429		20,209		3.9103
泰 銖					20,744		0.9019		18,709		0.9119
墨西哥幣					3,786		1.5588		5,902		1.8930
馬來西亞幣					-		-		-		7.6640
越 南 盾					349,659,483		0.0014		489,523		0.0015
緬 元					75,552		0.0237		1,791		-
金	融	負	債								
美 元					14,464,577		32.2790		466,902,081		32.9000
人 民 幣					11,971,485		4.6218		55,329,809		4.9967
澳 幣					1,082,102		23.3180		25,232,454		23.9970
港 幣					2,141,253		4.1622		8,912,323		4.2447
日 圓					36,905,999		0.2758		10,178,675		0.2732
歐 元					257,837		33.9250		8,747,120		35.9400
新加坡幣					63,079		22.3150		1,407,608		23.2575
紐西蘭幣					109,904		22.4310		2,465,257		22.5170
英 鎊					89,994		39.6320		3,566,642		48.7680
瑞士法郎					7,207		31.5720		227,539		33.2960
南 非 幣					2,323,844		2.3681		5,503,095		2.1161
加拿大幣					124,587		23.9330		2,981,741		23.7310
瑞 典 幣					19,342		3.5429		68,527		3.9103
泰 銖					12,325		0.9019		11,116		0.9119
墨西哥幣					20,981		1.5588		32,705		1.8930
越 南 盾					351,553,135		0.0014		492,174		0.0015
緬 元					37,984		0.0237		900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月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企 業 金 融	擔 保		411,832	258,887,774	0.16	2,847,198	691.35	266,386	221,321,993	0.12	2,503,664	939.86
	無 擔 保		219,654	297,017,890	0.07	3,459,253	1,574.86	298,980	291,569,057	0.10	3,570,578	1,194.25
消 費 金 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 4)		489,821	276,059,502	0.18	3,969,853	810.47	285,813	267,915,888	0.11	3,857,602	1,349.69
	現金卡		188	3,767	4.99	1,596	848.94	139	5,214	2.67	2,074	1,492.09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5)		601,347	91,293,797	0.66	1,098,611	182.69	446,685	79,921,836	0.56	968,052	216.72
	其 他	擔 保	362,778	181,905,038	0.20	1,859,213	512.49	44,531	155,768,150	0.03	1,586,815	3,563.39
		(註 6) 無 擔 保	26,871	6,785,699	0.40	69,561	258.87	7,914	7,247,832	0.11	74,430	940.49
放款業務合計			2,112,491	1,111,953,467	0.19	13,305,285	629.84	1,350,448	1,023,749,970	0.13	12,563,215	930.30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信用卡業務			147,276	55,698,347	0.26	1,232,146	836.62	106,804	45,537,607	0.23	1,422,107	1,331.5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177	12,186,866	-	148,566	83,935.59	-	17,750,474	-	246,795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註 8)			23,148					32,783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註 8)			88,011					118,31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註 9)			996,008					906,398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註 9)			1,190,354					1,186,792				

註 9：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揭露。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及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一、金融控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67,794	\$ 998,2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7,94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6,180	應付款項	560,107	564,753
應收款項	80,694	83,532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18,813	1,009,917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41,297	926,099	應付公司債	6,700,000	5,8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4,674,970	126,105,688	負債準備	20,566	22,420
其他金融資產	912,690	12,6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8	27,022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3,099	26,210	負債總計	<u>8,827,748</u>	<u>7,424,112</u>
無形資產	11,714	14,8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06	457	業主權益		
其他資產	<u>24,759</u>	<u>27,281</u>	普通股股本	87,654,000	79,517,000
			資本公積	20,658,669	20,501,164
			保留盈餘	19,802,447	18,253,944
			其他權益	409,359	2,654,998
			權益總計	<u>128,524,475</u>	<u>120,927,106</u>
資 產 總 計	<u>\$ 137,352,223</u>	<u>\$ 128,351,21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7,352,223</u>	<u>\$ 128,351,218</u>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收 益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收益之份額	\$ 13,475,775	\$ 12,988,233
其他收益	<u>74,666</u>	<u>196,447</u>
收益合計	<u>13,550,441</u>	<u>13,184,680</u>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238,043	270,026
其他費用及損失	<u>159,860</u>	<u>188,782</u>
費用及損失合計	<u>397,903</u>	<u>458,808</u>
稅前淨利	13,152,538	12,725,872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7,326</u>)	<u>90,475</u>
本年度淨利	13,135,212	12,816,347
其他綜合損益	(<u>2,461,417</u>)	<u>751,072</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673,795</u>	<u>\$ 13,567,419</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1.50</u>	<u>\$ 1.48</u>
稀 釋	<u>\$ 1.50</u>	<u>\$ 1.46</u>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指 定 按 公 允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金 融 資 產 之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7,053,000	\$ 70,530,000	\$ 19,375,697	\$ 4,357,121	\$ 164,235	\$ 10,604,263			\$ 594,177	\$ 1,237,183	(\$ 21,870)	\$ 106,840,806
103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2,855	-	(1,052,855)	-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173,850)	-	-	-	-	(3,173,850)	-
股東紅利－股票	634,770	6,347,700	-	-	-	(6,347,700)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	248,650	2,486,504	995,591	-	-	-	-	-	-	-	-	3,482,0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紅利轉增資	15,280	152,796	129,876	-	-	-	-	-	-	-	-	282,672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84,521)	12,267	218	-	-	(72,036)	-
104 年度淨利	-	-	-	-	-	12,816,347	-	-	-	-	-	12,816,347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1,951)	489,792	466,294	(123,063)	-	-	751,072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734,396	489,792	466,294	(123,063)	-	-	13,567,41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51,700	79,517,000	20,501,164	5,409,976	164,235	12,679,733	1,096,236	1,703,695	(144,933)	-	-	120,927,106
104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67,973	-	(1,267,973)	-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	-	-	-	-	(3,419,231)	-	-	-	-	(3,419,231)	-
股東紅利－股票	795,170	7,951,700	-	-	-	(7,951,700)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酬勞轉增資	18,530	185,300	157,505	-	-	-	-	-	-	-	-	342,805
105 年度淨利	-	-	-	-	-	13,135,212	-	-	-	-	-	13,135,212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5,778)	(1,241,472)	(1,193,982)	189,815	-	(2,461,417)	-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919,434	(1,241,472)	(1,193,982)	189,815	-	-	10,673,79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765,400	\$ 87,654,000	\$ 20,658,669	\$ 6,677,949	\$ 164,235	\$ 12,960,263	(\$ 145,236)	\$ 509,713	\$ 44,882	-	-	\$ 128,524,475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3,152,538	\$ 12,725,872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10,796	8,5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利益)	36,621	(97,983)
利息費用	122,368	120,500
利息收入	(1,151)	(20,457)
股利收入	(856)	(83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01	2,5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13,475,775)	(12,988,23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904	75,9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52,367	103,288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845	(6,59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00,000)	1,403,946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522	(8,496)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856)	26,1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4,864)	(42,43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1,274)	(1,2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19,014)	1,300,525
收取之利息	1,144	30,388
收取之股利	3,450,837	3,643,231
支付之利息	(120,500)	(120,500)
退還之所得稅	244,919	497,3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57,386</u>	<u>5,351,03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53,140)	(2,380,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2,480)	(5,790)
取得無形資產	(2,050)	(15,1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7,670)</u>	<u>(2,400,89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9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3,419,231)	(3,173,8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19,231)</u>	<u>(3,173,85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04)	(29,409)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30,419)	(253,118)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98,213</u>	<u>1,251,331</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7,794</u>	<u>\$ 998,213</u>

董事長：黃永仁



經理人：黃男州



會計主管：吳寬和



二、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880,573	\$ 33,547,42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51,419,462	\$ 69,855,78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2,075,445	62,084,6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2,091,703	35,836,2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077,137	348,549,1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881,723	8,034,39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73,470	896,844	應付款項	23,037,241	17,787,661
應收款項－淨額	75,532,825	71,501,22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19,735	938,18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98,470,520	1,011,082,173	存款及匯款	1,540,002,824	1,443,839,9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39,242,383	129,769,543	應付金融債券	42,250,000	44,95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475,695	5,289,839	其他金融負債	6,200,448	760,7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2,115,047	7,772,615	負債準備	409,738	472,25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3,301,821	40,061,6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3,495	1,254,63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3,525,277	21,917,599	其他負債	<u>1,677,450</u>	<u>1,606,241</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89,753	689,475	負債總計	<u>1,718,103,819</u>	<u>1,625,336,068</u>
無形資產－淨額	4,643,445	4,489,317	股 本	72,628,830	66,84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352	456,850	資本公積	19,837,781	19,139,073
其他資產－淨額	<u>3,332,967</u>	<u>4,752,229</u>	保留盈餘	33,861,600	29,012,240
資 產 總 計	<u>\$ 1,844,474,710</u>	<u>\$ 1,742,860,622</u>	其他權益	42,680	1,399,997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133,244
			權益總計	<u>126,370,891</u>	<u>117,524,55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44,474,710</u>	<u>\$ 1,742,860,622</u>

註：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329,905	\$ 10,052,373	流動負債	\$ 6,782,348	\$ 6,481,2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343	56,2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2	557
不動產及設備	346,509	324,501	非流動負債	<u>2,508</u>	<u>3,367</u>
無形資產	67,960	57,882	負債總計	<u>6,785,208</u>	<u>6,485,20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97	3,215	股本	4,000,000	4,0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90,289</u>	<u>752,506</u>	資本公積	57,703	54,100
			保留盈餘	655,061	708,539
			其他權益	(<u>1,969</u>)	(<u>1,071</u>)
			權益總計	<u>4,710,795</u>	<u>4,761,568</u>
資 產 總 計	<u>\$ 11,496,003</u>	<u>\$ 11,246,77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496,003</u>	<u>\$ 11,246,775</u>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05,603	\$ 505,410	流動負債	\$ 65,598	\$ 18,2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42,692	1,505,3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	96
其他金融資產	2,602,389	1,815,472	其他負債	<u>1,468</u>	<u>1,244</u>
不動產及設備	32	68	負債總計	<u>67,198</u>	<u>19,54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85	12,623	股本	3,000,000	2,272,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32</u>	<u>232</u>	資本公積	78,533	3,170
			保留盈餘	142,754	288,324
			其他權益	<u>368,648</u>	<u>1,256,072</u>
			權益總計	<u>3,589,935</u>	<u>3,819,566</u>
資 產 總 計	<u>\$ 3,657,133</u>	<u>\$ 3,839,11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657,133</u>	<u>\$ 3,839,113</u>

三、子公司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重編後)
利息收入	\$ 27,972,962	\$ 28,556,372
減：利息費用	(10,390,621)	(11,906,479)
利息淨收益	17,582,341	16,649,893
利息以外淨收益	<u>20,912,978</u>	<u>19,923,753</u>
淨 收 益	38,495,319	36,573,64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364,936)	(3,482,751)
營業費用	(<u>20,412,394</u>)	(<u>18,525,986</u>)
稅前淨利	15,717,989	14,564,909
所得稅費用	(<u>2,306,638</u>)	(<u>1,897,627</u>)
本年度淨利	13,411,351	12,667,282
其他綜合損益	(<u>1,571,952</u>)	<u>286,465</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839,399</u>	<u>\$ 12,953,747</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1.85</u>	<u>\$ 1.76</u>

註：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收 益	\$ 1,030,807	\$ 1,197,494
手續費支出	(82,070)	(90,662)
員工福利費用	(446,164)	(458,33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729	1,190
營業費用	(509,469)	(542,2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u>86,915</u>	<u>89,258</u>
稅前淨利	82,748	196,736
所得稅費用	(<u>26,373</u>)	(<u>43,746</u>)
本年度淨利	56,375	152,990
其他綜合損益	(<u>2,351</u>)	(<u>2,540</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4,024</u>	<u>\$ 150,450</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0.14</u>	<u>\$ 0.38</u>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20,736	\$ 309,438
營業成本	(197,765)	(121,133)
營業費用	(<u>13,760</u>)	(<u>14,997</u>)
營業利益	9,211	173,3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227</u>	(<u>116</u>)
稅前淨利	11,438	173,192
所得稅費用	(<u>6,805</u>)	(<u>5,231</u>)
本年度淨利	4,633	167,961
其他綜合損益	(<u>887,627</u>)	<u>461,83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82,994)</u>	<u>\$ 629,797</u>
每股盈餘		
基 本	<u>\$ 0.02</u>	<u>\$ 0.6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業務別財務資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年度				
業務別 項 目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8,429,608	\$ 277,701	(\$ 122,638)	\$ 18,584,671
利息以外淨收益（損失）	21,832,590	659,288	(11,717)	22,480,161
淨收益（損失）	40,262,198	936,989	(134,355)	41,064,83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462,064)	(1,024)	-	(3,463,088)
營業費用	(21,211,553)	(934,048)	(250,471)	(22,396,072)
稅前淨利（損）	15,588,581	1,917	(384,826)	15,205,672
所得稅費用	(2,171,365)	(26,373)	(24,752)	(2,222,490)
稅後淨利（損）	13,417,216	(24,456)	(409,578)	12,983,182

104年度（重編後）				
業務別 項 目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 17,275,146	\$ 306,789	(\$ 108,307)	\$ 17,473,628
利息以外淨收益	20,001,521	800,344	213,836	21,015,701
淨收益	37,276,667	1,107,133	105,529	38,489,32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565,789)	(641)	-	(3,566,430)
營業費用	(18,877,705)	(975,478)	(284,585)	(20,137,768)
稅前淨利（損）	14,833,173	131,014	(179,056)	14,785,13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947,381)	(43,746)	84,955	(1,906,172)
稅後淨利（損）	12,885,792	87,268	(94,101)	12,878,959

註：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玉山創投	股 票							
	力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	\$ 1,536	0.13%	\$ 1,536	(1)
	昇華娛樂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5	11,069	0.65%	11,069	(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0	55,644	1.16%	55,644	(1)
	雷笛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	3,952	0.17%	3,952	(1)
	旭源包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56	16,313	1.85%	16,313	(1)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83	394,162	0.81%	394,162	(1)
	統新光訊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4	51,573	2.71%	51,573	(1)
	英瑞國際-KY (Exter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	5,340	0.10%	5,340	(1)
	富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	371	0.11%	371	(1)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	2,414	0.19%	2,414	(1)
	百丹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Biodenta)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7	1,854	1.35%	1,854	(4)
	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9	26,264	5.55%	57,178	(2)
	昇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	6.07%	-	-
	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6	23,420	5.26%	4,745	(2)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7	22,704	13.07%	21,095	(2)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0	30,647	1.25%	33,881	(3)
	有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0	56,000	2.12%	20,756	(2)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	-	0.51%	-	-
	茂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8,000	1.90%	6,556	(2)
	驊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	25,600	2.79%	25,484	(2)
	東準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	-	4.72%	-	-
	達勝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2.86%	47,917	(2)
	川石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5.79%	-	-
	協和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65,000	2.33%	56,648	(2)
	冠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0	1,156	9.12%	2,287	(2)
	台灣圓點奈米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0,000	7.52%	5,312	(2)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GIH)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	0.43%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仟股／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 35,700	2.31%	\$ 39,872	(2)
	友松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	12,000	1.59%	3,980	(2)
	晶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	-	0.93%	-	-
	佰龍機械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1,000	1.04%	2,758	(2)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5	31,895	5.04%	27,511	(2)
	馥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9	12,013	1.40%	4,482	(2)
	宇通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	0.57%	-	-
	瑪居禮電波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24,815	12.18%	29,877	(2)
	勁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20,250	14.72%	11,211	(3)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	5,658	1.49%	1,282	(3)
	智盛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4	-	2.75%	-	-
	明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	2,535	0.23%	1,005	(2)
	達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24,600	3.22%	4,341	(2)
	向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7	-	2.93%	-	-
	華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2	26,495	8.62%	5,901	(2)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18,000	1.58%	6,458	(2)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	4,012	0.21%	7,387	(3)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2	50,474	2.47%	17,822	(3)
	亞比斯包材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4.00%	14,389	(2)
	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0	47,874	2.69%	16,979	(2)
	鑫承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0	-	2.72%	-	-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5	45,201	2.67%	40,357	(2)
	泰和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	8.67%	-	-
	繁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8	37,139	5.21%	13,337	(2)
	德河海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8	28,801	10.24%	15,273	(2)
	雲端生活家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5	29,750	9.02%	22,603	(2)
	台灣矽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	36,000	16.29%	17,535	(2)
	醣基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63	204,501	4.09%	135,154	(3)
	瓊司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9,990	2.53%	6,458	(2)
	風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4	11,800	1.93%	5,995	(2)
	亞洲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	1,980	0.15%	491	(2)
	精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	6,780	2.05%	3,364	(2)
	銓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2	7,818	7.74%	106	(2)
	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	30,000	3.30%	5,623	(2)
	台灣應用光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	-	2.24%	-	-
	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	9,600	0.39%	1,144	(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100,001	5.95%	\$ 113,868	(2)
	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	31,500	0.39%	26,024	(2)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7	7,480	0.40%	4,424	(2)
	全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	19,800	2.17%	14,627	(2)
	三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0	4.00%	18,970	(2)
	台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93	15,894	3.22%	8,750	(2)
	佳得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6	7,588	2.32%	5,782	(2)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6	29,408	0.50%	5,547	(2)
	穎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3	9,990	3.68%	6,096	(2)
	達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9,000	0.74%	7,633	(2)
	橘子支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8.33%	41,931	(2)
	達勝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5.00%	53,994	(2)
	泰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KY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4	209,861	0.85%	36,138	(3)
	士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	11,588	2.65%	2,311	(2)
	真好玩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	10,000	0.99%	3,449	(2)
	NATURAL POLYM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NPIC:禾碩康)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	24,188	2.36%	15,817	(2)
	Celestial Talent Limited (天穎)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7	25,828	2.41%	16,450	(2)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LTD (泉聲電子)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30,000	3.40%	22,072	(2)
	AMARYLLO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	9,750	1.98%	1,000	(2)
	ArrowSpan Inc. (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	-	1.36%	-	-
	VPON Ltd (威朋大數據)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2	15,021	1.11%	2,749	(2)
	BioResource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5	46,422	4.22%	15,058	(2)
	<u>存託憑證</u>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00	2,430	0.02%	2,430	(1)
	<u>國外基金</u> Delos Capital Fun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230	7.63%	290,764	(2)

備 註：

- (1) 上市櫃股票市價，係按 105 年 12 月底收盤價為準；受益憑證市價，係按 105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為準。
- (2)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係按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末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 (3)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係按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 (4) 未上市及上櫃公司，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業之市場比較法計算。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轉投資事業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年 初		買 入		出 年				底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6,684,000	\$ 116,391,310	578,883 (註 1)	\$ 14,405,801 (註 2 及註 6)	-	\$ -	\$ 4,426,220 (註 2 及註 6)	\$ -	7,262,883	\$ 126,370,891 (註 6)
玉山金控	玉山創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27,200	3,819,566	72,800 (註 3)	661,413 (註 4 及註 6)	-	-	887,695 (註 4 及註 6)	-	300,000	3,593,284 (註 6)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4,915,815	-	5,598,718 (註 5 及註 6)	-	-	948,486 (註 5 及註 6)	-	-	9,566,047 (註 6)

註 1：係包含玉山銀行合併玉山保險經紀人發行新股之股數 44,183 仟股及獲配股票股利 534,700 仟股。

註 2：係包含玉山銀行合併玉山保險經紀人取得之淨資產 792,214 仟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權益增加 348,324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3,265,263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淨減少 1,571,952 仟元及獲配現金股利 2,854,268 仟元。

註 3：係包含獲配股票股利 15,000 仟股及現金增資 57,800 仟股。

註 4：係包含現金增資 653,140 仟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認列權益增加 223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8,050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淨減少 887,695 仟元。

註 5：係包含東莞分行改制轉入之淨資產 5,598,718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68,079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淨減少 880,407 仟元。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五六。

註 6：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有註明外，
係新臺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 考 依 據	取 得 目 的 及 使 用 之 情 形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所 有 人	與 公 司 之 關 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玉山銀行	信用卡大樓新建工程	102.06.21 105.06.29	\$ 1,592,000 (註)	截至 105.12.31 已 支付\$1,432,800	新東陽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招 標	興建完成後供本公司信用卡暨支付金融事業處使用	無
聯合商業銀行	新總行大樓新建工程	103.12.18	美金 21,835 仟元	截至 105.12.31 已 支付美金 7,735 仟元	LBL INTERNA- TIONAL	—	—	—	—	-	議 價	作為聯合商業銀行總行大樓使用	無
玉山銀行	藝文分行行舍	104.06.12	410,800	截至 105.12.31 已 支付 164,320	中麓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李○○ ○、李○○○	—	—	—	—	-	鑑價報告	未來行舍搬遷使用	無

註：原始交易金額 1,498,000 仟元及 105 年 6 月 29 日追加工程費用 94,000 仟元。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子公司	\$1,197,741 (註1及註2)	-	\$ -	—	\$ -	\$ -

註 1：係玉山銀行發放董事酬勞及採行連結稅制之相關應收款項。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除另有註明外，
係新臺幣仟元

玉山銀行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本 年 年 底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 臺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回	自 臺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玉山銀行東莞分行	存款、放款、進出口及匯兌 等外匯業務	\$ -	直接投資大陸分公司	\$ 4,828,742 (註1)	\$ -	\$ 4,828,742 (註3)	\$ -	-	(\$ 1,976)	\$ -	\$ -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註3）	存款、放款、進出口及匯兌 等外匯業務	9,758,742 (註1及註3)	直接投資大陸子公司	4,930,000 (註1)	4,828,742 (註3)	-	9,758,742 (註1)	100%	(68,079)	9,566,047	-

本 年 度 累 計 自 臺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2)
\$ 9,758,742 (註1)	\$ 9,758,742 (註1)	\$ 76,220,718

玉山創投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本 年 年 度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臺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回	自 臺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設 立研發機構、從事新型電子元 器件的研發開發	\$ 240,09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 大陸（註4）	\$ 30,000 (註1)	\$ -	\$ -	\$ 30,000 (註1)	\$ 120,827	3.40%	\$ -	\$ 30,000	\$ -

本 年 度 累 計 自 臺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5)
\$ 30,000 (註1)	\$ 30,000 (註1)	\$ 2,153,961

註 1：係外幣依匯出投資金額時點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臺幣。

註 2：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為玉山銀行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

註 3：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20 億元，其中人民幣 10 億元係經主管機關核准由玉山銀行東莞分行改制為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東莞分行之營運資金轉入。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相關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五六。

註 4：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間接投資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註 5：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限額為玉山創投淨值之 60%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註 3 及 5)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 1,367,794	註 4	0.07
1	玉山銀行	玉山金控	2	存款及匯款	1,367,794	註 4	0.07
0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1	應收連結稅制款	1,117,741	註 4	0.06
1	玉山銀行	玉山金控	2	應付連結稅制款	1,117,741	註 4	0.06
2	玉山證券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115,272	註 4	0.01
1	玉山銀行	玉山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115,272	註 4	0.01
3	玉山創投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900,992	註 4	0.05
1	玉山銀行	玉山創投	3	存款及匯款	900,992	註 4	0.05
1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3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668,836	註 4	0.04
4	聯合商業銀行	玉山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8,836	註 4	0.04
1	玉山銀行	聯合商業銀行	3	貼現及放款	1,460,517	註 4	0.08
4	聯合商業銀行	玉山銀行	3	其他金融負債	1,460,517	註 4	0.08
1	玉山銀行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3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712,085	註 4	0.20
5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玉山銀行	3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3,712,085	註 4	0.20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 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註 5： 係新臺幣壹億元以上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本適足性資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三

一、玉山金控集團資本適足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玉山金控 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玉山金控 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 資本需求
玉山金控		\$ 130,027,556	\$ 135,726,213		\$ 123,591,783	\$ 126,411,583
玉山銀行	100	174,936,955	110,066,610	100	154,838,582	95,640,422
玉山證券	100	3,908,927	1,095,615	100	3,921,842	986,316
玉山創投	100	3,589,935	1,828,567	100	3,819,566	1,919,557
玉山保險經紀人(註3)	-	-	-	100	1,133,244	640,531
應扣除項目		(155,913,769)	(134,687,661)		(146,315,585)	(126,118,378)
小計		156,549,604	114,029,344		140,989,432	99,480,031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137.29			141.73	

註 1：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註 2：集團資本適足比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註 3：玉山保險經紀人業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與玉山銀行合併後消滅。

二、玉山金控合格資本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普通股	\$ 87,654,000	\$ 79,517,000
符合銀行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之資本工具	-	-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1,520,000	2,680,000
預收股本	-	-
資本公積	20,658,669	20,501,165
法定盈餘公積	6,677,949	5,409,976
特別盈餘公積	164,235	164,235
累積盈虧	12,960,263	12,679,734
權益調整數	409,359	2,654,998
減：資本扣除項目	16,919	15,325
合格資本合計	130,027,556	123,591,783

註：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三、玉山銀行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本	行	合	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17,217,039	\$	119,481,671
	其他第一類資本			14,031,679		17,294,464
	第二類資本			43,688,237		51,570,494
	自有資本			174,936,955		188,346,629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83,636,579		1,232,534,478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8,867,763		60,688,275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3,630,263		34,100,08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276,134,605		1,327,322,841
資本適足率（％）				13.71		14.19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9		9.0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28		10.30
槓桿比率（％）				6.69		6.84

分析項目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本	行	合	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09,386,814	\$	110,664,625
	其他第一類資本			1,894,276		4,037,931
	第二類資本			43,557,492		47,928,415
	自有資本			154,838,582		162,630,971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12,343,800		1,136,426,58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8,025		8,025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0,812,588		51,601,050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2,340,863		32,340,86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195,505,276		1,220,376,527
資本適足率（％）				12.95		13.3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5		9.0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31		9.40
槓桿比率（％）				5.89		6.01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及填列。

註 2：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div$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div$ 暴險總額。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6 條規定應公告事項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人		
中央銀行	\$ 227,095,979	176.69%
財政部	42,264,601	32.8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4,614,307	11.37%
LIBRETTO CAPITAL PLC	12,649,224	9.84%
大陸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	12,171,177	9.47%
HONG 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11,078,692	8.62%
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9,537,135	7.42%
CORSAIR FINANCE JERCEY INTERNATIONAL LTD	8,138,014	6.33%
DOURO FINANCE B.V.	7,276,460	5.66%
JP MORGAN CHASE BANK	7,089,267	5.52%
WELLS FARGO BANK	6,793,121	5.29%
CITI BANK	6,564,440	5.11%
MORGAN STANLEY	6,088,180	4.74%
SOCIETE GENERALE	6,018,005	4.6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8,812	4.68%
NOMURA HOLDINGS, INC.	5,978,155	4.65%
CREDIT AGRICOLE	5,807,323	4.52%
IRIS SPV PLC	5,547,231	4.3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4,629,940	3.60%
BANK OF AMERICA	4,300,932	3.35%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95,000	3.19%
MIZUHO BANK	3,639,427	2.83%
ROYAL BANK OF SCOTLAND	3,564,502	2.77%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387,869	2.64%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386,658	2.6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42,174	2.60%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3,240,541	2.52%
台積電股份有限公司	3,186,021	2.48%
BNP PARIBAS	3,040,012	2.37%

（接次頁）

(承前頁)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二、同一關係人		
劉○○	\$ 3,010,736	2.34%
三、同一關係企業		
大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12,856,933	10.00%
匯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12,598,425	9.80%
富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9,778,490	7.61%
鴻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9,550,778	7.43%
中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549,729	6.65%
美商摩根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377,990	5.74%
長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041,931	5.48%
美商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567,473	5.11%
潤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261,704	4.87%
法商法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041,873	4.70%
野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978,155	4.65%
法商東方匯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819,022	4.53%
台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215,351	4.06%
永豐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060,840	3.94%
聯華神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679,519	3.64%
高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629,940	3.60%
群光藍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598,896	3.58%
金仁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386,388	3.41%
美商美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304,576	3.35%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173,044	3.25%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82,259	3.02%
大聯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782,062	2.94%
友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717,521	2.89%
瑞穗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684,762	2.87%
台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604,235	2.80%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307,860	2.57%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84,379	2.56%
台積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24,237	2.51%
法商法國巴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070,329	2.39%

104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人		
中央銀行	\$ 213,147,107	176.26%
財政部	57,065,101	47.19%
大陸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	26,439,276	21.8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2,169,656	18.33%
NOMURA HOLDINGS, INC.	7,946,567	6.57%
LIBRETTO CAPITAL PLC	7,548,773	6.24%
LLOYDS TSB BANK PLC	7,489,626	6.19%
THE HONG 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7,046,750	5.83%
JP MORGAN CHASE BANK	6,462,765	5.34%
CITI BANK	5,381,844	4.45%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5,341,297	4.42%
CREDIT AGRICOLE	5,306,872	4.39%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199,998	4.30%
SOCIETE GENERALE	4,736,983	3.9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4,637,769	3.84%
CORSAIR FINANCE JERCEY INTERNATIONAL LTD	4,326,786	3.58%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4,106,219	3.40%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95,000	3.39%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3,987,040	3.3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01,646	3.06%
MORGAN STANLEY	3,341,066	2.76%
和碩股份有限公司	3,296,584	2.73%
台積電股份有限公司	3,185,732	2.63%
DOURO FINANCE B.V.	3,118,299	2.58%
BANK OF AMERICA	3,077,250	2.54%
TREASURY USA	3,018,062	2.50%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015,593	2.49%
二、同一關係人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姓 名 或 名 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 交易之加計總額	占金融控股公 司之淨值比例
三、同一關係企業		
大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 26,902,443	22.25%
富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809,757	7.29%
中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690,748	7.19%
匯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685,187	7.18%
野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8,332,630	6.89%
長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224,526	5.97%
潤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829,249	5.65%
美商摩根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680,747	5.52%
鴻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495,146	5.37%
法商法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6,201,182	5.13%
美商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788,071	4.79%
高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623,801	4.65%
法商東方匯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5,561,900	4.60%
友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770,314	3.94%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718,280	3.90%
聯華神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331,122	3.58%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227,595	3.50%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176,737	3.45%
群光藍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4,015,972	3.32%
台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974,063	3.29%
南亞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61,458	3.19%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01,202	3.14%
廣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61,300	2.94%
永豐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39,878	2.93%
華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24,113	2.91%
金仁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501,728	2.90%
台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97,826	2.89%
台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72,833	2.87%
大聯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360,102	2.7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214,272	2.66%
美商美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077,808	2.55%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年 底 持股比率 (%)	投資帳面金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備 註
							現 股 股 數	擬 制 持 股 股數 (註 2)	合 計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玉山金控	玉山銀行	臺北市	銀行業	100.00	\$126,370,891	\$ 13,411,351 (註 3)	7,262,883	-	7,262,883	100.00	註 4
	玉山證券	臺北市	有價證券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兼營期貨經紀業務	100.00	4,710,795	56,375	400,000	-	400,000	100.00	註 4
	玉山創投	臺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3,593,284	8,049	300,000	-	300,000	100.00	註 4

註 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註 2：(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公司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及第三十七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 3：玉山銀行與玉山保險經紀人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合併基準日）辦理合併，因該合併實質係屬於共同控制下之組織調整，玉山銀行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玉山保險經紀人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5 日之財務績效。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法令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

規 定 條 次	計 算 公 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7	業主權益	1,033,165	19.45	1,082,600	36.00	≥1	符合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759,827-706,719)		(592,725－562,655)			
17	流動資產	1,498,320	2.11	1,369,314	2.39	≥1	符合
	流動負債	710,555		573,332			
22	業主權益	1,033,165	110.50%	1,082,600	115.79%	≥60% ≥40%	符合
	最低實收資本額	935,000		935,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1,006,137	560.13%	1,058,896	951.84%	≥20% ≥15%	符合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79,624		111,247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442,996
待交換票據	9,731,186
存放同業	15,627,501
運送中現金	<u>11,521</u>
	<u>\$ 36,813,204</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仟股）	總 面 額	利 率 （ % ）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讓定期存單（註）	106.01.03-107.12.17 到期		\$ 231,875,000	0.1730-0.7790	\$ 231,875,251	\$ 232,198,142	
商業本票	106.01.03-106.06.08 到期		20,492,500	0.3404-0.9040	20,467,600	20,474,875	
外匯換匯合約					-	4,157,975	
外匯選擇權合約					3,419,975	3,145,626	
利率交換合約					-	1,094,587	
遠期外匯合約					-	630,755	
國庫券	106.04.28 到期		500,000	0.3000	498,878	499,064	
上市（櫃）股票		8,638			324,997	332,690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321,500	321,314	
營業證券—避險					137,779	137,045	
基金受益憑證					110,000	109,166	
營業證券—自營部					89,140	89,636	
營業證券—承銷部					8,000	8,232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	6,045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	4,765	
換匯換利合約					-	3,253	
存託憑證		200			6,076	2,430	
小 計					<u>257,259,196</u>	<u>263,215,600</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 司 債	106.03.24-115.10.19 到期		59,543,008	0.2500-9.7250	59,541,394	59,813,073	
金融債券	106.03.20-115.12.16 到期		42,769,675	0.7500-9.9000	42,769,675	42,858,597	
國外政府債券	106.01.06-106.04.25 到期		803,340	-	801,397	802,094	
小 計					<u>103,112,466</u>	<u>103,473,764</u>	
合 計					<u>\$ 360,371,662</u>	<u>\$ 366,689,364</u>	

註：其中面額 20,000,000 仟元及 5,000,000 仟元係分別作為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透支之擔保及向中央銀行拆借外幣資金提供之擔保。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短期放款			
	短期放款	\$	144,918,474
	短期擔保放款		128,138,791
	擔保透支		4,784,190
	應收帳款融資		467,052
	透 支		<u>2,258,918</u>
			<u>280,567,425</u>
中期放款			
	中期放款		210,437,025
	中期擔保放款		<u>67,030,812</u>
			<u>277,467,837</u>
長期放款			
	長期放款		61,679,980
	長期擔保放款		<u>507,464,933</u>
			<u>569,144,913</u>
催收款項			<u>2,901,553</u>
押匯及貼現			
	出口押匯		2,612,437
	進口押匯		200,925
	貼 現		<u>161,395</u>
			<u>2,974,757</u>
合 計			1,133,056,485
減：備抵呆帳		(	14,730,154)
折溢價調整數		(	<u>177,662</u>)
淨 額			<u>\$ 1,118,148,66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仟 股)	總 面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 攤 銷 後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備 抵 評 價 調 整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註 一)	備 註
政府公債 (註二)	106.01.06-135.05.20 到期		40,708,900	0.3750-6.2500	\$ 43,604,477	\$ -	(\$ 149,472)		\$ 43,455,005	
金融債券 (註三)	106.01.31-114.02.27 到期		66,949,573	0.6500-9.5000	67,083,935	-	157,737		67,241,672	
公 司 債	106.01.11-113.10.30 到期		22,923,467	0.7000-5.0000	22,956,773	-	166,324		23,123,097	
股 票		116,807			4,718,397	(14,856)	343,477		5,047,018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註四)	109.05.28-114.11.30 到期		924,360	2.9900-3.5100	934,944	-	(6,128)		928,816	
理財產品	106.01.06-106.09.20 到期			3.4500-3.6500	<u>1,825,842</u>	<u>-</u>	<u>24,474</u>		<u>1,850,316</u>	
					<u>\$141,124,368</u>	<u>(\$ 14,856)</u>	<u>\$ 536,412</u>		<u>\$141,645,924</u>	

註一：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帳面金額為 9,190,252 仟元。

註二：其中面額 1,657,500 仟元係作為使用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清算帳戶之擔保，面額 100,000 仟元係作為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面額 200,000 仟元係作為信託業賠償準備金，面額 50,000 仟元係作為票券商營業保證金，面額 50,000 仟元係作為保管契約提存保證金及面額 170,800 仟元係作為提存法院之需。

註三：其中面額 258,232 仟元係作為舊金山聯邦準備銀行作為貼現窗口融資之擔保。

註四：其中面額 277,308 仟元係作為香港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及隔夜透支之擔保。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 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摘 要	張 數	總 面 額	利 率 (%)	累 計 減 損	未攤銷溢(折)價	帳 面 價 值
政府公債(註一)	106.09.21 到期		\$ 50,000	2.3750	\$ -	\$ 413	\$ 50,413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註二)	106.05.15-109.11.30 到期		2,062,449	0.0000-4.5000	-	10,540	2,072,989
公 司 債	106.02.15 到期		305,489	-	(33,893)	-	271,596
國外定期存單(註三)	106.01.27 到期		80,697	1.0000	-	-	80,697
金融債券	112.02.25-115.02.22 到期		<u>1,155,449</u>	3.2400-3.3333	<u>-</u>	<u>(14,184)</u>	<u>1,141,265</u>
			<u>\$ 3,654,084</u>		<u>(\$ 33,893)</u>	<u>(\$ 3,231)</u>	<u>\$ 3,616,960</u>

註一：其中面額 40,000 仟元係作為信託業賠償準備金。

註二：其中面額 1,416,870 仟元係作為香港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日間及隔夜透支提存之擔保。

註三：係質押加州銀行作為準備金。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存放金融同業（註一）		\$ 26,198,7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8,591		減除累計減損 359,134 仟元後之淨額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91,160			
客戶保證金專戶		707,403			
其 他（註二）		<u>3,393</u>			
合 計		<u>\$ 31,009,269</u>			

註一：其中 80,873 仟元係依照大陸地區相關規定提存於當地金融機構作為存款準備金，另有 6,002 仟元係作為向其他金融機構融資之擔保品。

註二：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 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增加(註二)	本 年 度 減 少	重分類增加(減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3,258,990	\$ 83,184	\$ -	\$ 275,217	(\$ 5,525)	\$ 13,611,866
房屋及建築	8,507,353	693,237	6,720	1,417,112	(1,488)	10,609,494
電腦設備	4,258,839	838,138	379,718	15,613	(13,091)	4,719,78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5,558	68,942	23,016	3,460	(2,052)	712,892
雜項設備	<u>2,789,328</u>	<u>294,259</u>	<u>53,114</u>	<u>107,452</u>	<u>(19,204)</u>	<u>3,118,721</u>
成本合計	<u>29,480,068</u>	<u>\$ 1,977,760</u>	<u>\$ 462,568</u>	<u>\$ 1,818,854</u>	<u>(\$ 41,360)</u>	<u>32,772,754</u>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3,071,408	\$ 303,160	\$ 306	\$ 5,548	(\$ 389)	3,379,421
電腦設備	2,689,408	412,342	378,548	-	(3,128)	2,720,0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455,217	47,711	22,967	164	(1,043)	479,082
雜項設備	<u>1,772,308</u>	<u>294,492</u>	<u>52,133</u>	<u>-</u>	<u>(6,958)</u>	<u>2,007,7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u>7,988,341</u>	<u>\$ 1,057,705</u>	<u>\$ 453,954</u>	<u>\$ 5,712</u>	<u>(\$ 11,518)</u>	<u>8,586,286</u>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5,300,627</u>	<u>\$ 753,023</u>	<u>\$ -</u>	<u>(\$ 3,699,292)</u>	<u>(\$ 101,160)</u>	<u>2,253,198</u>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註一)	<u>\$ 26,792,354</u>					<u>\$ 26,439,666</u>

註一：不動產及設備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註二：本年度增加包含企業合併取得。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商業本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 司 別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	金 額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玉山證券	國際票券	106.01.04	0.40	\$ 150,000	\$ 8	\$ 149,992
	台灣票券	106.02.08	0.71	151,000	121	150,879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17	0.74	38,000	13	37,987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17	0.71	27,000	9	26,991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09	0.71	172,000	29	171,971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17	0.71	173,000	57	172,943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10	0.73	140,000	27	139,973
	台北富邦銀行	106.01.06	0.71	200,000	21	199,979
	華南銀行	106.01.18	0.60	50,000	17	49,983
	華南銀行	106.01.10	0.45	162,000	23	161,977
	華南銀行	106.01.05	0.47	150,000	10	149,990
	華南銀行	106.01.17	0.57	40,000	12	39,988
	華南銀行	106.01.19	0.59	70,000	25	69,975
	華南銀行	106.01.18	0.57	75,000	25	74,975
	華南銀行	106.01.13	0.57	200,000	47	199,953
	陽信銀行	106.01.12	0.50	200,000	36	199,964
	陽信銀行	106.01.10	0.65	155,000	29	154,971
	陽信銀行	106.01.11	0.50	230,000	38	229,962
	陽信銀行	106.01.19	0.65	75,000	29	74,971
	台新銀行	106.01.06	0.38	<u>100,000</u>	<u>10</u>	<u>99,990</u>
				<u>\$ 2,558,000</u>	<u>\$ 586</u>	<u>\$ 2,557,414</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總 面 額	利 率 (%)	公 允 價 值	公 單 價 總 額	歸 屬 於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之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合約					\$ 3,541,819	
外匯選擇權合約					2,709,738	
利率交換合約					1,767,733	
遠期外匯合約					631,133	
換匯換利合約					36,574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24,067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4,222	
金屬商品交換合約					2,751	
應付借券—避險					<u>1,384</u>	
					<u>8,719,421</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債券						
104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 2,743,715	-	107.0538	2,937,252	\$ 13,137
104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5 月 27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2,743,715	4.97	93.0311	2,552,508	(53,140)
104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2,033,577	-	106.8339	2,172,550	5,143
104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 年 10 月 28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1,387,997	5.10	95.5940	1,326,842	(14,224)
105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7,746,960	-	105.9506	8,207,951	5,363
105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 年 1 月 22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7,746,960	5.10	95.3369	7,385,711	44,896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總 面 額	利 率 (%)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歸 屬 於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之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105 年度第三期無擔保美元計價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 年 6 月 6 日發行，發行期限 30 年，發行屆滿七年時及其後每五年，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 3,066,505	-	90.5373	\$ 2,776,330	(\$ 16,017)
105 年度第四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 年 6 月 6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3,066,505	4.41	91.8325	2,816,048	7,000
105 年度第五期無擔保美元計價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05 年 12 月 29 日發行，於符合利息支付條件下，每年 7 月 1 日單利計、付息一次，發行屆滿十五年後，在符合發行辦法所列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玉山銀行得提前贖回。	2,905,110	4.85	101.0724	<u>2,936,263</u>	(2,525)
小 計 組合式商品（註）		359,425			33,111,455 <u>314,222</u> <u>33,425,677</u>	(7,919)
合 計					<u>\$ 42,145,098</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本行支票	\$ 3,753,436
支票存款	<u>11,935,088</u>
	<u>15,688,524</u>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240,080,340
外匯活期存款	194,298,177
其 他（註）	<u>9,935</u>
	<u>434,388,452</u>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462,432,263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u>3,295,273</u>
	<u>465,727,536</u>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42,893,068
外匯定期存款	<u>219,163,802</u>
	<u>362,056,870</u>
可轉讓定期存單	<u>6,981,600</u>
定期儲蓄存款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03,338,551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59,309,415
其 他（註）	<u>177,399</u>
	<u>262,825,365</u>
公庫存款	<u>8,753,254</u>
匯 款	
應解匯款	679,099
匯出匯款	<u>15,688</u>
	<u>694,787</u>
	<u>\$ 1,557,116,388</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付債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 十 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名 稱	受託機構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票 面 利 率	金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公司債										
99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華南商業銀行	99/4/28	每年 4/28	固定利率 2.70%	\$ 2,000,000	\$ -	\$ 2,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華南商業銀行	101/6/29	每年 6/29	固定利率 1.75%	3,800,000	-	3,8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5 年度第一期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華南商業銀行	105/9/22	每年 9/22	固定利率 0.75%	<u>900,000</u>	<u>-</u>	<u>900,000</u>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u>6,700,000</u>	<u>-</u>	<u>6,700,000</u>			
金融債券										
99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9/5/28	每年 5/28	固定利率 2.20%	3,000,000	-	3,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99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99/7/13	每年 7/13	固定利率 2.20%	2,500,000	-	2,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0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0/5/24	每年 5/24	固定利率 1.73%	2,100,000	-	2,1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0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0/10/28	每年 10/28	固定利率 1.80%	2,900,000	-	2,9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一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4/27	每年 4/27	固定利率 1.58%	2,280,000	-	2,28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二期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6/28	每年 6/28	固定利率 1.68%	2,720,000	-	2,72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1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1/8/27	每年 8/27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50%； 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62%	8,000,000	-	8,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5/24	每年 5/24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55%； 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70%	2,300,000	-	2,3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二期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8/28	每年 8/28	固定利率 1.75%	2,700,000	-	2,7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2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2/12/19	每年 12/19	共分為二券，A 券（5 年 6 個月期）固定利率 1.75%；B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5%	1,500,000	-	1,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3/3/07	每年 3/7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0%； 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1.95%	3,500,000	-	3,5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4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4/4/30	每年 4/30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80%； 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2.10%	5,000,000	-	5,000,000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104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104/9/29	每年 9/29	共分為二券，A 券（7 年期）固定利率 1.65%； B 券（10 年期）固定利率 2.00%	<u>3,750,000</u>	<u>-</u>	<u>3,750,000</u>	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	
					<u>42,250,000</u>	<u>-</u>	<u>42,250,000</u>			
合 計					<u>\$ 48,950,000</u>	<u>\$ -</u>	<u>\$ 48,950,000</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長期放款息	\$ 10,416,255
中期放款息	7,528,451
短期放款息	5,567,949
其 他（註）	<u>338,638</u>
	<u>23,851,293</u>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息	2,467,4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息	106,605
其 他（註）	<u>52,698</u>
	<u>2,626,756</u>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息	1,106,015
存放央行息	141,271
拆放同業息	<u>83,531</u>
	<u>1,330,817</u>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u>1,759,801</u>
其 他（註）	<u>255,324</u>
合 計	<u>\$ 29,823,991</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利息費用	
定期存款息	\$ 4,458,945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息	2,407,343
活期儲蓄存款息	919,091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息	652,534
活期存款息	675,842
其 他（註）	<u>74,820</u>
	<u>9,188,575</u>
發行債券利息費用	
金融債券	814,173
公 司 債	<u>122,368</u>
	<u>936,541</u>
央行及同業融資利息費用	
央行及同業拆款息	872,408
透支同業息	<u>165</u>
	<u>872,573</u>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u>94,791</u>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中華郵政轉存款息	35,809
其 他（註）	<u>34,343</u>
	<u>70,152</u>
其 他（註）	<u>76,688</u>
合 計	<u>\$ 11,239,320</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 5,252,193
保險佣金收入	5,134,541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806,871
放款手續費收入	1,471,176
經紀手續費收入	694,147
其 他 (註)	<u>2,001,377</u>
小 計	<u>17,360,305</u>
手續費及佣金費用	
代理費用	(690,523)
電腦處理費	(320,575)
跨行手續費	(317,282)
其 他 (註)	<u>(483,355)</u>
小 計	<u>(1,811,735)</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u>\$ 15,548,570</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含股利收入)	(\$ 23,808)	(\$ 95,827)	(\$ 119,635)
可轉讓定期存單(含利息收入)	1,314,842	(141,681)	1,173,161
商業本票(含利息收入)	148,266	14,652	162,918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含利息收入)	176,460	(74,430)	102,030
金融債券(含利息收入)	1,434,141	118,230	1,552,371
公司債(含利息收入)	1,989,336	55,925	2,045,261
外匯換匯合約	11,132,462	1,427,847	12,560,309
遠期外匯合約	2,497,695	187,281	2,684,976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857,274	(721,420)	135,854
利率交換合約	982,455	288,128	1,270,583
外匯選擇權合約	(1,028,993)	(5,919,509)	(6,948,502)
其 他	<u>144,296</u>	<u>(151,009)</u>	<u>(6,713)</u>
小 計	<u>19,624,426</u>	<u>(5,011,813)</u>	<u>14,612,61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合約	(10,487,904)	(1,469,819)	(11,957,723)
遠期外匯合約	(2,450,328)	(28,672)	(2,479,00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681,192)	523,405	(157,787)
利率交換合約	(943,764)	(1,150,908)	(2,094,672)
外匯選擇權合約	2,218,549	5,238,919	7,457,468
金融債券(含利息費用)	(1,617,009)	1,551,253	(65,756)
其 他	<u>(46,384)</u>	<u>18,695</u>	<u>(27,689)</u>
小 計	<u>(14,008,032)</u>	<u>4,682,873</u>	<u>(9,325,159)</u>
合 計	<u>\$ 5,616,394</u>	<u>(\$ 328,940)</u>	<u>\$ 5,287,454</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股 票	\$ 398,740
金融債券	106,425
公 司 債	19,783
國外機構發行債券	6,793
政府公債	(<u>6,339</u>)
合 計	<u>\$ 525,402</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一般兌換利益	\$ 776,344
自有資本兌換利益	(<u>3,105</u>)
	<u>\$ 773,23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產減損損失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其他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884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u>125</u>
	<u>\$ 7,009</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政府補助收入	\$ 155,249
銷貨淨利益	92,818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14,987)
其 他（註）	<u>28,738</u>
合 計	<u>\$ 261,818</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二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拆借金融同業備抵呆帳沖回數	(\$ 2,544)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3,153,096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數	349,258
買入匯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8
保證責任準備沖回數	(36,730)
	<u>\$ 3,463,088</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二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8,566,403
勞健保費用	572,865
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	165,084
退職後福利	320,951
其 他（註1）	<u>559,102</u>
	<u>\$10,184,405</u>

註 1：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 2：本公司於 105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為 8,337 人（不含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聯合商業銀行及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度員工平均人數為 623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二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1,043,908
投資性不動產	<u>16,531</u>
	1,060,439
攤銷費用	<u>474,388</u>
合 計	<u>\$ 1,534,827</u>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二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業務行銷費	\$ 2,795,086
稅 捐	1,883,063
租 金	880,373
電腦軟體服務費	747,084
委託調查研究費	477,682
保 險 費	391,059
其 他（註）	<u>3,502,493</u>
合 計	<u>\$10,676,840</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附件三

信用評等報告

Rating Research Services

評等報告：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分析師：

周怡華; (886) 2 8722-5822; eva.chou@taiwanratings.com.tw

第二聯絡人：

謝雅嫻, CPA, FRM; (886) 2 8722-5820; serene.hsieh@taiwanratings.com.tw

目錄

主要評等因素

評等展望

評等理由

相關準則與研究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體信用評等

twA+ / 正向 / twA-1

主要評等因素

優勢	劣勢
- 較本國同業優異的資產品質。 - 就該公司追求高度成長的發展策略而言，屬於允當等級的資本水準。 - 強健的管理團隊與業務策略執行能力。	- 就國際標準而言稍弱、但持續改善中的獲利率表現。 - 就國際標準而言較小的業務規模。

評等展望：穩定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玉山金控）「正向」的評等展望係反映：中華信評預期，玉山金控集團旗下之核心及主體成員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銀）若能在未來兩年中持續追求審慎的資本政策與成長策略，則該行的風險調整資本（risk-adjusted capital；簡稱RAC）比可望維持在10%以上的水準。中華信評同時預期，雖然玉山銀近年來的業務成長高於業界平均水準，但該行應能維持穩健的資產品質。此外，中華信評預期玉山銀將會繼續在玉山金控集團的整體風險結構中扮演具主導性的角色。

評等上調情境

以玉山銀的資本計畫與審慎的業務成長策略來看，若該行能夠持續將其資本水準維持在強等級，亦即RAC比穩定維持在10%以上，則中華信評可能會調升玉山金控的長期信用評等。鑑於玉山銀在玉山金控的資本及風險性資產中占有主導地位，因此中華信評評估認為，玉山金控集團的RAC比應與玉山銀的RAC比相同。

評等下調情境

若玉山銀無法將其資本水準維持在強等級，亦即 RAC 比在未來兩年持續低於10%的水準，則中華信評可能會將玉山金控的評等展望調回「穩定」；可能造成前述評等展望調整的原因為：玉山銀未能實現其資本計畫，或是採取積極的成長與風險承擔策略。

評等理由

以銀行事業為主體之玉山金控的評等結果係反映：玉山金控集團優異的資產品質、允當的資本水準、以及強健的管理與策略規劃。然而，該金控集團持續改善中但仍稍弱的獲利率表現、以及就國際標準而言較小的營運規模等，則為抵銷該金控集團前述評等優勢的因素。此評等結果同時反映玉山金控債權人的求償順位，低於其核心營運子公司玉山銀之債權人的求償順位。

玉山金控的風險結構與玉山銀相似，原因是過去幾年中，玉山銀在玉山金控整體集團的資產、資本以及獲利方面占有的比重一直維持在95%以上。玉山金控集團旗下的其他子公司在該金控集團以銀行業務為主的營運策略中主要是扮演互補的角色，且對該金控集團整體風險結構並無實質影響力。

中華信評認為，玉山金控集團擁有審慎的信用風險管理能力與優異的資產品質，主要是因為其子公司玉山銀財務實力較佳使然。此外，該金控集團亦訂有一套明確且審慎的授信審核政策。此外，過去十年中，玉山銀的不良資產比一直保持在低於業界平均的水準。

中華信評預期，玉山金控集團應可在玉山銀允當的資本結構的支撐下，維持允當等級的資本水準；此外，中華信評根據標普全球評級的RAC分析架構評估後預期，玉山金控集團2016年與2017年考量分散效果前的RAC比應可接近10%。此預期看法的支持因素包括：同一時期該行的資本強化計劃、中間個位數的放款成長幅度、以及該行並無大型海外擴張計劃等。過去一年，玉山銀已發行數次的第一類混合資本工具，以強化其資本水準，並支應其高於平均的成長策略所需。

中華信評肯定玉山銀管理階層採取的審慎資本政策、以及該行未來兩年進一步增強的資本緩衝能力；不過，中華信評認為，該行是否能管理其業務成長偏好，則仍有待時間驗證。2016年6月15日，中華信評將玉山金控的評等展望調為「正向」，此係反映玉山銀的資本水準正在增強中。另就個別基礎而言，中華信評認為，玉山金控的財務政策十分審慎，主要係反映該公司的專業管理團隊在面對風險時態度大致審慎。

中華信評評估認為，玉山金控集團擁有強健的管理團隊，並在國內個人金融與中小型企業金融業務、以及降低對淨利息收益之依賴度等方面，制定了清楚且一致的發展策略。玉山金控集團的專業管理團隊已在台灣高度競爭的銀行產業中，成功地奠定穩健的企業形象；不過，就國際標準而言，玉山金控集團的營運規模仍相對較小。過去幾年，玉山銀的財富管理手續費收入皆優於同業的平均水準，且該行手續費收入對營收的貢獻比重逐年穩定成長，由2012年的27%提升至2015年的33%。2015年的業界平均水準為23%。

玉山金控集團的獲利率表現反映玉山銀的獲利能力；然就國際標準而言，玉山銀的獲利水準仍屬稍弱。玉山銀2015年的淨利息收益對平均生利資產比為1.1%，不過在目前的低利率環境以及激烈的市場競爭下，該行前述比率在2016年期間的成長空間可能非常有限。另外，儘管近幾年來，玉山金控集團的手續費收入成長令人滿意，且在營運效率方面亦獲得一些改善，不過該金控集團的整體獲利能力仍約維持在業界平均水準，因此中華信評對玉山金控集團獲利能力的評估看法為稍弱。

此外，中華信評認為，玉山金控集團的營運規模就國際標準而言相對較小；且該金控集團在顯著提升其業務分散性及營運效率方面較不具規模優勢。2015年年底時，玉山銀在國內銀行體系總資產中的占有率約為4.0%。

表 1 | 圖表下載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要數據

	--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新台幣百萬元)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調整後資產	1,770,818	1,561,979	1,376,740	1,240,288	1,151,693
客戶放款(毛額)	1,034,847	945,155	837,446	743,734	662,760
調整後普通股股東權益	112,073	98,810	76,361	69,568	61,084
營業收入	38,610	32,835	26,917	24,153	20,269
非利息費用	20,138	17,950	14,827	13,718	11,623
核心獲利	12,984	10,672	8,556	7,110	3,539

表 2 | 圖表下載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狀況

	--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放款業務市占率	N/A	N/A	N/A	N/A	N/A
存款業務市占率	N/A	N/A	N/A	N/A	N/A
來自各業務別的總收入(新台幣百萬元)	38,610	32,835	26,917	24,153	20,2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	11.2	10.7	10.0	5.8

N/A--不適用。

表 3 | 圖表下載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本與獲利水準

	--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調整後普通股股東權益／總調整後資本	96.5	100.0	100.0	100.0	100.0
雙重槓桿比率	104.3	106.1	108.2	107.9	108.0
淨利息收益／營業收入	45.3	47.2	48.4	58.3	62.6
手續費收入／營業收入	35.9	34.9	33.9	30.9	30.9
市場敏感性相關收入／營業收入	18.2	17.7	16.2	10.4	5.7
營業費用／營業收入	52.2	54.7	55.1	56.8	57.3
放款損失提存前淨營業利益／平均資產	1.1	1.0	0.9	0.9	0.8
核心獲利／平均管理中資產	0.8	0.7	0.7	0.6	0.3

表 4 | 圖表下載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部位

	--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總管理中資產／調整後普通股股東權益(x)	15.8	15.9	18.1	17.9	18.9
新增放款提存準備／平均客戶放款	0.4	0.2	0.2	0.3	0.7
淨壞帳打銷金額／平均客戶放款	0.1	0.1	0.1	0.0	0.1
不良資產毛額／客戶放款加上承擔擔保品	0.1	0.2	0.2	0.2	0.2
放款損失準備／不良資產毛額	951.7	616.0	541.4	634.8	494.8

表 5 | 圖表下載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金來源與流動性

	--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核心存款占總資金來源比重	91.5	91.0	91.1	90.4	90.4
客戶放款淨額對客戶存款比率	70.2	73.0	72.0	71.8	68.7
長期資金來源比率	94.8	94.6	95.3	95.0	94.7
穩定資金來源比率	N/A	N/A	N/A	N/A	N/A
短期躉售型資金來源占資金來源比重	5.6	5.8	5.0	5.3	5.6
廣義流動性資產對短期躉售型資金來源倍數(x)	N/A	N/A	N/A	N/A	N/A
廣義流動性資產淨額對短期客戶存款比率	N/A	N/A	N/A	N/A	N/A
短期躉售型資金來源對總躉售型資金來源比率	64.3	64.6	56.8	55.8	58.6
狹義流動性資產對三個月內躉售型資金來源倍數(x)	N/A	N/A	N/A	N/A	N/A

N/A--不適用。

相關準則與研究

相關準則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 Capital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Dec. 6, 2010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Revised Market Risk Charges For Banks In Our Risk-Adjusted Capital Framework** - June 22, 2012
- 中華信評金融業債務發行評等準則, www.taiwanratings.com – Sept. 23, 2014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 Hybrid Capital And Nondeferrable Subordinated Debt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Jan. 29, 2015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Quantitative Metrics For Rating Banks Globally: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July 17, 2013
- **General Criteria: Use Of CreditWatch And Outlooks** – Sept. 14, 2009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Commercial Paper I: Banks** - March 23, 2004
- **General Criteria: National And Regional Scale Credit Ratings** – Sept. 22, 2014
- **General Criteria: S&P Global Ratings' National And Regional Scale Mapping Tables** - June 1, 2016
- 認識中華信評評等定義, www.taiwanratings.com – Nov. 18, 2014
- **General Criteria: Group Rating Methodology** – Nov. 19, 2013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s: Rating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Nov. 9, 2011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ing Industry Country Risk Assessment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Nov. 9, 2011

Related Research

- **Outlook On E.SUN FHC And E.SUN Bank Revised To Positive On Strengthening Capitalization; Ratings Affirmed**, www.taiwanratings.com – June 15, 2016

(除非另有說明，相關準則與研究均公佈於www.standardandpoors.com，欲進入該網站需註冊申請帳號。)

評等表

目前評等	發行體信用評等	twA+／正向／twA-1
發行體信用評等	2016/6/15	twA+／正向／twA-1
	2015/7/13	twA+／穩定／twA-1
	2011/12/8	twA／穩定／twA-1
	2011/6/30	twA／正向／twA-1
	2004/12/22	twA／穩定／twA-1

著作權 © 2016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中華信評）。保留所有權利。

嚴禁以任何手段、任何形式修改、逆向工程探究、複製或散佈內容（包括評等、信用相關分析與數據、價值評估、模型、軟體或其它應用或由其產生之結果）或相關之任何部分（本內容），或將其儲存於資料庫或存取系統中，除非事先取得中華信評的書面同意。本內容不得用於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之目的。中華信評與任何第三方提供者，以及其董事、主管、股東、員工或代理人（統稱中華信評方），不保證本內容之正確性、完整性、時效性或是可利用性。對於任何錯誤、遺漏（疏忽或其他原因，不論原因為何）、或是任何使用本內容而導致之結果，或是對使用者輸入之任何數據的安全性或維護，中華信評方概不負責。本內容是以「現況」基礎提供。中華信評否認任何及所有明示或默示的保證，包括，但不限於，不保證適售性或適用於特定目的或使用、不保證沒有錯誤、軟體錯誤或缺失，以使本內容之功能不被中斷或本內容可在任何軟體或硬體架構上運作。對於任何使用本內容導致之任何直接、間接、附帶、示範、補償、懲罰、特殊或衍生之損害、費用、開支、法律費用或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損失或獲利損失與機會成本，或因疏失造成的損失），即使是在已告知這類損失的可能性情況下，中華信評概不負責。

本內容中之信用相關與其它分析與陳述，係為截至發表日為止之意見陳述而非事實陳述。中華信評的信用評等是關於信用風險的意見。中華信評的意見、分析與評等承認決定（說明如下）並非購買、持有或出售任何證券，或是進行任何投資決定之建議，且非任何證券是否適合投資之表示。本內容在以任何格式或形式發佈後，中華信評並不承擔更新之義務。本內容不應為使用者、其經理部門、員工、顧問與／或客戶在進行投資與其它業務決策時的依賴根據，且非其本身技術、判斷與經驗的替代品。中華信評並不擔任受託人或投資顧問的角色，除非已經登記註冊。雖然中華信評係自其認為可靠之來源取得資訊，但中華信評並不會對所收到之任何資訊進行稽核，且不負有對其執行實地查核或獨立驗證的責任。中華信評不保證評等所根據之資訊或使用這類資訊所得之評等結果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及時性。

在一司法管轄區內之主管機關基於某些管理目的，允許評等機構承認在另一司法管轄區內發佈之評等的情況下，中華信評保留可隨時自行授予、撤銷或中止這類評等承認的權利。中華信評對任何因評等承認之授予、撤銷或中止產生的情況並不承擔任何責任，且不負有任何聲稱之損失賠償責任。

中華信評將其業務單位之某些業務活動運作予以隔開，以保護這些業務活動進行的獨立性與客觀性。基於此，中華信評某些業務單位可能擁有中華信評其它業務單位無法取得之資訊。中華信評已制訂政策與程序，維護各分析過程中所取得之某些非公開資訊的機密性。

中華信評就其承辦的委託評等與相關分析收取報酬，且通常是來自發行體、創始機構、安排機構、或證券承銷商或是來自債務人。中華信評保留散播其意見與分析的權利。中華信評發佈之評等與分析可於其網站上取得，包括 www.taiwanratings.com（免費）與 rs.taiwanratings.com.tw（訂閱），並可透過其它方式，包括中華信評出版品與擔任第三方之轉送服務提供商傳送發佈。

CREDIT OPINION

9 December 2016

Update

Rate this Research >>

Contacts

Sonny Hsu, CFA 852-3758-1363
VP-Senior Analyst
 sonny.hsu@moodys.com

Frank Yuen 852-3758-1460
AVP-Analyst
 frank.yuen@moodys.com

Ryan Fung 852-3758-1518
Associate Analyst
 ryan.fung@moodys.com

Stephen Long 852-3758-1306
MD-Financial Institutions
 stephen.long@moodys.com

E. Sun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Post Rating Action Update

Summary Rating Rationale

We assign issuer ratings of Baa1/P-2 to E. Sun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he ratings mainly reflect the credit profile of the company's banking subsidiary, E. Sun Commercial Bank, Ltd. (deposits A3 stable, BCA baa2), and the company's modest balance sheet leverage. The ratings also take into account E. Sun Financial's limited business diversification outside the banking sector in Taiwan.

The company's issuer rating is positioned one notch below E. Sun Bank's deposit ratings, given our assessment that Taiwanese holding companies' obligations are structurally subordinated to claims on the bank subsidiary. The rating also incorporates our assessment of very high probability of support from the Taiwanese government (Aa3 stable). Our assessment of support is based on our expectation that Taiwanese government would provide support to banks, in the event of need, through the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ies.

E. Sun Bank accounted for 99% of the group's total assets at end-September 2016 and more than 100% of the group's net profits in the first nine months of 2016, due to net losses in the group's non-bank subsidiaries. E. Sun Financial's ratings therefore largely reflect E. Sun Bank's overall performance.

Credit Strengths

- » Healthy standalone double leverage ratio
- » The largest subsidiary, E. Sun Commercial Bank, has performed well in recent years

Credit Challenges

- » Non-bank subsidiaries have volatile earnings

Rating Outlook

E. Sun Financial's rating outlook is stable.

Factors that Could Lead to an Upgrade

- » An upgrade of E. Sun Commercial Bank's BCA due to an improvement in its financial profile

Factors that Could Lead to a Downgrade

- » A deterioration in E. Sun Bank's financial metrics and other key operating subsidiaries; and/or substantial increases in the holding company's standalone financial leverage, with a double leverage ratio in excess of 115%

Key Indicators

Exhibit 1

E. Sun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onsolidated Financials)

	2016Q2	2015[1][2]	2014[1][2]	2013[1][2]	2012[1]	CAGR/AVG
Total Assets (TWD billion)	1,844	1,775	1,566	1,381	1,246	7.66[4]
Total Equity (TWD billion)	125	122	108	83	75	10.71[4]
Net Income (TWD billion) [5]	14.47	12.88	10.62	8.42	7.04	16.1[4]
Return on Average Total Assets (%) [5]	0.85	0.77	0.72	0.64	0.59	0.71
Return on Average Capital (%) [5]	12.43	11.23	11.12	10.65	10.04	11.03
Interest Coverage (X)	2.50	2.47	2.27	2.25	2.10	2.29
Total Capital / Total Assets (%)	6.90	6.85	6.87	6.04	6.00	6.53
Double Leverage Ratio (%) [6]	104.18	104.29	106.11	108.24	108.01	106.13

[1] IFRS [2] Fiscal year ends December 31 [3] Taiwan GAAP [4]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5] Annualized return [6] Parent only ratio

Source: Moody's Financial Metrics

Detailed Rating Considerations

THE COMPANY'S PERFORMANCE LARGELY REFLECTS THAT OF ITS MAIN BANK SUBSIDIARY

E. Sun Financial has maintained a bank-centric strategy, with a strong commitment to grow its banking business and distribution network, as evidenced by the bank's acquisitions of two Taiwanese credit cooperative associations and one Cambodian bank (Union Commercial Bank PLC, unrated) since 2011.

E. Sun Bank is increasingly recognized as one of the major privately owned banks in Taiwan, with a market share of around 4% of system loans and deposits. The bank is the fourth-largest privately-owned bank in Taiwan in terms of total assets, after CTBC Bank Co., Ltd. (deposits A2 stable, BCA baa2), Taipei Fubon Commercial Bank Co Ltd (deposits A2 stable, BCA baa2), and Cathay United Bank Co., Ltd. (deposits A2 stable, BCA baa2). The bank has focused on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 lending and residential mortgages in Taiwan. The bank also has good performance in fee-generating businesses such as wealth management sales and credit cards.

E. Sun Bank exhibits solid financial fundamentals. Its profitability has improved steadily in recent years, and it has demonstrated good asset quality and a solid funding profile. The bank reported return on average assets of 0.8% in the first nine months 2016, and an impaired loan ratio of 0.8% and a loan-to-deposit ratio of 72.4% at end-September 2016.

HEALTHY STANDALONE DOUBLE LEVERAGE RATIO

E. Sun Financial's ratings incorporate our expectation that the company's double leverage and its bank subsidiary's capital adequacy will remain satisfactory. At end-September 2016, E. Sun Financial's standalone double leverage ratio was at 104%.

In 2014 and 2015, the conversion of convertible bonds into common equity and placement of new shares helped bolster the bank's equity capital. The company injected the proceeds into its bank and securities company subsidiaries to bolster their capitalization and support their growth.

We expect the company to maintain its standalone double leverage ratio below 110% in the next 12 months.

VOLATILE PROFITABILITY OF NON-BANKING SUBSIDIARIES

This publication does not announce a credit rating action. For any credit ratings referenced in this publication, please see the ratings tab on the issuer/entity page on www.moody's.com for the most updated credit rating action information and rating history.

We consider E. Sun Financial's business diversification as limited because of the small size and modest franchise of its non-banking subsidiaries. E. Sun Securities, the company's second-largest subsidiary by assets, accounted for less than 1% the group's total assets and contributed 0.4% of net profits in first half 2016.

E. Sun Securities' profitability has been volatile, as the performance of its core brokerage business is largely dependent on the trading volumes of Taiwan's stock market. E. Sun securities reported a net income of TWD29 million in first half 2016, down from TWD106 million in the prior year.

This publication does not announce a credit rating action. For any credit ratings referenced in this publication, please see the ratings tab on the issuer/entity page on <http://www.moody's.com> for the most updated credit rating action information and rating history.

Ratings

Exhibit 2

Category	Moody's Rating
E. SUN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Outlook	Stable
Issuer Rating	Baa1
ST Issuer Rating -Dom Curr	P-2
E. SUN COMMERCIAL BANK, LTD.	
Outlook	Stable
Bank Deposits	A3/P-2
Baseline Credit Assessment	baa2
Adjusted Baseline Credit Assessment	baa2
Counterparty Risk Assessment	A2(cr)/P-1(cr)
Senior Unsecured	A3

Source: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 2016 Moody's Corporation,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Moody's Analytics, Inc. and/or their licensors and affiliates (collectively, "MOODY'S"). All rights reserved.

CREDIT RATINGS ISSUED BY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AND ITS RATINGS AFFILIATES ("MIS") ARE MOODY'S CURRENT OPINIONS OF THE RELATIVE FUTURE CREDIT RISK OF ENTITIES, CREDIT COMMITMENTS, OR DEBT OR DEBT-LIKE SECURITIES, AND CREDIT RATINGS AND RESEARCH PUBLICATIONS PUBLISHED BY MOODY'S ("MOODY'S PUBLICATIONS") MAY INCLUDE MOODY'S CURRENT OPINIONS OF THE RELATIVE FUTURE CREDIT RISK OF ENTITIES, CREDIT COMMITMENTS, OR DEBT OR DEBT-LIKE SECURITIES. MOODY'S DEFINES CREDIT RISK AS THE RISK THAT AN ENTITY MAY NOT MEET ITS CONTRACTUAL, FINANCIAL OBLIGATIONS AS THEY COME DUE AND ANY ESTIMATED FINANCIAL LOSS IN THE EVENT OF DEFAULT. CREDIT RATINGS DO NOT ADDRESS ANY OTHER RISK,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LIQUIDITY RISK, MARKET VALUE RISK, OR PRICE VOLATILITY. CREDIT RATINGS AND MOODY'S OPINIONS INCLUDED IN MOODY'S PUBLICATIONS ARE NOT STATEMENTS OF CURRENT OR HISTORICAL FACT. MOODY'S PUBLICATIONS MAY ALSO INCLUDE QUANTITATIVE MODEL-BASED ESTIMATES OF CREDIT RISK AND RELATED OPINIONS OR COMMENTARY PUBLISHED BY MOODY'S ANALYTICS, INC. CREDIT RATINGS AND MOODY'S PUBLICATIONS DO NOT CONSTITUTE OR PROVIDE INVESTMENT OR FINANCIAL ADVICE, AND CREDIT RATINGS AND MOODY'S PUBLICATIONS ARE NOT AND DO NOT PROVIDE RECOMMENDATIONS TO PURCHASE, SELL, OR HOLD PARTICULAR SECURITIES. NEITHER CREDIT RATINGS NOR MOODY'S PUBLICATIONS COMMENT ON THE SUITABILITY OF AN INVESTMENT FOR ANY PARTICULAR INVESTOR. MOODY'S ISSUES ITS CREDIT RATINGS AND PUBLISHES MOODY'S PUBLICATIONS WITH THE EXPECTATION AND UNDERSTANDING THAT EACH INVESTOR WILL, WITH DUE CARE, MAKE ITS OWN STUDY AND EVALUATION OF EACH SECURITY THAT IS UNDER CONSIDERATION FOR PURCHASE, HOLDING, OR SALE.

MOODY'S CREDIT RATINGS AND MOODY'S PUBLICATIONS ARE NOT INTENDED FOR USE BY RETAIL INVESTORS AND IT WOULD BE RECKLESS AND INAPPROPRIATE FOR RETAIL INVESTORS TO USE MOODY'S CREDIT RATINGS OR MOODY'S PUBLICATIONS WHEN MAKING AN INVESTMENT DECISION. IF IN DOUBT YOU SHOULD CONTACT YOUR FINANCIAL OR OTHER PROFESSIONAL ADVISER. ALL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PROTECTED BY LAW,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COPYRIGHT LAW, AND NONE OF SUCH INFORMATION MAY BE COPIED OR OTHERWISE REPRODUCED, REPACKAGED, FURTHER TRANSMITTED, TRANSFERRED, DISSEMINATED, REDISTRIBUTED OR RESOLD, OR STORED FOR SUBSEQUENT USE FOR ANY SUCH PURPOSE,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OR MANNER OR BY ANY MEANS WHATSOEVER, BY ANY PERSON WITHOUT MOODY'S PRIOR WRITTEN CONSENT.

All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btained by MOODY'S from sources believed by it to be accurate and reliable. Because of the possibility of human or mechanical error as well as other factors, however, all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provided "AS IS" without warranty of any kind. MOODY'S adopts all necessary measures so that the information it uses in assigning a credit rating is of sufficient quality and from sources MOODY'S considers to be reliable including, when appropriate, independent third-party sources. However, MOODY'S is not an auditor and cannot in every instance independently verify or validate information received in the rating process or in preparing the Moody's Publications.

To the extent permitted by law, MOODY'S and its directors, officers, employees, agents, representatives, licensors and suppliers disclaim liability to any person or entity for any indirect, special, consequential, or incidental losses or damages whatsoever arising from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or the use of or inability to use any such information, even if MOODY'S or any of its directors, officers, employees, agents, representatives, licensors or suppliers is advised in advance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losses or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 any loss of present or prospective profits or (b) any loss or damage arising where the relevant financial instrument is not the subject of a particular credit rating assigned by MOODY'S.

To the extent permitted by law, MOODY'S and its directors, officers, employees, agents, representatives, licensors and suppliers disclaim liability for any direct or compensatory losses or damages caused to any person or entity,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by any negligence (but excluding fraud, willful misconduct or any other type of liability that, for the avoidance of doubt, by law cannot be excluded) on the part of, or any contingency within or beyond the control of, MOODY'S or any of its directors, officers, employees, agents, representatives, licensors or suppliers, arising from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or the use of or inability to use any such information.

NO WARRANTY, EXPRESS OR IMPLIED, AS TO THE ACCURACY, TIMELINESS, COMPLETENESS,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NY PARTICULAR PURPOSE OF ANY SUCH RATING OR OTHER OPINION OR INFORMATION IS GIVEN OR MADE BY MOODY'S IN ANY FORM OR MANNER WHATSOEVER.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a wholly-owned credit rating agency subsidiary of Moody's Corporation ("MCO"), hereby discloses that most issuers of debt securities (including corporate and municipal bonds, debentures, notes and commercial paper) and preferred stock rated by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have, prior to assignment of any rating, agreed to pay to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Inc. for appraisal and rating services rendered by it fees ranging from \$1,500 to approximately \$2,500,000. MCO and MIS also maintain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to address the independence of MIS's ratings and rating processes. Information regarding certain affiliations that may exist between directors of MCO and rated entities, and between entities who hold ratings from MIS and have also publicly reported to the SEC an ownership interest in MCO of more than 5%, is posted annually at www.moody.com under the heading "Investor Relations — Corporate Governance — Director and Shareholder Affiliation Policy."

Additional terms for Australia only: Any publication into Australia of this document is pursuant to the Australian Financial Services License of MOODY'S affiliate,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Pty Limited ABN 61 003 399 657 AFSL 336969 and/or Moody's Analytics Australia Pty Ltd ABN 94 105 136 972 AFSL 383569 (as applicable). This document is intended to be provided only to "wholesale clients" within the meaning of section 761G of the Corporations Act 2001. By continuing to access this document from within Australia, you represent to MOODY'S that you are, or are accessing the document as a representative of, a "wholesale client" and that neither you nor the entity you represent will directly or indirectly disseminate this document or its contents to "retail clients" within the meaning of section 761G of the Corporations Act 2001. MOODY'S credit rating is an opinion as to the creditworthiness of a debt obligation of the issuer, not on the equity securities of the issuer or any form of security that is available to retail investors. It would be reckless and inappropriate for retail investors to use MOODY'S credit ratings or publications when making an investment decision. If in doubt you should contact your financial or other professional adviser.

Additional terms for Japan only: Moody's Japan K.K. ("MJKK") is a wholly-owned credit rating agency subsidiary of Moody's Group Japan G.K., which is wholly-owned by Moody's Overseas Holdings Inc.,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MCO. Moody's SF Japan K.K. ("MSFJ") is a wholly-owned credit rating agency subsidiary of MJKK. MSFJ is not a Nationally Recognized Statistical Rating Organization ("NRSRO"). Therefore, credit ratings assigned by MSFJ are Non-NRSRO Credit Ratings. Non-NRSRO Credit Ratings are assigned by an entity that is not a NRSRO and, consequently, the rated obligation will not qualify for certain types of treatment under U.S. laws. MJKK and MSFJ are credit rating agencies registered with the Japan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 and their registration numbers are FSA Commissioner (Ratings) No. 2 and 3 respectively.

MJKK or MSFJ (as applicable) hereby disclose that most issuers of debt securities (including corporate and municipal bonds, debentures, notes and commercial paper) and preferred stock rated by MJKK or MSFJ (as applicable) have, prior to assignment of any rating, agreed to pay to MJKK or MSFJ (as applicable) for appraisal and rating services rendered by it fees ranging from JPY200,000 to approximately JPY350,000,000.

MJKK and MSFJ also maintain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to address Japanese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REPORT NUMBER

1053208

Contacts

Sonny Hsu, CFA
VP-Senior Analyst
sonny.hsu@moodys.com

852-3758-1363

Frank Yuen
AVP-Analyst
frank.yuen@moodys.com

852-3758-1460

Ryan Fung
Associate Analyst
ryan.fung@moodys.com

852-3758-1518

Stephen Long
MD-Financial Institutions
stephen.long@moodys.com

852-3758-1306

CLIENT SERVICES

Americas 1-212-553-1653

Asia Pacific 852-3551-3077

Japan 81-3-5408-4100

EMEA 44-20-7772-5454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Primary Credit Analyst:

Eva Chou, Taipei (8862) 8722-5822; eva.chou@taiwanratings.com.tw

Secondary Contact:

Serene Y Hsieh, CPA, FRM, Taipei (8862) 8722-5820; serene.hsieh@taiwanratings.com.tw

Table Of Contents

Major Rating Factors

Outlook

Rationale

Related Criteria And Research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Major Rating Factors

Counterparty Credit Rating

BBB-/Positive/A-3

Greater China Regional Scale
cnA-/~/cnA-2

Taiwan National Scale
twA+/Positive/twA-1

Strengths:

- Superior asset quality compared with domestic peers'.
- Adequate capitalization in view of the company's high growth strategy.
- Strong management and execution of the business strategy.

Weaknesses:

- Moderate, albeit improving, profitability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 Small business scale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Outlook

The positive outlook on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E.SUN FHC) reflects our expectation that the core and dominant entity under the E.SUN FHC group, E.SUN Commercial Bank Ltd. (E.SUN Bank) is likely to maintain its risk-adjusted capital (RAC) ratio above 10% if the bank continues to pursue a prudent capital policy and growth strategy over the next two years. We also anticipate that the bank will maintain its sound asset quality despite its above-average business growth in recent years. In addition, we expect E.SUN Bank to continue to play a dominant role in terms of the E.SUN FHC group's overall risk profile.

Upside scenario

We may raise the long-term ratings on E.SUN FHC if E.SUN Bank can maintain its capitalization at a strong level as indicated by a RAC ratio consistently above 10%, given the bank's capital plan and prudent business growth strategy. We assess the group's RAC ratio to be identical to E.SUN Bank's RAC ratio because of the bank's dominant contribution on capital and risk assets.

Downside scenario

We may revise the rating outlook on E.SUN FHC back to stable if the E.SUN Bank fails to sustain its capitalization at a strong level as indicated by a RAC ratio consistently below 10% in the coming two years. This could result from a failure of the bank's capital plan or aggressive growth and risk taking by the bank.

Rationale

The ratings on Taiwan-based E.SUN FHC, a bank-centric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group, reflect the group's superior asset quality, adequate capitalization, and strong management and strategy. Counterbalancing factors include the group's moderate, albeit improving, profitability, and relatively small scale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The ratings also reflect the relative subordination of the holding company to its core operating subsidiary, E.SUN Bank.

E.SUN FHC's risk profile resembles that of E.SUN Bank, which has commanded over 95% of the group's assets, capital, and profits over the past few years. Other group subsidiaries act in complementary roles to the group's bank-centric strategies and have no material influence over the group's overall risk profile.

The E.SUN FHC group has prudent credit risk controls and superior asset quality, in our view, thanks to the relative financial strength of E.SUN Bank. The group has also built a clear and prudent underwriting policy. In addition, the bank's ratio of nonperforming assets has been consistently below the industry average over the past decade.

We expect the group to maintain adequate capitalization based on E.SUN Bank's adequate capital structure and our expectation of a projected RAC ratio (before diversification) for the bank of close to 10% in 2016 and 2017 under S&P Global Ratings' RAC framework. We base this expectation on E.SUN Bank's capital-strengthening plan as well as the bank's mid-single-digit loan growth and no significant overseas expansion plan over the same period. E.SUN Bank has made several hybrid Tier 1 issuances over the past year to strengthen its capitalization and to support its above-average growth.

We recognize the management's prudent capital policy with a stronger capital buffer for the coming two years; however, we believe it will take time to see if E.SUN Bank can manage its business growth appetite. We revised the outlook on E.SUN FHC to positive on E.SUN Bank's strengthening capitalization on June 15, 2016. On a stand-alone basis, the holding company's financing policies are prudent, reflecting the management team's generally prudent attitude, in our view.

We assess the group has a strong management team with clear and consistent strategies in domestic retail and small and mid-size enterprise banking, as well as a declining reliance on net interest income. The management team has successfully established a prudent franchise image for the E.SUN FHC group in Taiwan's highly competitive banking sector, despite the group's relatively small business scale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wth in E.SUN Bank's wealth management fee income has been stronger than the industry average over the past few years, and the bank's fee income contribution has grown steadily to 33% of revenue in 2015 from 27% in 2012. The industry average was 23% in 2015.

The E.SUN FHC group's profitability reflects that of E.SUN Bank, which is moderate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The bank's ratio of net interest margin over averaged interest-yielding assets of 1.1% in 2015 is less likely to grow in 2016, as a result of the current low interest rate environment and intense market competition. The group's overall earning capacity remains at about the industry average, which we assess as moderate, despite the group's satisfactory growth from its fee-income base and some improvement in operating efficiency over recent years.

In addition, the group's business scale is relatively small by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and the group faces scale disadvantages to significantly enhance its business diversification and operating efficiency, in our view. As of 2015, E.SUN Bank represented about 4.0% of total domestic system assets.

Table 1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Key Figures					
	--Year-ended Dec. 31--				
(Mil. NT\$)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Adjusted assets	1,770,818	1,561,979	1,376,740	1,240,288	1,151,693
Customer loans (gross)	1,034,847	945,155	837,446	743,734	662,760
Adjusted common equity	112,073	98,810	76,361	69,568	61,084
Operating revenues	38,610	32,835	26,917	24,153	20,269
Noninterest expenses	20,138	17,950	14,827	13,718	11,623
Core earnings	12,984	10,672	8,556	7,110	3,539

NT\$--New Taiwan dollar.

Table 2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Business Position					
	--Year-ended Dec. 31--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Loan market share in country of domicile	N/A	N/A	N/A	N/A	N/A
Deposit market share in country of domicile	N/A	N/A	N/A	N/A	N/A
Total revenues from business line (mil. NT\$)	38,610	32,835	26,917	24,153	20,269
Reported return on equity	11.3	11.2	10.7	10.0	5.8

NT\$--New Taiwan dollar. N/A--Not applicable.

Table 3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Capital And Earnings					
	--Year-ended Dec. 31--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Adjusted common equity/total adjusted capital	96.5	100.0	100.0	100.0	100.0
Double leverage	104.3	106.1	108.2	107.9	108.0
Net interest income/operating revenues	45.3	47.2	48.4	58.3	62.6
Fee income/operating revenues	35.9	34.9	33.9	30.9	30.9
Market-sensitive income/operating revenues	18.2	17.7	16.2	10.4	5.7
Noninterest expenses/operating revenues	52.2	54.7	55.1	56.8	57.3
Preprovision operating income/average assets	1.1	1.0	0.9	0.9	0.8
Core earnings/average managed assets	0.8	0.7	0.7	0.6	0.3

Table 4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Risk Position					
	--Year-ended Dec. 31--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Total managed assets/adjusted common equity (x)	15.8	15.9	18.1	17.9	18.9

Table 4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Risk Position (cont.)					
	--Year-ended Dec. 31--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New loan loss provisions/average customer loans	0.4	0.2	0.2	0.3	0.7
Net charge-offs/average customer loans	0.1	0.1	0.1	0.0	0.1
Gross nonperforming assets/customer loans + other real estate owned	0.1	0.2	0.2	0.2	0.2
Loan loss reserves/gross nonperforming assets	951.7	616.0	541.4	634.8	494.8

Table 5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Funding And Liquidity					
	--Year-ended Dec. 31--				
(%)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Core deposits/funding base	91.5	91.0	91.1	90.4	90.4
Customer loans (net)/customer deposits	70.2	73.0	72.0	71.8	68.7
Long term funding ratio	94.8	94.6	95.3	95.0	94.7
Stable funding ratio	N/A	N/A	N/A	N/A	N/A
Short-term wholesale funding/funding base	5.6	5.8	5.0	5.3	5.6
Broad liquid assets/short-term wholesale funding (x)	N/A	N/A	N/A	N/A	N/A
Net broad liquid assets/short-term customer deposits	N/A	N/A	N/A	N/A	N/A
Short-term wholesale funding/total wholesale funding	64.3	64.6	56.8	55.8	58.6
Narrow liquid assets/3-month wholesale funding (x)	N/A	N/A	N/A	N/A	N/A

N/A--Not applicable.

Related Criteria And Research

Related Criteria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 Capital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Dec. 6, 2010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Revised Market Risk Charges For Banks In Our Risk-Adjusted Capital Framework - June 22, 2012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 Hybrid Capital And Nondeferrable Subordinated Debt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Jan. 29, 2015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Quantitative Metrics For Rating Banks Globally: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July 17, 2013
- General Criteria: Use Of CreditWatch And Outlooks – Sept. 14, 2009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Commercial Paper I: Banks - March 23, 2004
- General Criteria: National And Regional Scale Credit Ratings – Sept. 22, 2014
- General Criteria: S&P Global Ratings' National And Regional Scale Mapping Tables - June 1, 2016
- General Criteria: Group Rating Methodology – Nov. 19, 2013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s: Rating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Nov. 9, 2011
- Criteria -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Banks: Banking Industry Country Risk Assessment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 – Nov. 9, 2011

Related Research

- Outlook On E.SUN FHC And E.SUN Bank Revised To Positive On Strengthening Capitalization; Ratings Affirmed – June 15, 2016

Ratings Detail (As Of July 19, 2016)

E.SUN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Counterparty Credit Rating	BBB-/Positive/A-3
<i>Greater China Regional Scale</i>	cnA/--/cnA-2
<i>Taiwan National Scale</i>	twA+/Positive/twA-1

Counterparty Credit Ratings History

15-Jun-2016	<i>Foreign Currency</i>	BBB-/Positive/A-3
08-Dec-2011		BBB-/Stable/A-3
30-Jun-2011		BBB-/Positive/A-3
15-Jun-2016	<i>Local Currency</i>	BBB-/Positive/A-3
08-Dec-2011		BBB-/Stable/A-3
30-Jun-2011		BBB-/Positive/A-3
29-Apr-2011	<i>Greater China Regional Scale</i>	cnA/--/cnA-2
28-Apr-2011		cnA-/Stable/cnA-2
15-Jun-2016	<i>Taiwan National Scale</i>	twA+/Positive/twA-1
13-Jul-2015		twA+/Stable/twA-1
08-Dec-2011		twA/Stable/twA-1

Sovereign Rating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AA-/Stable/A-1+
<i>Greater China Regional Scale</i>	cnAAA/--/cnA-1+

*Unless otherwise noted, all ratings in this report are global scale ratings. Standard & Poor's credit ratings on the global scale are comparable across countries. Standard & Poor's credit ratings on a national scale are relative to obligors or obligations within that specific country. Issue and debt ratings could include debt guaranteed by another entity, and rated debt that an entity guarantees.

Copyright © 2016 by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No content (including ratings, credit-related analyses and data, valuations, model, software or other application or output therefrom) or any part thereof (Content) may be modified, reverse engineered, reproduced or distributed in any form by any means, or stored in a databas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or its affiliates (collectively, S&P). The Content shall not be used for any unlawful or unauthorized purposes. S&P and any third-party providers, as well as their directors, officers, shareholders, employees or agents (collectively S&P Parties) do not guarantee the accuracy, completeness, timeliness or availability of the Content. S&P Parties are not responsible for any errors or omissions (negligent or otherwise), regardless of the cause, for the results obtained from the use of the Content, or for the security or maintenance of any data input by the user. The Content is provided on an "as is" basis. S&P PARTIES DISCLAIM ANY AND ALL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Y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OR USE, FREEDOM FROM BUGS, SOFTWARE ERRORS OR DEFECTS, THAT THE CONTENT'S FUNCTIONING WILL BE UNINTERRUPTED, OR THAT THE CONTENT WILL OPERATE WITH ANY SOFTWARE OR HARDWARE CONFIGURATION. In no event shall S&P Parties be liable to any party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exemplary, compensatory, punitive, special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costs, expenses, legal fees, or losses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lost income or lost profits and opportunity costs or losses caused by negligence) in connection with any use of the Content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s.

Credit-related and other analyses, including ratings, and statements in the Content are statements of opinion as of the date they are expressed and not statements of fact. S&P's opinions, analyses, and rating acknowledgment decisions (described below) are not recommendations to purchase, hold, or sell any securities or to make any investment decisions, and do not address the suitability of any security. S&P assumes no obligation to update the Content following publication in any form or format. The Content should not be relied on and is not a substitute for the skill, judgment and experience of the user, its management, employees, advisors and/or clients when making investment and other business decisions. S&P does not act as a fiduciary or an investment advisor except where registered as such. While S&P has obtained information from sources it believes to be reliable, S&P does not perform an audit and undertakes no duty of due diligence or independent verification of any information it receives.

To the extent that regulatory authorities allow a rating agency to acknowledge in one jurisdiction a rating issued in another jurisdiction for certain regulatory purposes, S&P reserves the right to assign, withdraw, or suspend such acknowledgment at any time and in its sole discretion. S&P Parties disclaim any duty whatsoever arising out of the assignment, withdrawal, or suspension of an acknowledgment as well as any liability for any damage alleged to have been suffered on account thereof.

S&P keeps certain activities of its business units separate from each other in order to preserve the independence and objectivity of their respective activities. As a result, certain business units of S&P may have information that is not available to other S&P business units. S&P has established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to maintain the confidentiality of certain nonpublic information received in connection with each analytical process.

S&P may receive compensation for its ratings and certain analyses, normally from issuers or underwriters of securities or from obligors. S&P reserves the right to disseminate its opinions and analyses. S&P's public ratings and analyses are made available on its Web sites, www.standardandpoors.com (free of charge), and www.ratingsdirect.com and www.globalcreditportal.com (subscription) and www.spcapitaliq.com (subscription) and may be distributed through other means, including via S&P publications and third-party redistributors. Additional information about our ratings fees is available at www.standardandpoors.com/usratingsfees.

STANDARD & POOR'S, S&P and RATINGSDIRECT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附件四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玉山金控或該公司)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以下幣值相同)87,654,000 仟元整，普通股股數為 8,765,400 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該公司董事會於106年3月1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700,000 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7,000,000 仟元整。而以玉山金控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87,654,000 仟元，加計本次現金增資 7,000,000 仟元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94,654,000 仟元整。
- (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00,000 仟股，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百分之十五，計 105,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百分之十，計 70,0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百分之七十五即 525,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併湊，剩餘之畸零股或增資繳款截止日止，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逾期未併湊者，及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採時價發行方式，員工、原股東及本次對外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用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無償配股前)	每股稅後純益 (無償配股後)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合計
103 年度(104 年分配)	1.56	1.43	0.4346757	0.8693514	—	1.3040271
104 年度(105 年分配)	1.63	1.48	0.43	1.00	—	1.43
105 年度(尚未分配)(註)	1.50	1.50	0.53	0.80	—	1.33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經106年3月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於106年股東會決議分派。

- (二)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按當時普通股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權益	128,524,475 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股數	8,765,400 仟股
每股淨值	14.66 元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89,637,708	104,112,647	99,544,9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870,111	349,603,244	366,689,3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86,030,495	131,281,637	141,645,92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52,758	896,844	173,470
應收款項-淨額		73,087,654	78,562,234	83,935,869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5,260	104	33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934,613,524	1,021,994,720	1,118,148,669
再保險合約資產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5,915,792	5,289,839	3,616,960
採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受限制資產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2,810,267	43,697,797	31,009,26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1,106,105	26,792,354	26,439,66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21,270	461,799	2,033,334
無形資產-淨額		5,683,483	5,953,922	6,241,8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932	500,739	438,264
其他資產-淨額		3,631,499	6,136,051	4,382,542
資產總額		1,566,419,858	1,775,283,931	1,884,300,19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58,199,621	71,170,130	52,516,006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6,081,873	35,875,595	42,145,098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117,523	8,034,391	8,881,72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2,828,518	2,279,200	2,557,414
應付款項		21,740,276	21,441,650	27,503,039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3,016	1,144,949	1,636,966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存款及匯款		1,280,691,771	1,456,393,949	1,557,116,388
應付債券		49,600,000	50,750,000	48,950,000
特別股負債		—	—	—
其他借款		380,040	1,269,940	3,592,271
其他金融負債		2,583,420	1,319,959	6,903,561
負債準備		337,069	499,097	442,271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6,112	1,288,004	925,546
其他負債		1,529,273	2,156,169	1,948,5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58,758,512	1,653,623,033	1,755,118,832
	分配後	1,461,932,362	1,657,042,26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6,876,393	120,927,106	128,524,475
股本	分配前	70,530,000	79,517,000	87,654,000
	分配後	76,877,700	87,468,700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		19,375,697	20,501,164	20,658,6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139,336	18,253,944	19,802,447
	分配後	5,617,786	6,883,013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831,360	2,654,998	409,359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784,953	733,792	656,88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7,661,346	121,660,898	129,181,358
	分配後	104,487,496	118,241,667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報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利息收入		27,147,256	29,981,181	29,823,991
減：利息費用		(11,662,630)	(12,507,553)	(11,239,320)
利息淨收益		15,484,626	17,473,628	18,584,67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7,269,893	21,015,701	22,480,161
淨收益		32,754,519	38,489,329	41,064,83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033,689)	(3,566,430)	(3,463,088)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	—
營業費用		(17,949,763)	(20,137,768)	(22,396,0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2,771,067	14,785,131	15,205,672
所得稅(費用)利益		(2,165,739)	(1,906,172)	(2,222,49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10,605,328	12,878,959	12,983,182
停業單位損益		—	—	—
本期淨利(淨損)		10,605,328	12,878,959	12,983,1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27,093	783,746	(2,476,3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732,421	13,662,705	10,506,83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528,552	12,816,347	13,135,2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6,776	62,612	(152,0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610,154	13,567,419	10,673,79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2,267	95,286	(166,956)
每股盈餘(元)		1.56	1.63	1.50

資料來源：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 核 意 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盈州、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玉山金控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06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 2.玉山金控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00 仟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計 105,000 仟股供玉山金控員工認購，另提撥 10%，計 70,000 仟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公開銷售；其餘 75%即 525,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併湊，剩餘之畸零股或增資繳款截止日止，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逾期未併湊者，及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玉山金控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以 106 年 4 月 7 日為基準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18.55 元、18.52 元及 18.44 元，擇 18.55 元為參考價。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5 元，經核算占參考價格 18.55 元之 80.86%，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永仁



中 華 民 國 一 ○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僅供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火燈



中 華 民 國 一 ○ 六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僅供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價格計算書使用)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永仁

